

信仰基道系列讲道集

陈张



目录

一、什么是罪 (罗五 12-14)	4
二、什么是恩典 (罗五 17-21)	12
三、什么是信心 (罗四 2-8)	21
四、什么是善行 (弗二 10)	30
五、什么是圣经 (提后三 16-17)	39
六、什么是上帝 (徒十四 15-17)	48
七、耶稣是谁 (太十六 13-17, 21)	56
八、什么是圣灵 (弗一 13-14)	64
九、什么是洗礼 (徒二十二 16)	74
十、什么是圣餐 (太二十六 26-28)	81
十一、什么是教会 (太十六 15-19)	91
十二、什么是基督徒 (罗四 3-8)	100
十三、什么是称义 (罗五 18-21)	108
十四、什么是成圣 (罗六 22)	118
十五、什么是施恩具 (罗十 14-17)	129
十六、什么是回转归信 (徒二十二 6-16)	138
十七、什么是律法 (罗七 7-13)	147
十八、什么是福音 (罗一 16-17)	157
十九、什么是拣选 / 预定 (约十五 16)	164
二十、什么是确据 (来十一 1)	172
二十一、什么是上帝的保守 (提后一 13)	181

二十二、什么是祷告（路十一 9） 191

一、什么是罪 (罗五 12-14)

这就如罪是从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从罪来的，于是死就临到众人，因为众人都犯了罪。没有律法之前，罪已经在世上；但没有律法，罪也不算罪。然而从亚当到摩西，死就作了王，连那些不与亚当犯一样罪过的，也在他的权下。(罗五 12-14)

感谢上帝的怜悯，最近教会来了好几位新朋友。在聚会结束后，我们一起学习会友课，一起讨论那赐我们盼望，让我们得救的真理。会友课是我们教会的一个基础课程，在这个课程中，我们会学习基督教信仰中让我们耳熟能详的各个教导，比如，什么是罪，什么是恩典，什么是信心，什么是行为，等等。是的，它很基础，但它并不简单，因为我们发现，无论是什么看起来高言大义的虚空之言，还是任何试图掳走我们让我们不跟随基督的异端，都是在圣经这些基本的教导上出了问题。因此，趁着这个机会，我将我们会友课的资料重新校对了一遍，在网上开始了一个同样的学习，盼望能够留下一些资料，不仅能够给新来的朋友带来一些帮助。也帮助我们每个基督徒梳理我们的信仰，再次回想起我们盼望的缘由，重新挑旺我们心里的火，常作准备，以温柔、敬畏的心去回答那些问我们的人(提后一 6; 彼前三 15)。

基于同样的目的，我也想要写一套有关我们信仰基本教导的讲道。目前这一套讲道还在我的梦想之中。常常有兄弟姐妹对我说，你的讲道太难懂了，有时张崇峰牧师会说，我们的讲道是写给传道人用的讲道，虽然这并没有错。但事实上，讲道写的言简意赅、清晰又易懂，确实是一件比写的晦涩难懂更难的事，它需要对圣经更深的理解和厚积薄发。所以，对我而言，写出这样一套讲道是一个很艰难的挑战，愿上帝帮助我。

本篇讲道是这套讲道的第一篇，在今天，我们将讨论罪这个话题。事实上，除非我们理解罪，不然，我们就没法理解圣经所说的任何一件事。

当我们谈到罪这个话题时，可能对很多不信的朋友来说，这个话题也并不陌生。或者说，罪的概念并不

难理解。甚至，也不难被承认。人们能够从他生活的每一个角落感受到罪的存在，从工作中，从新闻中，从一个陌生人愤怒的口中，从家庭关系中，甚至从最亲密的人中。当然，也从良心中。没有任何一个良心尚存的人，能够否定他是有罪的，即便对不信的人来说，他们可能不会使用“罪”这么一词，而是会用“大家都不完美”，或是用“做错了事”，“犯了一个男人都会犯的错误”这样的表达方式。很多时候，人们也会将罪与苦难绑定在一起，认为苦难是某种罪恶或罪恶的结果。比如，有一次我在我前公司的食堂吃饭，就听到我隔壁桌有个人对他的朋友谈到他奶奶，说他奶奶死得特别利索，没遭什么罪。圣经告诉我们：律法的功用刻在人们心里，人们的是非之心同作见证，并且他们的思念互相较量，或以为是，或以为非。律法就是关于我们应该做什么和我们不能做什么的道理，律法区分了善和恶，公义和罪。律法刻在人们的心里，这表明，人心的是非之心就能够向他指出罪的存在。谁能够说：我洗净了我的心，我洁净了我的罪呢？没有人，除非是那些良心被狗吃了，以至于他的良心再也不会向他发出任何一丝提醒的人。这样的道理告诉我们，罪的存在是一件透过良心就可以知道的事，换句话说，看起来，它和基督教世界的其它概念，比如恩典和信心不一样，看起来它是一件不需要透过圣经，只需要透过良心，透过感受或眼见就能够看到的事。甚至很多基督徒在谈论罪的时候，他们心里会想，罪这个话题太简单了，我的良心就能告诉我什么是罪。问题在于，良心告诉了我们什么样的关于罪的道理呢？

你的良心会告诉你，如果你做得好，你就是个好人，如果你做得不好，你就是个罪人。换句话说，良心唯独透过人可见的行为和感觉来判断罪。不幸的是，很多基督徒只是通过他们的良心来认识罪，他们对罪的看法不过是他们的良心给他们的看法，最终的结果是，他们甚至通过他们的良心来认识圣经的一切概念，他们甚至发展出一种称为“良心神学”的所谓神学。因此，在我们谈论什么是罪这个话题时，我们首先需要把良心给出的答案放一放。我们需要看看圣经的答案。在今天，我们将讨论 4 个问题：

- 1、罪的定义是什么

- 2、谁是有罪的

3、罪对我们做了什么

4、关于罪的教导呼求什么解决之道

首先，我们看第一个问题，罪的定义是什么。或者我们更准确的问，圣经所说的罪的定义是什么。在罗马书五章 12 节，保罗谈到：这就如罪是从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从罪来的，于是死就临到众人，因为众人都犯了罪。保罗指的是在上帝创造世界的时候。那时，三位一体的上帝按着他们自己的形像创造了亚当和夏娃，他的创造是完美的，亚当夏娃并没有罪，上帝将亚当和夏娃安置在他完美的伊甸园中，派他们看管治理世上的一切，这个世界也没有罪。那时，上帝给了亚当夏娃一个命令，他说：园中各样树上的果子，你可以随意吃，只是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我们并不知道上帝为什么给亚当夏娃这个命令，圣经在这一点上是沉默的。但是对这一切，圣经告诉我们：神看着一切所造的都甚好，这必然也包括了他所创造的分别善恶树和树上的果子。那时，**亚当夏娃是完美的受造物，他们没有罪，他们能完美地遵守上帝的命令。他们也不需要靠着做什么来证明他们是好人，他们本身就是好人，他们在完美中做一切事，他们做得一切事都是完美的。**但马上，在撒但的诱惑之下，他们吃了上帝所吩咐不可吃的那分别善恶树的果子。他们违背了上帝给他们的律法——那唯一一条律法。他们犯了罪，以至于罪从他们进了世界。以至于他们的后代，在甚至不能分辨左手右手之前，就已经有了罪。圣经告诉我们：亚当和夏娃生了一个儿子，形像样式和自己相似，是的，他们的儿子，在出生之前，就已经失去了上帝的形像，就是从上帝而来的公义和圣洁，拥有了亚当的形像，就是罪。这样的道理适用于该隐，也适用于亚伯，适用于法老，也适用于摩西，适用于扫罗，也适用于大卫，适用于活在这世上的每一个人。正如大卫说：我是在罪孽里生的，在母亲怀胎的时候就有了罪。很多时候，我们把罪的这种定义称为**原罪**，它指因着亚当犯罪而遗传给他所有后代的罪，因此，我们也将这种罪称为遗传罪或继承罪，当然，这些称谓本身并不重要，重要的是，这样的道理教导我们，**从我们生命的一开始，我们在上帝眼里就是邪恶的，就是上帝的敌人，在我们做任何事，甚至能做任何事之前，我们就已经是完全的罪人了。**需要注意的是，罪的这个定义是人的良心看不到，也是人的良心所不能理

解的。

除了这个定义之外，圣经还以另一种方式向我们显明了罪的存在，就是藉着上帝的诫命，或者说律法。

上帝在他的律法中告诉我们，什么是善什么是恶，他喜悦我们做什么，他禁止我们做什么。正是透过我们违背律法的行为，上帝显明了我们的罪。正如约翰所说：凡犯罪的，就是违背律法；违背律法就是罪。这样的罪，我们也称之为**本罪**，就是个人在他的思想、言语和行为上违背了上帝的诫命而犯下的**具体的罪**。这样的罪是人的良心所能看到的，因此，凡是敢于宣称自己无罪的人，不仅是在欺骗上帝，他的创造者，也是在欺骗他的良心。约翰壹书一章 8 节说，我们若说自己无罪，便是自欺。这样的人不过是让他的良心被热铁烙惯（[提前四 2](#)），自取沉沦。然而，尽管人的良心在提醒人有罪上是很有用的。但无论人怎么有良心，他也不能看到他的罪的深度。创世记六章 5 节说，耶和華见人在地上罪恶很大，终日所思想的尽都是恶。雅各书二章 10 节告诉我们，因为凡遵守全律法的，只在一条上跌倒，他就是犯了众条。马太福音五章 48 节耶稣亲自设立了无罪的标准，他说：所以，你们要完全，像你们的天父完全一样。在登山宝训中他解释道：凡看见妇女动淫念的，就是强奸；凡恨他弟兄的，就是杀人。上帝藉着他圣洁的律法，不是要指出我们的某个行为有罪，某个行为没有罪。而是要指出我们一切的思想、言语和行为都是污秽的，都是对上帝的冒犯和攻击，都配得上帝的诅咒和审判。诗篇五十三篇 2-3 节说：神从天上垂看世人，要看有明白的没有？有寻求他的没有？他们各人都退后，一同变为污秽，没有行善的，连一个也没有。

因此，总结圣经对罪的教导，我们可以说，圣经谈到了两种罪。一种被称为原罪，它表明，**我们生来就是不洁的，我们在行为之外和行为之先就是个罪人**。一种我们称为本罪，上帝藉着他圣洁的律法指出，**我们一切的行为都有罪，我们所有自认为的好行为，都不过是污秽的衣裳**。

接着，我们思考第二个问题，谁是有罪的？

在上面的经文中我们已经看到，每一个人都是有罪的。这样的回答本身是完全正确的。但为着我们的

益处，我们有必要多谈一点，以免我们因着这个回答产生某种“法不责众”的虚假安全感。事实上，在生活中甚至在教会中，我们看到太多这样的情况。那就是，当谈到罪的时候，我们每个人都太过容易说，是啊，每个人都是有罪的。但我们心里想的却是这个世界的罪，政府的罪，老板的罪、邻舍的罪，甚至是我们父母、孩子或配偶的罪。而我们自己的罪，在这样的指责中偷偷变成了某种微不足道和其貌不扬的东西。我曾遇到过一个人；每次谈到罪的时候，他就开始向我讲述他所遭遇到的某个朋友对他的误解和伤害，然后说，是啊，你看人多么有罪啊。也有一群被称为文化基督徒或政治基督徒的人，他们并不否定每个人都是有罪的，但他们是如此关注于文化或政治上的罪，或者说，如此津津乐道于他人的罪，仿佛他人的罪比他们自己的罪，更值得他们关心一样。这样的对罪的看法，不过是**将罪的概念变成了某种指责别人，甚至自表高尚的牌坊。**

当大卫犯罪后，先知拿单去见大卫，讲了一个故事，说有一个富人，他有很多牛群羊群，他的邻居是一个穷人，除了一只小母羊羔以外，别无所有。有一天，有一个客人来到富人家，这个富人舍不得从自己的牛群羊群中取出一只来给客人吃，却强夺了他的邻居唯一的，被邻居看来如同女儿的小母羊羔。大卫听了这个故事，以为所说的是别人，他马上就“义愤填膺”地说：我指着永生的耶和華起誓，行这事的人该死。然后，拿单对大卫说：你就是那人！（撒下十二 1-7）

大卫的这件事可以帮助我们理解“谁是有罪的”这一问题。是的，上帝告诉我们，所有人都是有罪的。但更进一步地是，这一问题首先不是在于告诉你：这个世界是有罪的，或是告诉你：别人是有罪的。上帝圣洁的律法，指着我，指着你们，指着每一个人说：你就是那人！

我们也可以从另一个角度来看待这个问题。在上一个问题中，我们说，圣经谈到了两种罪，原罪和本罪。但我们需要注意的是，圣经并没有使用两个不同的词来区分这两种罪。圣经用了同一个词，即，称它们都为罪。上帝并没有说，哦，一个只有原罪没有犯很多行为罪的人，比一个一辈子都在犯罪的罪人，要更容易接受些。没有这样的事。所有上帝称之为罪的，都是上帝眼里彻底的邪恶，都是对上帝完

全的背叛和攻击，都配得上上帝永恒的诅咒和审判。因此，无论你是一个刚出生的婴孩，还是一个暮景残光的老人，无论你是罪大恶极的杀人犯，还是诺贝尔和平奖得主，无论你是一个刚来教会的新朋友，还是一个服事了一辈子的大牧师，无论你是一个完全不讲良心只在乎利益的利己主义者，还是一个努力想要顺服上帝诫命的敬虔的基督徒。上帝圣洁的律法都在指着你说拿单对大卫所说的，同样的话，是的，你就是那人！

现在，我们来到了第三个问题：罪对我们做了什么。

在罗马书五章 12-14 节的经文中，保罗说：这就如罪是从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从罪来的，于是死就临到众人，因为众人都犯了罪。在上帝创造世界时，他对亚当说：只是分别善恶树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当亚当犯了罪，死亡就临到了他，并且临到了他一切的后代。保罗深知这一点，他说：罪的工价乃是死。

当圣经谈到死亡时，根据上下文，它可以指三种不同的死亡。第一种死亡是每个人都能看到的，那就是**肉体的死亡**。比如，希伯来书九章 27 节说：按着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后且有审判。这里提到的死亡就是指肉体的死亡。第二种死亡是指**永恒的死亡**，就是在地狱里永远的刑罚。启示录二十一章 8 节说，唯有胆怯的、不信的、可憎的、杀人的、淫乱的、行邪术的、拜偶像的，和一切说谎话的，他们的份就在烧着硫磺的火湖里，这是第二次的死。这里的死亡就是指的**地狱里的永死**。除此之外，圣经还向我们描述了另一种死亡。这样的死亡可以说，它不仅仅是罪的结果，它也是罪的同义词。它指人**属灵的死亡**，指人与赐生命的主隔绝的状态。指人因为是个罪人，并因此与公义完全无关的状态，指人不服上帝的律，也不能服的状态。指人与上帝彼此为敌，活在上帝的诅咒和审判中的状态。以弗所书二章 1 节说：你们死在过犯罪恶之中。这样的状态导致了每个人，若不藉着圣灵重生，就不过是个活死人。正如耶稣说：让死人去埋葬他们的死人吧。是的，一个已死的人，和一个因着他们的罪注定要死的人，没有任何区别，他们都不过是“死人”，他们没有任何能力做点什么，来改变他们的状态，因为，让我们再次

强调，他们都不过是“死人”，死亡因着罪就做了他们的王。正如保罗在哥林多前书问：死啊！你得胜的权势在哪里？死啊！你的毒钩在哪里？死的毒钩就是罪！

现在，我们来到了最后一个问题，那就是，关于罪的这一切教导，呼求着，或者说，要求着什么解决之道。

在讲道的开头，我们谈到，罪的概念是写在人的良心里的。换句话说，良心透过自己的感觉、眼见和行为就能看到罪的存在。良心对罪的认识是什么呢？如果你做得好，你就是个好人，如果你做得不好，你就是个罪人。良心也能看到某种罪的后果，正如古话说，善有善报，恶有恶报。并透过这些后果来认识罪。比如，如果你对你老婆不好，成天好吃懒做，出轨，你就可能会变成一个老光棍。良心对罪的这一认识，也决定了良心认为，如果我要解决罪和罪的问题，我就应该努力改变我的行为，让我变成一个好人的，并因此获得好的结果。如果我没有能力或力量这么做，我就应该去找一些方法，找些力量来帮助我，让我有能力去这样做。这样的力量，可能被称为“心灵鸡汤”，可能被称为“正能量”，也可能被称为“上帝的恩典”。当人们不透过圣经和圣经中上帝纯全的律法来认识罪，而只是透过他们自己模糊的良心，自己的感觉和外表的行为来认识罪，当人们对罪的认识只是如同他们的良心所告诉他们的那样，只是某种思想和行为上的欠缺，那么，对罪的解决之道就必然是“改变”：如何获得某种力量或方法，来改变我的心思和行为，并因此摆脱我的罪，获得上帝对我的接纳和喜悦。可悲的是，这正是基督教世界的很多人对信仰的看法，对他们来说，“改变”成了基督信仰的核心，拥有某种能够带来改变的“力量”，是拥有上帝“恩典”的代名词。

但是，上帝在圣经中对罪的描述，启示了上面那条人能理解的道理，不过是条地狱之路。事实上，无论你怎么想要改变你自己，无论你多么努力的想要不犯罪，你在上帝眼里都是个 100%的罪人，完全的邪恶。这样的关于罪的教导，呼求着一个全新的解决之道，一个不靠着行为的解决之道，一个与怎么改变自己完全无关的解决之道。这是一个人眼未曾看到，耳未曾听到，心也未曾想到的解决之道（林前二 9）。

这个解决之道就是，神使那无罪的，替我们成为罪，使得我们在他里面成为神的义 (林后五 21)。这个解决之道就是，藉着基督代替性的死亡，我们就都在上帝眼里成为义了。

唯独上帝关于罪的纯全教导，让我们看到我们真正的需要，**不是改变，而是赦免**，是那因着耶稣的代赎而赐给我们的赦罪之恩。唯独上帝关于罪的纯全教导，在我们心里创造渴望，高声呼求说：主啊，怜悯我们！基督啊，怜悯我们！主啊，怜悯我们！

阿们！

二、什么是恩典 (罗五 17-21)

若因一人的过犯，死就因这一人作了王，何况那些受洪恩又蒙所赐之义的，岂不更要因耶稣基督一人在生命中作王吗？如此说来，因一次的过犯，众人都被定罪；照样，因一次的义行，众人也就被称义得生命了。因一人的悖逆，众人成为罪人；照样，因一人的顺从，众人也成为义了。律法本是外添的，叫过犯显多；只是罪在哪里显多，恩典就更显多了。就如罪作王叫人死；照样，恩典也藉着义作王，叫人因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永生。(罗五 17-21)

在上一篇讲道中，我们分享了罪这个主题。圣经一开始就告诉我们，上帝创造了一个完美的，他看着甚好的世界，他按着他自己的形像创造了男人和女人，他们没有罪，没有苦难，也没有死亡，他们在圣洁和公义中享受上帝所造的一切。因为罪，死亡临到了这个世界，因为罪，这个世界和其中的每个人变成了今天的样子。因此，若不认识罪，就是不认识我们自己，不认识在我们身上发生的每一件事，不认识那将要临到我们的真正的结局，就是地狱。在上一篇讲道中，我们也谈到，圣经向我们显明了两种罪。第一种，我们称为原罪，就是因为我们的始祖亚当犯罪，吃了上帝吩咐不可吃的分辨善恶树的果子，失去了上帝的形像，拥有了罪的形像，这导致他所有的子孙后代都是在罪恶里生的，在未出母胎的时候就在上帝的咒诅之下，在有任何行为之先和行为之外就是个罪人。第二种，我们称为本罪，就是我们自己因为违背上帝的律法而犯下的罪。上帝藉着他圣洁的律法，向我们显明，我们的每一个行为都是有罪的，因为我们的每一个行为，都亏缺了上帝的要求。正如他在马太福音二十二章说：你要尽心、尽性、尽意爱主你的上帝，其次也相仿，就是爱人如己。这两种罪都向我们显明我们的确是个罪人，是完全的罪人，我们作为上帝的敌人死在我们的罪恶之中，在上帝的咒诅之下经历那必将来到的肉体的死亡，经由审判进入地狱永恒的死亡。这就是罪人，也就是我们每一个人的定命和结局。

但是，上帝不愿意我们死亡，他爱我们。这里，我们看到圣经向我们展示了一个**看起来完全矛盾的事**。

第一，上帝是公义的，他恨恶你一切的罪，他从不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他也恨恶你，他想要你得到罪的惩罚，他想要你下地狱。诗篇五篇 4 节说：因为你〔耶和华〕不是喜悦恶事的神，恶人不能与你同居。

第二，他爱你。申命记二十三章 5 节说，耶和华你的神爱你。圣经从始至终，反复的告诉我们：上帝爱世人。他并不是向犯罪之前的亚当说这话，他也不需要说，那时的亚当完全明白上帝的爱，那时的亚当完全爱上帝。他也不是在向那些有善行的，那些好人或能够爱他的人说这话，正如我们上周的讲道所看到的，这样的人一个也没有。如经上说：没有行善的，连一个也没有。事实上，**他是在向已死的亚当和亚当所有的后代说这话，向他的仇敌说这话。**向所有杀人犯、强奸犯、贪污犯、妓女和属灵的死人说这话。向所有什么都不能给他，只配承受他公义的愤怒和咒诅的人说这话。他说：我指着我的永生起誓，我断不喜悦恶人死亡，惟喜悦恶人转离所行的道而活。彼得告诉我们：〔耶和华〕乃是宽容我们，他不愿有一人沉沦，乃愿人人都悔改。上帝爱我们，他不愿意我们死亡，他想要为我们解决罪的问题，他想要我们活着。尽管我们什么都不能给他，尽管我们已经死在罪恶过犯之中了。圣经将他对我们的这爱称为“恩典”，也就是他给我们的白白的，我们完全不配得的爱。

在接下来谈论恩典这个主题之前，我们先看看这个词本身。百度百科对这个词的解释有三个：1、它指从神或是人而来的各种礼物；2、它指帝王给予臣子的恩赐和礼遇；3、泛指恩赐和恩惠。因此，这个词并不是一个专有词汇。它不像一个数学符号一样毫无它意。不信的人也使用这个词，比如《红楼梦》37 回说：“我只领太太的恩典，也不犯管别的事。”即使在圣经中，这个词也不一定是指上帝对我们的爱和恩惠。比如，在创世记二十章，亚伯拉罕去一个陌生的地方，他害怕那个地方的人因为他的妻子撒拉太漂亮而伤害他，于是他对拉撒说：“我们无论走到什么地方，你可以对人说：‘这是我的哥哥，这就是你待我的恩典了。’”这两个例子告诉我们，恩典这个词，在不同的地方可以表示不同的意思。大多数情况下，它就是泛指一方给另一方的礼物或恩赐。但是当圣经谈到上帝对我们的恩典时，情况就不一样了。约翰福音一章 14 节说：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罗马书三章 24 节说：如今却蒙神的恩典，因基督耶稣的救赎，就白白地称义。罗马书五章 20 节说：只是罪在哪里显多，恩

典就更显多了。彼得前书一章 10 节说，论到这救恩，那预先说你们要得恩典的众先知早已详细地寻求考察。在这些经文里，恩典的意思都指上帝要给我们的一个特别的礼物，就是当我们死在罪中时，那有恩典的上帝，不愿意让我们死亡，他想要我们活着，他想要我们再次与他和好，重新拥有他的公义和完美，并因此**赐下的罪的解决之道**。当我们谈论恩典时，知道这一点是很有必要的，以免我们或我们的听众不知道我们究竟在谈论什么。那就是，我们并不是在谈论某种泛泛的恩典，而是在谈论上帝给我们的那一个特别的恩典，就是他在他的爱里赐下的罪的解决之道。对于这一解决之道，有时我们也会用别的词来描述它，比如福音。这两个词分别告诉我们，罪的解决之道，是上帝给罪人的白白的恩惠（恩典的意思就是白白的恩惠），是关乎万民的大好的消息（福音的意思就是好消息）。

在今天，我们将会透过 4 个问题来学习恩典这一主题。这 4 个问题是：

- 1、上帝做了什么来成就他的恩典？
- 2、上帝的恩典是给谁的？
- 3、上帝恩典的结果是什么？
- 4、还有别的恩典吗？

我们首先来看第一个问题，上帝做了什么来成就他的恩典？当亚当和夏娃吃了分辨善恶树的果子之后，上帝找到他们，向他们宣告了他给魔鬼的审判：女人的后裔必要伤魔鬼的头，魔鬼必要伤他的脚跟。藉着这个审判，他向所有的罪人宣告，他将要差派一个女人的后裔，打破魔鬼的权柄，将人从罪和死亡中拯救出来。在整个旧约时期，上帝都在向罪人反复的重申他的这个承诺，这个应许。诗篇二篇 7 节说：受膏者说，我要传圣旨。耶和華曾对我说，你是我的儿子，我今日生你。以赛亚书七章 14 节说：必有童女怀孕生子，给他起名叫以马内利，就是神与我们同在的意思。旧约的以色列人知道上帝的这些话，并将上帝所应许的那位女人的后裔称为“弥赛亚”，翻译为希腊文就是“基督”的意思，这个词的本意为“受膏者”，就是蒙上帝拣选去做特别的工作的人。在大约公元前 5 年左右，在凯撒奥古斯都做罗马皇帝，

居里纽做叙利亚巡抚的时期，在一个名叫伯利恒的地方，这个弥赛亚降生了，他就是耶稣基督，圣经谈到这件事说：及至时候满足，神就差遣他的儿子，为女子所生，且生在律法以下，要把律法以下的人赎出来，叫我们得着儿子的名分。使徒信经总结了耶稣基督和他的工作，说：我信我主耶稣基督，上帝的独生子，因圣灵感孕，由童贞女马利亚所生，在本丢彼拉多手下受难，被钉于十字架，受死，埋葬，降在阴间，第三天从死人中复活；升天，坐在全能父上帝的右边；将来必从那里降临，审判活人死人。

当施洗约翰看到耶稣时，他说：看啊，上帝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现在，让我们简单看看耶稣基督，看看为什么他是“除去世人罪孽的。”约翰福音三章 16 节说，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这句经文告诉我们，耶稣不是个普通人，他是上帝的独生子。因此，我们用“圣子”来称呼耶稣，于此同时，他也是完全的上帝，是三位一体的第二个位格。耶稣亲自说：我与父原为一。这又是一个违背我们理性和逻辑的地方，但圣经正是向我们如此显明的。耶稣不仅是完全的上帝，他也是完全的人，与我们一样的人，希伯来书二章 14 节说：儿女既同有血肉之体，他也照样亲自成为血肉之体，特要藉着死败坏那掌死权的，就是魔鬼。作为人，耶稣与我们完全一样，他可以吃喝，他会饥饿，他会流泪和痛苦，他会死亡，他生在律法以下，也就是说，他和我们一样有责任遵守全部的律法，他曾凡事受试探，他忍受着魔鬼的攻击。作为人的耶稣，与我们唯一不同的，也是完全不同的地方，就是，他并没有罪。他没有原罪，因为他不是“男人的后裔”，他没有继承“亚当的形像”，他是“女人的后裔”，因圣灵感孕，由童贞女马利亚所生。他也没有本罪，在他的一生中，他没有犯过一件罪。彼得前书二章 22 节说：他并没有犯罪，口里也没有诡诈。约翰壹书三章 5 节说：你们知道主曾显现，是要除掉人的罪；在他并没有罪。因此，**他不需要死，他可以永远活着**，因为死亡是罪的结果。**但耶稣依然死了**，并且是以最为羞耻和屈辱的方式。圣经说，他被列在罪犯之中。他作为罪人被钉死在十字架上。实际上，不仅如此，他不仅是罗马政府眼中或是世人眼中的罪犯，上帝也视他为罪犯，为上帝的仇敌。正如当耶稣在十字架上时，他说：我的神，我的神，你为什么离弃我。

当耶稣死在十字架上时，一件不寻常的事情发生了。上帝做了一个交换。以赛亚书五十三章 5-6 节说：

哪知他为我们的过犯受害，为我们的罪孽压伤。因他受的刑罚，我们得平安；因他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我们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耶和華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他身上。哥林多后书五章 21 节说，神使那无罪的，替我们成为罪，好叫我们在他里面成为神的义。彼得前书三章 18 节说，因基督也曾一次为罪受苦，就是义的代替不义的，为要引我们到神面前。由此可见，在十字架上，上帝把一个东西从我们身上拿走了，将它给了耶稣基督，就是我们的罪；上帝把一个东西从耶稣身上取走了，将它给了我们，就是耶稣基督的公义。当圣经使用替罪羊的形像来展示和表达耶稣和他的工作时，这一交换和替代的画面就再清楚不过了。在这个恩慈的交换里，上帝把耶稣圣洁生命的记录给了我们，把我们罪恶生命的记录给了耶稣。因此，当耶稣在十字架上时，上帝在耶稣身上看到了我们所有的罪和污秽，这就是为什么耶稣要被挂在十字架上，这就是为什么耶稣要受苦和受死，这就是为什么上帝要离弃耶稣，因为现在，耶稣成了罪人，耶稣要承受罪的后果和作为罪人的惩罚。

当耶稣死在十架上时，我们的罪被拿走了，罪的代价被偿还了。因此，当上帝看我们时，他看到的是一个完美的人，一个没有任何罪，也没有任何欠缺的人，一个公义、圣洁的人。罗马书三章 24 节说：如今却蒙神的恩典，因基督耶稣的救赎，就白白地称义。罗马书五章 18 节说：因一次的义行，众人也就被称义得生命了。在这两段经文中，保罗使用了一个法律词汇来描述上帝的这一工作。那就是“称义”，意思是宣称“不是有罪的”。想像一个人杀了人，他在犯罪的时候被逮捕，在法庭上，法官宣称他是一个罪犯，他违背了法律，并判处他死刑。这时，法官的独生子看见这个杀人犯，就爱他，怜悯他，施恩给他，这个儿子站起来宣称：我要替这个罪犯承担杀人的罪，我要替他去死。并且他真的为这个杀人犯死了。这个时候，一个奇妙的事发生了。尽管杀人这个行为是那个杀人犯做出的，尽管他手上还残留着受害者的血，但是在法官眼里，审判已经做出了，杀人偿命的法律已经被满足了，因此这个杀人犯就成了一个无罪的人，一个并不违背法律的人，并被当庭释放。

我们正是以同样的方式被天上的法官宣称我们是无罪的，并以同样的方式被天上的法庭当庭释放。正是藉着耶稣基督代替性的死亡，上帝宣称我们为无罪的，上帝为我们解决了罪的问题，上帝成就了他

的恩典。

现在，我们来到第二个问题，就是，上帝的恩典是给谁的。

对于这个问题，我们可以这样问：上帝为谁解决了罪的问题？或问，耶稣基督是为谁而死的？或问，在那个圣洁的法庭上，上帝的独生子称谁为义了？这所有的问题都是一个问题。也都只有一个答案，那就是，**所有人**。约翰福音三章 16 节说：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约翰壹书二章 2 节说，耶稣基督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不是单为我们的罪，也是为普天下人的罪。罗马书五章 18-19 节说：因一次的过犯，众人都被定罪；照样，因一次的义行，众人也就被称义得生命了。因一人的悖逆，众人成为罪人；照样，因一人的顺从，众人也成为义了。这些经文告诉我们，**上帝在爱中将耶稣基督赐给所有人，使得他为所有人的罪付上了赎价。因此，上帝宣称所有人为无罪的。**在罗马书中，保罗甚至拿耶稣的义和亚当的过犯做对照，告诉我们，死亡如何因着亚当的罪而临到众人头上，称义也就如何因着耶稣的义而临到众人。换句话说，**上帝赐你的义，和你的罪一样确实、一样确定、一样毋庸置疑。**

在上一次讲道中，我们问了一个问题，谁是有罪的。我们说，这个问题有两个同样正确的回答：第一，所有人都是有罪的，第二，对每个人来说，你就是那人。那么，对于恩典，我们是否可以说同样的话。是的，我们可以说同样的话。我们可以说，恩典不仅仅是给所有人的。对于我，对于你们，对于每一个具体的人，每一个罪孽深重的人，我们都可以说，**恩典正是给你的**。无论你在什么样的处境里，无论你陷入怎样的艰难中，无论是疾病的攻击还是周围人对你的嘲讽，无论你是陷入某个大而可怕的罪中，还是某个隐秘的过犯对你日以继夜的侵蚀，无论你怎样的软弱、怀疑和挣扎，是的，这恩典就是给你的，耶稣已经为你死了，承担了你罪的一切后果，上帝在天上的法庭已经宣告了你的圣洁和无罪。

可悲的是，在这一点上，不是每一个教会都这样教导。**很多教会教导一种被称为“双重预定论”的错误教义**。这一教义宣称，恩典不是给所有人的，或者说，耶稣没有为所有人死，耶稣没有为所有人解决罪的问题。这样的教导马上就带来了一个困惑，就是，对于每一个具体的人，耶稣究竟有没有为你死。如果

耶稣不是为所有人而死，那耶稣为你死了吗？你怎么确定这一点呢？当然，那些相信这教导的人宣称：如果一个人真的相信，他就能确定耶稣为他死了。这样的话并没有解决这一困惑，他们不过是将问题转移了。因为，即便如此，问题依然存在，那就是，一个人怎么确定他是真的相信呢？毕竟，无论是圣经还是我们的经验，都告诉我们，自认为自己相信并不一定是真的相信。法利赛人也会祷告说：主啊，我感谢你。现在，问题来了，他必须要找出别的东西来确定他是真的相信了。

不得不说，“双重预定论”的错误是个很大的话题，它关乎对基督教信仰每一个主题的理解。对它的讨论远远超出了这篇讲道的范围。但是，这个例子可以帮助我们理解，为什么“上帝的恩典是给谁的”这个问题是如此的重要。我想首先说出我的结论，那就是：**如果恩典本身不能确保恩典是给你的，还需要恩典之外的别的东西来确保，无论那东西是所谓的信心，还是行为、见证、改变、拣选或感动，那它对你就不是恩典。**换句话说，如果耶稣赦免罪恶这件事，本身不能确保耶稣正是赦免了你的罪，耶稣死了这件事，本身并不能确保耶稣正是为你死了，还需要在耶稣之外的别的东西来确定，那耶稣的死亡和赦免这件事本身，对你而言就不再是好消息。毕竟，无论耶稣的爱是多么的深厚，无论耶稣的恩典是何等丰盛，无论耶稣的赦免是怎样的美好，但是，如果耶稣并没有为你死，耶稣的赦免并不是给你的，那这些话对你而言有什么意义？那上帝赦罪的恩典和你有什么关系呢？更确切的说，如果恩典不是给所有人的，如果耶稣不是为所有人死，那么，首要的问题，就不再是恩典本身以及恩典有多美好，首要的问题就变成了，如何确定这恩典真是给你的。换句话说，问题的核心，就不再是耶稣死在十字架上，问题的核心就变成了如何确定耶稣确实是为你死在十字架上。变成了那些你认为或大家认为可以确定这事的别的东西。这导致对很多教会，**对很多基督徒，寻找恩典之外的所谓“证据”或“确据”来确定自己是个基督徒，确定耶稣的赦免真的是给自己的，变成了一件更重要的事，一件比恩典本身更值得花时间和精力的事。**

现在，我们来到了第三个问题：上帝恩典的结果是什么？

在之前，我们谈到，罪的工价乃是死。耶稣基督为我们死了，他承担了罪全部的后果，他又从死亡中复活，打败了魔鬼和魔鬼的权势。因此，我们不再是罪人，我们也不再是死人，不再是上帝的仇敌，我们成了上帝的儿女。

圣经告诉我们，上帝赦免的恩典，为我们打败了三个敌人：罪、死亡和魔鬼。因此我们不再需要害怕它们。我们不再害怕被定罪和审判，因为罗马书八章 1 节告诉我们，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稣里的就不定罪了。我们不再害怕死亡；提摩太后书一章 10 节告诉我们：基督已经把死废去，藉着福音，将不能坏的生命彰显出来。我们也不再害怕魔鬼；希伯来书二章 14-15 节告诉我们：儿女既同有血肉之体，他也照样亲自成了血肉之体，特要藉着死败坏那掌死权的，就是魔鬼，并要释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为奴仆的人。不仅如此，因着上帝的赦免，因着上帝打败了罪和死亡，我们可以期待一个复活的生命，我们盼望在天堂享受永生的宴席。正如罗马书五章 21 节说：恩典也藉着义作王，叫人因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永生。耶稣说：复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虽然死了，也必复活，凡活着信我的，必永远不死。

现在，我们要问最后一个问题，那就是：还有别的恩典吗？

在讲道一开始，我谈到，恩典这个词，在不同的语境下可以表达不同的意思。我们今天的讲道所说的恩典，特指上帝赐给我们的罪的解决之道，就是上帝藉着耶稣在十字架上替代性的死亡，使我们脱离罪和死亡的恩典。离开语境去谈论恩典，恩典可以指泛泛的，没有具体指向的各种祝福、恩赐和恩惠。

当我们离开罪的语境去讨论恩典这个话题时，我们确实看到，上帝赐给我们很多不同的祝福和恩惠。马太福音五章 45 节说：上帝叫日头照好人，也照歹人；降雨给义人，也给不义的人。使徒行传十四章 16-17 节说，他在从前的世代，任凭万国各行其道，然而为自己未尝不显出证据来，就如常施恩惠，从天降雨，赏赐丰年，叫你们饮食饱足，满心喜乐。圣经告诉我们，我们今世拥有的一切，都是上帝赐给我们的恩惠和恩典，比如：时间、金钱、工作、婚姻、家庭、政府乃至生命。因此，我们需要珍惜它们，带着感恩的心领受它们，按着上帝美好的旨意使用它们。

但是，当罪进入我们对恩典的讨论时，情况就完全不一样了。无论上帝对我们其他的一切恩惠是多么美好，无论它们是多么重要，它们都被罪所破坏，死亡吞噬了它们，罪腐烂了它们。它们都因为罪而伏在上帝的咒诅之下。

让我们举一个具体的例子，比如，婚姻。婚姻是上帝的祝福和恩典。上帝看着亚当，说，那人独居不好，我要为他造一个配偶帮助他。因此，上帝创造了夏娃。当上帝看着亚当和夏娃时，圣经说，神看着一切所造的都甚好。亚当和夏娃是完美的，他们的婚姻也是完美的。他们在完美的婚姻中彼此相爱，合为一体。但是，当罪进入了世界，即便婚姻本身依然是上帝的恩典，但婚姻再也不完美了，婚姻中充满了罪，婚姻再也不是为上帝看为“甚好”的东西，甚至不是被人看为好的东西。有多少未婚的人只因害怕婚姻而选择单身，有多少已婚的人费劲心思的想要离开他已有的婚姻。

是的，我们看到，上帝赐我们的一切都是恩典，是的，我们看到，罪和死亡的波浪洪涛漫过了整个世界，漫过了我们，漫过了我们今世所拥有的一切。以至于，保罗说，所有受造之物都伏在虚空之下，伏在败坏的辖制中。以至于，耶稣反复告诉我们：天地都要废去。在这样的情况下，唯有一个恩典，那独一无二的恩典，并不为罪所破坏。罗马书五章 20 节说：罪在哪里显多，恩典就更显多了。**唯有这独一无二的恩典，不仅不被罪所破坏，它站在罪和死亡的波浪洪涛之上，向罪和死亡夸胜。**唯有这独一无二的恩典，无论罪在哪里显出他的凶残和毁灭一切的力量，它就在那里显出它慈爱和拯救你的大能。

在上一次讲道中，我们谈到，关于罪的教导呼求着一种解决之道，一种不靠着我们自己的解决之道。在今天，我们看到，上帝满足了这个呼求。这就是上帝的恩典，藉着耶稣十字架上替代性的死亡，他拿走了我们一切的罪。正如保罗所说：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如今却蒙神的恩典，因基督耶稣的救赎，就白白地称义。

阿们！

三、什么是信心 (罗四 2-8)

倘若亚伯拉罕是因行为称义，就有可夸的；只是在神面前并无可夸。经上说什么呢？说：“亚伯拉罕信神，这就算为他的义。”做工的得工价，不算恩典，乃是该得的；惟有不做工的，只信称罪人为义的神，他的信就算为义。正如大卫称那在行为以外蒙神算为义的人是有福的。他说：得赦免其过、遮盖其罪的，这人是有福的。主不算为有罪的，人是有福的。(罗四 2-8)

这是我们信仰基道系列的第三个主题。第一个主题讲了罪，关于罪的教导告诉我们，我们每个人都是罪人，我们生来就在上帝的咒诅之下，我们完全无能摆脱我们的罪，并只配得到地狱里永恒的惩罚。正如希伯来书九章 27 节所说：按着定命，人人必有一死，死后且有审判。这就让我们产生了一个疑问：**既然所有的人都是罪人，那么是不是所有的人都会下地狱呢？**在第二个主题里，我们学习了恩典，关于恩典的教导告诉我们：上帝爱我们，他不愿意一人死亡，他想要人永远活着，这让他差派他的独生子耶稣基督，成为替罪的羔羊，背负所有人所有的罪死在十字架上，为所有人打败了罪和死亡。正如约翰壹书四章 10 节所说：不是我们爱神，乃是神爱我们，差他的儿子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关于恩典的教导也让我们产生了一个类似的疑问。那就是，**既然上帝为所有人解决了罪的问题，那是不是所有人都会上天堂呢？**

对于这两个问题，圣经的答案都是：不是。不是所有人都会下地狱，也不是所有人都会上天堂。准确的说，圣经告诉我们，一些人要因着他们的罪而下地狱，承受他们应得的永恒的痛苦；另一些人要因着上帝赐他们的恩典而上天堂，享受他们所不配得的永恒的喜乐。正如马太福音二十五章 46 节所说：这些人要往永刑里去，那些义人要往永生里去。

那么，是什么导致了这两者的不同呢？约翰福音三章 16 节说：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翰福音三章 18 节说：信他的人，不被定罪；不信的人，罪已

经定了，因为他不信神独生子的名。可见，圣经清楚的告诉我们，一个人是上天堂还是下地狱，只取决于一点，就是**他有没有信心**。正如马可福音十六章 16 节所说：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不信的，必被定罪。

圣经关于称义的教导，可以帮助我们更好地理解这两者的不同。在前面的学习中，我们知道，罪的工价乃是死，下地狱是罪的结果。因此，一个人最终是上天堂还是下地狱，等同于这个人在上帝眼里是个罪人还是个义人。在关于恩典的讲道中，我们谈到“称义”这个词。在那里，我们说，这个词是个法律词汇，指上帝因着耶稣基督代替性的死亡，就宣称世人为无罪的，为公义的。在圣经中，我们看到，称义这个词，在两个不同的语境下被使用。罗马书五章 16 节说：因一人犯罪就定罪，也不如恩赐，原来审判是由一人而定罪，恩赐乃是由许多过犯而称义。在罗马书三章 23-24 节说：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如今却蒙神的恩典，因基督耶稣的救赎，就白白地称义。**在这两段经文中，称义是给所有人的，对所有人没有区别，也没有提到信心的存在。**在罗马书三章 28 节，保罗告诉我们：所以我们看定了，人称义是因着信，不在乎遵行律法；罗马书十章 10 节，保罗又说：人心里相信就可以称义，口里承认就可以得救。**在这两段经文中，称义又是和信心有关的，它必须有信心的存在。**在神学上，我们将圣经所描述的前一种称义称为“**客观称义**”，就是**因着耶稣基督十字架上的死亡，上帝称所有人为义**。我们将圣经所描述的后一种称义称为“**主观称义**”，就是**一个人藉着信，并唯独藉着信，所拥有的称义**。这样的称呼并不是为了引起混乱，而只是为了更清楚的陈明圣经告诉我们的这一真理。那就是，**耶稣基督为所有人死了，并因此赦免了所有人的罪，无论你信不信，耶稣都为你死了**。与此同时，**唯有那些信的人，才领受了上帝的赦免为他自己所有，并因此拥有这称义，获得这称义的结果，就是永生**。

因此，我们今天将会主要讨论圣经中一个重要的概念，那就是，什么是信心。在开始这个话题之前。我们还是需要看一看“信心”这个词本身。首先，我们知道，这个词并不是一个专有词汇，很多领域都会使用它。比如，经济领域会说：信心比黄金更重要；比如，恋爱中的女孩可能会说：我相信他是爱我的。单独使用这个词，它可能仅仅只是指对某件事的某种信念或认可。但今天，我们要分享的并不是某种

泛泛的信心，而是圣经所说的信心，就是使人得救的信心。我们将会通过 4 个小问题来学习信心。这 4 个小问题是：

- 1、什么是信心？
- 2、是信心使我们得救吗？
- 3、信心是怎么来的？
- 4、那么，信心的大小呢？

我们先看第一个问题，什么是信心。首先，信心必然包含某种知识和对这知识的认识。这是很显然的，如果一个人对他信什么，也就是他信的对象一无所知，那么相信也就无从谈起了。罗马书十章 17 节说：“可见信道是从听道而来，听道是从基督的话而来。”这告诉我们，只有先有了基督的话，才有那些听见这话而信的人。歌罗西书三章 10 节这样描述信徒，说他们“穿上了新人，这新人在知识上渐渐更新，正如造他主的形像。”彼得也鼓励我们：“你们却要在我们主——救主耶稣基督的恩典和知识上有长进。”

[\(彼后三 18\)](#)

既然信心必然包含某种知识，我们就需要更进一步的问，那么，信心包含什么样的知识呢？彼得的话提醒我们，这是我们救主耶稣基督的知识。**就是因着耶稣基督代替性的死亡，上帝称我们为义的知识，**也就是我们上次讲的关于恩典的知识。我们也将这一知识称为福音，就是好消息的意思。正如在耶稣出生的日子，天使对牧羊人说，我报给你们大喜的信息，是关乎万民的；因今天在大卫的城里，为你们生了救主，就是主基督 [\(路二 10-11\)](#)。这并不是普通的知识，而是关乎我们怎样得救上天堂的知识，约翰福音十七章 3 节说：认识你独一的真神，并且认识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这就是永生。因此我们也说它是得救的知识，关于这一知识，保罗如此的强调说：我曾定了主意，在你们中间不知道别的，只知道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 [\(林前二 2\)](#)。

尽管信心必然包括对耶稣和救恩的认识，但信心不仅仅是知道耶稣是谁，或知道耶稣作了什么，信心

胜过头脑中简单的知识。雅各指责那些自认为自己知道耶稣是谁，却把他束之高阁的人，称他们为虚浮的人 (雅二 20)，当那些人认为他们对上帝的知识就是信心时，雅各警告他们说：你信神只有一位，你信的不错；鬼魔也信，却是战惊 (雅二 19)。罗马书十章 10 节说：因为人心里相信……，希伯来书十章 22 节提醒我们，当存着诚心和充足的信心来到神面前。这两段经文告诉我们，信心不仅关乎我们的头脑，它也关乎我们的心。诗篇七十八篇 22 节提到那些不信的人，说，因为他们不信服神，不倚靠他的救恩。可见，信心也是我们的一种信赖和倚靠，信心使我们倚靠上帝的救恩，以赛亚书十二章 2 节说：看哪！神是我的拯救；我要倚靠他，并不惧怕。

因此，当我们总结这两方面时，我们可以说：**信心是认识到上帝对我们的赦免，并倚靠这赦免。**具体的说，**信心是看到我们是个完全的罪人，我们没有任何能力解决罪的问题，看到耶稣基督代替性的死亡，为我们完全解决了罪的问题，并因此唯独倚赖于耶稣在十字架上的赦免，作为我们罪的解决之道。**

现在，我们来到第二个问题：是信心使我们得救吗？

圣经告诉我们，一个人若想要得救，信心必须存在。希伯来书十一章 6 节说，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悦；因为到神面前来的人，必须信有神，且信他赏赐那寻求他的人。但是，我们需要问的是，是信心本身使我们得救吗？或者我们这样问，信心本身有什么优点或价值，让上帝可以因此而高看我们一等吗？或者说：是信心让我们赚得了上帝的青睐和救恩吗？创世记十五章 6 节告诉我们，亚伯兰信耶和華，耶和華就以此为他的义。保罗在罗马书四章引用这段经文说：亚伯拉罕信神，这就算为他的义。并且他接着解释说：做工的得工价，不算恩典，乃是该得的；惟有不做工的，只信称罪人为义的神，他的信就算为义 (罗四 4-5)。因此，信心并不是信徒身上的某种功劳或功德，使信徒配得上帝的恩典。上帝在信徒身上也并未找到任何功劳或功德，上帝只是白白地将他自己的义，就是因耶稣基督而来的义，算给了信徒。“算”这个字表明，这里所谈论的义，是一个不需要信心的义，是一个在信心之外就应许了的义，是一个唯独基于耶稣替代性的补赎而成就的义，藉着信被算在信徒头上。

因此，我们可以这样问。我们得救是因为我们的信心吗？还是因为我们信心的对象，就是耶稣基督和他的义？答案是清楚的。我们的得救**不是因为我们的信心，而是因为我们信心的对象**。我们可以用两幅画面来理解信心和得救的关系。

首先，我们可以把罪设想成一种很恐怖的蛇毒，一个腐蚀你全身的毒素，如果不治，就会导致死亡。我们可以把上帝的恩典，就是耶稣基督和他的义，想像成这个毒素的解毒剂，它是治疗这毒素唯一的解毒剂。把信心想像成这个解毒剂的给药方式，它是将这个解毒剂打入你体内的注射器。当你注射了这个解毒剂之后，你的疾病就好了，你的生命就得救了。但是你知道，让你得救的是这个解毒剂，是解毒剂发挥了作用，使你不再受毒素的残害。为了得救，注射器必须存在，注射器将解毒剂和你**联系在一起**，但你知道，不是注射器救了你。注射器本身没有任何能力或效果来解决腐蚀你全身的毒素。

你也可以想像这样一幅画面。想像当你死后，站在天堂的门口。天堂的看门人告诉你，因为天堂是完美的，你必须给他提供一张完美的门票才能上天堂。这时，你和所有人都掏出一张门票，这张门票是你认为可以让你上天堂的东西。是你信赖的对象。这张门票上写的内容决定了你是否能够上天堂。这张门票上写的什么呢？如果这张门票写的：我满足了律法的要求，那么，天堂的守门员会说：这并不是一张完美门票，因为你并没有完美的满足律法的要求，你不能进天堂。如果这张门票写的：我是个好人，或，我努力的做了很多好事，或，我是一个敬虔的基督徒，其结果都是一样的。因为，你并没有给看门人一张完美的门票。但是，如果这张门票上写着：**耶稣基督的义**，那么这张门票就确实是一张完美的门票。在这幅画面里，你可以看到，信心本身并没有分别，有分别的是你所信的对象，如果你所信的对象不是完美的，那么你的结局就是沉沦，如果你所信的对象是完美的，那么，就如圣经所说：你的信救了你（太九 22；可五 34，可十 52；路七 50，路八 48，路十七 19，路十八 42）。

在这里，我们想要指出一点，那就是，**信心并不是救恩的条件**。仿佛上帝的救恩并不是白白的，还需要我们拥有某个条件才给我们一样。这样的想法是将信心当作了某种功德，当作了上帝的一个新律法。

想像一下，当一个人不知道基督教的时候，他对天堂和永生的理解可能是这样的。他认为一个人必须努力地做好事，努力积累功德，成为一个好人，靠着他的好行为和功德赚得天堂。当他知道基督教以后，当他听到了人不是靠着行为而是藉着信心得救的道理，他可能会认为，信心是和行为一样的某种东西，他可能会认为，基督教同样是在教导人该怎么做让自己上天堂的道理，只是别的宗教需要的是行为，而基督教的上帝需要的不是行为，而是信心。更直接点说，他认为基督教同样是一个兜售永生的商店，只是别的商店需要的是人民币，而基督教的上帝不收人民币，改收美元了。

可悲的是，很多基督徒正是这么理解信心的。他们认为信心是他们身上的某个美德，或他们满足了上帝的某个要求。在很多教会，人们习惯于离开信心的对象去谈论信心，视信心本身为某种可以独立存在的好东西，或认为即使离开耶稣的赦免，信心本身也拥有什么改变人的价值。比如，人们经常说：你要保持信心，或说，你需要有信心，但是根本不谈及信心的对象，就是耶稣基督的赦免。当人们这样做时，他们就是在把信心当作一种美德。或者，很多人宣称，上帝的恩典本身是一件不确定的事，你不能确定耶稣有没有为你死，除非你信了，你才能确定，如果你不信，那耶稣有可能并没有赦免你。当人们这样讲时，他们同样是将信心视为一种条件。

现在，让我们从另一个角度来思考这个问题。罗马书三章 27 节说，哪里能夸口呢？没有可夸的了。用何法没有的呢？是用立功之法吗？不是，乃用信主之法。如果信心本身有任何功德，任何优点，如果信心本身让信的人和不信的人有任何不同之处，那么信心就有可夸口之处。但是，保罗告诉我们，信心本身没有任何夸口之处，信心反倒废掉了夸口。罗马书四章 2 节也说，倘若亚伯拉罕是因行为称义，就有可夸的；只是在神面前并无可夸。可见，亚伯拉罕的信心本身，并不能让他有可夸之处。如果信心本身成了某件可夸口的事，那么，恩典就不是恩典了。

让我们回到我们的第二个问题。是信心本身让我们得救的吗？并不是。并不是因为我们相信了上帝，上帝才将恩典赐给我们。上帝已经将他的救恩白白地，没有任何条件和前提的，只是因为耶稣基督代

替性的死亡，就赐给了所有人。当耶稣在十字架上时，他说，成了 (约十九 30)，他救恩的工作已经完成了。我们的信心，只是单单相信，上帝已经为我们满足了救恩一切的条件，无需我们去满足任何条件；**上帝已经为我们解决了罪的问题，无需我们去做任何事。**我们的信心，只是单单领受，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为所有人赢得的赦免，为我们所有。我们的信心，只是单单承认：主不算为有罪的人是有福的。

我们接着看第三个问题：信心是怎么来的。

在关于罪的教导里，我们谈到，每个人都是罪人和属灵上的死人。罗马书三章 10-11 节说：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没有明白的，没有寻求神的。由此可见，没有人想要相信上帝。如果这世上真的有人相信上帝的话，这不可能来自于他自己。圣经也这么告诉我们。以弗所书二章 8 节说：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哥林多前书十二章 3 节说：若不是被圣灵感动的，也没有能说“耶稣是主”的。这些经文告诉我们，并不是我们自己选择相信上帝，我们的信心是上帝所赐的，是圣灵感动我们去相信的。

现在，我们想要问一个问题，上帝是怎么赐给我们信心的。有很多基督徒认为，信心是藉着我们的祷告祈求，或是藉着我们某个特别强烈的感动，或是藉着某个梦或意象而来。这样的想法，正如我们上一个问题所说，**将信心视为一件可以和我们信心的对象分开的事情。**但罗马书十章 17 节告诉我们：可见信道是从听道来的，听道是从基督的话来的。提摩太后书三章 15 节也说，并且知道你是从小明白圣经，这圣经能使你因信基督耶稣，有得救的智慧。由此可见，上帝使用他的话来创造信心。上帝藉着所传的福音呼召我们，使我们相信这福音 (帖后二 14)。简单的说，正是因着上帝向我保证他赦免我了，使得我可以相信上帝赦免我了；正是因为耶稣基督确实为我死了，以至于我能够相信耶稣基督确实为我死了；正是因为上帝为我解决了罪的问题，使得我能够确定我的罪已经得到了解决。是的，关于信心的道理是如此简单，保罗说：弟兄们，从前我到你们那里去，并没有用高言大智对你们宣传神的奥秘。因为我曾定了主意，在你们中间不知道别的，只知道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 (林前二 1-2)。正是耶稣基督并他

钉十字架，创造了对耶稣基督并十字架的信心。除此之外，任何所谓的高言大智都不能带来信心。

到这儿，可能有些弟兄姐妹想问，那么，信心的大小又是怎么回事呢？

当我们谈论信心的大小时，我们可以想到在马太福音十七章，耶稣所说的话，他说：“我实在告诉你们，你们若有信心，像一粒芥菜种，就是对这座山说：‘你从这边挪到那边’，它也必挪去；并且你们没有一件不能做的事了。”耶稣的话让我们看到，我们都是小信的人。如果我们甚至连一粒芥菜种一样的信心都没有，如果我们的信心连让这山从这边挪到那边都办不到，我们又怎么敢认为我们的信心本身配得上帝的接纳呢？由此可见，上帝接纳我们微小的信心，和上帝接纳我们一样，都是因着耶稣基督的缘故。

与此同时，我们确实看到，耶稣称一些人信心是大的。我们可以通过迦南妇人的例子来学习这个功课。有一个迦南的妇人，来求耶稣为他的女儿赶鬼，耶稣说，不好拿儿女的饼丢给狗吃，妇人说：“主啊，不错，但是狗也吃它主人桌子上掉下来的碎渣儿。”于是耶稣回答她说：“妇人，你的信心是大的。”我们需要注意的是，耶稣的这个回复并不是建立在这个妇人的行为之上，耶稣是基于这个妇人的话而宣称妇人的信心是大的，而这个妇人说了什么话呢？这个妇人只是承认，她所信的对象，那个主人的恩典是大的，那个主人的恩典如此之大，以至于她甚至不敢奢求主人的所有恩典，哪怕是主人给别人恩典时掉下来的，人都不要的碎渣儿，就够她用了。

当我们透过我们的行为和我们所能做的事来看待信心时，我们唯一的结论只能是：我是个小信的人。我们唯一能说的，就是马可福音九章那个父亲所说的话，他说：我信，求主帮助我的不信（有的版本也翻译为：我信，但我信不足，求主帮助）。但是，因着我们所信的对象，**耶稣基督，是完美的，因此上帝视我们的信心是完美的**；因着我们所信的对象，耶稣基督为我们死在十字架上确实是，因此我们的信心是确实的；因着我们所信的对象，**耶稣基督赦罪的恩典是大的，因此上帝接纳我们的信心为大的**。

这一切都提醒我们，不将我们的信心和盼望放在我们自己和我们的行为身上，也不放在我们的信心本

身上，而是放在那为我们的信心创始成终的耶稣基督身上，在他那里我们找到了永恒的救恩。

阿们！

四、什么是善行（弗二 10）

我们原是他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为要叫我们行善，就是神所预备叫我们行的。（弗二 10）

在之前的讲道中，我们学习了罪，我们看到上帝是怎么谈论罪的。圣经告诉我们，罪是人本性上和生来就违背了上帝的圣洁，亏缺了上帝的荣耀，罪也是罪人在一切思想、言语和行为中对上帝的冒犯。保罗在歌罗西书中这样说：“你们从前与神隔绝，因着恶行，心里与他为敌。”（西一 21）因着罪，我们只配承受永恒的死亡。在这样可悲的状态中，圣经告诉我们，上帝不愿意我们死亡，这让他差派他的独生子，耶稣基督，献上他无罪的生命，死在十字架上，**为所有罪人赢得了一份完美的礼物，就是罪的赦免**，使所有信靠他的人，不因着他们自己的任何行为，单单只是因着耶稣基督的缘故，就白白地得称为义，并因此成为上帝的儿女和天国的继承人。

既然如此，我们需要问一个问题，那么，上帝在乎善行吗？

在回答这个问题之前，我们或许可以先问这样一个问题，那就是：人在乎善行吗？

这个问题的答案似乎很简单，没有人愿意承认自己是个不在乎善行的人，所有人都想做自己和他人眼中的好人，没有人愿意被别人称为坏蛋。当一个人做错事时，他的良心或多或少的，总是在指责和控告他，因此，人们也乐意去做一些他所认为的好事，来向他的良心或他人证明他是个好人，或至少是个不坏的人。人是如此在乎“善行”，以至于他可能费尽千辛万苦去做一件他认为的好事，来显明他的与众不同，比如，一辈子不吃肉或不结婚，比如，过某种离群索居的修道生活，比如，放生或到耶路撒冷朝圣。

人是如此在乎“善行”，以至于对于他的每个行为，他都努力地挖掘其良善之处，比如，我虽然出轨了，但是我在追求爱情；比如，我虽然没来聚会，但是我在家里也可以敬拜神；比如，无论我做什么，至少我的心是好的。人是如此在乎“善行”，以至于他孜孜不倦的寻找各种方法或各种特殊情况，来让他可以合理正当地去做某件事，比如，我就听到很多基督徒喜欢讨论这样的问题：基督徒在什么情况下可以

不顺服政府，或者，基督徒在什么情况下可以离婚，等等。

是的，人如此努力的试图靠着行为去证明自己，证明他是个好人，或证明他是个敬虔之人。这样的心使人嘲笑上帝关于罪和恩典的道理，他视这样的道理为愚蠢和邪恶的，这样的道理冒犯了他想要“行善”的心。他反对关于罪的信息，他说：你不能教导人是完全的邪恶，人的任何行为都是污秽的，如果你这样说的话，那么人的一切努力岂不都毫无意义了吗？你岂不是在拦阻人去行善吗？你这样一点都不积极，你岂不是在让人破罐子破摔吗？他也反对关于恩典的信息，他说：你不能教导人不需要任何行为，完全因着耶稣的赦免而白白地得救，如果你这样说的话，那么人岂不是什么都不需要做了吗？人岂不是只会躺在上帝的恩典上混吃等死吗？因此，他总结说：圣经关于罪和恩典的教导，是在教人不做好事，甚至是在教人作恶以成善。他总结说，如果我们想教人行善，我们就不能教导让人绝望的律法和不在乎行为的恩典。但是，这样的心和由此而来的一切行为，在上帝眼里都是十足的邪恶。以赛亚说，我们所有的义都像污秽的衣裳（赛六十四6）。保罗说的话同样适用这样的人，他说：以色列人追求律法的义，反得不着律法的义，这是什么缘故呢？是因为他们不凭着信心求，只凭着行为求；他们正跌在那绊脚石上（罗九31-32）。这绊脚石就是基督。

现在，让我们再次思考这个问题：上帝在乎善行吗？

对于这个问题，我们想要从圣经上寻找答案。在马太福音五章耶稣说：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和先知。我实在告诉你们，就是到天地都废去了，律法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都要成全（太五17-18）。雅各说：虚浮的人哪，你愿意知道没有行为的信心是死的吗？可见，信心是与他的行为并行，而且信心因着行为才得成全（雅二20,22）。约翰宣称：行善的属乎神，行恶的未曾见过神（约叁11）。这些经文告诉我们，上帝不仅仅是在乎善行，事实上，上帝格外在乎它。由于上帝是完全的，他的完全要求着我们也必须完全。上帝从没废掉他圣洁的律法，就是他关于善恶的标准和对人的要求。即使天地废去，他的律法也不会被废去。事实上，圣经反复告诉我们，只有行善的才是属于神的，才是信徒和神的儿女，任何人如果

没有善行，那么他就没有见过神，他也不可能是神的儿女，没有善行的人依然是魔鬼之子，正如约翰壹书三章告诉我们：小子们啊，不要被人诱惑。行义的才是义人，正如主是义的一样。犯罪的是属魔鬼，因为魔鬼从起初就犯罪（约壹三 7-8）。

在继续讨论善行之前，有一点是极其需要理清的。是的，圣经告诉我们，上帝是如此在乎善行；是的，看起来，人格外的追求去行善。以至于看起来，特别是在行善这件事上，仿佛人和上帝达成了一致，仿佛人和上帝有同样的目标和目的，仿佛人和上帝在行善上可以达成某种“合作”。很多教会试图使用人固有的这种想要“善行”的心，就是藉着行为来获得平安和满足的心，来鼓励人们去做某件它所认为的善事，并认为这是在服事上帝。比如，人们常常说：如果你不十一奉献，你不应该觉得亏欠上帝吗？仿佛如果他奉献了十分之一，他就可以觉得不亏欠上帝，或对上帝少些亏欠。或者，人们也常常说：如果你不经常祷告，你和上帝的关系怎么能好起来呢？仿佛一个人和上帝的关系好坏，建立在这个人是否经常祷告上。这样的说法和鼓励，带来的是对律法和恩典的嘲笑和攻击，**它既反对律法所显明的人完全的邪恶，也反对恩典所提供的完全的赦免**。由这样的鼓励所结出的“善行”，将人的目光聚焦在行为上，使人试图透过自己的行为摆脱某种愧疚感或获得某种安全感，它是人邪恶的心所能理解甚至追求的“善行”，事实上，它并不是善行，它和圣经所谈论的善行水火不容，它是我们基督徒需要警惕的“善行”，正如耶稣说：你们要防备法利赛人的酵（路十二 1）。什么是法利赛人的酵呢？耶稣说：你们这假冒为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有祸了！因为你们走遍洋海陆地，勾引一个人入教，既入了教，却使他作地狱之子，比你们还加倍（太二十三 15）。法利赛人怎么使人作地狱之子呢？难道法利赛人教导人去做某些一看就特别邪恶的事吗？不，使人作地狱之子的，正是法利赛人所教导的这些他们以之为荣的事，正是他们关于“善行”的一切教导和做法：如何祷告，如何禁食，如何守安息日，如何离婚，如何起誓，如何遵守律法等等。因此，今天，我们想要讨论，什么是圣经和上帝眼中的善行。我们将通过下面 3 个问题来学习这一点：

1、善行在我们的拯救中起什么作用？

2、我们如何行善？

3、上帝给了我们什么指引来学习何为善？

对于第一个问题，我相信弟兄姐妹们都很清楚这一问题的答案是什么。但是对于这个问题，我们怎么强调也不为过，因为这个问题是讨论关于善行的基石。罗马书三章 28 节告诉我们，人称义是因着信，不在乎遵行律法。以弗所书二章 8-9 节说：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也不是出于行为，免得有人自夸。这些经文都告诉我们，我们的得救完全是出于上帝的恩典，没有行为的任何位置。

这是多么令我们得安慰的道理啊。以赛亚说：我们都像不洁净的人；所有的义都像污秽的衣服，我们都像叶子渐渐枯干；我们的罪孽好像风把我们吹去 (赛六十四 6)。大卫说：我的罪孽追上了我，使我不能看见，这罪孽比我的头发还多 (诗四十 12)。作为罪人，我们一切的行为，哪怕是我们所能想到和做出的最好的行为，都被罪所败坏。如果我们的拯救需要我们的任何行为，如果我们的任何行为掺入我们的拯救中，那这拯救就不再完美和完全了，它也不能被那完美的上帝所接纳。那它就再也不能提供拯救，那我们所能得到的，只会是永远的沉沦。但如果我们的拯救完全是基于耶稣基督的工作，而无关我们的任何行为，那我们就得了确据，知道我们的拯救是完美和完全的，我们的拯救可以让我们进入那完美的天堂。

罗马书十一章 5-6 节从另一个角度提醒我们牢记这一点，它说：既是出于恩典，就不在乎行为；不然，恩典就不是恩典了。它提醒我们，我们要么倚靠上帝的恩典，要么倚靠我们自己的行为。没有中间地带。倚靠恩典的，就是倚靠因着耶稣基督的赦免而来的白白地义，就否决了任何行为的义，倚靠行为的，就是废掉上帝的恩典，也因此抛弃了他的救恩。保罗在加拉太书提醒我们，他说：你们这要靠律法称义的，是与基督隔绝，从恩典中坠落了 (加五 4)。保罗的话给了我们严厉的警告，如果我们试图倚靠我们自己的行为，试图靠着善行寻找平安和安慰，那我们就是将自己从基督那里放逐出去，我们就是

在为自己积累地狱的永火。

虽然在口头上，可能每个基督徒都承认，我们的得救不需要我们的善行。但很多人，甚至很多牧师，听到这样的话，可能会马上脱口而出：当然，基督徒还是需要善行的。仿佛关于得救不需要善行的道理，是某种会败坏人的道理，是某种会鼓励人犯罪的道理。有传道人说，我不敢在我的教会教导我们得救不需要善行，不然弟兄姐妹赖恩犯罪怎么办？不然他们不做善事了怎么办？因此，对很多教会来说，仿佛得救不需要善行的教导，不适合让所有基督徒知道，只适合让某些“更好”的基督徒知道，只适合存在于神学院或存在于教义书上。在这样的教会里，人们更容易听到这样的话，比如，如果你不行善，小心上帝管教你。人们天然的认为，我们应该设立各种规条和威吓的话，让基督徒感到惧怕，来帮助他们去“行善”。这样的看法不过是将人当作一个奴隶，因为唯有奴隶，才需要规条和鞭子，才需要靠着规条和鞭子让他做事。

然而，圣经明确的说，上帝拿走了我们的惧怕。诗篇五十六篇 4 节说：我倚靠神，必不惧怕。约翰壹书四章 18 节说：爱里没有惧怕；爱既完全，就把惧怕除去。因为惧怕里含着刑罚，惧怕的人在爱里未得完全。我们既不是靠着惧怕来到上帝面前，我们同样不是靠着惧怕来行事。由此可见，上帝把我们生命中一个行善的动机拿走了，就是惧怕，**惧怕显明的是一颗奴隶的心**。这样的心不知道爱的道理，只知道刑罚的道理，只知道靠着刑罚去让人行善的道理。但保罗提醒我们：你们所受的，不是奴隶的心，仍旧害怕；所受的，乃是儿子的心，因此，我们呼叫：阿爸，父！[\(罗八 15\)](#)

既然上帝拿走了我们的惧怕，那么，我们为什么行善呢？圣经告诉我们，上帝给了我们一个新的动机。哥林多后书五章 14-15 节说，原来基督的爱激励我们；因我们想，一人既替众人死，众人就都死了；并且他替众人死，是叫那些活着的人不再为自己活，乃为替他们死而复活的主活。这个动机就是爱。我们需要注意的是，这并不是我们的爱，而是上帝自己的爱，约翰壹书四章 19 节告诉我们，我们爱，因为神先爱我们。约翰壹书四章 10 节也说：不是我们爱神，乃是神爱我们，差他的儿子为我们的罪作了

挽回祭，这就是爱了。我们本来没有爱，我们如同一口早就干涸的井，找不到一滴水。但是上帝的爱，因着他儿子耶稣基督的死，满满的浇灌在我们里面，使得我们成为了一口装满水的井，使得这水不仅装满了我们，并且从我们里面溢出来，滋润我们身边的一切。我们如同死气沉沉的月球，本身不过是一块岩石，发不出一丝亮光，但是因为太阳的光芒照在我们身上，我们就成了黑夜天空中最亮的明月，正如耶稣如此称呼我们，他说：你们是世上的光 [\(太五 14\)](#)。

在前面，我们谈到，我们的每个行为都被罪所沾污，我们的每个行为都只能显明我们是何等败坏，我们并没有按照上帝的要求去敬拜他，去爱别人。但现在，我们看到了另一件事，一件与我们之前所说的完全相反的事。那就是，上帝确实在那些倚靠他的人，在他的儿女身上，看到了善行。耶稣谈到在末日审判时，他会对其子民这样说：我饥饿时，你们给我吃；我口渴时，你们给我喝；我身在异乡时，你们接待我；我赤身露体时，你们给我穿的；我生病时，你们照顾我；我坐牢时，你们来看我 [\(太二十五 35-36\)](#)。保罗夸耀以弗所的信徒说：我听见你们对主耶稣有信心，对众圣徒有爱心 [\(弗一 15\)](#)。约翰甚至以一种如此肯定的方式告诉我们：凡从上帝生的，就不犯罪，他也不能犯罪，因为他是由上帝所生的 [\(约壹三 9\)](#)。

这是怎么回事呢？为什么现在上帝声称我们有好行为呢？是因为我们不再有情欲和罪的搅扰了吗？是因为我们自己变成了一个更好的人吗？并没有，加拉太书五章 17 节告诉我们，我们里面依然有情欲，他与圣灵相争，也与圣灵为敌。保罗在罗马书七章 18-19 节说：我也知道在我里头，就是我肉体之中，没有良善。我们自身依然是个完全的罪人，我们的肉体依然完全败坏。

但是，在今天的经文中，保罗说：我们原是他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为要叫我们行善，就是神所预备叫我们行的。这段经文告诉我们，我们并不是自己的工作，而是上帝的工作，是上帝在基督耶稣里的新创造。上帝使我们成为新人，圣经也使用重生来描述上帝的这一工作，歌罗西书三章 9-10 节提醒我们说：你们已经脱去了旧人和旧人的行为，穿上了新人。上帝新造我们有一个目的，就是让我们行

善。换句话说，行善并不是我们自己的目的，而是上帝的目的。想像一个人造了一辆车，他创造这辆车的目的是想要让这辆车跑得快。如果这辆车根本跑不起来，那么，这是谁的失败呢？这当然是这辆车的失败，与此同时，更重要的是，这是这个造车之人的失败，因为他想要创造一辆跑得快的车，但他创造出来的却是一辆根本不会动的车。他并没有达到他的目的。我们同样如此。我们是上帝的工作，上帝新造了我们，为要使我们行善，这意味着，如果我们不行善，那么失败的是谁呢？当然是我们，但更失败的，将会是上帝。但上帝绝不失败，上帝的工作也绝不会失败。

由于我们是上帝的工作，这让我们以一种新的视角去看待我们的行为。我们不说善行是我们必须做的，我们也不说善行是我们应该做的。我们会说，善行是我们想要做的，善行是我们自然而然就会做的，善行是我们作为上帝新造的人，已经在做的。

想想一棵苹果树，当它被栽种在溪水旁，有一个果农精心的照顾它，给它除草、施肥、除虫。现在我们想要问，那么，为什么这棵苹果树会结果子呢？是因为如果不结果子它就会觉得内疚吗？还是因为如果不结果子它就会有麻烦呢？或是因为如果不结果子它就不是好的苹果树呢？不，都不是，**是因为苹果树结果子是因为这是它本来就会做的，这是自然而然的。**

圣经常常将我们的善行称为果子，不是来自于我们自己的果子，而是圣灵在我们里面所结出的果子。因此，我们的善行也是如此。我们行善，不是因为如果我们不这样做我们需要内疚，也不是因为如果我们不这样做上帝就会愤怒。**我们的善行从来不取决于善行本身，而是取决于我们所倚靠的那一位。**耶稣提醒我们：你们要住在我里面，我也住在你们里面。枝子若不连在葡萄树上，自己就不能结果子；你们若不住在我里面，也是这样。我是葡萄树，你们是枝子。住在我里面的，我也住在他里面，他就结出很多果子；因为离开了我，你们就不能做什么（[约十五 4-5](#)）。离开耶稣，我们就是枯干的枝子，只配被丢在火里烧掉，也不可能有任何果子，但是在基督里，我们就是获得了葡萄树一切养分和肥汁，又能结出累累果实的枝子。

最后，我们想要知道，上帝给了我们什么指引来学习何为善？

对于这个问题，我们本来没有太多讨论的必要，但是，**当今关于善行的假教导实在太多，以至于很多敬虔的基督徒都迷失其中。**其中最常见的一个假教导就是，人们经常随着自己的想法设置各种善恶的标准，设置某些“不可拿、不可尝、不可摸”（西二 20）的规条，或设置各种自表敬虔的行为。比如，我们常常能听到这样的话：基督徒不能喝酒，不然就是不敬虔了；基督徒不能过万圣节，不然就是和鬼相交；基督徒不能听流行音乐，这些是败坏人品格的；基督徒都应该去趟耶路撒冷，切身感受耶稣在世的生活；基督徒受洗的时候要全身浸入水里，这样你才能更好地体会出死入生的感觉；基督徒结婚时必须在教会举行婚礼，如若不然，小心你的婚姻不被上帝祝福？等等。我这里只是例举了几个例子，但是这些类似的说法简直多如牛毛，数之不尽。在歌罗西书中，保罗说，这些规条使人徒有智慧之名，用私意崇拜，自表谦卑，苦待己身，其实在克制肉体的情欲上毫无功用（西二 23）。

因此，当我们思考何为善时，当我们需要关于我们生活的指引和方向时，我们应该总是回到圣经里，看看圣经是怎么说的，我们应该总是这样问：关于这件事上帝在他的律法中说了什么。而不让任何人用各种外在之事，或人自我创造的各种自表谦卑之事，来评断我们。正如保罗警告我们：不要让人藉着故作谦虚和敬拜天使夺去你们的奖赏。这等人拘泥在所见过的幻象，随着自己的欲望无故地自高自大，不紧随元首（西二 18-19）。

唯独当我们考察律法时，我们才能明白何为善，我们才能看到，上帝对我们行事为人的要求是什么。唯独当我们考察律法时，我们才不至于中了人的诡计和欺骗的魔术，被一切邪说之风摇动，飘来飘去（弗四 14）。唯独当我们考察律法时，我们才能看到我们的绝望和我们真正的需要。并因此再次将我们的目光放在耶稣基督身上，他用他完美地善行拯救了我们，补赎了我们一切行为上的亏欠。他是我们行善的原因、是我们行善的力量和源泉。我们一切的善行都出于他，本于他，也归于他（罗十一 36）。

阿们！

五、什么是圣经 (提后三 16-17)

圣经都是上帝所默示的，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叫属上帝的人得以完全，预备行各样的善事。(提后三 16-17)

如果你走在大街上，问一个陌生人，什么是圣经？你可能会得到很多不同的回答。有的人可能会说：圣经是西方文化的代表作，是西方文化入侵的标志，有的人可能会说，圣经是古人在科技不发达时写的神话传说。如果你在教会中，或向基督徒问同样的问题，你可能也会得到各种各样的回答。有人说，圣经是上帝写给人的一本人生指南，就像一辆车的保养说明书，你只有按着圣经教导的去做，才能让你人生的车开得又快又好。有人说，圣经是上帝使用人写的一本书，他既包括上帝的话，又包括人的话。有人说，我们敬拜的是耶稣，不是圣经，因此我们对圣经不要太过认真和死板，只要好好信耶稣就行。有人说，圣经不仅有写在纸面上的意思，还有各种属灵的意思，基督徒研究圣经的目的，是找到上帝对你个人特别的话，给你的独特的，与众不同的亮光和“看见”。面对这些千奇百怪的回答，甚至是基督徒中间各种似是而非的看法，我们想问：什么是圣经？今天，我们将学习我们一切教导的源头和基石——圣经。我们将会讨论下面的三个问题：

- 1、圣经是一本怎样的书
- 2、圣经究竟讲了什么
- 3、圣经的目的是什么

如果你现在手头上恰恰有一本圣经。当你打开它，你会很容易发现，圣经分为两部分，旧约和新约，旧约包含 39 卷书，新约包含 27 卷书。你手上的圣经很可能不是原文圣经，它的封面上可能写着“中文和合本”或“NIV”，这指的是圣经的不同翻译版本。事实上，你很可能也听说过，旧约原文是由希伯来语写的，新约是由希腊语写的。整本圣经是由多个作者在大约一千多年的时间里写成的。比如，创世记是由

摩西写的，摩西大约生活在公元前十三世纪。罗马书是由保罗在大约公元后五十几年写成的。

尽管圣经有这些不同，圣经亲自告诉我们，整本圣经都是上帝的话。彼得告诉我们“该知道经上所有的预言没有可随私意解说的，因为预言从来没有出于人意的，乃是人被圣灵感动，说出神的话来。(彼后1-20-21) 保罗在提摩太后书中说：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提后三 16) 帖撒罗尼迦前书说：这道实在是神的。

(帖前二 13) 约翰明确说他写的启示录是：耶稣基督的启示，就是神赐给他，叫他将必要快成的事指示他的众仆人。(启一 1)

由于圣经是上帝的话，这意味着圣经是真实无误的。民数记说：神非人，必不至说谎，也非人子，必不至后悔，他说话岂不要照着行呢？他发言岂不要成就呢？(民二十三 19) 耶稣向天父祷告时说：你的道就是真理。(约十七 17) 因此，我们也称圣经为真理的道。有时，我们会使用“逐字默示”来描述上帝如何使用先知和使徒书写圣经的。这个词表明，圣经的每个字和每个词都来自上帝。圣经并不是上帝和人合作的一本书，有神的部分，也有人的部分。圣经完全是上帝的作品，上帝亲自为圣经的一笔一划负责。耶稣说：经上的话是不能废的(约十 35)；他又说：我实在告诉你们，就是天地都废去了，律法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太五 18)

由于圣经是上帝的话，这同样意味着，圣经不是普通的话，圣经的话带有上帝的权柄和能力。圣经的预言不需要人帮助它实现，它自己就会实现；圣经的话也不需要人来帮助它，或证明它是真的，圣经亲自为它的话作证；圣经也不需要人用理性、哲学或经历表明它是可信的，圣经自己在人心创造信心，使人相信它。上帝在以赛亚书中亲自证明他的话：雨雪从天而降，并不返回，却滋润地土，使地上发芽结实，使撒种的有种，使要吃的有粮。我口所出的话也必如此，决不徒然返回，却要成就我所喜悦的。(赛五十五 10-11) 希伯来书作者谈到圣经的能力，说：神的道是活泼的，是有功效的，比一切两刃的剑更快，甚至魂与灵，骨节与骨髓，都能刺入、剖开，连心中的思念和主意都能辨明。(来四 12)

是的，圣经完全是上帝的话，与此同时，圣经却并不是一部不知所云的“天书”，只有某些智慧之人，或

只有懂某种“灵语”或“方言”的人才看得懂，圣经也不是一些毫无意义的咒语，拥有某种的魔力。在人完全不懂的情况下产生某种神秘的作用。上帝使用人的语言赐下圣经，使用人类作者来书写圣经，使用人类来保存圣经，也使用人以自然的方式来传扬圣经。正如保罗所说：未曾听见他，怎能信他呢？没有传道的，怎能听见呢？（罗十 14）

简单点说，我们可以说，圣经是上帝在说人话。上帝用人的清晰的语言向人说大白话，圣经的目的是让人明白它，而不是让人不明白。正如哥林多前书十四章 9 节说：舌头若不说容易明白的话，怎能知道所说的是什么呢？这就是向空说话了。这就是为什么我们需要翻译圣经，甚至不断翻译圣经的原因，我们说，当翻译的圣经正确的表达了圣经的意思时，它同样是上帝的话。因为即便希伯来语旧约和希腊语新约是上帝赐下圣经所用的原始语言，但如果你听不懂，有什么意义呢？圣经想要向一个小孩，和一个博士，想要向基督徒，和非基督徒说同样的话。这意味着，圣经是足够清楚的。圣经不需要人拥有其它的启示，不需要人先知道亚里士多德或先拥有理性思维能力才能明白，事实上，小孩子也能明白圣经。圣经字句背后也没有什么隐藏着的更深一层的意思。仿佛如果一个基督徒不能明白某种圣经隐藏的意思，不能对圣经有某种个人性的独特的“看见”，他就缺少了上帝的启示一样。

可悲的是，无数基督徒不满足于上帝清晰明白的话，想要探究上帝某种隐藏的“启示”，仿佛读圣经是一个猜字谜的游戏，在圣经字句的谜面之下有个谜底，谜面是一个意思，谜底又是一个意思。这样的人是在宣称：圣经字面的意思不是上帝的意思，或至少不是上帝最重要的意思，他们自己所读出来的意思才是。这样的人不过是将自己陷入了自己所织造的罗网中。

这里，需要解释一下马太福音十三章 13 节耶稣的话。在那里，耶稣说：我之所以用比喻对他们讲，是因为他们看却看不清，听却听不见，也不明白。但耶稣这样的话，只是在讲耶稣使用“比喻”说话的原因，并且耶稣自己随后亲自解释了比喻的意思，又将这比喻的意思记录在圣经里面，使后来所有看圣经的人都能看到。换句话说，耶稣并没有向不同的人传达不同的意思，信徒一个意思，不信的人另一个意

思。除了耶稣自己说是比喻，又给出了解释的地方，耶稣也没有期待人们将他所有的话理解为比喻，并试图找出圣经没有给出的意思。在这里，不信的人“看却看不清，听却听不见，也不明白”，并不是因为圣经本身不清不楚，或圣经本身没有向他们清楚的传达圣经的意思，**而是因为他们的不信，使他们拒绝和嘲笑上帝的话**。事实上，上帝的话对他们同样是清楚的。马太福音二十一章告诉我们，当耶稣讲完葡萄园和恶园户的比喻后，“祭司长和法利赛人听见他的比喻，就看出他是指着他们说的。他们想要捉拿他。”(太二十一 45-46) 由此可见，祭司长和法利赛人并非不明白耶稣的意思，他们只是单纯的不信而已。恰恰相反的是，如果不信的人并不反感、拒绝和嘲笑圣经的话，如果不信的人对圣经还抱有好感，那才表明，我们并没有清楚的向他们传讲上帝的话。

现在，总结我们的第一个问题：圣经是一本怎样的书？我们可以简单的说，圣经是上帝使用我们的语言，写给我们的一封信。既然圣经是上帝写给我们的信，那么，我们需要问的是，上帝为什么要给我们写这封信呢？他想告诉我们什么呢？换句话说，圣经的内容是什么呢？

在创世记一开始，圣经告诉我们，上帝为我们创造了一个完美的世界，因为亚当和夏娃吃了分辨善恶树的果子，犯了罪，逃避上帝，上帝亲自找到他们，给了他们一个应许，就是那女人的后裔要伤魔鬼的头，把他们从魔鬼、罪和死亡的捆绑中释放出来。从此之后，遍及整个旧约，圣经让我们看到人类，无论是外邦人还是他所拣选的民族，是如何一次又一次犯罪，得罪他，远离他，以及**上帝是如何一遍又一遍重申他的应许，就是他关于女人的后裔，那位救主的应许**。在新约中，圣经让我们看到，那位救主已经来了，就是耶稣基督，他成就了旧约的应许，藉着他在十字架上代替性的死亡，拿走了一切的罪，打败了魔鬼的权柄，使得所有相信他的人，不至灭亡，反得永生。

有时，我们会说，圣经告诉了我们两种信息，那就是**罪和恩典**的信息，或**律法和福音**的信息。律法告诉人们上帝要他们做什么和不做什么的诫命，律法也指出，所有的人都是有罪的，而罪的结局，就是在地狱中永恒的死亡。福音告诉我们，上帝不愿意我们死亡，因此他差派耶稣基督，来到世上，成为我们的

替罪羊，为我们担当了一切的罪。加拉太书总结这两个信息说：圣经把众人都圈在罪里，使所应许的福因信耶稣基督，归给那信的人。这样，律法是我们蒙训的师傅，引我们到基督那里，使我们因信称义。

(加三 22, 24) 因此，我们也可以说，圣经告诉了我们唯一一条得救的道路，就是耶稣基督。约翰福音五章 39 节耶稣说：你们查考圣经，因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虽然圣经的 66 卷书是经一千多年由不同年代不同身份的人，用不同的语言风格、不同的体裁所写，但圣经却有一个共同的主题，就是为耶稣基督作见证。希伯来书作者遍历了旧约一切的律法，安息日、献祭、祭司制和敬拜仪式，都指向耶稣。正如歌罗西书说：“这些原是后事的影儿，那形体却是基督。”(西二 17) 约翰福音结尾说：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约二十 31) 保罗提醒提摩太：并且知道你是从小明白圣经，这圣经能使你因信基督耶稣，有得救的智慧。(提后三 15)

圣经主要的内容是为耶稣作见证，是关于我们得救上天堂的信息。同时，圣经也包含别的信息。圣经告诉了我们这个世界是如何形成的，它是上帝用 6 天创造出来的。圣经也告诉了我们很多具体的历史细节，比如，圣经告诉我们，大流士王攻取迦勒底国的时候是 62 岁(但五 31)，告诉我们杀害雅各的希律王是被虫咬死的(徒十二 23)。圣经也给了我们今天的基督徒很多具体的指引，圣经告诉我们同性性行为是“行可耻的事”(罗一 27)，圣经告诉我们要顺服掌权者。圣经说“我不许女人讲道，也不许她辖管男人”(提前二 12)。圣经也告诉我们这个世界会怎样结束：“主的日子要像贼来到一样。那日，天必大有响声废去，有形质的都要被烈火销化，地和其上的物都要烧尽了。”(彼后三 10)

今天，很多基督徒宣称，圣经关于耶稣和得救的道理是没有错误的，但是圣经在其它方面的记载却是可以商榷的，不同的人对它们可以有不同的理解。今天有一种遍布整个基督教世界的思想，就是：只要好好信耶稣就行，怎么理解圣经是个人的事。这样的思想将上帝当作一个昏庸的，连话都说不清楚的上帝，仿佛他的话还需要我们去判断和补全一样。不仅如此，我们必须强调的是，由于圣经是一个整体。对圣经任何一处的攻击和质疑，最终都是在攻击和质疑耶稣基督，质疑圣经全部的内容。我们需要

记住保罗的提醒，他说：“圣经都是上帝所默示的，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

魔鬼最狡猾的地方就是，它最擅长从一个看似微不足道的地方发起攻击，并最终在我们心里推翻整个基督信仰。他在圣经每一处，在我们每个人心里问它抛给夏娃的同样的问题：神岂是真说……

对创世记前三章的质疑是一个典型的例子。很多人说，科学证明这个世界已经存在了几十亿年，因此创世记前三章并不是真实的历史记载，而是一个寓言故事；上帝并不是用了6天——就是一天24小时“有晚上有早上”的6天——创造世界，这6天代表6段很长的时间；亚当和夏娃并不是两个具体的人，而是整个人类的代表。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我们需要问的是，那死亡是怎么来的呢？死亡就并不是罪的结果，而是世界“进化”的工具。如果是这样的话，我们也需要问，那罪是怎么来的？罪就不再是亚当夏娃吃了分辨善恶树的果子，导致罪进入了这个世界。如果是这样的话，如果我们有罪的状态，首先不是因为亚当的罪被算在了所有人的头上，并不是因一次的过犯，所有的人都都在罪里，那么，耶稣基督一次的义行，也就不能被算在所有人头上，让所有人都称义得生命了。正如罗马书五章14节所说，亚当是那后来要来之人的预像。如果是这样的话，如果死亡并不是罪的结果，那么耶稣基督的死亡，就不能拿走罪的惩罚，那我们就还在罪里。所以我们看到，对创世记前三章的质疑，就这样走向了它必然的结论，那就是：基督就徒然死了。

现在，我们来到了最后一个问题，那就是，圣经的目的是什么。

在提摩太后书的经文中，保罗告诉我们，圣经“叫属上帝的人得以完全，预备行各样的善事。”在这里保罗谈到圣经的两个目的。**第一，是叫我们这些上帝的子民，能够因信耶稣基督，而拥有从神而来的圣洁和完全，并有永生。**耶稣说，我是道路、真理、生命。[\(约十四6\)](#) 约翰告诉我们：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约二十31\)](#) 上帝愿意人人得救，并得以认识真理。[\(提前二4\)](#) 藉着圣经，他亲自向人说话，向人启示那唯一得救的道路。他盼望所有人都来听这话，因着这话而得生命。耶稣说：我就是生命的粮。到我这里来的，绝不饥饿；信我的，

永不干渴。(约六 35) 耶稣盼望所有人都来吃生命的粮。

圣经的第二个目的，是预备我们这些上帝的子民，我们这些在耶稣基督里已经完全的人，去行各样善事。施洗约翰的父亲撒迦利亚赞美上帝说：因我们上帝怜悯的心肠，叫清晨的日光从高天临到我们，要照亮坐在黑暗中死荫里的人，把我们的脚引到平安的路上。(路一 78-79) 上帝藉着他的话，使我们这些在黑暗死荫中的人，脱离黑暗，进入光明和平安的道路上，也使我们在这光明和平安的道路上行走。我们教会的纸杯上印着罗马书六章 22 节经文说：如今你们既从罪里得了释放，作了神的奴仆，就结出果子，以至于成圣，那结局就是永生。圣经将基督徒在信心里的好行为比作果子。耶稣亲自应许我们说：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并且分派你们去结果子，叫你们的果子常存。(约十五 16) 由此可见，上帝在圣经中应许了我们，因着耶稣基督我们罪恶得医治，过犯得赦免，成为上帝的儿女，拥有永生的盼望，上帝在圣经中也应许了我们这些因着耶稣得蒙赦免的人，也必因着耶稣基督结出累累的果子。马太福音中耶稣说：又有落在好土里的，就结实，有一百倍的，有六十倍的，有三十倍的。(太十三 8)

上帝在圣经中所应许的，上帝也藉着圣经成就他的应许。圣经本身，就圣经自己要成就的目的而言，是充足够用的。圣经告诉了我们关于我们的得救和我们的信仰生活，我们所需要知道的一切。圣经给了我们得保证、得安慰、得鼓励和得指引所需的一切。圣经教导了我们关于上帝、关于耶稣基督、关于过去和未来、关于今生和来生我们所需要知道的一切。上帝藉着圣经，并唯独藉着圣经，在我们里面达成圣经被赐给我们的目的，不需要任何别的东西。

可悲的是，并不是所有基督徒都这么认为。有人甚至在教会中说：你不能光讲圣经，只讲圣经是不够的，有人委婉的说：你圣经讲的很好，可是……。有的基督徒说：如果上帝能给我们一本基督徒在各种情况下该怎么做的书该多好。这样的想法，认为圣经是不足够的，如果我们想要更好的认识上帝，如果我们想要更好地在信仰上成长，如果我们想要实现圣经对我们的目的，除了圣经，我们还需要别的东西。需要知道别的启示、别的方法或别的奥秘。今天的基督教世界有一句很流行的话，你不能只知道圣

经，还要知道怎么运用圣经。这样的话影响了很多基督徒，很多教会甚至很多神学院。使得他们甚至不再关注圣经本身，而是关注在个人怎么运用圣经上。——每个人可以有不同的运用，每个人可以根据自己的情况来判断如何运用。每个人需要根据他自己的感觉、他的感动、他的改变或经验来判断他是否正确的“运用”了圣经。仿佛圣经本身并不知道该如何运用圣经，还需要人自己来寻找摸索。仿佛圣经是上帝赐下的一个可口的罐头，但上帝却忘了赐下开瓶器。仿佛如果你不找到自己的那个开瓶器，圣经就并不能达成它对你的目的一样。

就我们的好奇心和罪性来说，圣经看起来是不足够的，圣经看起来有很多事情没告诉我们，圣经没写天使是在哪天被创造的，圣经没写耶稣什么时候会再来，圣经没写为什么有的人信有的人不信，圣经没写我会和谁结婚，我会生几个孩子。圣经没写这辈子我究竟能不能改掉我暴饮暴食的坏毛病。**但我们需要知道的是，圣经所写的一切都是为了我们的益处而写，与此同时，圣经没写的一切也是为了我们的益处而没写。**正如保罗说：万事都互相效力，让爱上帝的人得益处。[\(罗八 28\)](#) 当门徒们想要知道上帝没有显明的奥秘时，耶稣提醒他的门徒，不要将注意力放在他们不可能知道也不需要知道的事情上，**而是将注意力放在上帝明确需要他们知道的事情上，放在耶稣基督和他赦免的工作上。**当腓力问耶稣：“主啊，将父显给我们看，我们就知足了。”耶稣回答说：“腓力，我与你们在一起这么久了，你还不认识我吗？看见我的就是看见了父，你怎么还说‘将父显给我们看’呢？”[\(约十四 8-9\)](#) 当门徒们问耶稣：“主啊，你就要在这时候复兴以色列国吗？”耶稣对他们说：“父凭着自己的权柄所定的时候和日期，不是你们可以知道的。但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你们就必得着能力，并要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和撒玛利亚，直到地极，作我的见证。”[\(徒一 6-8\)](#) 当尼哥底母好奇圣灵是如何工作时，耶稣提醒他说：“我对你们说地上的事，你们尚且不信，若对你们说天上的事，如何能信呢？除了从天降下的人子，没有人升过天。摩西在旷野怎样举蛇，人子也必须照样被举起来，要使一切信他的人都得永生。”[\(约三 12-15\)](#)

经上说：人活着，不是单靠食物，乃是靠上帝口里所出的一切话。[\(太四 4\)](#) 感谢上帝，他已经将他的话赐给我们，就是上帝记载在圣经，并唯独记载在圣经上的一切话。正如经上记着说：但记这些事，要叫

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约二十 31\)](#)

阿们!

六、什么是上帝（徒十四 15-17）

我们传福音给你们，是要你们离弃这些虚妄的事，归向那创造天、地、海和其中万物的永生的上帝。他在从前的世代，任凭万国各行其道；然而他未尝不为自己留下证据来，就如常行善事，从天降雨，赏赐丰年，使你们饮食饱足，满心喜乐。（徒十四 15-17）

在我们的《会友课》中有一课，叫做“三一真神”。这一课的一开始就说：“世界上有超过 95%的人相信存在某种更高的力量。”就是说，相信存在某种神明、老天爷、创造主、上帝，或哪怕仅仅是所谓的“天意”。我并不知道这一数据是怎样得来的。如果你在不同的国家做类似的调查，你可能会得到一个差异很大的结果。比如，在中国，可能会有更多的人不认同这个数据。但即便如此，我们也能看到，在中国人的文化、思想里，都能找到某种关于上帝的想法或认识。并且这样的想法随处可见，可能在你没意识到的时候就冒出来。比如，我们常说，举头三尺有神明；我们会担心天谴或报应；当一个人看到美丽壮阔的大自然时会情不自禁的感叹造物主的神奇；或者当一个人得了某种绝症时，会不自觉的向某路神明祈祷。甚至，人心常常以一种反对甚至咒骂的方式，来表明它认识或默认有一个上帝的存在，在张艺谋导演的电影《唐山大地震》中，当主人公的丈夫被压死，一对儿女被压在下面时，她首先脱口而出的是：“老天爷，你个王八蛋。”在灾难面前，她首先想到的，并不是：“地震是一种自然现象，谁会被压死只是一个概率问题。”她首先想到的是：老天爷这个王八蛋让我遇到了这样的事情。

很多时候，我们会问：“如果有一位上帝，那他应该是什么样子的？”这样的问题可以帮助人们思考关于上帝的事情，帮助我们去传福音。但是，关于上帝的存在本身，并不是一件“如果”的事，我们并不需要向人证明上帝的存在，人心天然就知道它。在圣经一开始，创世记第一章第 1 节就说：“起初，上帝创造天地。”这表明，上帝自己也不认为他需要向人证明他的存在。在罗马书中，保罗说：“上帝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显明在人的心里，因为上帝已经向他们显明。自从造天地以来，上帝的永能和神性是

明明可知的。”(罗一 19-20) 大卫称那些宣称没有上帝的人为愚顽人。“愚顽人心里说：没有上帝。”(诗十四 1)

当我们想要证明上帝的存在时，我们就将自己放入了一个危险中，那就是，试图用自己为上帝作保。我们给自己加上了一个让我们粉身碎骨也担不起的担子。这样的事常常发生在我们传福音的时候。比如，当有人宣传某种成功神学或道德神学时，当某人宣称他做了某个神奇的梦或有某种看起来神奇的经历时，当有的福音小册子上写：世界上多少名人或科学家是基督徒时，当人们试图用这样的事来证明上帝真的存在，真的有能力的时候，他们就将自己放在了这样的危险之中。

今天我们想要分享的话题是：什么是上帝。但这个问题本身，立刻就使我们陷入了另一个危险之中。那就是，我们仿佛如同一个钟表匠在谈论他的钟表，或者如同庖丁解牛一样，去谈论、理解、解释或解构上帝。仿佛我们是创造者，上帝是被造者。我们是研究者，上帝是被我们研究的对象。当我们试图通过我们的理性、逻辑或感觉得出各种在人看来或合情、或合理、或智慧、或敬虔的结论时，当我们试图掌握上帝向我们隐藏的奥秘时，当我们想要像谋士一样去指导上帝，把我们自己认为的对和错强加在上帝头上时，我们就是在这样做了。想像一下，如果一个电饭煲有意识，它试图了解它的主人，它能了解什么呢？它或许可以知道它的主人哪天会吃米饭，可以知道它的主人的饭量是多少，它的主人喜欢吃硬饭还是软饭。但它永远也不可能知道什么是睡觉，什么是婚姻，什么是政治制度，等等。换句话说，这个电饭煲只可能知道它所需要知道的事，它的主人向它显明的事。我们同样如此。**我们只可能知道上帝向我们显明的事。**如果我们承认，上帝的存在远高过我们，那么当我们考虑这个问题时，我们就不可能像研究某个受造物一样去研究上帝。约伯说：“谁无知使你的旨意隐藏呢？因此我说的，我不明白，这些事太奇妙，是我不知道的。”(伯四十二 3) 所罗门说：“你不知道气息如何进入孕妇的骨头里；照样，造万物之上帝的作为，你也无从得知。”(传十一 5) 保罗也说：“深哉，上帝的丰富、智慧和知识！他的判断何其难测！他的踪迹何其难寻！谁知道主的心？谁作过他的谋士。”(罗十一 33-34)

当摩西对上帝说：“求你显出你的荣耀给我看。”上帝说：“我要显示我一切的美善，在你面前经过，并要

在你面前宣告耶和華的名。只是你不能看見我的面，因為沒有人看見我還可以存活。”因此，上帝使用他自己的方式，**將摩西放在磐石縫里**，用手掌遮掩他，使得摩西得以看到上帝的背，却看不到上帝的面。[\(出三十三 18-23\)](#) 如果我們不認識上帝，等待我們的結局將是永恆的滅亡，保羅說：“那時，主耶穌同他有权能的天使從天上在火焰中显现，要報應那些不認識上帝和不聽從我們的主耶穌福音的人。”[\(帖后 一 8\)](#) 與此同時，如果我們試圖得見上帝的榮耀，**却不站在上帝所显明他自己的地方，不按着上帝預備我們去認識他的方式去認識他**，等待着我們的結局同樣如此。因為：“沒有人看見我還可以存活。”[\(出三十三 20\)](#) 因此，與其說我們今天的主题是“什么是上帝”，不如說，我們今天想要知道，上帝怎樣向我們显明了他自己，以及他向我們显明了關於他的什麼知識。除了上帝親自向我們显明的知識以外，對於“什么是上帝”這個問題，我們實在一無所知。我們也不需要知道。大衛說：“耶和華啊，我的心不狂妄，我的眼不高傲；重大和測不透的事，我也不敢行。我使我心安穩平靜，好像母親懷中斷奶的孩子。”[\(詩一三一 1-2\)](#) 特別是在這個話題面前，我們格外需要像大衛一樣，如同一個孩子躺臥在母親的懷里，我們也同樣安穩平靜的躺臥在上帝懷里，**在上帝显明他自己的地方，去學習上帝显明給我們的事**。正如摩西說：“隱秘的事是屬耶和華——我們上帝的，但明显的事是永遠屬我們和我們子孫的。”[\(申二十九 29\)](#) 因此，今天，我們將主要分享下面幾點：

- 1、關於上帝的自然知識
- 2、得以真正認識上帝的知識
- 3、上帝显明他是三位一體的上帝

聖經一開始就向我們显明，我們的主是創造天地的主。“起初，上帝創造天地。”[\(創一 1\)](#) 保羅稱上帝為“那創造天、地、海和其中萬物的永生的上帝。”[\(徒十四 15\)](#) 聖經也告訴我們上帝是怎麼創造天地的。“地是空虛混沌，深淵上面一片黑暗；上帝的靈運行在水面上。上帝說：‘要有光’，就有了光。”可見，上帝是用他的話從無中創造了整個世界。彼得說：“從太古憑上帝的話有了天，並由水而出和藉水而成的地。”

(彼后三 5) 诗篇说：“诸天藉耶和华的命而造，万象藉他口中的气而成” (诗三十三 6) 上帝用 6 日创造了时间和空间，创造了这个世界上的各种物质、各种无形的存在，和一切的生命。正如创世记第一章反复告诉我们：“有晚上，有早晨。”不仅如此，**上帝创造了一个完美的世界。所有的环境，人和动物都在完美的和谐中。**那时的自然界和人类的身体结构也与今天不同，男人和女人赤身露体，不会感到或冷或热，土地上不会长出荆棘，女人不会承受怀胎之苦。更重要的是，没有死亡的存在。因此，当上帝完成了他的创造之工后，圣经告诉我们，上帝看一切所造的，看哪，都非常好。(创一 31)

上帝不仅创造这个世界，上帝也看守、掌管、维系和保护这个世界。即便是在这个世界因着人的罪陷入败坏之后，依然如此。诗篇作者称颂上帝说：“这些都仰望你按时给它们食物。你给它们，它们就拾起来；你张手，它们就饱得美食。你转脸，它们就惊惶；你收回它们的气，它们就死亡，归于尘土。你差遣你的灵，它们就受造；你使地面更换为新。” (诗一零四 27-30) 耶稣说：“你们看一看天上的飞鸟，也不种也不收，也不在仓里存粮，你们的天父尚且养活他们。” (太六 26) 保罗说：“我们生活、行动、存在都在于他。” (徒十七 28) 路德在解释《使徒信经》第一条“我信上帝，全能的父，创造天地的主”时说：他又赐我衣履、饮食、屋宇、家庭、妻子、儿女、土地、牲畜、和我拥有的一切。为养活我身体生命，他每日丰富地供应我一切所需用的。无论我有什么危险、凶恶，他庇护、看顾、保守我。

今天，尽管上帝的受造物因着人的罪，而被败坏的体无完肤，但是大自然中依然保有上帝存在的痕迹，人们依然可以从大自然中看到一些上帝的特征。诗篇一零四篇 24 节说：耶和华啊，你所造的何其多！都是你用智慧造成的；遍地满了你的丰富。保罗说，上帝“为自己未尝不显出证据来，就如常施恩惠，从天降雨，赏赐丰年，叫你们饮食饱足，满心喜乐。” (徒十四 17) 这样的道理本是人所共知的道理，很多不信者也会使用“造物主”一词，当他们观察或研究大自然时，也会感慨造物主的神奇、智慧和丰盛。即便是对那些矢口否定上帝之人，当他们在某种危险中时，他们也会满心祈求老天爷行行好，当他们遇到患难时，他们也会发出这样的质疑和咒骂：老天爷你不公平，或老天爷你这个王八蛋。这一切都表明，人心确实知道有一位全能的父，创造天地和掌管万有的主。正如保罗说：“自从造天地以来，上帝

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虽是眼不能见，但藉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晓得，叫人无可推诿。”（罗—20）

上帝不仅在他的创造中显出了他的存在，上帝也在人的良心中显出他的存在。耶稣说：“你们要完全，如同你们的天父是完全的。”（太五 48）这样的话不仅是写在圣经里，不仅是写给基督徒的要求，这样的话实际上写在每个人的良心中。所有人都知道他需要努力行善，做个好人。人善人欺天不欺，人恶人怕天不怕。因此中国人也说：举头三尺有神明，或说：善恶到头终有报。因此我们也称那些邪恶的人为“无法之徒”、“无法无天”。保罗说：“没有律法的外邦人若顺着本性行律法上的事，他们虽然没有律法，自己就是自己的律法。这是显出律法的功用刻在他们心里，他们是非之心同作见证，并且他们的思念互相较量，或以为是，或以为非。”（罗二 14-15）人心的这种对于错、善与恶的概念，或者说，是非之心，表明，人确实知道有一位圣洁完全的上帝，人需要向这位上帝交账。保罗告诉我们，即使人故意违背上帝，去做各种邪恶之事时也是如此。他说：“他们虽然知道上帝，却不把他当作上帝荣耀他，也不感谢他。”（罗—21）“他们虽知道上帝判定做这样事的人是该死的，然而他们不但自己去做，还赞同别人去做。”（罗—32）

到现在，我们谈到了上帝显明他自己的两个地方，在大自然和人的良心中，藉着大自然，上帝显明了他的大能、智慧和丰富；藉着良心，上帝显明了他的圣洁、公义和对邪恶的愤怒。尽管由于人的罪，人格格外乐意模糊他关于上帝的知识和对上帝的认识。但是，在大自然和人的良心中，上帝存在的证据始终在那里。因此，有时，我们会将上帝在这两个地方显明给我们的知识称为关于上帝的“自然知识”。它们是每个人天生就拥有的关于上帝的知识。这样的知识导致了万国“各行其道”，导致了人们敬拜虚妄的事。导致了每个国家和每个人，在他们的文化中，在他们的思维里，都有关于上帝的概念，却没有人愿意敬拜真上帝。导致了人们明知道上帝的存在，却不把他当作上帝荣耀他，也不感谢他，只会控告和咒骂他。（注：使用“导致”一词，如同我说，海瑞太廉洁了，这导致他受到整个官场的排挤。关于上帝的自然知识并不是罪，也不是罪恶的来源，但是因为人的罪，关于上帝的自然知识只可能导致这样的结果，就是人拒绝和抵挡真上帝，却塑造各种偶像去敬拜它们。）为什么呢？正如路德谈到他在修道院的生活时说：“我的良心极度不安。作为一个罪人，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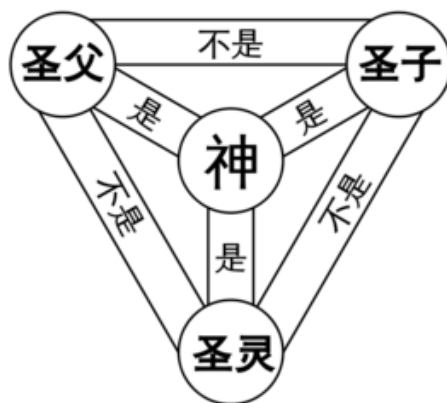
并不爱上帝，恰恰相反，我恨恶这位惩罚罪人的公义的上帝，而且怨气十足的向上帝发怒。”这样的话，就是每个罪人对上帝天然的态度。

因此，要想真正的认识上帝，我们必须拥有另一种知识。就是我们得以来到上帝面前的知识。**就是他赦免，救赎，使我们归向他自己，并得以上天堂的知识。**这样的知识唯独在上帝的道中向我们显明出来。

这就是关于耶稣基督和他福音的知识。论到这知识，彼得说：“他被挂在木头上，亲身担当了我们的罪，使我们既然在罪上死，就得以在义上活。因他受的鞭伤，你们便得了医治。你们从前好像迷路的羊，如今却归到你们灵魂的牧人监督了”（[彼前二 24-25](#)）。耶稣说：“上帝爱世人，甚至将他独一的儿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人不致灭亡，反得永生。”（[约三 16](#)）约翰说：“若有人犯罪，在父那里我们有一位中保，就是那义者耶稣基督。他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不是单为我们的罪，也是为普天下人的罪。”（[约壹二 1-2](#)）若没有这样的知识，我们就不过是罪的奴隶和死亡之子，我们对“上帝”的一切敬拜，不过是在敬拜各种虚妄的事，我们对“上帝”的一切称赞，也不过是在称赞我们自己所塑造的各式各样的偶像。正如保罗说：我们传福音给你们，是要你们离弃这些虚妄的事，归向那创造天、地、海和其中万物的永生的上帝。（[徒十四 15](#)）

耶稣论到他自己说：认识你独一的真神，并且认识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这就是永生。（[约十七 3](#)）圣经告诉我们，耶稣是上帝完全的显明，离开耶稣，人就不可能认识上帝。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十四 6](#)）约翰说：“从来没有人见过上帝，只有在父怀里独一的儿子将他表明出来。”（[约一 18](#)）保罗谈到那些不认识耶稣的人，因为不敢面对上帝所颁布的圣洁的律法，就用面纱遮住脸，他说：主就是那灵，主的灵在哪里，哪里就有自由。因此，唯有相信耶稣的人，才能以揭去面纱的脸得以看见主的荣光。（[林后三 17-18](#)）希伯来书作者谈到耶稣说：他是上帝荣耀的光辉，是上帝本体的真像，常用他大能的命令托住万有。（[来一 3](#)）约翰也说：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一儿子的荣光。（[约一 14](#)）

圣经，并唯独圣经，向我们揭示了上帝的本质，**他是拥有三个位格而以神圣一体存在的上帝**。上帝只有一个，但这独一的上帝却有三个位格：圣父、圣子和圣灵。有时我们用这幅图来描述三位一体的上帝：



虽然圣经中并没有出现“三位一体”这个词，但这个词所表达的教导确实是整本圣经明确的教导。圣父不同于圣子和圣灵，但他是完全的上帝，圣经称他为上帝，约翰福音二十章 17 节说：“我要升上去见我的父，也是你们的父，见我的上帝，也是你们的上帝。”他有唯独属上帝的特征，马太福音一章 14 节说：“所以你们要完全，像你们的天父完全一样。”圣子不同于圣父和圣灵，但他是完全的上帝，圣经称他为上帝，罗马书九章 5 节说，基督“是在万有之上，永远可称颂的上帝。”他有唯独属上帝的特征，约翰福音二十一章 17 节彼得对耶稣说：“主啊，你是无所不知的。”圣灵不同于圣父和圣子，但他是完全的上帝，圣经称他为上帝，哥林多前书十二章 3 节说：“被上帝的灵感动的，没有人会说‘耶稣该受诅咒’；若不是被圣灵感动的，也没有人能说‘耶稣是主’。”他有唯独属上帝的特征，哥林多前书十二章 11 节说：“这一切都是由唯一的、同一位圣灵所运行，随着自己的旨意分给各人的。”但并没有三位上帝，只有一位上帝，三位一体上帝的每一个位格都是完全的上帝。正如申命记中说：以色列啊，你要听！耶和華——我们的上帝是独一的主。(申六 4) 保罗也说：“因为只有一位上帝，在上帝和人之间也只有一位中保。”(提前二 5)

上帝如何既是独一的却有三个位格呢？这个问题远远超过了我们理性所能探究、思考 and 理解的。在教

会历史上，有无数的聪明人想要探究三位一体的奥秘，最终都落入魔鬼的网罗中。因此，我们不试图回答这个问题，单单满足于上帝给我们的启示。同时，我们必须知道，由于上帝亲自启示他是三位一体的上帝，因此，**任何人若不认识三位一体的上帝，就是根本不认识上帝。**任何人若拒绝三位一体上帝的任何一个位格，就是在拒绝一体的上帝，拒绝关于上帝全部的知识。任何人若否认圣父、或圣子、或圣灵为上帝，就是在否认独一的上帝。其结局就是永远的沉沦。因为，假如圣父不是上帝，他就不能将死亡的痛苦解除，使基督复活了，他也不能将基督升为至高，赐给他超乎万名之上的名。但**圣父确实是完全的上帝**，因此我们可以说，上帝确实接纳了基督的死亡，作为我的罪的赎价，使得我在他面前成为圣洁，毫无瑕疵。假如圣子不是上帝，他就不能担当所有人的罪作挽回祭，也不能将自己的生命从死亡中取回来。但**圣子确实是完全的上帝**，因此我们可以说：上帝确实为我挂在十字架上，为我的罪付上了完全的赎价。假如圣灵不是上帝，他就不能指教我们明白一切的真理，不能使我们必死的身体活过来。但**圣灵确实是完全的上帝**，因此我们可以说：上帝确实拣选我，以他的福音宣召我，赐我信心去相信这赎罪祭，并保守我在真心里，直到得着永生。

如果下次有人问，你得救的确据是什么呢？你就可以回答：因为我信的上帝是三位一体的上帝。因此，**上帝亲自完成了我的救恩，亲自悦纳了我的救恩，亲自将这救恩赐予给我。**《亚他那修信经》说：人想得到上帝的拯救，必须要思想这三位一体之神。约翰提醒我们说：凡越过基督的教导而不持守的，就没有上帝；凡持守这教导的，就有父又有子。[\(约贰 9\)](#) 并拥有那从父子而出的圣灵。阿们！

七、耶稣是谁 (太十六 13-17, 21)

耶稣到了凯撒利亚·腓立比的境内，就问门徒：“人们说人子是谁？”他们说：“有人说是施洗的约翰；有人说是以利亚；又有人说是耶利米或是先知中的一位。”耶稣问他们：“你们说我是谁？”西门·彼得回答说：“你是基督，是永生上帝的儿子。”耶稣回答他说：“约拿的儿子西门，你是有福的！因为这不是属血肉的启示你的，而是我在天上的父启示的。”……从那时起，耶稣才向门徒明说，他必须上耶路撒冷去，受长老、祭司长和文士许多的苦，并且被杀，第三天复活。(太十六 13-17, 21)

每个人活在世上，都有很多问题。有些问题看起来很小，但每一天都会浮现在我们眼前，比如，我今天晚上吃什么？我明天要去哪里玩？有些问题，在我们生命的某一个时间点，占据了我们的全部注意力。比如，我高考该报什么专业？我该和谁结婚？我该选择哪个工作？有些问题看起来极其重要，贯穿和影响我们的一生，比如：我该如何快乐地活着？我该如何保障我的生活？我人生的意义在哪里？有些问题，被称为人生的终极问题，比如，我从何处来？我要往何处去？基督徒也会有很多问题。比如，我们会问：我该怎么确定我得救了？我该怎么去荣耀上帝？在这一切问题的包围中，我们今天讨论的问题，看起来既不起眼，也似乎无关紧要。这个问题就是：耶稣是谁？事实上，不仅是这个世界对这个问题毫不在乎，基督徒也对这个问题是何等的漫不经心。我们潜意识觉得，这个问题太简单，太基础了，没有讨论和思考的必要，我们还是思考些更有意义，更实际的问题吧。或者，想想我们，哪怕是在我们觉得最好的时刻，那些很罕见的，我们经常将耶稣和上帝挂在嘴边的时刻，我们有多少次，愿意花些时间，停下来想想耶稣是谁，耶稣做了什么。但是，**唯独今天的这个问题，是真正对我们生死攸关的问题。**唯独对这个问题的回答，决定了我们是上天堂还是下地狱；决定了我们是上帝的儿女还是上帝的仇敌，决定了我们是在上帝的喜悦中活着还是活在上帝的咒诅之下，决定了我们的祷告蒙上帝垂听还是毫无意义的唠唠叨叨。换句话说，我们的信仰、我们的生活、我们今生和来生的一切，都取决于我们对这一问题的回答。就是：耶稣是谁？当腓利比的狱卒问保罗：“我必须做什么才可以得救？”时，保

罗回答说：“当信主耶稣，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徒十六 30-31）耶稣亲自提醒我们说：“认识你——独一的真神，并且认识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这就是永生。”（约十七 3）这就是为什么福音书的作者反复提及人们是怎么看耶稣的，以及耶稣反复的问他的门徒：“人们说我是谁？”或“你们说我是谁？”因为，再没有比“耶稣是谁？”更重要的问题了。正如保罗以一种完全排他的方式强调说：“我曾定了主意，在你们中间不知道别的，只知道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林前二 2）求上帝保守我们，让我们与彼得一起回答说：“你是基督，是永生上帝的儿子。”（太十六 16）今天，我们将会从三个方面来分享这一问题：

- 1、耶稣既是完全的上帝又是完全的人
- 2、耶稣做了什么
- 3、耶稣的三重职分：先知、祭司和君王

当亚当和夏娃犯罪之后，上帝应许要赐给全人类一个救主，把所有人从罪恶和死亡中赎买回来。以赛亚预言这位救主说：“看哪，必有童女怀孕生子，给他起名叫以马内利。”（赛七 14）耶稣就是这位救主，正如主的使者向耶稣肉身的父亲约瑟显现说：“大卫的子孙约瑟，不要怕，把你的妻子马利亚娶过来，因她所怀的孕是从圣灵来的。她将要生一个儿子，你要给他起名叫耶稣，因他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太一 20-21）“耶稣”这个名字的意思就是“上帝拯救”，他是按着上帝所应许而赐给世人的救主。因此，我们也称他为基督耶稣，基督是他的头衔，其希伯来语词汇是“弥赛亚”，意思是受膏者，被上帝膏立去做某件特别工作的人。在新约的语境下，“基督”一词，特指上帝应许要差来世上，拯救世人的那位受膏者。正如大祭司按着他们的旧约圣经质问耶稣说：“我指着永生的上帝命令你起誓告诉我们，你是不是基督——上帝的儿子？”（太二十六 63）

当我们思考耶稣是谁时，我们首先想到的一个回答是，耶稣是人，他是一个真实存在过的，有血有肉的，和你我一样的人。他并不像《伊索寓言》里那个在冬天捡到蛇的农夫，不过是伊索为了讲一个故事而虚构出来的人物；他也不是《荷马史诗》中的阿基琉斯，以一定的历史事实为依据，结合神话传说创

造出来的众神之子 and 英雄；他也不是如同《史记》中鸿门宴的故事一样，虽然人物和事件本身都是真实的，但却被作者加上了很多自创的情景和细节。**圣经对耶稣一切的记载，都是对历史上所发生事件的真实无误的记载。**没有作者的自我创作，没有后来人的编纂、删改或加工。也就是说，在 2000 多年前希律作王的时候，一个叫马利亚的女人，他的丈夫名叫约瑟，他们在从加利利的拿撒勒城前往犹太的路上，来到一个叫伯利恒的小城里，那时，马利亚的产期到了，因为客店里没有地方，马利亚就在一个马槽里，生下了一个小男孩，这个孩子就是耶稣。(路二 4-7)

对于耶稣是人这件事，本来不应该有任何可疑之处，在耶稣活着的时候，没有任何一位耶稣的仇敌，会攻击质疑耶稣究竟是不是人。但由于耶稣所做的事情是如此奇妙，如此不符合我们的理性，由于撒但千方百计想要攻击耶稣的人性，以此来摧毁我们的救恩。在耶稣升天之后，直到如今，有很多的异端起来，声称耶稣并不是真正的，和我们一样的人。因此，圣经反复地告诉我们，**耶稣是完全的，确实确实的人。**在旧约中，当上帝应许要赐下一位救主时，他就应许说这位救主会是人。创世记三章上帝以“女人的后裔”来称呼这位救主，他说：“我要使你和女人彼此为仇，你的后裔和女人的后裔也彼此为仇。他要伤你的头，你要伤他的脚跟。”(创三 15) 摩西预言说：“耶和華——你的上帝要从你弟兄中给你兴起一位先知像我，你们要听他。”(申十八 15) 在新约中，耶稣称自己为人子。他说，人子来，也吃也喝。

(路七 34) 福音书作者记载了耶稣具有人一切的特征。他会饿，马可福音十一章 12 节说，第二天，他们从伯大尼出来，耶稣饿了。他会困乏，约翰福音四章 6 节说，在那里有雅各井；耶稣因走路困乏，就坐在井旁。他会忧伤，马太福音二十六章 38 节说，我心里甚是忧伤，几乎要死。他也会死，约翰福音十九章 30 节说，耶稣尝了那醋，说，成了！就低下头，断了气。书信作者也反复强调耶稣是人。保罗说：我主耶稣基督，按肉体说，是从大卫后裔生的。(罗一 3) 希伯来书作者说：既然儿女同有血肉之躯，他也照样亲自成了血肉之躯，为能藉着死败坏那掌管死权的，就是魔鬼。(来十二 14) 甚至在耶稣复活之后，他也是完全的，实实在在的人。当耶稣复活后向门徒显现，而门徒感到害怕，以为所看见的是魂时，耶稣说：“你们看我的手和我的脚，就知道实在是我了。摸摸我，看，因为魂无骨无肉，你们看，

我是有的。” (路二十四 39)

另一方面，圣经告诉我们，这个 2000 多年前真实活在世上的，完完全全为人的耶稣，**同时也是完完全全的神**。他并不只是具有某种神奇的力量，或只是具有某种神的特性，或只是能行一些神迹或说一些从神而来的话，他也并不只是某个如以利亚和耶利米一样从神而来的先知。他是基督，是永生上帝的儿子，是三位一体上帝的第二个位格，是万世之前为圣父所生的圣子。是与父一性的唯一的上帝。在这里，我们需要多说一点。圣经告诉我们，上帝是一位充满万有的上帝。以弗所书一章 23 节说：教会是他的身体，是那充满万有者所充满的。因此，我们正确的说，上帝无处不在。圣经也告诉我们，上帝有一种特殊的存在，就是上帝与信徒的同在，腓立比书二章 13 节说：因为是上帝在你们心里运行，使你们又立志又实行，为要成就他的美意。因此我们正确的说：上帝在我们里面，我们在上帝里面。但上帝在耶稣里的存在却并不如此，上帝在耶稣里的存在是道成肉身的存在，是上帝自己成为人，是神性与人性彻底的，完全的，不可分离的联合。因此耶稣说：我与父原为一 (约十 30)。保罗说：上帝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地居住在基督里面 (西二 9)。简单点说，2000 多年前真实生活在以色列的那位叫耶稣的人，他是真上帝，他是完完全全的上帝，他是全部的上帝。看见他的人就是看见上帝，认识他的人就是认识上帝，他向谁说话，就是上帝在向谁说话，他的身体就是上帝的身体，他的血就是上帝的血，他渴了，就是上帝渴了。他所经历的一切，他所做的一切，就是那唯一的上帝亲自经历的事，亲自做的事。

因此，当耶稣从马利亚的子宫里受孕出生时，我们可以说，马利亚生了上帝。正如加拉太书说：“等到时候成熟，上帝就差遣他的儿子，为女子所生，且生在律法之下。” (加四 4) 当耶稣在旷野受试探时，我们可以说，是上帝自己在律法之下受魔鬼的试探，正如希伯来书说：“因为我们的的大祭司并非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他也在各方面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只是他没有犯罪。” (来四 15) 当耶稣行走在世上，虽然他：“不争吵、不喧嚷，街上也没有人听见他的声音。” (太十二 19) 但约翰说：“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地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一儿子的荣光。” (约一 14) 当耶

稣被挂在十字架上受死时，是上帝亲自死在十字架上。正是当彼得宣认耶稣是基督，是上帝的儿子之后，耶稣明说：他要受苦、被杀和复活。当耶稣从死亡中复活时，是上帝自己在肉身中复活了。保罗说，耶稣“按神圣的灵说，因从死人中复活，以大能显明他是上帝的儿子。”（罗一4）当耶稣升天时，他是作为完全的人的上帝被升为至高，腓立比书说：耶稣“本有上帝的形像，却不坚持自己与上帝同等；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像，成为人的样式；既有人的样子，就谦卑自己，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所以上帝把他升为至高，赐给他超乎万名之上的名。”（腓二6-9）当耶稣再临施行审判时，是那位与上帝同等的人子坐在审判台上，约翰福音说：父怎样在自己里面有生命，也照样赐给他儿子自己里面有生命，并且赐给他施行审判的权柄，因为他是人子。（约五26-27）

为什么耶稣既是真上帝又是真人是如此重要呢？准确地说，它是我们得救的一切。当摩西想要见到上帝时，上帝对他说：“你不能看见我的面，因为没有人看见我还可以存活。”（出三十三20）但是当上帝在肉身中显现，他就可以被罪人看见。正如耶稣说：“看见我就是看见了父。”（约十四9）唯有耶稣是真人，他才可以生在律法以下，唯有耶稣是真神，他才可以完美地遵守律法，成为赎罪祭；唯有耶稣是真人，他才能够受苦和受死，唯有耶稣是真神，他的死才能赦免所有人的罪。希伯来书作者说：“既然儿女同有血肉之躯，他也照样亲自成了血肉之躯，为能藉着死败坏那掌管死权的，就是魔鬼，并要释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作奴隶的人。”（来二14-15）在这一点上，马丁路德说的再好不过了，他说：

我们基督徒须知道，除非上帝在天平的另一端，以增加其重量，否则，我们的秤盘必会下沉到地上。我的意思是，假如不是上帝替我们受死，而只是一个人死了，我们都必丧失。然而，若上帝的死与一个死去的上帝在秤盘的另一端，他的秤盘必下沉，我们的秤盘则像一个又轻又空的秤盘般往上升。可是，他还能再上升并跳出他的秤盘！但他若未曾成为像我们一样的人，是不能坐在秤盘中的。既然如此，我们可以说：上帝曾受苦，上帝曾殉道，上帝曾流血，上帝曾死亡。上帝按他的本性本不能死，但上帝既与耶稣这人在一个位格内联合，而死的人是与上帝同质的，且与上帝同在一个位格之中，那么我们就可以称他的死为上帝的死了。显然，若有

人妄言，说“上帝受苦”、“上帝受死”这些表述与事实不符或只是比喻，这是不对的。因为我们

简明的基督教信经显示：上帝的儿子成为人，为我们受苦、受死，并用他的血救赎我们。（协

同式宣言全文，第八条 44-45)

在神学上，我们通常将耶稣既是真神又是真人称为耶稣的“神人二性”。它指的是上帝的儿子，第二位格的上帝，道成肉身，取了人性，与人性不可分离，不可分割，不可混淆，不会改变的联合为一位格。我们可能很想问，那么，我该怎么理解“神人二性”呢？我们不得不承认，神人二性在耶稣里的联合远超过我们所能明白的。就此，我们只需要简单的接受圣经所宣告的事实，那就是，自从耶稣基督道成肉身，每时每刻，无论他遭受了什么，无论他在什么状态里，他都一直是完全的上帝和完全的人。我们可以从耶稣两个特殊的状态来思考这一点，那就是：当耶稣在他生命中降为至卑的状况里，他就既是真人也是真上帝——尽管他看起来一点都不像上帝；当耶稣在他的生命中升为至高的状态里，他就既是真上帝同时也是真人——尽管他看起来一点都不像人。

可悲的是，历世历代以来，由于人们理性的迷惑，由于人们总想自表敬虔的心态，无数的人或自觉或不自觉地反对“神人二性”的教导。曾经有一段时间，人们说：你怎么能说上帝死了呢？上帝怎么会死呢，你这样的说法太亵渎，太大逆不道了。因此，他们说，那被钉在十字架上的耶稣并不是上帝，而不过是一个人。很多诺斯底主义者就这么想，他们宣称：在耶稣被钉十字架时，耶稣的神性离开了他。而更多的不信者，因为听说了耶稣卑微的一生，听到了耶稣睡觉都没有枕头的地方，听到耶稣如此屈辱的受苦和受死，就立刻得出结论说：这样的人不可能是上帝。

今天，同样有很多人，一听说我们能吃耶稣的肉，喝耶稣的血，就立刻宣称，这听起来太荒唐，太亵渎，太像茹毛饮血了。这指的必然是某种属灵的吃喝。我们并不反对“属灵”一词，但如果这样的说法，指的是我们在领圣餐时，只是吃的某种“属灵”上的肉，喝的某种“属灵”上的血。我们需要问的是，上帝哪来的“属灵”的肉和“属灵”的血？圣经说：“上帝是灵”（约四 24），灵无骨无肉，也不可能有血。唯有在耶稣基督神人二性的联合里，上帝才有肉，才有血。换句话说，如果宣称我们只是在属灵上领受了耶稣的身体

和血，却藉着这样的宣称，否定我们所领受的是作为完全的上帝同时作为完全的人的耶稣的真身体和耶稣的真宝血，这样的教导不仅在破坏圣餐的教导，这样的教导也是在否定，耶稣基督在他高升和荣耀的状态里，他的神性和人性不可分割，不可分离。这样的人，他们在领受圣餐是，所领受的不过是虚空，是无有，是 nothing。正如保罗说：人应当省察自己，然后吃这饼，喝这杯，因为人吃喝，若不分辨是主的身体，他的吃喝就是定自己的罪了。(林前十一 28-29)

《尼西亚信经》总结耶稣基督道成肉身所做的事，说：“耶稣基督，上帝的独生子，……为要拯救我们世人，从天降临，因圣灵从童贞女马利亚成了肉身而为人；在本丢彼拉多手下为我们被钉在十字架上，受难，埋葬；照圣经的话第三天复活；升天，坐在父的右边；将来必在荣耀中再临，审判活人、死人；他的国度永无穷尽。”《尼西亚信经》再次向我们确认：耶稣所做的一切事，都是为了拯救我们。圣经也不断地向我们宣告这一点。耶稣自己说：“上帝爱世人，甚至将他独一的儿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人不至灭亡，反得永生。因为上帝差他的儿子到世上来，不是要定世人的罪，而是要使世人因他得救。”(约三 16-17) 保罗也确认说：“这话可信，值得完全接受：‘基督耶稣到世上来是要拯救罪人。’”(提前 1-15) 因此，当耶稣做完他一切的工作后，我们的救恩就已经成就了，上帝已经接纳耶稣的献祭作为我们的赎罪祭，上帝已经在耶稣里称整个世界为义，不需要我们做任何事。正如耶稣在他的死亡面前宣告：成了。他救恩的工作已经完成了，他完成了关于我们的救恩所需要做的一切事。正如保罗说：耶稣为我们的过犯交付了，为我们的称义复活了。(罗四 25) 这使得每个人都可以白白地来，唯独因着相信耶稣的赦免，就脱去罪恶和死亡的捆绑，领受生命的活水。

为了完成我们的拯救工作，上帝赐给了耶稣三个职分，换句话说，上帝膏立耶稣去执行三项特别的任务，就是：作先知、祭司和君王。耶稣的这每一份职责，都是为了我们救恩的需要而担任的。耶稣是我们的**先知**，他向我们指明了那唯一得救的道路，他向我们宣告了那藉着他成就的大好的消息。他说：“主的灵在我身上，因为他用膏膏我，叫我传福音给贫穷的人；差遣我宣告：被掳的得释放，失明的得看见，受压迫的得自由，宣告上帝悦纳人的禧年。”(路四 18-19) 耶稣是我们的**祭司**，他献上他自己作为

我们的赎罪祭。希伯来书作者说：“基督献了一次永远有效的赎罪祭，就坐在上帝的右边，从此等候他的仇敌成为他的脚凳。因为他仅只一次献祭，就使那些得以成圣的人永远完全。”(来十 12-14) 约翰也说：“若有人犯罪，在父那里我们有一位中保，就是那义者耶稣基督。他为我们的罪作了赎罪祭，不单是为我们的罪，也是为普天下人的罪。”(约壹二 1-2) 耶稣也是我们的**君王**，他为我们打败了罪、死亡和魔鬼的权势，为了我们的益处统管万有，并最终要带领我们穿越死荫的幽谷，进入他荣耀的国度。保罗说：“终结到了，那时基督既将一切执政的，掌权的，有权能的都毁灭了，就把国交给父上帝。因为基督必须掌权，等上帝把一切仇敌都放在他的脚下。他要毁灭的最后仇敌就是死亡。”(林前十五 24-26) 任何时候，当我们软弱的时候，当我们怀疑的时候，当魔鬼控告我们的时候，当我们在罪的幽暗和不信的试探中挣扎的时候，来看耶稣吧，来想想耶稣是谁。在他这里没有一点可怀疑之处，在他这里全是确信，在他这里全是安慰、赦免和平安。他就是光，在他毫无黑暗。他所说的每一句话，他所做的每一件事，圣经显明的关于他的每一个教导，都在见证着保罗的这句话：“基督耶稣到世上来，是要拯救罪人。”这使我们每个信靠他拯救的罪人，都可以和保罗一起，坦然无惧地宣告那随后的话：在罪人中我是个罪魁。然而，我蒙了怜悯，好让基督耶稣在我这罪魁身上显明他完全的忍耐，给后来信他得永生的人做榜样。愿尊贵、荣耀归给永世的君王，那不朽坏、看不见、独一的上帝，直到永永远远。阿们！(提前 1-15-17)

八、什么是圣灵 (弗一 13-14)

在基督里你们听见真理的道，就是那使你们得救的福音，你们也信了他，就受了所应许的圣灵为印记。

这圣灵是我们得基业的凭据，直等到上帝的子民得救赎，使他的荣耀得到称赞。(弗一 13-14)

在上两期讲道中我们讨论了“什么是上帝”和“耶稣是谁”，我们分享了三位一体的上帝，并专门谈论了上帝的第二位格，就是取了人性的耶稣基督。虽然我们并没有特别强调各种敌挡圣父和圣子的异端思想，因为，如果要想把这些异端思想都写下来，就是一本厚厚的百科全书也写不完。但我们确实简单介绍了一些反对圣父和圣子的异端思想。有些是很直接很明确的反对，有些很暧昧很含糊。尽管如此，我们可以看到，这些异端思想是如此普遍，它们盘踞在这世界的每个角落，盘踞在每间教会，甚至也必然盘踞在我们每个基督徒的罪性里面。一个简单的逻辑是，如果这个世界对圣父的攻击是如此普遍，如果这个世界对圣子的攻击是如此普遍，我们从不奢奢望，这个世界对圣灵的攻击会少那么一点点。实际上也正是如此。

相比于这个世界众多异端对圣父和圣子最直接最赤裸裸的攻击，比如宣称没有上帝或宣称耶稣不是完全的上帝。撒但对圣灵的攻击往往更为狡猾和隐晦，在这一点上，它最容易将它自己打扮成光明的天使，将它致命的毒液包装为可口的蜂蜜，从教会内部，藉着那些自称为弟兄姐妹的人发起攻击。“**圣灵感动**”这个词甚至成了基督教世界的流氓和神棍最大的牌坊和庇护所。一切异端和胡言乱语都打着“圣灵的旗号在基督教世界跑马圈地。因此，在讲道开始之前，我们有必要先简单揭露一下对圣灵最为隐晦和直接的攻击，这样的攻击现今遍布了整个基督教世界，如果我们不极其小心谨慎的话，这样的攻击甚至很容易被我们视为至为敬虔和良善的道理，陷入它们的罗网之中。

当耶稣说：“我要从父那里差保惠师来，就是从父出来的那真理的灵，他来的时候要为我作见证。”(约

十五 26) 在这里，耶稣将圣灵称为“保惠师”。其原文词汇为 παράκλητος，常被用于在法庭上代表被告向

法官发言，为其辩护的人。因此这个词也有代言人、安慰者、帮助者或护卫者的意思。中文的“保惠师”是个极好的翻译。它让我们很直观的看到，圣灵是上帝的恩惠和真理的护卫者，因此圣灵又叫真理的灵。我们可以想到古代的一个职业，就是镖师。想像如果你是一位古人，有人要从外地寄送一份珍宝给你，一路上强盗林立，为了让这份珍宝能够顺利的送到你手里，他就需要找镖师为这份珍宝护镖。圣灵就是如此。**圣灵是从圣父和圣子而出，为上帝的恩惠和真理保驾护航的那一位。**镖师为护镖而被差派，正如圣灵为真理而被差派。强盗对镖师的攻击从来不是因着镖师本身，而是为了夺取镖师所护卫的珍宝。对圣灵的攻击同样如此。因此，**对圣灵最大的攻击之一，莫过于离开耶稣的恩惠和上帝的真理去谈论圣灵**，这就是很多所谓的“灵恩派”在追求他们所谓的“圣灵充满”时所做的事情，他们不在乎上帝的真理，打着“圣灵”的旗号去追求某种狂热的情绪或各种夺人眼球的行为艺术。他们将圣灵变为一个浓妆艳抹只为勾动人情欲的妓女，或变为一个奇装异服只为吸引人眼球的小丑。他们说：你光相信耶稣还不够，你光知道圣经还不够，你还要追求圣灵。或说：如果你被圣灵充满，你就会说方言，你就会有某种克制不住的感动或冲动，你就会痛哭流涕。所有这样的话或类似的话就充分暴露了他们的邪恶和对圣灵的亵渎。而于此相应的，另一个对圣灵同等邪恶的攻击，是并不将上帝的恩惠完全建立在上帝自己的工作，也不相信是圣灵亲自在为上帝的恩惠保驾护航，而是试图靠他们自己，靠着他们自己的情感、理性、行为、追求或“敬虔”的渴望来为上帝的恩惠作保。更直接点说，他们既不相信，也不想要圣灵来护镖，他们认为他们自己有能力护卫珍宝。但没有镖师，珍宝就会失落，他们就藉此做了强盗的帮凶。这样的谬误在神学上有个专门的称谓，叫“神人合作”。“神人合作”的字面意思，就是上帝的恩惠靠着神和人的共同努力而属于人。上帝做一部分，你做一部分。按着他们的说法，由于上帝肯定会为你做他的那部分，因此，上帝的恩惠是否属于你就完全取决于你是否完成了你的那部分。这样的谬误往往有特别好听的话，它们以看起来最为确定的语气和最为敬虔的语言，释放着撒但最为致命的毒素。他们宣称，上帝一定会恩待那些渴望他的人。或说：如果你努力相信上帝，他一定会为你成就大事。或说：上帝确实是将恩典白白的给你，但是你得努力地要啊。或说：上帝是大象，你是蚂蚁，如果你做了

蚂蚁的事，上帝一定会为你做大象的事。所有这样的话或类似的话，都是对圣灵最可耻的攻击和亵渎，是对上帝最可耻的攻击和亵渎。

我们的信心，我们的善行，我们信仰生活中的一切确实是一场属灵的征战，是灵与灵的征战，是那将自己打扮的至为光明至为敬虔的邪灵和那静默无声，只将上帝的真理传扬的真圣灵之间的征战。愿圣灵亲自带领我们，藉着今天的学习，赐我们一颗分辨诸灵的灵，藉着上帝圣洁的道，敌挡撒但一切的谎言，在上帝的恩惠中站立的又牢靠又稳固。我们将以四个主题来学习什么是圣灵。

- 1、圣灵是从圣父和圣子而出的上帝；
- 2、我们的救恩和关乎救恩的一切事都是圣灵的恩赐；
- 3、圣灵唯独藉着上帝救恩的道临到我们；
- 4、圣灵是我们得救恩的凭据。

圣经很明确的告诉我们，圣灵是上帝。这是毫无疑问的。他是与圣父和圣子同等的完全的上帝。圣经多次将父、子和圣灵并列放在一起就表明了这一点。耶稣说：“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太二十八 19](#)）保罗说：“愿主耶稣基督的恩惠，上帝的慈爱，圣灵的感动常与你们众人同在。”（[林后十三 13](#)）彼得称圣徒为“照父神的预知，藉着圣灵得成圣洁，以致顺服耶稣基督，又蒙他血所洒的人。”（[彼前一 2](#)）圣经也将很多唯独属于上帝的特性归给圣灵，如耶稣称圣灵为“真理的灵”，他说：“等真理的圣灵来了，他要引导你们进入一切的真理。”（[约十六 13](#)）保罗称圣灵为“赐生命的灵”，他说：“因为赐生命的圣灵的律，在基督耶稣里从罪和死的律中把你释放出来。”（[罗八 2](#)）保罗也称圣灵“能参透万事”（[林前二 10](#)），希伯来书作者称圣灵为“施恩的圣灵”（[来十 29](#)）和“永远的灵”（[来九 14](#)）。这一切都宣告着圣灵是完全的上帝。

《尼西亚信经》说：“我们信圣灵，赐生命的主；从父、子而出；与父、子同样受敬拜、受荣耀。”正如

圣经多次以“上帝的灵”、“父的灵”或“基督的灵”来称呼圣灵，保罗说：“如果上帝的灵住在你们里面，你们就不属肉体，而是属圣灵了。人若没有基督的灵，就不是属基督的。”（罗八9）因此，《尼西亚信经》正确的宣告圣灵为“从父、子而出”的灵，正如耶稣说：“我要从父那里差保惠师来，就是从父出来的那真理的灵，他来的时候要为我作见证。”（约十五26）“从父、子而出”这样的描述，当然不表明圣灵要低于圣父或圣子，它反倒表明圣灵和父、子同为一体，同荣同尊。因为圣灵是在永恒中从父、子而出的，与父、子同等的完全的上帝。但这样的描述，确实以一种强有力的方式提醒着我们，圣灵既然是从父、子而出的灵，那么，他就必然和父、子有同样的心思意念，对我们有同样的目的和渴望，传讲父、子要对我们所说的同样的话。耶稣说：“保惠师，就是父因我的名所要差来的圣灵，他要把一切的事教导你们，并且要使你们想起我对你们所说的一切话。”（约十四26）保罗说：“上帝为爱他的人所预备的，是眼睛未曾看见，耳朵未曾听见，人心也未曾想到的”，就是藉着耶稣基督得赦免和拯救的好消息，他又说：“只有上帝藉着圣灵把这事向我们显明了。”（林前二9-10）

当我们称上帝为三一上帝时，我们在说我们所信的是一上帝，却有三个位格。圣灵是三一上帝的其中一个位格。使用“位格”一词，我们在表明圣灵是一个独立的完全的存在，他并不是像有些人认为的，只是上帝的某个面具或上帝所发出的某种能力，他有自己的情感、意愿和意志。他按着他自己的意思工作。正如耶稣说：“风随着自己的意思吹，你听见风的声音，却不知道从哪里来，往哪里去；凡从圣灵生的也是如此。”（约三8）在基督教世界，我们常常能听到这样一句看似敬虔的话，那就是：我们靠自己做不到的事，但靠着圣灵我们就能做到。这样的话无论听起来多么吸引人，多么让人热血沸腾，其本质都只不过是聚焦在人该怎么成功的做事上面。聚焦在怎么更有效地满足人自己的意思上面。其本质都不过是将圣灵当作某种帮助人做事的工具，某种人自己去驾驭，来促成人自我满足自我实现的能力。就如一个人夸耀一辆跑车说：我靠着走路没办法从上海到达北京，但靠着这辆跑车我就能到达了。其潜台词是：这辆跑车能够按着我的心意帮助我快速地到达我想要到达的目的。如果圣灵只是某种能力，按着人自己的意愿做这事或做那事，这样说的人就是对的，但如果圣灵是完全的上帝，随着他自己的

意思和心愿行动。在宣称我们要靠着圣灵做这事做那事之前，我们就需要首先问：圣灵要为我们做什么？圣灵对我们的意思是什么？

我们从上帝的道受教而知道，我们都是**完全的罪人**，是上帝的仇敌，不顺服上帝也不可能顺服上帝，我们只配得到永恒的惩罚，正如保罗说：“你们死在过犯罪恶之中。”（弗二 1）约翰也说：“光照在黑暗里，黑暗却不接受光。”（约一 5）我们**没有能力相信上帝**，我们不能为我们的信心和得救做任何事情，因此，那在我们里面对耶稣赦免的信心，和藉着这信心所领受的一切福祉，必然是圣灵亲自做工的结果。保罗告诉我们：“若不是被圣灵感动，没有人能说耶稣是主。”（林前十二 3）希伯来书的作者称基督徒为：“蒙了光照，尝过天恩的滋味，并与圣灵有份。”（来六 4）耶稣应许圣灵会亲自将上帝的道传达给我们，他说：“真理的灵来的时候，他要引导你们进入一切的真理。他要荣耀我，因为他要把从我领受的向你们传达。”（约十六 13）彼得承认上帝的道都是出于圣灵的感动，他说：“（经上的）预言从来没有出于人意的，而是人被圣灵感动说出上帝的话来。”在耶稣升天前，他提醒门徒等候父所应许，耶稣所预言的圣灵的洗（徒一 4-5），因为，正如保罗所说：“人若没有基督的灵，就不是属基督的。”（罗八 9）他又说：那使基督从死人中复活的上帝，是藉着住在我们里面的圣灵使我们必死的身体活过来。（罗八 11）耶稣亲自说：“人若不从水和圣灵重生，就不能进上帝的国。”（约三 5）由此可见，上帝赦免的道，我们对这道的信心，以及我们因着这信心而有的赦免、平安、复活和永生都是出于圣灵的手，并不在乎我们自己的意志或行为。因此在《使徒信经》中我们宣告：“我信圣灵。”这是什么意思呢？路德在《小问答》中解释说：“我信我不能凭自己的理性或力量信靠我主耶稣基督，或亲近他；但圣灵以福音宣召我，用他的恩赐启导我，使我成圣，并保守我在真信仰里。”在《大问答》中，路德也说：“若非藉圣灵的宣讲，打开我们的心，你我都永不能知道基督的任何事，也不能相信他及接受他作我们的主，救人圣工已经完成，基督用他的苦难、死亡和复活，赚得了这珍宝，但基督的工作若仍然隐藏，无人知道，则一切就都徒然失落了。为使这珍宝不被埋没，供人使用与享受，上帝就赐下圣灵，使福音传开，向我们提供和应用这珍宝。”若没有圣灵，福音早就被这个世界、被魔鬼，甚至被我们这些自以为敬虔和试图在我们的救恩

上帮助上帝的基督徒扭曲的面目全非，毫无功效了。若如此，这世上早就没有圣道，没有教会，更不会有**任何基督徒了**。

路德说：圣父如何被称为创造主，圣子如何被称为救赎主，照样，因着他的工作，圣灵必须被称为成圣主，即使人成圣的那一位。圣灵是已经使我们成圣，并不断使我们成圣的灵。（《大问答》）当路德在此称圣灵为“成圣主”时，他是在使用成圣一词广义的意思。换句话说：不仅我们的称义，我们的信心和得救，我们在基督里圣洁无暇的身份完全出于圣灵，我们作为基督徒成圣的生活，我们在信心里的一切善行同样完全是圣灵的工作。耶稣将我们对上帝的见证归功于圣灵，他说：“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你们就必得着能力，……作我的见证。”（徒一8）保罗称我们在基督里的各样美德为圣灵的果子：“圣灵的果子就是仁爱、喜乐、和平、恩慈、良善、信实、温柔、节制。”（加五22）我们在信心里的善行从来不是我们自己努力追求的结果，**而是圣灵亲自在我们里面的结果**。耶稣提醒我们，我们这些跟随上帝直到永生的人，做完了我们一切所吩咐的，能说的只有这么一个事实：“我们是无用的仆人。”（路十七10）正如保罗所说：在我里头，就是我肉体之中，没有良善，立志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来由不得我。（罗七18）因此保罗提醒我们：我们基督徒在信心里的生活和成圣之旅，是“情欲与圣灵相争，圣灵与情欲相争。”

（加五17）就我们自身而言，我们行不出一点善，哪怕只是简单的祷告，正如保罗说：我们本不晓得当怎样祷告，只是圣灵亲自用说不出的叹息替我们祷告（罗八26）。因此，如果我们有任何善行的话，那必然惟独是因着住在我们里面的圣灵亲自为我们成就的。更不用说，圣经反复告诉我们，我们在基督里的一切福祉都是蒙圣灵所赐。我们靠着圣灵得生（加五25），我们被圣灵引导（加五18），我们的软弱有圣灵帮助（罗八26），圣灵赐下合一的心（弗四3），上帝的道被称为圣灵的宝剑（弗六17），我们的爱心是由圣灵所存（西一8），圣灵赐下喜乐的心（帖前一6），圣灵更新我们（多三5），圣灵感动我们成为圣洁（帖前二13），圣灵向我们显明上帝奥秘的事（林前二10），圣灵为他的教会赐下圣职（徒二十28）和各样恩赐（林前十二4）。

我们常常会听到这样的话：我们的得救不需要善行，但基督徒还是需要善行的。**这个听起来好像特别**

敬虔和特别在乎善行的话，是对圣灵最为邪恶的藐视。它并不在乎，更不相信圣灵的工作，仿佛那能赐下并已经赐下救恩的圣灵，并不能赐下善行一样。仿佛基督徒得救的身份和基督徒的善行是可以分开的。他们口头上宣称我们的得救和信心是上帝白白的恩赐，但他们却视基督徒在信心里的善行是他们努力寻求的结果。事实上，他们越是如此努力，他们就离圣灵，离信心，离真正的善行越远。上面的这话听起来可能有些隐晦，但这样的话有很多更直接更野蛮的变体，比如，有人说：你如果不行善，你怎么证明自己是基督徒呢？这些人试图靠着自己的努力和行为来证明自己是善的，而不倚靠圣灵藉着上帝赦免的道来为他的善申辩。这么想的人，也总是试图以某些外在的标准将基督徒分为两类，宣称某些人是有信心却没有行为的，他们是二等基督徒，某些人是有信心又有行为的，他们是教会的一等基督徒。基督徒需要努力让自己从二等基督徒变为一等基督徒。他们将基督徒成圣的生活变成了某种个人的修行和修炼。这些都显明了他们根本不倚靠圣灵的工作，而是倚靠自己的行为。耶稣对他们的责备一语中的：“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心却远离我。”（可七6）

这里需要解释一点，免得引起疑惑。以为我们在反对善行或反对行善。事实上，圣经反复提醒我们要努力行善。加拉太书六章10节说：“一有机会就要向众人行善。”圣经也在各种具体的善行上督促我们努力长进。帖撒罗尼迦前书五章16-18节说：“要常常喜乐，不住地祷告，凡事谢恩。”腓立比书二章3节说：“凡事不可自私自利，不可贪图虚荣，只要心存谦卑。”歌罗西书三章5节说：“要治死你们在地上的肢体；就如淫乱、污秽、邪情、恶欲和贪婪——贪婪就是拜偶像。”有人拿着这些经文反对我们，说：“这些话岂不都是在要求基督徒必须行善吗？”是的，但这些遍满圣经要求我们要行善的话，和圣经中要求我们要依靠耶稣，或和圣经要求我们要完全的话，并没有区别。约翰说：“上帝的命令就是：我们要信他儿子耶稣基督的名，并且照他所赐给我们的命令彼此相爱。”（约壹三23）我们从不认为，这话是暗示我们自己有能力相信耶稣。耶稣说：“你们要完全，如同你们的天父是完全的。”（太五48）我们也不敢认为，我们的完全可以藉着我们自己敬虔的愿望或努力而获得。这一切关于我们要行善，要完全和要倚靠上帝的话，都提醒着我们的罪，提醒着我们对上帝的亏欠，提醒着我们在良善、公义和圣洁上的

无能。正如保罗说：“立志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来由不得我。”（罗七 18）并因此提醒我们惟独倚靠耶稣基督救恩的道，因为上帝一切的恩惠——无论是我们对救恩的信心还是我们在信心里的善行——都惟独来自于圣灵藉着这道白白的赐予。

由于魔鬼、异端和狂热主义者现今打着圣灵的旗号疯狂地宣泄着他们不知所云的胡言乱语。我们需要问的一个重要的问题是？我们怎么能知道圣灵在哪里呢？圣灵是如何来到我们里面的呢？约翰提醒我们：“亲爱的，一切的灵不可都信，总要查验那些灵是否出于上帝，因为有许多假先知已经来到世上了。”

（约壹四 1）约翰也给出了如何查验那些灵的标准。就是靠着耶稣基督的道。这是唯一的标准。他说：“凡宣认耶稣基督是成了肉身而来的灵就是出于上帝的，由此你们可以认出上帝的灵来；凡不宣认耶稣的灵，不是出于上帝。这是那敌基督者的灵。”（约壹四 2-3）当保罗说：“信道是从听道来的，听道是从基督的话来的。”（罗十 17）结合保罗在哥林多前书十二章 3 节的话：“若不是被圣灵感动，没有人能说耶稣是主。”可见，保罗承认圣灵惟独藉着上帝的道做工，赐人信心。他又质问那些想要倚靠行为的加拉太人说：“你们领受了圣灵，是因律法的行为还是因听信福音呢？”（加三 2）以弗所书一章 13 节也说：“在基督里你们听见真理的道，就是那使你们得救的福音，你们也信了他，就受了所应许的圣灵为印记。”这一切都告诉我们，惟独圣灵使人领受上帝的道，惟独上帝的道使人领受圣灵。当耶稣称圣灵为真理的灵时，他向我们亲自确认了这一点。对此，路德在他的《施马加登信条》里说：

关于所讲外表的道，就是根据圣灵所默示，记载于新旧约圣经中的话，我们须坚持：**上帝除了藉着或同着先行的外表的道，不将他的灵赐给任何人。**所以，我们要防备那些狂热分子——那些夸称在圣道之外，便有圣灵的灵感者，他们因此照自己的喜悦去判断、解释、曲解圣经或所讲的道。如现今许多人所做的，尖锐地分辨字句与圣灵，而自己却不知道说什么或教导什么。这一切是魔鬼和古蛇，使亚当夏娃也变成了狂热者。它引导他们离开上帝外在的道，偏向感性和幻想，并他们自己的胡言乱语。正像我们今日的狂热分子谴责外表的道，他们自己却不保持缄默，而是空言乱说不休，充满世界。……总之，狂热主义自世界起初至末了，便附着亚当及其子孙。此毒曾被老龙栽种入人里面，它是一切异端的源泉、

权势与力量，也是教皇制度与穆罕默德主义的根源。故此，我们须坚持：上帝除了藉他外在的圣道与圣礼外，不愿用其他方式对待我们。凡不带着道和圣礼而被称为属灵者，皆为魔鬼本身。因为上帝甚至愿先藉燃烧的荆棘和所讲的道向摩西显现（出三 2-4），并且不论是以利亚或以利沙，没有先知不带圣道而领受圣灵。没有加百列的话在前，伊丽莎白不会怀有施洗约翰；没有马利亚的问安，施洗约翰也不会会在母亲胎中跳跃。彼得说：“因为预言从来没有出于人意，而是人被圣灵感动说出上帝的话来。”（彼后一 21）但无外在的道，他们便不圣洁，圣灵在他们还未圣洁的时候，更不会感动他们说话。彼得说，他们是圣洁的，因为圣灵藉他们说出话来。

当保罗说：“在基督里你们听见真理的道，就是那使你们得救的福音，你们也信了他，就受了所应许的圣灵为印记。这圣灵是我们得基业的凭据，直等到上帝的子民得救赎，使他的荣耀得到称赞。”（弗一 13-14）在这里，保罗告诉了我们圣灵被赐下的另一个目的。他说：圣灵是我们得基业的凭据。在哥林多后书中，他也说：“我们知道，我们这地上的帐篷若拆毁了，我们将有上帝所造的居所，不是人手所造的，而是在天上永存的，……为我们安排这事的是上帝，他赐给我们圣灵作凭据。”（林后五 1, 5）这里被翻译为“凭据”的词，原文为“质”，也可以理解为预付款、保证金、保障或信物。在当今的世代，无数的基督徒想要问：我怎么确定我得救了呢？我得救的确据在哪里呢？人们努力地在他们自己身上，在他们过去的经历、他们强烈的感觉或巨大的改变上寻找这种确据，却求之不得。这是必然的，因为我们得救的确据不在我们自己身上，不在我们的经历、我们的感觉或行为的改变上，圣灵亲自为我们的救恩作保。圣灵是我们得救的确据，是信心的保障，是永生的预付款。如果圣灵按着上帝的应许住在我们里面，我们又怎么需要担心上帝不会赐下永生给我们呢？如果我们领受圣灵，是因听信福音（加三 2），我们又怎么需要担心我们的救恩需要我们的行为来完成呢？

最后，让我们回到我们讲道开头提到的镖师护镖的画面。如果一个人想要向你传达一份珍宝，如果这份珍宝及其宝贵，一路上的强盗费尽千方百计想要夺取它，如果这个人想要让这份珍宝能够成功送到你手里，他必然要仔细挑选这世上最好的镖师。圣灵就是这位镖师，上帝亲自差派上帝为这份珍宝护

鏢，而如果为这份珍宝护鏢的是上帝自己，那么，我们对于这份珍宝会成功的送到我们手里，还有什么可疑惑的呢？如果上帝亲自为他赦免的话作见证，我们对上帝赦免我们一切的罪，还有什么可疑惑的呢？罗马书八章 2 节说：“因为赐生命的圣灵的律，在基督耶稣里从罪和死的律中把你释放出来。”如果上帝亲自为我们的信心作保障，我们对上帝赐我们信心并保守这信心，还有什么可疑惑的呢？罗马书八章 16 节说：“圣灵自己与我们的灵一同见证我们是上帝的儿女。”如果上帝亲自为我们的行为作担保，我们对我们在基督里必然会有好行为，还有什么可疑惑的呢？腓立比书一章 6 节说：“我深信那在你们心里动了善工的，必成全这工。”如果上帝亲自为我们的永生保驾护航，那么，我们对那在生命的终点等待着我们的天堂，还有什么可疑惑的呢？罗马书八章 23 节说：“不但如此，就是我们这有圣灵作初熟果子的，也是自己内心呻吟，等候得着儿子的名分，就是我们的身体得救赎。”

阿们！

九、什么是洗礼（徒二十二 16）

现在你为什么耽延呢？起来，求告他的名受洗，洗去你的罪。（徒二十二 16）

如果你是一位新朋友，当你初次参加一场主日聚会，什么给你留下了较深的印象呢？可能是唱歌，虽然你大概率不会记得唱了什么，可能是牧师讲道，虽然你估计也不会记得牧师讲了什么内容。可能能够让你记忆深刻，能够吸引你注意力的，更多是聚会里的各种仪式。它们更有意思，更直观，更形像。因此，如果那场主日聚会有洗礼的话，它估计更能吸引你的注意力，让你更感兴趣。你将看到某个成人或某个小孩由父母带着来到台前，你将看到牧师将水倒在他们头上。以这样一种最为直观的方式，洗礼告诉你基督教信仰最为清晰和重要的道理，那就是在洗礼中藉着牧师所宣告的话：奉父、子、圣灵的名，洗去你的罪。

如果你是一位老朋友，你信主很多年了，有人问你：你是什么时候相信上帝的？你可能从小就被父母带到教会，在左手能分辨右手之前就是个信徒了；你也可能在接触基督教后经过长期的怀疑和挣扎，很长一段时间你自己都不能确信你是否相信上帝。这时你往往会回答说：我是在什么时候受洗的。**洗礼是你的信心和信仰生活的一个锚点。**正是在这时候，你清楚的意识到上帝已经洗去了你的罪，接纳你成为他国度的一员。正如加拉太书三章 27 节说：你们受洗归入基督的，都是披戴基督了。

是的，无论你信主很久了，还是你只是一名新朋友，你都能模模糊糊意识到，洗礼很重要，正如我们基督徒亲切地称呼其为“圣洗礼”。然而，你真的意识到洗礼有多重要了吗？还是尽管你领受了洗礼如此大的祝福，你却依然和很多人一样宣称：“洗礼确实很重要，但是忽略它其实也没什么大不了。”或是说：“基督徒确实需要受洗，但是一个人受洗与否其实不是什么生死攸关的事。”或是认为：“对洗礼的看法如何并不影响我们的合一，因为洗礼不是‘基要真理’。”我们需要悔改的是，正是在我们以为我们很重视洗礼的时候，实际上我们是何等的藐视洗礼。今天，我们将从 4 个方面来学习什么是洗礼：

1、洗礼的发起者是谁

2、洗礼里面有什么

3、洗礼是给谁的

4、洗礼对我们意味着什么

当人们问“什么是洗礼”时，我们首先想到的答覆是，它是一个礼仪。这是不言自明的。这样的答覆很容易让我们想到生活中一些其他的礼仪，比如婚礼或葬礼。它们有一些共同的特点，比如：它们都有特定的仪式或流程，它们都是为着特定的人举办的，它们都很庄重，一个人一生中通常只举办一次，对个人有特别的意义。等等。

尽管从表面来看，洗礼和世俗的各种仪式是一样的，但实际上它们有本质的不同。这不同之处首先在于，洗礼并不是人的仪式，它是上帝的仪式。耶稣自己在施洗约翰手下受洗，并宣称这洗礼是“从天上来的”（[太二十一 25](#)）。耶稣在大使命中亲自命令我们说：“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太二十八 19](#)）马可福音十六章 16 节说：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不信的，必被定罪。路德在《大问答》中说：首先要注意的是，这些话包含上帝的命令与制度，你不该怀疑，洗礼是属上帝的，并非人想像发明的。他不是人的把戏，乃是上帝亲自设立的。况且，他郑重吩咐我们必须受洗，否则不能得救。因此，我们不应视圣洗礼为一件不重要的事，仿佛只是某件外表的事一样。**这乃是最重要的事，是我们视为卓越、荣耀而崇高的事。**奉上帝的名受洗，不是受人的洗，而是受上帝的洗。

虽藉着人的手施行，却是上帝亲自的作为。由此事实谁都可轻易推论：圣洗礼比任何人或任何圣徒的工作都大而具有意义。人能作什么比上帝的工作伟大呢？

但是现今的世界充满各种藐视洗礼的声音。人们因着他们的眼见，公然宣称：洗礼不过是一件外表的事，是无益的。或说，洗礼本身有什么意义呢？不过就是一些普通的水罢了。有很多基督教人士，视洗礼本身为一个低劣卑贱的灰姑娘，他们努力的想要为其穿上他们自以为的绚丽华美的外袍。比如，有

人说，洗礼必须在约旦河里，必须用约旦河的水施洗才有意义；有的人认为，名牧的洗礼，在大教会万众瞩目的洗礼更有价值；有的教会拒绝为婴儿施洗，觉得婴儿既然不能在洗礼表达他们的信心，所以他们的洗礼毫无意义；有的教会在洗礼中要求受洗者讲一个感人肺腑的“见证”故事；有的教会宣称唯有受洗者都浸入水中才是洗礼，甚至通过让受洗者在水中浸入更长时间来获得某种“淹死老我”的强烈感受。在这一切实践中，上帝的话变成了最微不足道的部分，仿佛只有普普通通的水，只有简简单单的道，洗礼就是拿不出手的二等货。

在一切对洗礼的藐视中，最为微妙的一句话是：重要的不是洗礼，重要的是对上帝的信心。这话真好听啊。但这话和信心毫无关系。这话表明说话的人不过是透过眼见判断洗礼，因此就看不到，那在外表看来毫不起眼的洗礼背后站着的是上帝自己。是上帝设立了洗礼，是上帝亲自吩咐给人施洗，是上帝自己在给人施洗。这样说的人，所藐视的不仅仅是洗礼，不如说，他们是在宣称：上帝的道并不重要，上帝命令什么并不重要，上帝在洗礼中应许了什么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他所自诩的“信心”而已。但这话实际上与真信心背道而驰。因为真信心只因是上帝的话，就视其为何等的贵重美好，超过世间一切的珍宝，比人所拥有的一切都更有价值。

是的，只因洗礼是上帝所设立的，它就配得我们完全的尊重。但洗礼不仅仅是上帝所设立的一个普通的仪式，更不是一个冷冰冰的要求或命令。保罗说：“岂不知我们这受洗归入基督耶稣的人是受洗归入他的死吗？所以，我们藉着洗礼归入死，和他一同埋葬。”（罗六 3-4）他又说：“要用水藉着道把教会洗净，成为圣洁。”（弗五 26）又说：“他便救了我们，并不是因我们自己所行的义，乃是照他的怜悯，藉着重生的洗和圣灵的更新。”（多三 5）彼得说：“你们各人要悔改，奉耶稣基督的名受洗，叫你们的罪得赦。”

（徒二 38）又说：“这水（旧约时代的大洪水）所表明的洗礼，现在藉着耶稣基督的复活也拯救你们。”（彼前 三 21）亚拿尼亚也对保罗说：“现在你为什么耽延呢？起来。求告他的名受洗，洗去你的罪。”（徒二十二 16）

圣经这一切的话都不允许我们将洗礼视为某个冷冰冰的命令，将接受洗礼视为单单是满足上帝的一个

要求。事实上，**圣经告诉我们，洗礼是受洗归入基督的死亡和复活，洗礼是重生的洗，是成为圣洁的洗，是拯救我们的洗，是使罪得赦的洗。**耶稣亲自说：“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不信的，必被定罪。”

(可十六 16) 因此，洗礼并不是像很多人所假设的，只是一个无用的仪式，只是如同葬礼一样给别人看的东西，只是在向别的基督徒见证自己的信仰或向教会表明自己已经相信了。**洗礼提供了真实的赦免，洗礼真的能够洗去人的罪。**正如亚拿尼亚所督促的那样：“起来。求告他的名受洗，洗去你的罪。”(徒二十二 16) 倘若洗礼只是某种信仰的见证，只是向他人或教会表明我相信了，亚拿尼亚就是在说谎了，他也无需如此急切的督促保罗受洗了。

这里当然不是在说洗礼反对信心，或说洗礼不需要信心。仿佛洗礼和信心是两件相互敌对的事。这是那些宣称“重要的不是洗礼，重要的是信心”的人强加在洗礼头上的。事实上，洗礼必须也必然有信心的存在，这恰恰是因为洗礼的有效性在于上帝的道，在于上帝在这道中赦罪的应许。惟独信使人抓住上帝在洗礼中赐下的应许。惟独信使人领受洗礼那神圣的益处。惟独信使人透过洗礼平平无奇的外在，看到洗礼的实质——“使罪得赦”。惟独信使人在领受洗礼时说：虽然倒在我头上的只是一杯普通的水，虽然为我施洗的人只是一个和我一样的罪人，虽然他说的话好像是一些给每个人都说的惯常话，听起来并不让人感动或亢奋。**但是正是在这洗礼中，我的罪被赦免了。因为是那用他的死亡为我一切的罪做了挽回祭的耶稣，亲自设立了洗礼；因为耶稣亲自应许我，我受洗是归入父、子、圣灵的名** (马太福音二十八章 19 节耶稣说“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原文直译为：“给他们施洗，归入父、子、圣灵的名。”)，因为圣经亲自向我保证：那受洗归入基督的都是披戴基督了。

因为洗礼一切的权柄、能力、作用和益处都是来自上帝的道，来自上帝赦罪的应许。因此，我们可以准确的说，**对洗礼的信心就是对赦罪的信心，对洗礼的歪曲就是对赦罪的歪曲，对洗礼的拒绝就是对赦罪的拒绝。**这样的歪曲和拒绝，我们在那些明确拒绝受洗的人身上，在那些反对婴儿洗的人身上，和那些重洗派人士身上一览无余。很多拒绝受洗的人总是打着这样的理由：我做的还不够好，我信得还不够，我要等自己配当基督徒之后才受洗。我们《会友课》中《洗礼》一课的附录里，列举了各种常见的

反对婴儿洗的论点，它总结说：反对婴儿洗的论点总体上分为两类：一类是关于孩子的罪恶，另一类则是关于孩子的信心。他们要么宣称，婴儿太小了，因此他是无罪的，或不需要为他的罪负责，要么宣称，婴儿不可能有信心，或洗礼不可能赐给婴儿信心。因此，他们说：婴儿既不需要，也没必要给他们施洗。而重洗派更是赤裸裸的宣称：由于他们小时候既无意识，也无信心，因此他们的洗礼毫无意义；只有在他们有意识并确定自己真的“相信”时，他们的洗礼才是有意义的。这一切都表明，他们倚靠的并不是上帝清楚明白的道，他们相信的也不是上帝在洗礼中白白的赦罪的应许。他们倚靠的不过是他们自己，相信的不过是他们自诩的“相信”。

因此路德说：那些“万事皆通”的“新灵”（指慈运理派和重洗派）坚称惟独信能救人，而行为与外表事项与此无助，因此就藐视洗礼，但这些瞎子的领袖必须知道，信必有所信的对象——某种它可倚靠并站在其上的对象，因此信附着水，且相信它是洗礼，其中含有完全的救赎与生命；非靠着水，乃藉着其与上帝的道与命令联合。因此我们必须在上帝面前说：“我凭我的信心前来，然而我不能以自己相信为根基，我乃倚靠的乃是你的命令。”我并非基于我信心的力量，而是根据基督之道的力量。我们对婴儿洗礼的看法也是一样。我们带小孩子来的目的，是期待他能相信，祈求上帝赐他信心。但我们并非这缘故给他施洗，乃因顺从上帝的命令。为什么？因为我们知道上帝不说谎。（《大问答》）正是上帝吩咐我们说，求告他的名受洗，正是上帝应许我们说，在洗礼中洗去我们的罪。

这里我们需要解释两点，免得有人陷入更深的疑惑中。有人可能会问，不是说我们只有靠着耶稣基督的受苦和死亡才能得赦罪吗？为什么又说洗礼使罪得赦呢？是的，赦罪的能力惟独来自于基督在十字架上为我们赢得的救恩，但正是这位在十字架上为我们赢得救恩的耶稣基督设立了洗礼，正是这位基督，将他在十字架上所赢得的救恩在洗礼中白白的赐给我们，使得洗礼能够“使罪得赦”，因此保罗说：“我们这受洗归入基督的人，是受洗归入他的死。”（罗六 3）否定洗礼是赦罪的洗，就是在否定上帝的道，否定基督亲自赐下的他赦免罪人的方式——不是藉着行为，而是藉着水和道。正如保罗说：“基督爱教会，为教会舍己，要用水藉着道把教会洗净，成为圣洁。”（弗五 25-26）

另一个可能存在的问题是：如果你说洗礼使罪得赦，那么，这是不是在说：如果一个人不受洗，就不能得赦免呢？如果我们这样认为，我们就将洗礼变成了一个得救的条件，一个新律法。**但洗礼不是律法**，关于洗礼的教导并不是关于律法和行为的教导，而恰恰是关于信心的教导。因为信心倚靠的不是自己，不是自己的行为或自己的信心本身，而是上帝白白的赦免。哪里有上帝的赦免，哪里才有对这赦免的信心。而还有哪里，比上帝在洗礼中赐给我们的赦免更为明确更为丰盛的呢？正如在洗礼中，施洗者明确地宣告说：“我奉圣父、圣子、圣灵的名，洗去你的罪。”因此我们说，不是我们的信心使洗礼有效，因为洗礼关乎的是上帝自己的道，是上帝自己的信实。正如保罗说：“即便有不信的，那又何妨呢？难道他们的不信就废掉上帝的信吗？断乎不能。”（罗三 3）反之，**洗礼却能使我们的信心有效，因为我们的信心正是建立在上帝的道和应许之上。**

总结我们上面的话，当有人问：洗礼里面有什么时？我们就可以明确的说：洗礼里面有上帝的话，就是上帝洗去我们罪的应许，因为上帝绝不说谎，因此洗礼真真切切是赦罪的洗，因此它能够赐予并坚固我们对基督赦罪的信心。

当我们看到洗礼是赦罪的洗时，我们就可以正确的回答第三个问题：洗礼是给谁的？一个简单的答案就是：所有人。正如基督是白白为所有人死的，上帝也在洗礼中将他的赦免白白地赐给了所有人。耶稣说：“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太二十八 19）当腓立比的狱警问保罗和西拉当做什么才可以得救时，保罗和西拉告诉他：“当信主耶稣，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并把主的道讲给狱警和他全家的人听。就在那一夜，狱警和他所有的家人立刻都受了洗。（徒十六 30-33）当埃塞俄比亚的太监听到腓力传讲的耶稣的福音，来到有水的地方，太监立刻就说：“看哪！这里有水，有什么能阻止我受洗呢？”（徒八 36）**没有要求，没有条件，没有前提，没有限制，洗礼是上帝赐下的白白的赦罪的恩典。**

现在，我们来到最后一个问题，那就是：我们的洗礼对我们意味着什么？

面对一些宣称“我们可以仍在罪中使恩典增多”的人。保罗用上帝所赐的洗礼提醒他们。他说：“难道你们不知道，我们这受洗归入基督耶稣的人，就是受洗归入他的死吗？所以，我们藉着洗礼归入死，和他一同埋葬，是要我们行事为人都有新生的样子，像基督藉着父的荣耀从死人中复活一样。我们若与他合一，经历与他一样的死，也将经历与他一样的复活。我们知道，我们的旧人和他同钉十字架，使罪身灭绝，叫我们不再作罪的奴隶，因为已死的人是脱离了罪。”（罗六 3-7）保罗提醒我们什么呢？他提醒我们在洗礼中我们归入了基督的死亡和复活。从此以后，我们就已经脱离了罪，不再是罪的奴隶。**这督促着我们总是以我们在基督里的新生命来看待我们自己，行走在上帝所赐的光明之中。**这督促我们**谨慎自己，免得落入彼得所说的境况里**：猪洗净了，又回到烂泥里打滚（彼后二 22）。因此，洗礼并不是一个孤立事件，一个受洗之后就可以不管不顾的道理。洗礼是我们一生都要穿戴的义袍。《小问答》中有个问题是：“用水这样施洗表明什么？”路德回答说：“这表明我们里面的老亚当，连同一切的罪恶和邪情私欲，应藉着每日的痛心悔改，被淹没而死。并且新人应每日复生而兴起，永远在上帝面前公义纯洁地活着。”洗礼每日督促我们，用诚心和充足的信心，同已蒙洁净、无亏的良心，和用清水洗净了的身体来亲近上帝（来十 22）。因为这样的诚心和充足的信心，蒙洁净的良心，用清水洗净的身体，在洗礼中已经被赐给我们了。

但是我们并不总是成功的活出一个“新生命”，我们每日犯罪何其多，正如大卫说：“我的罪孽高过我的头，如同重担叫我担当不起。”（诗三十八 4）我们的良心每日都在控告我们，我们总是在轻视或怀疑上帝的赦免，逃避和远离他，更不用说来亲近他了。当我们犯罪时，当我们因着我们的罪忧愁时，当魔鬼每时每刻控告我们时，**我们的洗礼提醒我们，上帝已经洗去了我们的污秽，耶稣的义已经覆盖了我们一切的罪。**它提醒我们，**当上帝看我们时，他看到的并不是我们的罪，而是基督的完美无瑕。**尽管我们依然犯罪和软弱，**上帝仍然信实地赐予我们赦罪。**这就是洗礼所赐给我们的白白的礼物。正是上帝在洗礼中亲自对你说：“奉圣父、圣子、圣灵的名，洗去你的罪。”阿们！

十、什么是圣餐 (太二十六 26-28)

他们吃的时候，耶稣拿起饼来，祝福了，就擘开，递给门徒，说：“你们拿去，吃吧。这是我的身体。”他又拿起杯来，祝谢了，递给他们，说：“你们都喝这个，因为这是我立约的血，为许多人流出来，使罪得赦。” (太二十六 26-28)

有一次向我妈传福音，我妈说：“神在哪里，你把他叫过来让我看看？”很多基督徒可能都遇到过类似的质疑，我们想当然认为，这样的话惟独出自不信之人悖逆的口。但事实上，基督徒也无时无刻不在问同样一个问题：“神在哪里？”每一天，我们都能遇到世界，甚至是我们自己向我们抛出的类似的疑问：“你怎么知道神真的存在？”、“你怎么知道神真的爱你，赦免你了呢？”、“证据（确据）是什么？”

今天的人们努力的寻找各种神迹，人们急迫地想要获得某种与众不同的经历或体验来确定上帝的存在、爱和怜悯。我大学期间在一个大学生团契聚会，有一次那个教会来了几位新朋友，教会的长老对新朋友说：如果你不确定耶稣是否存在，你可以先做一个祷告，求他为你做点什么事，比如考试及格等等。对他来说，神迹就是祷告生效，这表明他所祈求的耶稣真的是神。远志明是一位很有名望的华人牧师，有一次他讲道说：“如果你在高速上被一辆车撞了，你的人生一定会有翻天覆地的变化，如果你遇到神了，这岂不比你在高速上被车撞了更有力更能改变你吗？”对他来说，神迹就是改变，这表明他真的遇到神了。奥古斯特·弗兰克是路德宗内部敬虔主义的奠基人，他一直在寻找某种得救的确据，直到有一天他经历到某种强烈的感受。他说：“我心里所有的愁苦和不安都顷刻消失了，一股喜乐的源泉立刻淹没了我的。”基于此，他建立了他的确据。对他来说，神迹就是某种无法克制的感受，这表明神真的特别爱他，因为他感觉如此真实的东西不可能是虚假的。

路德说：“魔鬼以虚假的外表迷惑我们，引导我们离开上帝的工作，只注重我们自己的行为。当卡都新修士作繁忙的功课时，表面上好像很堂皇，而且大家都看重自己所做的。但他们绝不如上帝所拣选的

一根草那样贵重美好。”(大小问答)人们追求着各种看起来神奇、堂皇和耀眼的行为，倚靠它们并称其为神迹。想要靠着这些耀眼的行为来认识上帝。但却对上帝的作为，对真正的神迹熟视无睹，难怪耶稣时代的犹太人如此热烈地“要神迹”([林前一 22](#))，却又认不出耶稣所行的神迹([太十六 1-4](#))。

这一点在圣餐上尤为如此，人们如何因着人的行为、人的感觉、人的改变夺人眼目，看起来既神奇，又能给人带来各种好处，就称它们为神迹，人们同样也因着圣餐看起来是如此普通，如此寻常，就否认其为神迹。今天的大多数基督教会宣称，圣餐本身没有任何神奇之处，不需要上帝的参与或工作，它不过是个纪念，就像我们用红领巾来纪念烈士的鲜血一样。今天我们讲道的主题是：什么是圣餐。在开始这个主题之前，我们首先承认，是的，圣餐是个神迹，是上帝亲自的作为。它之所以是神迹，并不是因为它在我们的眼中有多神奇，也不是因为我们领圣餐时感受如何，也不是因为关于圣餐的道理多么符合我们的理性，它之所以是神迹，惟独是因为上帝应许它如此。求上帝帮助我们，当我们思考圣餐的话题时，不诉诸于我们自己的眼见，我们自作聪明的理性，或我们自以为是的感受，而是惟独倚靠上帝的应许，倚靠上帝关于圣餐的话，从而认出圣餐中上帝的作为。我们将从四个方面来思考今天的话题：

- 1、圣餐中存在什么
- 2、圣餐提供了什么
- 3、圣餐是给谁的
- 4、为什么还需要圣餐

马太、马可和路加都记载了耶稣设立圣餐的事。就是在主耶稣被卖的那一夜，耶稣和十二个门徒一起坐席过逾越节。在那个最后的晚餐中，正如马太所说：“他们吃的时候，耶稣拿起饼来，祝福，就擘开，递给门徒，说：‘你们拿着吃，这是我的身体’；又拿起杯来，祝谢了，递给他们，说：‘你们都喝这个；因为这是我立约的血，为多人流出来，使罪得赦。’”([太二十六 26-28](#))马可也说：“他们吃的时候，耶稣拿起饼来，祝了福，就擘开，递给他们，说：‘你们拿着吃，这是我的身体’；又拿起杯来，祝谢了，递给

他们；他们都喝了。耶稣说：“这是我立约的血，为多人流出来的。我实在告诉你们，我不再喝这葡萄汁，直到我在神的国里喝新的那日子。”（可十四 22-25）当保罗向哥林多人谈及圣餐的设立时，他说：“我当日传给你们的，原是从主领受的，就是主耶稣被卖的那一夜，拿起饼来，祝谢了，就擘开，说：‘这是我的身体，为你们舍的，你们应当如此行，为的是纪念我。’饭后，也照样拿起杯来，说：‘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约，你们每逢喝的时候，要如此行，为的是纪念我。’你们每逢吃这饼，喝这杯，是表明主的死，直等到他来。所以，无论何人，不按理吃主的饼，喝主的杯，就是干犯主的身、主的血了。人应当自己省察，然后吃这饼、喝这杯。因为人吃喝，若不分辨是主的身体，就是吃喝自己的罪了。”（林前十一 23-29）

当我们观察圣经关于圣餐的记载时，我们看到，圣经明确谈到圣餐中存在四样东西：饼、杯（葡萄汁）、耶稣的身体、耶稣的血。正如耶稣所说：“这是我的身体”，“这是我立约的血”。因着耶稣清楚的话，**我们宣认圣餐中确实存在着这四样东西，饼、杯、耶稣的身体、耶稣的血。**

这本来应该是最为简单清晰的道理，但由于今天大多数基督教会宣称：尽管耶稣谈到“这是他的身体，这是他的血”，但并不能认定在圣餐中耶稣的身体和血真实存在。这样的说法不过是个比喻。因此，我们有必要作进一步的阐述，被翻译为“这是我的身体”的这个“是”，希腊语原型为“εἰμι”，英文翻译为“is”，这个词在任何语言中都是一个最常见的，无需解释的词，它的直接意思就是“是”。当天父说：“这是我的爱子”，或彼得说：“你是基督”时，用的都是这个词。

虽然，这个词在任何语言中都会被引申使用，表明某种比喻。比如，当我说：“我是猪”，这里的“是”并不是在说我是猪这一种动物，而是在说：“我好像猪一样。”基于此，很多人宣称：“因为‘是’这一词有比喻和象征的用法，因此，耶稣说‘这是我的身体’，不过是某种比喻和象征。”他们基于什么理由得出这个结论暂且不说，但如果我们放下我们自以为是的想法，单单观察圣经关于圣餐的话，我们会清楚的看到，圣经没有任何一个字眼或明示或暗示，当耶稣说“这是我的身体”或“这是我的血”时，他是在以某种比喻或象征的方式说话。这本身已经足以帮助我们**去以字面意思去理解**这句话，不仅如此，有至少两

处很明确的确定了耶稣并不是在用比喻说话。第一处是在哥林多前书中，保罗坚定的说：“无论何人，不按理吃主的饼，喝主的杯，就是干犯主的身、主的血了。人应当自己省察，然后吃这饼、喝这杯。因为人吃喝，若不分辨是主的身体，就是吃喝自己的罪了。”（林前十一 27-29）保罗谈到人在领圣餐时有可能犯“干犯主的身，主的血”的罪、“吃喝自己的罪”，他们做了什么导致他们如此呢？他们没有“自己省察”，也“不分辨是主的身体”。被翻译为“分辨”的词语，其意思为：区分出、认出、辨明、正确识别。因此保罗警告哥林多人：如果他们在领受圣餐时，没有认出他们所领受的是主的身体，就是在吃喝他们自己的罪了。还有一处是当耶稣拿起杯来，说“这是我立约的血，为多人流出来，使罪得赦。”（太二十六 28）这句话可以这么翻译：“这杯是我立约的血，这杯是为多人流出来的，这杯使罪得赦。”如果这杯并不是耶稣的血，那么后面的话就无从谈起，它也就无从“使罪得赦”了。如果耶稣的血不过是象征，那么圣餐中“使罪得赦”的话也就不过是象征了。因此，那些声称耶稣的身体和血在圣餐中并不真实存在，视圣餐盘和圣餐杯中放着的不过是些物质元素的人，正是那些反对圣餐能够“使罪得赦”的人。这一点在之后我们会再次说明。

在教会历史中，存在两种对圣餐普遍的错误教导。一种是罗马天主教的教导，他们声称圣餐是靠着神父的权柄而变成了耶稣的身体和血，因此在圣餐中，人们可以将耶稣的身体和血再次献给上帝，并因此获得功德。为死人办弥撒（圣餐）就是在这种教导下一个典型的实践，一个儿子请神父为他已死的父亲办一场弥撒，这弥撒的功德就可以减少这死人在炼狱里多少年的折磨。另一种错误的教导我们上文已经提到，它被称为“代表说”或“象征说”，它声称：在圣餐中，领餐者只领受了饼和酒，这饼和酒代表基督的身体和血。这样的教导并不是出于圣经，而不过是出于人的理性。他们给出的一切理由都表明了这一点。他们说：“耶稣已经升到天上去了，一个身体不能同时存在两个地方。”“这世上这么多人领圣餐，如果都吃的是耶稣的身体，那耶稣的身体早就被吃完了。”或是说：“如果我们吃的是耶稣的肉，喝的是耶稣的血，我们岂不就像茹毛饮血的野兽一样吗？我们岂不是大逆不道吗？”或是赤裸裸地说：“当耶稣说‘这是我的身体’时，这显然不能直接理解为‘这是耶稣的身体’，这不符合人的理性，所以它是个比

喻。”有意思的是，虽然这两种错误看起来截然不同，但是它们分享了一个共同的实质，它们都视圣餐为某种善行，是人为上帝所做之事，人献给上帝来让上帝满足的礼物；而不是上帝的作为，是上帝赐给人来让人满足的礼物。

这里我们还需要分辨一种微妙的说法。很多人说：我们是在**属灵上领受**耶稣的身体和血。如果这样的说法指的是，在圣餐中饼和杯并不变成物质上的肉和血，我们也不是以茹毛饮血的方式吃耶稣的肉和喝耶稣的血，那么，我们就并不反对这样的说法。但大多数情况下，人们这样说，不过是在声称：我们是在某种属灵的意义，或以某种属灵的方式，来吃喝耶稣某种“属灵上”的身体和血。而耶稣神人二性的真身体和真宝血实际上并不真的存在。在这种情况下，这样的说法不过是“象征说”的一种委婉的表述，**他们通过使用“属灵领受”来反对圣餐中耶稣的身体和血真实存在**。不幸的是，很多路德宗牧师和路德宗教会也使用“属灵领受”这种说法来代替“真实存在”，不过是为了模糊和妥协耶稣真身体和真宝血在圣餐中真实存在的教导，来讨好他们受众和听众中那些持守“象征说”的成员，让他们显得更包容，营造出一种合一的假象。无论是这两种情况的哪一种，我们都坚决反对“属灵领受”一词。正如耶稣清楚的说：“这是我的身体。”他并没有说“这是我属灵上的身体，”或“这在属灵意义上是我的身体。”成尼慈说：“基督明确地提到他的身体和血，以便确切地表明：他与地上教会的同在是指整个位格的，即不只是按其神性（灵性）而言的，而且是按其被赋予的人性而言的同在。基督的话表明，他愿意与他的身体和血一同临在他的教会中，临在地上凡举行圣餐的地方。藉着他那被赋予的人性，他愿意把他的恩惠赐予我们，愿意确认、保证这恩惠，并由此按其每一性，藉着能赐予生命的肉身，去完成其在教会内赐予我们生命的意义。”（《基督的二性》）宣称圣餐中基督的身体和血并不真实存在，但领餐者却在“属灵上”领受基督的身体和血。其实在宣称：基督在某种意义上可以离开其人性单独存在或被讨论，这同样完全破坏了神人二性不可分离的教导，这一点我们在《七、耶稣是谁》中已有论述。

在小问答中，路德问：“圣餐礼是什么？”他说：“就是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真身体和血，在饼和酒里，赐给基督徒吃喝，这是基督亲自设立的。”为什么这一点如此重要呢？路德接着问：“这样的吃喝有什么益处

呢？”他说：“为你们舍的，为你们流出来的，使罪得赦。”这些话向我们表明：藉这些话，在这圣礼中，将赦罪、生命和救恩都赐予我们了。因为哪里有赦罪，那里就有生命和救恩。”正如耶稣说：“这是我的身体，这是我的血，使罪得赦。”圣餐不仅仅是一个普通的仪式，圣餐不仅仅是提供一个机会让你思考上帝的恩典，圣餐不仅仅是象征着你得了赦免。圣餐为你提供了赦免，圣餐真的赦免了你的罪，因为在圣餐中，你领受的是基督的真身体和真宝血。

我们每个基督徒，每天都面对着我们的罪、面对这个世界和魔鬼百般的试探，我们总是在问：“上帝在哪里？”“上帝对我的爱和恩典在哪里？”我们总是想找一个答案，找一个确据，让我们“真知道他”（弗17）。很多基督徒努力求索，他们从他们祷告蒙应验上求索，他们从他们行为的改变上求索，他们从他们情不自禁的感觉中求索。但他们的祷告一会儿灵，大多数时候不灵，他们的行为一会儿改变，大多数时候不改变，他们的感觉一会儿好，一会儿不好。人们努力从各种他们看起来神奇和绚丽的工作中寻找拯救的确据，所求得的不过是泡沫，风一吹就破灭了。但他们却在上帝亲自应许他存在的去否定他的存在，在上帝亲自提供赦免的地方去藐视他的赦免，他们不顾上帝亲口宣告的话，他说：“这是我的身体，这是我的血，使罪得赦。”却视上帝所设立的圣餐为俗物，说：“饼和酒怎么能赦罪呢？”

在圣餐这一问题上，对圣餐中耶稣真身体真宝血真实存在的教导，和圣餐使罪得赦的教导从来都是绑定在一起的，对这两者的质疑也从来都是绑定在一起的。在大问答中，路德说：

万千魔鬼和所有狂热派胡乱的说：“饼和酒怎能是基督的身体呢？”愿我们用上帝的道激励我们的良心，宣称：“我知道所有的灵和智慧加在一起，还没有至高者的小指头那么聪明。我们在这里有基督的话：‘拿着吃，这是我的身体’；‘你们都喝这个，这是我立约的血’，等等。我们就是相信这些话，看看谁敢指令基督，并更改他所说的话。是的，你若将圣道从饼和杯中取去，或视其与道无关，你所得的就只是饼和杯而已。但若保存这些话，那么，就如这些话所说的，饼和杯是基督的真身体和真宝血。因为基督口中所讲的，就是事实，他不说谎，也不欺骗人。”

我们那些聪明的家伙又在这里卖弄学识智慧,扭曲自己,大吵大闹说:“饼和酒怎能赦罪或坚固信心呢?”但他们知道,我们并非说饼和酒本身能做这事,因为饼本身仍是饼,乃是指基督的身体与血和饼与酒的联合。从此珍宝我们得到赦免。在此包括两项真理:一,是基督的身体和血;二,这些是给你的珍宝、恩赐与赦免。

因此,每当我们陷入困惑和怀疑中,问:“我怎么知道上帝赦免我了呢?我怎么知道我可以得救上天堂呢?”再也没有比圣餐更美好的回答了。在这里,耶稣将他的真身体和真宝血赐给了你——不仅仅是给了所有基督徒,更是单单给了你, **他给了你可以看到、可以摸到、可以尝到的赦免**,正如在圣餐中我们宣告说:“这是主的身体,为赦免你的罪而舍的;这是主的宝血,为赦免你的罪而流的。”

接着我们看第三个问题,圣餐是给谁的。在教会历史上,圣餐一直都存在着某种限定,它并不是来者不拒的。天主教将圣餐称为弥撒就表明了这一点,弥撒的意思是“散开、离开”。它指在礼仪开始前遣散那些未受洗者。今天,除了那些网红打卡教堂,很少有教会愿意为每一个初来教会的陌生人颁发圣餐。事实上,问题从来不在于圣餐是否应该对领餐者有所限定,问题在于,这个限定是什么。

保罗说:“无论何人,不按理吃主的饼,喝主的杯,就是干犯主的身、主的血了。”保罗承认在圣餐中,人有可能不按理“吃主的饼,喝主的杯”,从而“干犯主的身、主的血”。那么,什么是“不按理”呢?保罗进一步解释说:“人应当自己省察,然后吃这饼、喝这杯。因为人吃喝,若不分辨是主的身体,就是吃喝自己的罪了。”在这里保罗谈及了领受圣餐前的两个预备,“省察”和“分辨”。“省察”就是**省察自己的罪**,这当然不是说领餐者要在领受圣餐之前找出自己的每个过犯,正如大卫说:“谁能知道自己的错失呢?愿你赦免我隐而未现的过错。”(诗十九 12)但这确实指**领餐者必然要带着一颗认罪和懊悔的心,作为一个罪人来到圣餐面前**,因为圣餐是为使罪得赦赐下的,如果一个人认为自己没有罪,他当然就不需要上帝的赦免了,没有什么比一颗不认罪的心,带来对圣餐中主的身体和主的血最大的冒犯的了。其次是“分辨”,在前面我们已经谈过,这里分辨的意思就是“认出来”,认出这是主的身体和主的血,认出这

是主藉着他的身体和血亲自提供的赦免。换句话说，什么是“按理”呢？**就是承认自己是个罪人，承认自己需要赦免，又认定上帝在圣餐中所应许的赦免，真的能够赦免一切的罪。**并因此在领圣餐时宣告说：虽然我是个完全的罪人，只配得到上帝的绝罚，但看啊，这是主的身体，为赦免我的罪而舍的，看啊，这是主的宝血，为赦免我的罪而流的。

因此，我们正确的宣称，**在一种情况下，领受圣餐是不合宜的，那就是领餐者并不认为自己有赦罪的需要，或并不相信圣餐能够赦免他的罪。**这会导致他吃喝自己的罪。这样的限定并不是因为上帝的赦免有任何条件，或领受圣餐需要满足某个标准，这样的限定恰恰是因为上帝设立圣餐的目的，是使罪得赦。正如耶稣说：“康健的人用不着医生，有病的人才用得着。我来本不是召义人，乃是召罪人。”（[太九 12-13](#)）

不幸的是，很多教会限定人领圣餐的理由却完全相反。他们并不认为圣餐能使罪得赦。**很多教会“停领圣餐”的实践就表明了这一点，就是他们拒绝为犯了某些罪的人分发圣餐，并看他们的表现给他们恢复圣餐。**我们当然并不否定，“停领圣餐”在某种情况下是合适的，但这惟独是当一个人明确拒绝认罪并明确拒绝赦免的时候。但是，将一个人能否领受圣餐建立在这个人是否犯了某个具体的罪行或是否改变上，首先忘记了，在上帝眼里，所有的罪都是一样的，你看到一个妇女动淫念，我出轨了，我们都是同样的罪人，我们的行为在上帝眼里同样的邪恶，并没有分别。而最重要的是，这样的实践也忘记了耶稣的话，他说：“康健的人用不着医生，有病的人才用得着。”（[太九 12](#)）越是犯罪的罪人，越是罪大恶极的人，越需要圣餐，越需要赦免，因为圣餐正是为赦免罪人而赐下的。这样的实践背后隐藏着这样的教导，那就是，圣餐不过是一件人给上帝的东西，人遵守上帝的一个命令，人对上帝做的一个回应，或人向教会做的一个见证。他们说，圣餐是来见证你是基督徒的，如果你犯了某个罪，就不能表明你是否真的在恩典之中，你也不能做一个好的见证了；或说，圣餐是用来让你思考上帝的恩典，停领圣餐是为了帮助你，让你更加珍惜上帝的恩典。无论他们的理由是什么，他们都在否定这个事实，那就是，圣餐就是上帝的恩典，圣餐就是上帝的赦免。

最后，我们想问，为什么还需要圣餐？这本来是个愚蠢的问题，正如你不需要问一个饥饿的人，为什么还需要吃饭一样。但是，正如我们不厌其烦的谈到，上帝不断在他的话语中重申他的赦免：耶和華，耶和華，是有怜悯有恩惠的上帝，不轻易发怒，且有丰盛的慈爱和信实，为千万的人存留慈爱，赦免罪孽、过犯和罪恶 (出三十四 6-7)。正如我们在“什么是洗礼”中谈到，洗礼是“使罪得赦”的洗。就此，我们想要问，那么，为什么我们还需要圣餐中的赦罪呢？难道圣道或洗礼中的赦免不够或不完全吗？

答案显然是否定的。无论是圣道还是圣礼中的赦免，它们本身都是足够的，丰富的，完全的，并大有功效的，它们都能提供赦免，并赐人对这赦免的信心。因此我们承认，即便是那些否认圣餐赦免的教会，也有很多人因着上帝圣道中赦罪的福音而得救。这并不是说圣餐的教导无足轻重，而是在宣告福音的大能，何处有赦罪的福音，何处就有因这福音得救的人。

在主祷文中，上帝鼓励我们如此祷告：免我们的债 (太六 12)。这一祷告关乎我们贫乏可怜的本相。我们日日失足背道，我们犯罪何其多。正如大卫说：我的罪高过我的头，如同重担叫我担当不起 (诗三十八 4)。因此，我们日日呼求：免我们的债，对于这么一个绝望的罪人，还有什么比圣餐更甜蜜更美好的安慰吗？他说：拿着吃，这是我的身体，拿着喝，这是我立约的血，使罪得赦。

我们的罪不仅影响我们的思想、言语和行为。事实上，它也不断扭曲我们对基督信仰的认识。我们总是试图在我们的道德改善，我们的行为改变或我们的个人感受中寻找某种确据，并将我们的平安放在这些东西上面。我们总是不知不觉间，就中了魔鬼的诡计，将我们信仰的重点放在人的行为上。我们总是轻车熟路地将基督教信仰变成了一个怎么支取上帝的力量让自己更有能力的宗教，一个怎么让自己积德行善的宗教，一个怎么藉着行为的改良让自己更加的“圣洁”，更“像”上帝的宗教。而上帝总是不厌其烦地提醒我们，真正重要的是什么。每一周，每一周我们来到教会，我们总是听到上帝赦免的话，每一次，每一次我们来到圣餐台前，**我们领受上帝可以摸到和尝到的赦免**。这些都反复的提醒我们，我们是怎么变得圣洁呢？是靠着我们的行为呢？还是靠着耶稣基督的赦免呢？这些都反复催逼着我们思考，

我们信仰真正的核心是什么？是不断地倚靠我们的行为来寻找平安呢？还是不断地来到上帝的赦免面前，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的帮助。

让我们以我们每次领圣餐的结束语来结束今天的讲道：愿主耶稣基督的圣体宝血坚固保守你们在真信心里，直到得着永生。平安的去吧！阿们！

十一、什么是教会（太十六 15-19）

耶稣问他们：“你们说我是谁？”西门·彼得回答说：“你是基督，是永生上帝的儿子。”耶稣回答他说：“约拿的儿子西门，你是有福的！因为这不是属血肉的启示你的，而是我在天上的父启示的。我还告诉你，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它。我要把天国的钥匙给你，凡你在地上所捆绑的，在天上也要捆绑；凡你在地上所释放的，在天上也要释放。”（太十六 15-19）

这是一个每个基督徒都耳熟能详的词。我们能在多种场合听到它。有时候你会听到某个弟兄姐妹说：教会里没有擦手纸了。或是听别人问：你的教会在什么地方？有时候你会听到有人特别强调：我们教会是改革宗教会或路德宗教会，有时候你会听到有人宣称：我们教会没有名字，上帝的教会不能起一个人造的名字。有时候你会听到有人这么推销自己的教会，说：来我们教会吧，我们教会都是知识分子，或我们教会的牧师特别有智慧。有时候你会听到有新朋友介绍自己：我想找一间更适合的，更好的教会。有时候，你甚至会听到有人说：某某教会根本就不是教会。你会发现，**在这些形形色色的场合中，当人们谈到教会时，它们并不必然是一个意思。**有时候它的意思很好理解，比如，当人们说：教会里没有擦手纸了。它指的是你每周天去聚会的那个特定的地方。有时候它的意思可能并没有这么明确。同样，当人们认为某某样的教会更好，而某某样的教会没那么好时，人们对教会本身的界定，他们的判断标准可能完全不同。因此，如果我问你：什么是教会？你可能不能立刻给出一个明确的答案，或者，你可能会一下子想到很多答案。

在我们的每周聚会中，我们藉着《使徒信经》或《尼西亚信经》来告白我们的信仰。我们宣告：我信圣而公之教会。不知道是否有弟兄姐妹诵读这句话时，会好奇地问：为什么教会被称为圣而公之教会？或者，我们想要更近一步地问，为什么我们要宣告：我信教会呢？难道我需要相信教会的存在吗？难道关于教会的事是一件需要信心才能看到的事吗？对于这后一个问题，我们确实可以明确的回答说：

是的。尽管不信之人也会使用教会一词，警察给我打电话，问我：你们教会叫什么名字？你们教会在哪里？你们教会有多少人？但是如果这个警察不信的话，他实际上对教会一无所知。**这提醒着我们每个基督徒，惟独在信心里去认识并领受教会和关于教会的一切事。**今天我们讲道的主题是：什么是教会。在讨论这一话题之前，我们格外需要这样的提醒。我们首先需要的是，祈求上帝藉着他的道赐我们信心，并惟独在对上帝的信心里，去认识上帝的教会，并领受上帝藉着他的教会赐下的一切祝福。我们今天不会涉及上面提出的所有问题，我们最想知道的是，关于教会上帝说了什么，他想要告诉我们什么。我们将主要聚焦于下面的三个问题：

- 1、教会是什么意思？
- 2、教会能在何处寻得？
- 3、教会为我们提供了什么？

当我们想要知道教会是什么时，我们首先需要看看圣经怎么说。新约第一次提到教会，是在马太福音十六章 18 节，当彼得宣认：“你是基督，是永生上帝的儿子。”耶稣回答说：“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它。”这让我们看到，教会并不是一个人发明的概念，并不是一群有某种共同信念的人，为了某种共同的目的设立了教会。教会不是像很多人想像中的，是一群基督徒为了更好的敬拜、服事或委身于上帝，创造出这么一个团体，称她为教会，来敬拜上帝。是上帝亲自创造了教会，是上帝亲自应许，即便是当他升到天上，他并不以某种可见的方式存在这地上之后，他依然在这地上保存了一个可见的群体，他称其为教会，并且宣称**这是他的教会。**

“教会”一词，在圣经中的希腊语为 *ἐκκλησία*，这个词本身并不特殊。它的本意是：一群人，或一群人的聚集。这个词在圣经中也不单指今天我们所理解的教会。它可以被简单翻译为“会众”、“群众”或“群体”。使徒行传十九章，以弗所的人被银匠底米丢耸动，聚集起来反对保罗。32 节说：“聚集的人纷纷乱乱，有喊叫这个的，有喊叫那个的；大半不知道是为什么聚集。”这里“聚集的人”，在圣经原文中所用的词，

就是 *ἐκκλησία*。因此，当耶稣说：“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它。”我们可以将之简单理解为，耶稣在说：“我要把我的一群人建造在这磐石上，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它。”教会就是一群人，这个普通而简单的词告诉我们，教会之所以被称为教会，并不是因为其本身有任何特别之处，或其里面的人有任何不一样的特征，不是因为教会中的人有更优秀的道德水平，更有爱心或影响力，更强大的组织能力，等等。教会不是胡润富豪榜，只有顶尖富豪才能上榜，或高端相亲群，需要验资才能进去。胡润富豪榜，或高端相亲群，它们的名字本身表明，它们里面的人有多么卓尔不群，多么不同凡响，它们的卖点正是如此。但教会不是这样。教会的重点并不是并永远不是，这一群人是怎样的一群人，他们有怎样的外在形像和行为举止，教会的重点首先并永远是，**耶稣称这群人为他的一群人。**

是的，尽管教会本身不过是“一群人”，但是当上帝称教会为他的教会时，情况就完全不一样了。因此，当我们想知道教会是什么时，最好的回答是，让我们来看看上帝是如何称呼他的教会的。圣经用了很多美好的画面来描述教会。教会被称为上帝的家。保罗对提摩太说：“你可以知道在上帝的家中该怎样做，这家就是永生上帝的教会。”（[提前三 15](#)）教会里的人也被称为上帝家里的人，上帝的儿子。正如保罗说：“凡被上帝的灵引导的都是上帝的儿子。”（[罗八 14](#)）教会被称为上帝的殿，上帝居住的所在，正如以弗所书说：“这样，你们不再是外人或客旅，是与圣徒同国，是上帝家里的人了，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而基督耶稣自己为房角石，靠着 he 整座房子连接得紧凑，渐渐成为在主里的圣殿。你们也靠他同被建造，成为上帝藉着圣灵居住的所在。”（[弗二 19-22](#)）教会又被称为基督的新娘，启示录说：“我又看见圣城，新耶路撒冷由上帝那里，从天而降，预备好了，就如新娘打扮整齐，等候丈夫。”（[启二十一 2](#)）保罗也提醒我们：“为这个缘故，人要离开父母，与妻子结合，二人成为一体。这是极大的奥秘，我是指着基督和教会说的。”（[弗五 32](#)）教会又被称为基督的身体。以弗所书五章说：“基督是教会的头，他又是这身体的救主。从来没有人恨恶自己的身体，总是保养爱惜，正像基督待教会一样。”（[弗五 23, 29](#)）教会也被称为是“那充满万有者所充满的。”（[弗一 23](#)）是“荣耀的”，“毫无玷污、皱纹等类的缺陷，是圣洁没有瑕疵的。”（[弗五 27](#)）是“真理的柱石和根基。”（[提前三 15](#)）

在《大问答》中，路德对“什么是教会”做了一个简单而清晰的陈述，他说：“《信经》称基督教会为‘圣徒相通’，如果用惯常的话，我们应当说是‘一个圣徒的群体’，就是一个由圣徒组成的团体，或者更确切说是一个‘圣团体’……这个词的总结和主旨是：我相信在地上有一小群圣洁的人，其群体在元首基督之下，被圣灵召聚在同一个信仰和心思意念之中。”在《施马加登信条》中他说：“七岁的孩童都知道教会是什么，就是圣徒和那听从他们牧人声音的小羊。”

现在，我们的问题是，如果教会是上帝的家和基督的身体，是一个由圣徒组成的圣团体。那么，我们是否能在这世上找到这样一个团体呢？我们可以在哪里找到她呢？

为了回答这个问题，我们可以问另一个问题，是什么使得一个人成为圣徒呢？是因着这个人本身的努力、追求或决定吗？**不，是因着耶稣基督的赦罪之恩，惟独是因着耶稣基督的赦罪之恩。**彼得说：“他被挂在木头上，亲身担当了我们的罪，使我们既然在罪上死，就得以在义上活。因他受的鞭伤，你们得了医治。”(彼前二 24) 保罗说：“你们从前在过犯和未受割礼的肉体中死了，上帝却赦免了你们一切的过犯，使你们与基督一同活过来。”(西二 13) 约翰说：“若有人犯罪，在父那里我们有一位中保，就是那义者耶稣基督。他为我们的罪作了赎罪祭，不单是为我们的罪，也是为普天下人的罪。”(约壹二 1-2) 耶稣亲自说：“人子来，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并且要舍命，作多人的赎价。”(太二十 28) 因此，保罗定义教会为“他用自己血所买来的。”(徒二十 28)

现在，我们要问，上帝的赦罪之恩是如何临到我们呢？一个人怎么能知道上帝的赦罪呢？惟独因着上帝赦罪的道。正如保罗说：“可见信道是从听道来的，听道是从基督的话来的。”(罗十 17) 上帝也藉着以赛亚说：“雨雪从天而降，并不返回，却滋润地土，使地上发芽结实，使撒种的有种，使要吃的有粮。我口所出的话也必如此，决不徒然返回，却要成就我所喜悦的，在我发它去成就的事上。”(赛五十五 10-11) 可见，**正是上帝赦罪的道创造了圣徒，正是圣徒组成了教会。**当彼得说“你是基督，是永生上帝的儿子。”正是在这样的宣告上，耶稣说：“约拿的儿子西门，你是有福的！因为这不是属肉肉的启示你的，

而是我在天上的父启示的。我还告诉你，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它。”(太十六 16-18) 保罗也说：“你们是与圣徒同国，是上帝家里的人了，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而基督耶稣自己为房角石。”(弗二 19-20) 教会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什么是使徒和先知的根基呢？正是上帝差派使徒和先知所传讲的关于弥赛亚的话。

我们常常将耶稣基督赦罪的道称为“福音”，福音的意思就是好消息。**这福音存在于上帝的圣道和圣礼中**，正如上帝在他的圣道中应许说：“他为我们的罪作了赎罪祭，不单是为我们的罪，也是为普天下人的罪。”(约壹二 2) 又在他的圣礼中应许：“这是我立约的血，为许多人流出来，使罪得赦。”(太二十六 28) 因此，我们正确的宣告，上帝赦罪的福音是教会的标志，标志是识别的工具。就像古代的罪犯脸上会被打上刺青，当你看到一个人脸上有刺青时，你就知道他是个罪犯。同样，**当福音被正确地传讲和听到时，我们就能确知在聚会中有圣徒的存在，我们就能确知这一群人就是教会**。当我们称教会为圣教会时，我们同样在确定这一点，因为**唯有上帝的赦罪能够使一个人成为圣徒，唯有上帝的赦罪能够使一群人成为圣教会**。正如路德说：“行事者自己若不先为圣，其他的工作与职业不适合称为圣工。但在此，必须有一个东西使行事者自己成为圣，这事成就惟独藉着上帝的道。”(《大问答》) 因此之故，我们又将圣道和圣礼中赦罪的福音称为“**施恩具**”，它是圣灵用来引领人，赐人信心并使人成圣的工具。哪里有赦罪的道，哪里就有圣徒，哪里有赦罪的道，哪里就有圣教会。正是上帝赦罪的道创造了圣教会，因此《奥斯特堡信条辩护论》宣告说：“教会不是像其他公民政府一般，只是某种外表与礼仪的联合，她主要是信仰与圣灵的联合。为了使其便于识别，这联合拥有外表的记号，就是：**福音纯洁的教导和圣礼以与基督的福音相协调的方式施行**。我们教导，这教会真实存在，由遍布世界的真信徒和义人所组成。并且我们加上它的标记：福音纯洁的教导及圣礼。”

当我们说，赦罪的福音是教会的标志时。我们有必要进一步地说明。虽然律法同样是上帝的话，但律法并不是教会的标志，律法并不使教会成为教会。虽然上帝赐教会权柄去宣讲律法，正如耶稣说：“凡你们在地上捆绑的，在天上也要捆绑。”(太十八 18) 虽然教会必须宣讲律法，正如耶稣在大使命中说：“凡

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太二十八 20) 甚至，我们正确地宣告，没有律法的福音是无效的，因为没有律法的定罪，人就不知道何为罪，人也不觉得自己需要赦罪。但律法并不是教会的标志，它不是教会的特权，事实上，上帝将他的律法同时写在了人的心里，以至于任何人，任何人群里面，都有律法的声音和影子。以至于，不信的人都常常能因着写在他们心里的律法而嘲笑教会的不是。保罗指责哥林多教会说：“风闻在你们中间有淫乱的事。这样的淫乱连外邦人中也没有。”(林前五 1) 中世纪的天主教会宣称：如果一个人想要去当修士，他就可以抛弃对父母和家庭的责任。这样的教导甚至连外邦人都能看出它的邪恶。今天甚至很多教会公开宣称：同性恋不是罪或婚前同居不是罪。这样的道理是撒但洒在教会的毒药，是法利赛人的酵，它使人放纵自己的罪，藐视上帝的赦免，它的目的是毁灭对赦罪的信心，并摧毁以上帝宝血洁净的教会。耶稣提醒我们：“我实在告诉你们，就是到天地都废去了，律法的一点一画也不能废去，都要成全。所以，无论何人废掉这诫命中最小的一条，又教训人这样做，他在天国要称为最小的。但无论何人遵行这诫命，又教训人遵行，他在天国要称为大的。”(太五 18-19)

因此，律法对教会来说是必不可少的。魔鬼摧毁教会最有力的方式之一，就是让人轻忽上帝的律法。但即便如此，律法并不是教会的标记，律法不能使人成为圣洁，律法不能使教会成为圣教会。正如保罗说：“凡血肉之躯没有一个能因律法的行为而在上帝面前称义，因为律法本是要人认识罪。”(罗三 20)

他提醒加拉太教会说：“你们受了圣灵，是因行律法呢？还是因听信福音呢？”(加三 2)

不幸的是，今天的很多人，甚至很多基督徒，按着他们的眼见去寻找教会，按着他们心中某种律法的标准和行为的要求来评断教会。当他们说，我要找一个更好的教会时，他们的意思往往是，一个更好的教会，应该是一个更有爱心的教会，是一个其牧师更有智慧或更有人生哲理的教会，是一个更能帮助他建造家庭或教育子女的教会。人们常常带着他们各种对人的期待来到教会，说：教会应该是一个更包容的地方，应该是一个更公平和更民主的地方。有意思的是，这样的人因为想要寻找他们心中更包容、更民主或更有爱心的“圣地”而来到教会，也往往会因为他们幻想的破灭而离开教会。他们是教会的匆匆过客，或是游离在各个教会之间，对每间教会感觉最好的时候，是在他们初来教会，幻想尚未破灭的时

候，这样的人，他们口头上可能对教会给予很高的评价。**但他们将教会建立在对律法的满足上，而不是上帝对无法之人的赦免上。**他们想要靠着道德、爱心、智慧、民主等各种好听的概念或行为将教会分别出来。他们并不相信圣而公之教会，因为，正如我们所说，**惟独上帝的赦免使得教会成为圣教会。**

更为不幸的是，很多牧师，很多教会也迎合着这样的想法。他们想要藉着人的手段来保障教会的神圣，想要藉着外在的行为表现来证明教会的圣洁。想要藉着教会里的人夸口。想要在教会中打造一个看起来婚姻美满、家庭幸福、每个人都充满爱心的“人间天国”。他们藉着什么方式来这样做呢？拦阻罪人进入教会。比如，你必须得有得救的确据，不然，你就不能被称为基督徒；比如，我们必须考察你是否真的有信心，不然你就不能受洗；比如，你必须有好的见证，不然你就是教会的低等公民。一个圣洁的教会怎么能够有你这样一个烂泥扶不上墙的人呢？一个总是说到做不到的人怎么能称自己是基督徒呢？这就是为什么法利赛人对耶稣的门徒说：“你们的老师和税吏并罪人一同吃喝吗？”在法利赛人眼里，与罪人在一起，使得耶稣也变为不洁净了。但耶稣回答说：“健康的人用不着医生，有病的人才用得着。我来本不是召义人，乃是召罪人。”（可二 17）

现在，我们可以明确的看到，教会和赦罪的福音是分不开的，因为没有赦罪，就没有成圣的事，也就没有圣教会。同样地，对教会的信心和对赦罪的信心是同一个信心。正如当一群人聚集在一起宣告：“我信圣而公之教会”时，正是这同一群人，在同一个信仰告白中宣告：“我信罪得赦免，我信身体复活，我信永生。”在《大问答》中路德说：“我们相信在这基督教会中，**罪得赦免，是藉圣礼与赦罪，以及从整个福音中的各样安慰应许而来。**因此，基督教会的一切安排，其目标都是，在教会中，**我们应当日日藉着圣道与圣礼领受罪的赦免，为要终身安慰与苏醒我们的良心。**虽然我们仍有罪，但圣灵施恩使罪绝不伤害我们。因为我们在基督教会里，在那里只会有圆满的赦罪之恩。这一切都是因为上帝赦免了我们。但在基督教会之外，既找不到福音，也就没有赦免，当然也没有成圣的事。所以，凡寻求且盼望成圣的人，若不藉着福音和赦罪，反要靠自己的行为成圣，就是将自己赶出教会，与教会隔绝了。”

当我们看到这个世界上有形的教会中，存在各种败坏和罪，存在各种分裂，被各种假教导所搅扰，又承受着内部和外部数之不尽的攻击时，我们很想问：这样的教会怎么可能是圣而公之教会呢？我们很容易给出的一个回答是：因为圣而公之教会是一个无形的教会，是一个不可见的教会。这样的回答本身并没有错。当我们宣称教会是圣灵的殿和圣徒的集合时，我们就是在表明上帝的教会是无形的。从可见的角度，你看不到圣灵的存在，你分辨不出谁是圣徒，你看不到信心的存在，你也看不到教会的圣洁。这些都是无形的存在。这样的教导让一些不学无术的人，将有形的教会和无形的教会对立起来，他们说：有形的教会是败坏的，只有无形的教会才是完美的。有些人甚至宣称：我不属于任何有形教会，我只属于无形教会。并以此而洋洋自得。这样的人完全不知道自己在说什么，**他们打着“无形教会”的旗号藐视上帝有形的教会，他们实际上是在凭着他们的眼见，藐视上帝的真教会。**因为并不存在两个教会，圣经也从来没有以有形和无形来区分他的教会，圣经称他的教会为圣洁，圣经称那群属他人为教会，这群人真实的存在这世界上。这样的教导单单表明，教会的圣洁和完美隐藏在可见教会眼见的软弱和挣扎中。虽不可见，但真实存在。

当我们看到赦罪的福音是教会的标志，当我们看到教会建立在上帝的赦免之上，并唯独建立在上帝的赦免之上时，我们就能更清楚地认识这一点。**每当你何处听到赦罪的圣道被传扬，在何处看到赦罪的圣礼被施行，你就可以穿透你眼睛所见的低贱和卑微，认出这里就是上帝的圣教会。**这里就有上帝圣洁的子民。这当然不是在说，任何宣称自己是“教会”的组织都必然是教会，也不是在说，任何人若属于某间可见的教会，他就自然是上帝无形教会的一员。但这确实是在说，任何人若听从上帝藉着可见教会所宣讲的赦罪的道，他就是上帝的儿女。教会不仅仅是我们上天国的“预科班”，教会不仅仅是给了我们一个上天国的机会。教会为我们打开了天国的大门，教会就是上帝的国，教会自己创造在她里面的圣徒。

因此，我们今天在这里聚集，我们想要建立一个教会，但实际上，此时此刻，我们已经在**一个圣教会之中了。**这教会的存在，不是因为她的组织结构如何，不是因为她的规模如何，不是因为她在哪里聚会，

不是因为她里面的人有怎样的外在形像和行为举止。而是因为上帝赦罪的圣道在这里传扬，上帝赦罪的圣礼在这里施行。当这赦罪的福音在地上宣告释放时，你的上帝，你的父正在天上宣告对你的释放。

正如耶稣应许我们说：“我实在告诉你们，凡你们在地上捆绑的，在天上也要捆绑；凡你们在地上释放的，在天上也要释放。” [\(太十八 18\)](#)

因此，现在，我藉着上帝赐给教会的权柄，奉父、子、圣灵的名，宣告上帝的恩典给你们，平平安安的去吧，你们的罪得赦了！

阿们！

十二、什么是基督徒（罗四 3-8）

经上说什么呢？“亚伯拉罕信了上帝，这就算他为义。”做工的得工资不算是恩典，而是应得的；但那不做工的，只信那位称不敬虔之人为义的，他的信就算为义。正如大卫称那在行为之外蒙上帝算为义的人是有福的：“过犯得赦免，罪恶蒙遮盖的人有福了！主不算为有罪的，这样的人有福了！”（罗四 3-8）

我们每期的讲道都会发布到我们的网站上，欢迎大家观看和分享。虽然看的人不是很多，但我还是发现了一个传播学上的规律。那就是，如果某篇讲道的标题足够标新立异，足够引人注目的话，那篇讲道就能获得更高的点击率。张崇峰牧师有篇讲道，叫《婊子养的家谱》，其点击率在我们所有的讲道中遥遥领先。虽然今天的讲道标题并不标新立异，但我相信这篇讲道的点击率也会高一些。因为单单是这个标题，就足以吸引很多人打开这篇讲道，人们会抱着这样一个目的打开它：我想要知道，一个真基督徒应该符合哪些标准；我应该做到哪一步才能确定自己是真基督徒。人们本能的想要寻找一个做基督徒的“药方”，来帮助他“照方抓药”，想要寻找一个标准量表，来与自己的情况进行对照，好确定他是否是基督徒。就像小红书上充斥着“什么是好爸爸”或“什么是好丈夫”的各种药方一样，网上关于“什么是基督徒”的药方同样多如牛毛：“基督徒的三大标志”、“基督徒生命的六标志”、“真基督徒的七个标志”等等。吸引着我们去靠着行为和标准来判断我们作基督徒的身份。

尤为不幸的是，我们总是习惯于，将这样的寻找“药方”的心态，带入到每次圣经的学习中，带入到每个基督教教导的讨论中，我们试图从一切基督教教导里面都寻找出一个标准，来让我们判断我们是否合格了。藉此，我们将每一个基督教的教导都变为关于行为和要求的教导，将基督教变为除了律法和道德说教什么都没有的宗教。其结果是，基督教一切教导都成了我们拿来自夸的藉口和鄙视恩典的理由。

比如，当我说，基督徒不用靠着行为，就有人因着这样的陈述想：我是那不靠着行为的人，并以此而洋洋自得。而当我在关于洗礼的教导中说，如果一个人拒绝受洗，他就是在拒绝做基督徒，也会有人因着

这样的陈述，说：虽然我没有受洗，但我不觉得我不是基督徒啊，一定是你的话有问题，因为众所周知，不受洗也可以当基督徒。今天我们将分享：“什么是基督徒。”在开始之前，我们格外需要祈求上帝的怜悯，因为按着我们的本性，我们除了理解规条和鞭子，什么都理解不了。而倘若我们看不到上帝在他一切的道，一切的教导里面那丰丰富富的怜悯和恩赐，而只想着怎么靠着行为和标准作基督徒，我们就对什么是基督徒一无所知。但如果你对充斥在基督教世界的各种药方，各种指南，各种“基督徒的标志”足够厌烦和绝望的话，愿今天的这篇讲道亲自帮助和安慰你。我们将从下面 4 个方面分享今天的主题——什么是基督徒：

- 1、基督徒唯独是相信上帝赦免的人；
- 2、基督徒是完全的义人；
- 3、基督徒是完全的罪人；
- 4、基督徒是有义在他里面的人。

当圣经谈及基督徒的时候，有两个称呼使用的尤为普遍。一个是圣徒，保罗在书信开头的问候中常以圣徒来称呼他的收件人，如他在罗马书中说：“我写信给你们在罗马、为上帝所爱、蒙召作圣徒的众人。”

(罗一 7) 一个是信徒，如保罗对提摩太说：“我们的指望在乎永生的上帝。他是人人的救主，更是信徒的救主。”(提前四 10) 如果有人问你什么是基督徒，你可能会不假思索地回答：基督徒，就是相信基督的人。是的，这确实是对什么是基督徒最好的回答。你或许也会立刻想到那个最著名的教导：藉信称义。这一切都提醒我们，对信心的教导是基督教最核心和最重要的教导，是基督徒之所以是基督徒的本质所在。问题在于，你是否有想过：什么叫作相信基督呢？

在教会历史上，“藉信称义”的教导在两个时期得到了最为明确的阐明。第一个时期是使徒时代。面对那些努力想要靠着遵守律法得蒙上帝喜悦的人。保罗说：“所以我们看定了，人称义是因着信，不在乎遵行律法。”(罗三 28) 他又说：“亚伯拉罕信了上帝，这就算他为义。做工的得工资不算是恩典，而是应得

的；但那不做工的，只信那位称不敬虔之人为义的，他的信就算为义。正如大卫称那在行为之外蒙上帝算为义的人是有福的：‘过犯得赦免，罪恶蒙遮盖的人有福了！主不算为有罪的，这样的人有福了！’”（罗四 3-8）第二个时期是宗教改革时期，当罗马天主教将教会变成了一个靠着行为来换取功德以获得上帝青睐的宗教时，路德说：“世人都犯了罪，并蒙上帝的恩典，因耶稣基督的救赎，就白白地称义。既然人必须相信这事，不能以任何行为、律法或功德获得它，所以唯独此信称人为义，是明确的真理。”（《施马加登信条》）

很多时候，当我们谈论信心时，我们习惯于立刻说：信心并不反对行为，或信心和行为是一枚硬币的两面，或真信心必然会有好行为。这些说法都是对的。但是，当我们谈论使我们称义的信心时，当我们谈论我们怎么是基督徒时，我们必须首先说，是的，**关于信心的教导确实是无关行为的教导，是反对行为在我们作基督徒上有任何功德和帮助的教导。是拒绝通过眼见的行为和改变来判断我们身份的教导。**

在宗教改革时代，当一个人说：我教导“藉信称义”，单单这句话就足以将这个人的教导和罗马天主教的教导区别出来。今天的情况不一样了。今天的基督教世界共享了“藉信称义”的口号，但是当今天大多数教会和基督徒，回答“什么是信心”时，或者当人们说：你需要有信心时，人们所理解的信心是什么呢？做很多祷告，凡事倚靠上帝，过一种遵守上帝诫命的生活，有很多敬虔的表现，等等。一言以蔽之，信心是对上帝有某种强烈的宗教情感或为上帝去做某些伟大的事情。藉着这样的理解，很多教会自以为在教导信心的道理，实际上不过是在教导和倚靠人的感觉或行为。但是当我们谈论那使我们作基督徒的信心时，这信心有一个明确的对象和界定。“藉信称义”这个词本身界定了这信心是怎样的信心，“义”这个词表明，作为一名基督徒，我们所处的状态：公义、圣洁、完美和无罪。关于基督徒的另一个称呼：“圣徒”，也表明了这一点。我们需要问的是，是什么使我们成为圣洁和无罪的呢？我们对上帝的倚靠是完美的吗？我们作基督徒的生活是无罪的吗？我们对律法的遵守达到了上帝圣洁的要求吗？答案如此简单而清楚：**唯独因着上帝的赦免，我们才是无罪的，唯独因着上帝的赦免，我们才能被称为义人和圣徒。**这样的道理帮助我们，在今天这个普遍打着追求信心的旗号，实际上是追求倚靠行为的基督教世

界里，界定信心是什么，信心唯独是相信上帝的赦罪，正如路德说：哪里有赦罪，那里就有生命和救恩。《小问答》哪里有赦罪，那里才有公义和圣洁。这信心的教导再次否定了行为在使我们得救，使我们作基督徒上有任何价值，正如保罗说：“那不做工的，只信那位称不敬虔之人为义的，他的信就算为义。”（罗四 5）又说：“义人必因信得生。”（罗一 17）

是的，我们唯独是藉着对上帝赦罪的信心作基督徒。这信心本身是上帝赐给我们的一个客观的事实。但“信心”一词，在日常中的用法，让很多人产生了一种误会。我们常常会使用信心来表达某种主观的感受。比如，如果我说：我相信你是个好人。这句话表明：你是不是好人并不是一件毫无疑问的事，而不过是我主观的感受或想法。在很多情况下，这句话的潜台词甚至是：你实际上并不是个好人，我只是相信你是好人而已。我们有个弟兄，他的老丈人问他：你怎么确定你是基督徒呢？他说：我信啊，我信上帝赦免我了。他的老丈人说：光说信不够，信不代表事实，你得有确据。“信不代表事实”，这句话即使不是出于我们自己的嘴，也必然存在于我们自己的心里，存在于我们的感受中或理性里。不幸的是，一种叫做“双重预定论”的教导加深了这样的想法。这样的教导宣称：耶稣没有为所有人死。耶稣有可能没有为你死，耶稣的赦免有可能不是给你的。一个人只有先确定自己有信心，才能确定上帝赦免他了。这样的教导将上帝的赦免变成了一件不确定的事，一件“信则有，不信则无”的东西。很多改革宗的信徒纠结：我怎么能确定我真的是基督徒？我怎么能确定我真的得救了呢？很多类似的文章回应了这样的需求：《真正清楚得救的基督徒的五个记号》、《怎么确知自己是否得救》。但它们最终都是将人的目光引向人自己，让人通过外在的行为改变来判定自己基督徒的身份。以至于甚至有很多人宣称：我们并不能完全确定我们得救了，只有死后才能确定。

当我们宣称，我们是藉着相信上帝的赦免作基督徒时，我们并不是在相信一件不确定的事，也不是我们的信心本身使得这件事变为确定。上帝赦免了我们的罪，这是一件最为确定的事，因为这件事的成就，不取决于我们自己，也不依赖于我们对上帝的信心本身，而唯独倚赖上帝的应许。上帝亲自应许我们：他为我们的罪作了赎罪祭，不是单为我们的罪，也是为普天下人的罪。（约壹二 2）上帝给所有人的

赦罪之恩是一个事实，正是在这个事实上，我能够确信上帝必定赦免了我一切的罪。正如路德说：我凭着我的信心前来，然而我不能以自己相信为事实的根据，我所依靠的乃是你的道和命令。《大问答》我们作基督徒也是如此，我们是靠着相信上帝的赦免而作基督徒，但我们之所以如此，并非基于我们自己信心的力量，我们也不是倚靠我们的信心，而是基于基督之道的力量，我或坚强或软弱，我始终是因着上帝的赦免而为基督徒，**因为我有可能出错，我的感觉和理解常常会出错，我主观的信心可能会飘忽不定，但上帝绝不出错，他也绝不说谎。**正如保罗宣告：“这样看来，因一次的过犯，所有的人都被定罪；照样，因一次的义行，所有的人也就被称义而得生命了。因一人的悖逆，众人成为罪人；照样，因一人的顺从，众人也成为义了。”[\(罗五 18-19\)](#)

因此，当我们宣称，基督徒是完全的义人时，这对我们是一件最为确定的事。天上人间没有比这更为确定的事了，因为耶稣说：“天地要废去，我的话却绝不废去。”[\(太二十四 35\)](#) 因为在此，我们倚靠的不是我们的眼见，不是我们的理性或感觉，不是我们已经做了什么或我们将来会做什么，而唯独是因着上帝的道，因着耶稣基督的舍身流血，就是他在十字架上宣称他为所有人“成了”[\(约十九 30\)](#) 的事。因为，正如我们反复说的，哪里有赦罪，哪里就有公义、圣洁和无罪。

当我们正确的宣称，我们唯独是靠着赦罪作基督徒时，我们同样是在宣称，**我们每时每刻都需要上帝的赦免来遮盖我们。**约翰说：“我们若认自己的罪，上帝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我们若说自己没有犯过罪，就是把上帝当作说谎的，他的道就不在我们里面了。”

[\(约壹一 9-10\)](#) **我们无罪的身份和圣洁的状态是不可见的，它唯独藏在耶稣的赦免之中。从眼见的角度，我们充满了罪，我们充满了各种邪恶的思想和行为。**我们每个人每一天都不得不发出和保罗一样的感慨：“我觉得有个律，就是我愿意行善的时候，就有恶缠着我。我真苦啊！谁能救我脱离这必死的身体呢？”[\(罗七 21, 24\)](#) 因此，我们称呼基督徒为：完全的义人同时又是完全的罪人。很多人乐意接受这样的说法，很多人常常使用这样的说法来解释：为什么一个基督徒依然会软弱和犯罪。但让我们更进一步，正如我们是完全的义人这样的道理是我们的眼睛所看不见的，是与我们的眼见相敌对的。我们是

完全的罪人这样的道理同样是我们所看不见的，是与我们的眼见，我们的感受和良心相敌对的。我们的感受和良心更愿意接受什么呢？我是个半罪人和半义人，我既不最好也不最坏。我既不完美也不完全绝望。在这一点上，基督徒很容易分享和不信者同样的看法。正如很多不信的人也会承认他有问题，不信之人也会承认他的生活中充满了罪，但是他们不愿意承认自己是完全的罪人，不愿意承认他们的任何努力都是完全的绝望，不愿意承认他们唯独需要的是上帝的赦免之恩。我们同样如此。

我们多么希望所有人都能认识到自己是完全的罪人，我们多么希望所有基督徒都能认识到这一点，因为，如果一个人能认识到自己完全有罪和绝望，他将会立刻认识到，他是多么地需要上帝的赦免，他唯独能靠着赦免拥有平安和盼望。即便如此，我们必须看到，**唯有上帝的道能够让人认识到这一点**。唯有上帝的律法能够向我们指出：我们完全的污秽和败坏。正如雅各说：“凡遵守全部律法的，只违背了一条就是违犯了所有的律法。”（雅二 10）耶稣说：“你们要完全，如同你们的天父是完全的。”（太五 48）在上帝那里，没有什么半有罪或半完全。上帝是圣洁的，他要求的也是圣洁。违背了一条就是违背了所有，缺乏了完全就是完全的污秽。唯有上帝圣洁的道让我们甘心接受，是的，我们是完全的罪人，正如以赛亚说：“我们都如不洁净的人，所行的义都像污秽的衣服。我们如叶子渐渐枯干，罪孽像风把我们吹走。”（赛六十四 6）

最后，作为基督徒，我们还有另一个尊贵的称呼，那就是：“新造的人”（林后五 17），我们是上帝新的创造。耶稣称我们是“地上的盐”和“世上的光”（太五 13-14）。这些话告诉我们，作为蒙上帝赦免的人，我们拥有了一个新生命。圣经用了很多美好的画面描述这个新生命。彼得说：“你们是被拣选的族类，是有君尊的祭司，是圣洁的国度，是属上帝的子民。”（彼前二 9）保罗说：“从前你们是暗昧的，但如今在主里面是光明的，光明所结的果子就是一切良善、公义、诚实。”（弗五 8-9）约翰说：“我们爱，因为上帝先爱我们。”（约壹四 19）保罗描述我们即便在患难中也是欢欢喜喜的，因为“知道患难生忍耐，忍耐生老练，老练生盼望，盼望不至于落空，因为上帝的爱，已藉着所赐给我们的圣灵，浇灌在我们心里。”（罗五 3-5）保罗谈到马其顿的基督徒，说“他们在患难中受大考验的时候，仍然满有喜乐，在极度的贫穷中

还格外显出他们乐捐的慷慨。”(林后八 2) 保罗提醒我们那从上帝而来的圣灵住在我们里面(林前六 19), 并且在凡事上帮助我们(罗八 29), 加拉太书中有一句我们特别熟悉的话:“圣灵的果子就是仁爱、喜乐、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实、温柔、节制。”(加五 22) 正是在这句话后面, 保罗斩钉截铁的宣告说: 基督徒, 就是那些属基督的人, “是已经把肉体与肉体的邪情私欲同钉十字架上了。”(加五 24)

甚至, 圣经中有很多责备我们懒惰和督促我们努力追随耶稣的劝勉, 发出责备和劝勉的使徒们完全知道, 我们是新造的人, 他们正是在这样的认识里劝勉我们努力在新生命里成长。保罗用马其顿教会的热忱来考验哥林多的基督徒那真诚的爱心, 因为他们“知道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恩典”(林后八 9); 保罗在哥林多前书中严厉的指出哥林多人的罪, 但他知道, “那封信使你们忧愁, 不过是暂时的, 因为你们依着上帝的意思忧愁, 就生出没有懊悔的悔改来, 以致得救。”(林后七 8, 10) 希伯来书的作者甚至在提醒我们在主责备时不可灰心的时候, 宣称我们是“与罪恶争斗”(来十二 4) 的人。约翰在约翰壹书中给了我们很多很严肃的警告和劝勉, 他说:“我把这些话写给你们, 是要你们不犯罪”, 因为“若有人犯罪, 在父那里我们有一位中保, 就是那义者耶稣基督。他为我们的罪作了赎罪祭, 不单是为我们的罪, 也是为普天下人的罪。”(约壹二 1-2) 保罗在宣称:“我觉得有个律, 就是我愿意行善的时候, 就有恶缠着我”的时候, 承认:“按着我里面的人, 我喜欢上帝的律。”(罗七 21-24)

这一切是怎么成就的呢? 使徒们为什么能够在如此严厉的责备中, 能够在他们对罪如此深刻的理解中, 能够在教会和基督徒犯了如此大如此多的罪时, 依然承认基督徒是“新造的人”呢? 保罗说:“但如今, 你们既从罪里得了释放, 作了上帝的奴隶, 就结出果子, 以至于成圣, 那结局就是永生。”(罗六 22) 保罗宣称, **这一切都是因为我们从罪里得了释放。** 因我们从罪里得了释放, 我们就走在一条光明的道路上, 走在一条“作为上帝的奴隶, 结出果子, 以至于成圣”的道路上, **在道路尽头等待着我们的就是永生。** 保罗甚至以“上帝的奴隶”来称呼我们。罪的奴隶顺着罪恶行事, 上帝的奴隶顺着上帝行事。这是千真万确、理所当然的。

很多时候，关于“新造的人”的话让我们感到害怕，或至少让我们感到疑惑：可是我不觉得我是“新造的人”怎么办？我常常不觉得我符合这样的描述怎么办？我怎么可能是“新造的人”呢？但这事的成就，**不是藉着我们自己的冲动、感觉或能力，而唯独是因着上帝的道，上帝的应许。**上帝应许藉着耶稣的赦免，我们已经洁白如雪了，上帝应许我们已经是新造的人了，上帝应许圣灵住在我们心里并结出果子，上帝应许我们已经与基督同死同复活了。我们既靠着上帝的应许得生，也靠着上帝的应许而活。正如保罗说：“那在你们心里动了美好工作的，到了耶稣基督的日子必完成这工作。”[\(腓—6\)](#) 阿们！

十三、什么是称义 (罗五 18-21)

这样看来，因一次的过犯，所有的人都定罪；照样，因一次的义行，所有的人也就被称义而得生命了。因一人的悖逆，众人成为罪人；照样，因一人的顺从，众人也成为义了。而且加添了律法，使得过犯增加，只是罪在哪里增加，恩典就在哪里越发丰盛了。所以，正如罪藉着死掌权；照样，恩典也藉着义掌权，使人因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永生。(罗五 18-21)

我一直在犹豫着要不要专门写一篇“什么是称义”的讲道。其中一个原因是，我更希望大家看到，我们所有的讲道，谈论的都是称义。什么是罪，讨论了我们为什么需要称义；什么是恩典，聚焦的是上帝称我们为义的恩典；什么是信心，论述了我们怎么得着这称义；什么是行为，描述的不过是我们称义的状态是什么样子。称义并不是基督教教导的某一个主题，称义是基督教教导的全部，称义就是基督教教导。作为传道人，离开称义的教导，我们就最好闭口不言，让自己死翘翘得了。正如保罗说：我曾定了主意，在你们中间不知道别的，只知道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林前二 2) 可能很多人听过路德那句名言：称义是关乎教会稳立或跌倒的教义。因此，它也被视为基督教的首要教义。正如路德在《施马加登信条》中说：这是第一条也是最重要的一条条款：耶稣基督，我们的上帝和我们的主，被交给人类，是为我们的过犯，复活，是为叫我们称义。《协同式》也重申了这一真理，宣告说：这藉信称义的条款是整体基督教教义的主要条款。

不幸的是，很多不学无术之徒，口头上认可路德的话，却说：既然称义是基督教的首要条款，那就是最基础最简单的教导，只适合放在主日学或新人培训上。他们看称义之于他们，仿佛是大学数学老师看加减乘除：是的，加减乘除很重要，加减乘除是数学大厦的根基——但不过是小学的内容，如果你在大学还在学习加减乘除，那就太没文化了。他们曲解希伯来书六章 1 节的话说：称义确实是基督道理的开端——但不过是开端，我们要离开这开端，竭力进到完全的地步。仿佛他们自己已经饱足，已经富

足，用不着称义和教导称义的教师，自己就作王了。他们竭力地让自己离开称义的教导，不过是在竭力地进入死亡。多少所谓的教会和牧师耸动了这样的想法。我大学学生团契的传道人，在我的受洗仪式上说：你们已经称义了，称义已经是过去式了，现在你们需要的是成圣和得荣耀。

如果不是因为觉得称义的道理太过简单，而将其高高挂起的话，那么，人们就会因为觉得称义的道理太过简单，而把他们自己的各种想法掺杂其中，以至于称义的教导，在今天的基督教世界成了一个怪胎。由于罪人对上帝根深蒂固的恶意，我们本能上不相信上帝对所有人白白地无条件的恩典，我们本能上更不相信上帝对我们自己白白地无条件的恩典。我们总是在寻求某些可见的证据，来证明上帝对我的心意是好的，来证明我真的称义了。我们情不自禁地带着一颗想作上帝谋士的野心，为称义的教导加上各种限定，打上一个个补丁：什么是真的称义？怎么证明上帝称某人为义了？你真的称义了吗？你有称义得救的确据吗？这些在不信中的诘问都是在直接地攻击称义的教导。

带着一种最为漫不经心的想法，人们也容易得出这样的结论，既然路德宗、改革宗、浸信会以至于天主教、东正教都是基督教，都称自己为教会，那么它们必然在称义这一条款上是没有不同的。它们之间的区别只是某些次要的教导和实践。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我们就应该承担教会分裂的全部责任，那么我们就甘愿接受他们称我们“不讲好行为”的每个指责，并为此悔改，那么我们也乐意称我们自己为改革宗或浸信会，并顺服于他们的一切教导和实践。事实上，如果我们在称义的教导上没有区别，那么我们在一切教导和基于教导的实践中也就不会有任何区别。更直接点，我们可以说，**一切教导和实践的错误最终都是来源于并归根于称义的错误**。正如路德说：“若此（称义）条款保持纯正，那么基督教也会保持纯正、和谐美好、没有分门分派了。若何处不将它保持纯正，便不能抵挡谬误与异端的灵。”这也是为什么保罗在加拉太人试图割掉一点点包皮这样一件看上去用心良好且微不足道的“小事”上“小题大做”，宣称：“一点面酵能使全团都发起来。”（加五 9）藉着割掉一点点包皮，加拉太人试图割掉的，正是称义的教导。保罗说：“你们这要靠着律法称义的，是与基督隔绝，从恩典中坠落了。”（加五 4）这是保罗对所有轻视称义之人所发出的警告。

现在，我们开始学习我们信仰最为核心最为根本的教导：什么是称义。我们主要从下面四个角度来学习它：

- 1、什么是称义
- 2、上帝唯独藉着基督称人为义
- 3、我们唯独藉着基督得称为义
- 4、称义改变了什么

今天，在基督徒的日常生活中，甚至在教会生活中，你可能都很少听到称义这个词了。大多数基督徒默认它是个“神学”词汇，是一个很大很繁琐的体系，从而对这个词望而生畏。对称义的各种似是而非、千奇百怪的教导加强了这一看法。因此，在开始之前，让我们先正本清源，看看称义究竟指的是什么。

称义一词的希腊语原型是 $\delta\iota\kappa\alpha\iota\omega\varsigma$ ，这是一个法庭术语，它的基本使用场景是：在法庭上，法官宣判某个有罪之人为义，并因此将他无罪开释。这一用词包括两个基本含义，第一是公义，第二是这公义是以一种宣判的方式施行。因此，中文的称义一词，确实是对希腊语 $\delta\iota\kappa\alpha\iota\omega\varsigma$ 正确并恰当的翻译。

为什么我们需要称义呢？原因很简单，我们是有罪的，我们和公义毫无关系。大卫说：看哪，我是在罪孽里生的，在我母亲怀胎的时候就有了罪。(诗五十一 5) 创世记六章 5 节告诉我们：耶和华见人在地上罪大恶极，终日心里所想的尽都是恶事。在我们每周的主礼程序中，我们宣告：我们生来都是有罪的——我们的思想、言语和行为都有罪。因为我们的罪，我们只配得到上帝的惩罚。并且，确实如此，那个公义的审判官断不会以有罪为无罪。他不断藉着他圣洁的律法，向所有人宣告他的审判：罪的工价乃是死。(罗六 23)

由于有罪的人不能见主的面(出三十三 20)，不义的人不能承受上帝的国(林前六 9)。为了拯救我们，使得我们能够成为上帝的儿女，拥有永生的祝福。**我们必须首先成为义。**我们如何能够成为义呢？圣经反

复地告诉我们，唯独透过上帝对罪恶的赦免。唯独因着上帝的赦罪，我们才是义的。罗马书五章 18 节说：“因一次的过犯，所有的人都定罪；照样，因一次的义行，所有的人也就被称义而得生命了。”在这里，称义正是作为赦罪的同义词被使用。路德在《小问答》中还说：哪里有赦罪，哪里就有生命和救恩。

在这里，我们可以清楚的看到，称义实实在在就是赦罪。《大众圣经教导：称义》一开头就说：称义不过是圣经中用来宣告上帝已经赦免了我们罪的众多词汇之一。称义这个词之所以特殊，是在于它不仅宣告上帝的赦罪，还非常专业地解释了上帝如何赦免我们的罪。因此，在路德宗教会中，**称义**这个词与**赦罪**同义。从积极的角度来看，称义蕴含了上帝赦罪的一切教导，并以此来安慰罪人。从消极的角度来看，称义拒绝所有撒但在有形教会内部或外部散布的有关救恩和赦罪的错误教导。因此，**任何离开赦罪，或在赦罪之上加上任何别的东西，去谈论称义的教导，都不过是出于魔鬼**。正如我们的路德宗信条也说：“我们相信、教导和承认，根据圣经中的用法，此条款中‘称义’这个词意为‘解罪’，即宣告为无罪。”（《协同式》）

现在，我们要问：一个公义的上帝如何能够赦免我们的罪呢？按着人的理智，人很容易说：他是全能的神，他想要怎么做就可以怎么做，他想要赦免谁就可以赦免谁。这样一句听起来特别“敬虔”的话里，充斥着人的各种胡言乱语。这样的话既不严肃的对待上帝对罪的审判，也将上帝的赦罪变成了上帝的一时兴起。事实上，上帝如此严肃地对待罪，他对亚当说：“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创二 17）保罗说：“正如罪从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从罪来的，于是死就临到了众人，因为人人都犯了罪。”（罗五 12）大卫说：“你不是喜爱邪恶的上帝，恶人不能与你同在。狂傲的人不能站在你眼前；凡作恶的，都是你所恨恶的。说谎话的，你必灭绝。”（诗五 4-6）上帝的律法和定罪的话，不是只会挂在嘴边的恐吓，不是一个老好人迫不得已的威胁，不是一个家主出于爱的目的给他儿女的指引——只为了让他的儿女变得更好，而是一个公义的法官面对罪犯“杀人偿命”的审判。审判已经定下了，无论杀人犯怎样的哀哭祈求，怎样的宣誓保证，都不能拿走审判的一丝一毫。这个法官必定速速施行他的审判。

上帝如何严肃的对待罪，上帝就如何严肃的对待他赦罪称义的宣告。他差派他的独生子耶稣基督，成为罪身的样子，为了对付罪，在肉体中定了罪。藉着死在十字架上，承担了罪一切的惩罚，为公义的上帝付上了一份完全的赎价。以赛亚说：他为我们的过犯受害，为我们的罪孽压伤。因他受的惩罚，我们得平安；因他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我们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耶和華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他身上。(赛五十三 5-6) 希伯来书的作者说：我们凭着这旨意，藉着耶稣基督，仅只一次献上他的身体就得以成圣。(来十 10) 彼得说：因为基督也曾一次为罪受苦，就是义的代替不义的，为要引领你们到上帝面前。(彼前三 18)

透过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的舍身流血，上帝要赦免人一切的罪，这不仅仅是上帝提供称义的一种方式，它是唯一的方式。箴言说：“谁能说：‘我已经洁净了我的心，脱净了我的罪？’”(箴二十九) 保罗引用大卫的话说：“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没有明白的，没有寻求上帝的。人人偏离正路，一同走向败坏，没有行善的，连一个也没有。”(罗三 10-12) 因此彼得说：“除他以外，别无拯救，因为在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我们可以靠着得救。”(徒四 12) 耶稣亲自宣告说：“我就是道理、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约十四 6) 保罗也说：“那已经立好的根基就是耶稣基督，此外没有人能立别的根基。”(林前三 11) 因此，在基督之外，没有拯救，在基督之外，唯有一个愤怒的上帝，唯有审判、死亡与地狱的烈火。唯独在基督里，唯独因着基督替罪的工作，人才能成为公义和无罪，被上帝接纳，领受上帝的慈爱和上帝给他儿女一切的祝福。

现在，我们要问，上帝藉着基督称谁为义了？答案很简单，**所有人**。对于这一个问题，我们尤其需要放下我们自己理性的辩解和当今基督教世界风头正盛的错误，看看圣经怎么说。保罗说：因一次的过犯，所有的人都被告罪；照样，因一次的义行，所有的人也被告称义而得生命了。因一人的悖逆，众人成为罪人；照样，因一人的顺从，众人也成为义了。(罗五 18-19) 这句话清楚地表明，那因亚当一次的过犯而被定罪的人，也因着耶稣一次的义行而被称义。亚当的罪和死亡如何白白地被算在所有人头上，耶稣的公义和生命也如何被白白地算在所有人头上。正是在这一点上，保罗宣告：亚当是那以后要来之人

的预像。(罗五 14) 在罗马书三章保罗也说：“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如今却蒙神的恩典，因基督耶稣的救赎，就白白地称义。”(罗三 23-24) 在这里，保罗承认，那蒙耶稣基督救赎就白白称义的人，正是那些犯了罪的人。耶稣也说：上帝爱世人，甚至将他独一的儿子赐给他们。(约三 16) 约翰说：若有人犯罪，在父那里我们有一位中保，就是那义者耶稣基督。他为我们的罪作了赎罪祭，不单是为我们的罪，也是为普天下人的罪。(约壹二 1-2) 保罗总结说：上帝把众人都圈在不顺服中，为的是要怜悯众人。(罗十一 32)

上帝唯独在耶稣基督里赦免所有人的罪。在神学上，我们将它称为客观称义或普世称义，我们如此说，只是为了表明，**这称义是一个客观存在的与人无关的事实。**无论一个人信不信，无论一个人是接受或是拒绝，耶稣基督已经为他死了，当耶稣死在十字架上时，上帝向所有人发出了他赦罪的宣告。唯独因此，我们才可以说，这是福音，这是大好的消息。正如天使对牧羊人说：我报给你们大喜的信息，是关乎万民的：因今天在大卫的城里，为你们生了救主，就是主基督。(路二 10-11) 唯独因此，我们才能面对任何一个陌生人，不去判断他的心如何或他在将来会如何，确信的宣称：上帝藉着基督赦免你一切的罪了。唯独因此，我们才能面对我们自己一切的软弱和污秽，面对我们每一天的烂泥扶不上墙，确信的**说：上帝藉着基督赦免我一切的罪了。**

路德曾说：如果整本圣经有一处记着，耶稣为“马丁路德”死了，那么他并不能确定他自己是否得救了。因为他不知道那一段经文记录的是他本人还是另一个同名的人。唯有当耶稣为所有人死了，他才能确定耶稣为他死了，耶稣为他而死这个问题对他来说才不存在任何不确定性。**那些否认耶稣为所有人而死，否认上帝藉着耶稣的死亡称所有人为义的人，是在向世界分享一个败坏了的福音。**如果耶稣没有为所有人而死，那么我就绝不可能白白的相信耶稣为我而死。**如果我的赦罪只有当我相信它时才是事实，那么这赦罪就是有条件的，因此就不是在宣告好消息了。**这样我的赦罪就取决于我做了什么：我的痛苦、我的悔改以及我的信心；我就是在藉着我的信靠使赦罪发生；那么上帝对我的赦免就不只是藉着基督的顺服了。

今天的基督教世界教导人离开基督，寻找某种可见的确据来保证他们的得救。这样的寻找本身来自于人的不信，他们既不相信上帝藉着基督白白地称所有人为义，他们也就不相信上帝藉着基督白白地称他们为义。但上帝不仅唯独藉着基督称人为义，上帝也唯独藉着基督保证了这称义。你可能听说过一句话：称义满足了上帝的义。这是什么意思呢？那就是，**离开耶稣，那公义的上帝就不可能爱和恩待任何人；但藉着基督，那位公义的上帝就不可能弃绝人，不可能不接纳人。**因为藉着基督，罪被拿去了，罪的代价被偿还了，我们被无罪开释了。唯独藉着基督，上帝称义的宣告就不是一句空口白话，不是上帝的一时兴起，不是无根无基，口说无凭。唯独藉着基督，上帝的救恩有了一个坚实的基石。那就是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的舍身流血，就是耶稣基督宣告他为救恩所“成了”的一切事。因此，圣经也将上帝藉着耶稣基督的赦罪称为“约”，正如耶稣说：这是我立约的血，为许多人流出来的，使罪得赦。[\(太二十六28\)](#) 因此，保罗说：“无论是死，是生，是天使，是掌权的，是有能的，是现在的事，是将来的事，是高处的，是低处的，是别的受造之物，都不能叫我们与神的爱隔绝，这爱是在我们的主耶稣基督里的。”
[\(罗八 38-39\)](#)

现在，我们来到第三个话题，那就是，我们惟独藉着基督被称为义。

不信的人常常会问基督徒这样的问题：如果上帝是全能的，他又爱所有人，那为什么不是所有人都得救了？这是一个理性回答不了的问题。理性给出的回答是：要么这个上帝不能赦免所有人；要么这个上帝不愿意赦免所有人。基督教内部的理性主义之一——神人合作，选择了理性提供的第一个回答，他们宣称：上帝给所有人的称义并不完全，需要人的配合，只有那些配合的人才能得着称义。基督教内部的另一种理性主义——双重预定，选择了理性提供的第二个回答，他们说，上帝的称义是完全的，但是只提供给了部分人，耶稣没有为所有人死，上帝没有赦免所有人。

当我们再次看这个问题时，我们首先看到，**这个问题不过是在离开耶稣谈论上帝的爱。**这样问的人不过是在说：为什么人不能够离开耶稣而获得拯救。但离开耶稣，没有拯救，离开耶稣，只有上帝对罪的愤怒和他公义的审判，唯有藉着基督，才有上帝的爱，才有赦罪。因此，如果你下次遇到这样的问题，

你就可以回答说：**上帝确实爱所有人，他确实赦免了所有人，但他唯独藉着基督如此行。因为除了基督以外，别无拯救。**

当我们说，上帝唯独藉着基督称人为义时，我们同样是在承认，人唯独藉着基督得称为义。什么叫“藉着基督”呢？用一个我们常说的词，就是“藉着信”，就是相信上帝藉着基督已经称我为义了。

在上面的这个问题中，我们看到，**什么是不信呢？就是离开耶稣去追求公义和拯救**，正如保罗谈到以色列人说：“以色列人追求律法的义，反而达不到律法的义。这是什么缘故呢？是因为他们不凭着信心，而是凭着行为，他们正跌在那绊脚石上。”（罗九 31-32）

对不分的思考可以帮助我们理解什么是信。什么是信呢？**就是单单透过基督的赦免，去思考关乎称义、关乎救恩、关乎上帝和关乎我们信仰的一切事。**离开这赦免，我们就什么也不说，什么也不知道。

什么是信呢？就是认定自己不能凭着自己的理智、行为、能力或意愿获得称义，又认定上帝藉着耶稣基督成就了我救恩所需要的一切事。在神学上，我们把藉着基督领受称义，称为主观称义，或藉信称义，也就是说，**惟独藉着相信基督的赦免，我们才能领受称义神圣的祝福。**正如保罗说：“做工的得工资，不算恩典，而是应得的；但那不做工的，只信那位称不敬虔之人为义的，他的信就算为义。”（罗四 4-5）耶稣说：“上帝爱世人，甚至将他独一的儿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人不至灭亡，反得永生。”

（约三 16）保罗又说：“上帝的义正是在这福音上显明出来，这义是本于信，以至于信。如经上所记：‘义人必因信得生。’”（罗一 17）

这样的教导向我们展示了一副美好的画面。是的，作为基督徒，我们依然每时每刻都在犯罪，上帝的律法每时每刻都在提醒着我们，击打着我们，我们时刻需要带着一颗忧愁懊悔的心来到耶稣面前。正如大卫说：我就要跌倒，我的痛苦常在我面前。我要承认我的罪孽，要因我的罪忧愁。（诗三十八 17-18）但是，当我们藉着对耶稣赦罪的信心来到他面前，来到他宝血的遮盖之中时，当我们思考藉着基督的代赎我们拥有的称义时，在此，一切罪和罪债都不复存在，在此，不需要有任何愧疚，不需要我们做出任

何承诺或对未来的保证，不需要任何确据或证明，不需要任何行为或改变。在此，我们已经是个人了，因为基督已经藉着他的死亡和复活为我们完成了我们得救所需的一切事。

很多人听到藉信称义这个词时，马上就不学无术的宣称：称义不是无条件的，称义需要你的信心为前提。我们可能也常常会听到这样的说法：上帝是赦免你的罪了，但你也需要信啊。这样的话，既不理解信心，也不理解称义。我们需要问的是：信不正是相信上帝赦免我的罪了吗？在上面我们谈到了普世称义和藉信称义，这样的讨论，对于抵挡有限救恩（就是宣称耶稣没有为所有人死）和普救论（就是宣称不相信耶稣也可以得救）的错误教导是必要的。但是并不存在两个称义。事实上，普世称义和藉信称义谈论的是同一个称义。它们谈论的都是：上帝藉着基督白白地无条件的称人为义，这称义藉着信属于我们。因为**信心不过是领受上帝藉着基督已经为我们成就了的赦罪称义，不需要我们做任何事。**保罗说：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而是上帝所赐的。[\(弗二 8\)](#) 因此，《协同式》说：藉信称人为义，并非因为信是美好的善工，或是上帝所喜爱的美德，乃是因为信心紧握和接受神圣福音里所应许的基督的功劳。我们这样被称义，乃因这功劳藉信便归我们所有，就是基督的顺从、受苦、复活，因他曾为我们守全律法，偿清了我的罪债。路德说：藉信称义绝不是说罪人靠着他们的信心赚得上帝的称义。若这样想，不啻于将信贬抑为人的成就，误以为人可以靠自己信上帝，将信心当作一种善工。相反，‘藉信称义’意谓我们从上帝那里接受称义所需的一切，包括了信心在内。

最后，我们想问。称义带来了怎样的改变？

在基督教的世界里，我们常常会听到这样的话：你没有人生的方向吗？来信耶稣吧。你和你的家人关系紧张吗？来信耶稣吧。你不知道怎么去爱别人吗？来信耶稣吧。你家的母鸡去别人家鸡窝下蛋吗？来信耶稣吧。信耶稣仿佛是个许愿球，能满足人一切想要改变的愿望。因此，很多人说：如果你没有改变，如果你没有变得更道德，更有爱心，做得更好，就表明你还不是基督徒，你还没有真的得救。

我们并不否定，作为上帝的儿女，上帝不断地带领我们，帮助我们，使我们更像他，在我们生命中不断

结出爱和善行的果子。正如圣经说：我们爱，因为上帝先爱我们。[\(约壹四 19\)](#) 但当我们讨论称义时，我们想要问的是，称义本身意味着怎样的改变。

在之前，我们说过，称义这个词是一个法庭术语，是法官在法庭上对一个罪人的无罪开释。在这幅画面中，罪人本身并没有改变，罪人没有变的更好，罪人也没有保证他之后不再犯罪。**发生改变的是罪人的身份。**在法官眼里，他不再是一个罪人了，他不用再承受法律的审判。我们在上帝面前的称义同样如此，我们依然有罪，我们依然会犯罪，我们的本性并没有什么不同，但在上帝眼里，我们无罪了，因为上帝把我们的罪都归在耶稣基督身上，耶稣承受了我们因犯罪而当受的惩罚。我们藉着信，领受了外来的耶稣的义，成为我们的义。正如保罗说：上帝使那无罪的，替我们成为罪，好使我们在他里面成为上帝的义。

因此，基督徒道德或行为的改变永远不属于称义的范畴，《协同式》说：如果要保持称义条款的纯正，我们必须特别小心，以免把信之前或信之后的事混杂或插入称义的条款中，好像是这条条款必需的一部分。称义必须的要素，唯独是上帝的恩典，基督的功劳，以及对这恩典和功劳的信心，藉此信心基督的义就归于我们.....善行要从称义的条款中剔除，使可怜的罪人在上帝面前称义，不致让善行混进讨论之中作为称义所必须的成分。

那些以道德、善行、感觉和可见的改变来判断称义的，在乎的不过是今生的事，他们既不在乎上帝的赦免，也不在乎上帝如何看他们。他们说：如果你没有改变，如果你的罪还是那么多，那信耶稣有什么用呢？但我们有保罗的应许，他说：只是罪在哪里增加，恩典就在哪里越发丰盛了。所以，正如罪藉着死掌权；照样，恩典也藉着义掌权，使人因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永生。

阿们！

十四、什么是成圣 (罗六 22)

但如今，你们既从罪里得了释放，作了上帝的奴仆，就结出果子，以至于成圣，那结局就是永生。(罗六 22)

在我的受洗仪式上，当带领人说：“你已经称义了，现在你需要的是追求成圣。”他就把我放在一个夹缝之中。称义如同一个无需关注的过去时，可以被抛之脑后；而成圣，如同海市蜃楼一样在前方向我招手，可望不可及。我们就像前不着村后不着店的旅客，被孤零零的抛弃在旷野。这导致我们既不能享受称义带给我们的快乐和安慰，又不能欣赏成圣的绚丽和美好。

任何拒绝在基督徒的生命中追求圣洁的人，都不过是在自欺欺人，为他邪恶的生活寻找藉口，保罗警告说：你们不要和不信的人同负一轭。义和不义有什么相关？光明和黑暗有什么相连？(林后六 14) 与此同时，任何认为他自己的言语、行为和思想能够达到某种圣洁，能够摆脱罪的人，都不过是以上帝为说谎者。他应该首先把他的手脚砍下来，眼睛挖出来，然后把自己的灵魂送到火湖里。正如耶稣说：若是你的右眼使你跌倒，就把它挖出来，丢掉；若是你的右手使你跌倒，就把它砍下来，丢掉。(太五 29-30)

今天对成圣最大的亵渎，莫过于抛弃基督的赦免，鼓励人们去追求各种外在的改变。这样的教导将基督教变成了一场世俗的修炼之旅。有一本书叫《试探·治死罪》说：“除非你真诚地、勤勉地与所有的罪作斗争，否则你不能治死任何罪”，这样的话表明，说话者既完全不认识他自己，也完全不认识他罪恶的深度。如果人能够真诚地、勤勉地与所有的罪作斗争，他就不需要基督了。如果人能够治死任何罪，基督就白白死了。保罗警告说：这样的人是欠着行全律法的债，是与基督隔绝，从恩典中坠落了。(加五 3-4) 今天很多基督徒对成圣的理解，正如这句话所说：“我如何真诚地与罪作斗争，让我治死这些罪，让我越来越没有罪，让我越来越不再需要赦罪而作基督徒。”他们视基督更多是一个如何帮助他们行善弃恶的老师，而不是他们的救主，老师的目的是帮助学生做得更好，从而使得学生能够离开老师而独

立存在，他们对基督的理解同样如此。这样的理解也将罪退化为**表面的恶习**，将成圣退化为**道德提升和自我感动**。如果我的行为改变了，那我就更圣洁了，如果我的良心感到舒坦了，那我就更良善了。“虽然我还有很多问题，但我确实在真诚地、勤勉地与罪恶相斗争。”这样的教导，正在为基督教世界批量制造法利赛人和宗教神棍。

与此同时，我不得不承认，我极其需要在我的生命中变得更圣洁，更良善。我相信你也有同样的需要。一个老教师说：“当我年轻的时候，我认为在我年老的时候我将会很敬虔。现在我年老了。我依然不敬虔。”关于我们的基督徒生活，我们很容易被这样一种**错觉**所吸引，那就是：**情况会逐步地改善，我会不断长进，我抵挡试探，脱去骄傲和野心的力量将会增加，而凡事藉着上帝的恩典，都会在我的掌控之中**。然而，让我们感到悲哀的是，我们依然没有像我们期望的那样敬虔，那样圣洁。常常发生的事情是，我们甚至看到，随着时间的推移，我们所宠爱的罪和软弱，变得更加地根深蒂固。矛盾的是，在信心里的成长和成熟，让我们对我们的失败有了更敏锐的看见，让我们对我们的罪恶和悖逆有了更深的认识。让我们越来越看到：我依然不敬虔。

在这里，关于成圣，我们仿佛陷入了一个两难的境地。要么，我们将成圣退化为**眼见的改变、道德的改良或良心的感受**，以至于我们可以像遍满基督教世界的伪君子一样，夸耀我们“成圣”的见证或改变，吹嘘我们是怎样地在荣耀上帝。要么，在上帝律法的光照下，我们**仿佛离圣洁越来越远**，成圣似乎是个遥不可及的幻象，是镜花水月，是吊在驴子前面的胡萝卜，让我们只能绝望的狂奔。

在这样的两难中，我们进入今天的讲道——什么是成圣。我们将从下面 4 个方面来分享这个主题：

- 1、我们已经完全圣洁了
- 2、我们在今生完全的不洁
- 3、成圣是倚靠上帝的赦罪而活

4、成圣是在基督徒里面真实存在的事实

每当人们谈到成圣时，它似乎总是和称义成对出现，人们很容易拿它和称义作对比。你可能常常听到这样的话：我们已经称义了，但是还没有成圣。问题在于，当我们这样说时，这究竟是什么意思呢？这是否意味着，称义不过是一个入门和开始，只有成圣才是结业和完全？或者，这是否意味着，我们在上帝眼里还不是完美的，我们还需要藉着努力修行，努力遵守律法，努力摆脱罪让自己成为一个完人？甚至，这是否意味着上帝的赦免和相信这赦免本身并不足够？是否意味着基督徒之间还存在着三六九等，一个努力追随上帝，努力追求成圣的基督徒，比一个只知道认罪的基督徒更好，更讨上帝喜悦？这是否意味着上帝给每个人的恩典并不一样？有的人只是一个“并不完全”的基督徒，有的人是“更完全更圣洁”的基督徒。由于我们只能够看到外在行为的眼睛和总是试图通过眼见来判断善恶的渴望，这样的想法是潜伏在我们每个人内心的幽灵。

循道会是如此教导的一个典型的例子，循道会的创办人，约翰·卫斯理 (John Wesley)，当有一天被某种强烈的感觉充满时，他觉得他真正的感受到了上帝，他感到自己领受了所谓的“第二次恩典”，这使他从一个之前只有归信和称义的人，变成了一个成圣和完全的人。从此，“如何成为完全人”就成了卫斯理神学的核心和中心，对卫斯理来说，基督徒的信仰如同进入一个房间，悔改是房间前面的过道，信心是进入房间的门，但房间本身是基督徒的完全。什么是完全呢？卫斯理如此说：

一个完全的人，是一个跟随圣经的方法生活的人；他会尽心爱主和不住的祷告；他的心充满对全人类的爱，清除了嫉妒、恶意、愤怒和各种不友善的情感；从上帝最小的诫命到最大的，他都遵守；他不跟随世界的习俗；他不会以恶言诋毁邻舍或说谎话；他对所有人都行善。（参见：卫斯理，《基督徒的品格》）

这句听起来如此好听和“敬虔”的话表明，那些将所谓的完全和“成圣”变成基督信仰的中心和目标的人，他们也偷偷地将基督信仰的中心从“基督为我们做了什么”变为“基督徒应该做什么”。他们在乎的不是上帝白白的恩惠而是他们自身对律法的满足，他们努力地从人的行为中而**不是在基督的赦免中寻找完全**。

保罗对加拉太人的指责在这里同样适用，他说：“耶稣基督钉十字架，已经活画在你们眼前，谁又迷惑了你们呢？我只要问你们这一件：你们受了圣灵，是因行律法呢？是因听信福音呢？你们既靠圣灵入门，如今还靠肉身成全吗？”（加三 1-3）

因此，在我们思考成圣之前，**我们首先要知道，我们在上帝眼里是什么身份，或者说，上帝是如何看待我们的。**答案很简单，藉着耶稣基督的赦免，我们在上帝眼里已经是圣洁的了。圣经多次向我们保证了这一点，正如保罗经常以“圣徒”来称呼我们，他称哥林多上帝的教会为：在耶稣基督里成圣，蒙召作圣徒的人。（林前一 2）他说：（上帝）从创世以前，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使我们在他面前成为圣洁。（弗一 4）他又说：你们得以在基督耶稣里是本乎上帝，他使基督成为我们的智慧，成为公义、圣洁、救赎。（林前一 30）希伯来书的作者说：同蒙天召的圣洁弟兄啊，要思想我们所宣认为使者、为大祭司的耶稣。（来三 1）彼得称我们为：照着父上帝的预知，藉着圣灵得以成圣，以致顺服耶稣基督，又蒙他血所洒的人。（彼前一 2）

如果有人问：我们应该怎么成为圣洁呢？答案永远只有一个：**唯独靠着耶稣基督的赦免，我们才能成为圣洁和完美。**正如保罗所说：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上帝的荣耀（罗三 23），没有一人能够靠着他的所作所为成为圣洁。唯独靠着耶稣基督的赦免，我们已经圣洁和完美了。我们的圣洁并不是一件将来的事，不是一件靠着我们怎么努力行善、怎么遵守律法而为我们赚来的奖赏，而是耶稣为我们死在十字架上，将他的圣洁和完美白白赐给了我们。因此路德说：“我信我不能凭自己的理性或选择信我主耶稣基督，或亲近他，乃是圣灵用福音召我，用他的恩赐启导我，使我成圣，并保守我在真心里。”

《小问答》保罗说：从前你们中间也有人是这样，但现在你们奉主耶稣基督的名，并藉着我们上帝的灵，已经洗净，已经成圣，已经称义了。（林前六 11）希伯来书的作者说：我们凭着这旨意，藉着耶稣基督，仅只一次献上他的身体就得以成圣。（来十 10）在这里，我们看到，当圣经作者和路德使用“成圣”一词时，他们常常指的正是**耶稣赦罪的工作**。我们将关于成圣这样的描述称为**广义的成圣**，也就是：藉着耶稣的舍生流血，我们就已经称义，已经完全，已经成圣了。

圣经除了从广义的角度使用成圣一词，圣经也常常用成圣来指基督徒藉着相信基督而活出的新生命，**指我们本性的更新和我们因着信心而流露出的好行为**。我们常常将这样的成圣称为在信心里的生活。

正如彼得说：那召你们的既是圣洁，你们在一切所行的事上也要圣洁。[\(彼前— 15\)](#) 保罗说：你们既从罪里得了释放，作了上帝的奴仆，就结出果子，以至于成圣，那结局就是永生。[\(罗六 22\)](#) 对于成圣的这一用法，我们称其为**狭义的成圣**。唯有当我们讨论狭义的成圣时，我们才说：成圣是一个过程，或，我们要努力地追求成圣。唯有当我们讨论狭义的成圣时，我们才可以视成圣是一个和称义相对的概念，我们才可以说：成圣是不完全的。在接下来，我们关于成圣的讨论所指的都是狭义的成圣。这也是当我们基督徒谈到成圣时我们最经常使用的概念。

我们需要注意的是，不论是我们在上帝那里圣洁的身份，即广义的成圣，还是我们在生活中需要追求圣洁，即狭义的成圣。这都不是我们自我创造的概念和想法，而是圣经的教导，因此，轻忽这两者中的任何一点，都是在轻忽上帝的道。倘若有人宣称，既然我在上帝那里已经圣洁了，那我的行为好坏无关紧要。他不过是在自取灭亡。希伯来书的作者提醒我们：你们要追求与众人和睦，并要追求圣洁；人非圣洁不能见主。要谨慎，免得有人失去了上帝的恩典。[\(来十二 14-15\)](#) 雅各警告说：虚浮的人哪，你愿意知道没有行为的信心是死的吗？[\(雅二 20\)](#)

关于成圣生活的一个普遍的错误，是我们常常将成圣想像成**一个修炼的过程，一个自我提升的过程**。我们很容易陷入这样的试探：如果我们努力地追随上帝，那么随着时间的推移，我们就会越来越圣洁，越来越不会犯罪。**圣经中的信徒们并没有支持这样的想法**。我们不敢认为，既然大卫在他年轻气盛、孤独无依时没有犯奸淫，那么当他成为国王，妻妾成群时就更不会犯奸淫了；我们也不敢认为，既然先知以利亚在三年旱灾期间没有抱怨上帝，上帝又亲自藉着他降下雨来，让所有拜巴力的先知死在他的刀下，他就更加不会沮丧和埋怨上帝了。我们也不敢认为，既然彼得跟随了耶稣三年，经历了耶稣的死而复活，又蒙耶稣亲自坚固，那么当他成为教会的领袖后，就更不会和教会里的伪君子合伙假装了。对于我们自己同样如此，我绝不敢认为，既然我在欲火攻心，精力旺盛的单身时都没有和哪个女人上床，现

在我结婚了，又做了教会的传道人，就更加不会背叛我老婆了；我也绝不敢认为，既然我在经济压力最大的时候都没有偷拿教会的钱，等我经济压力没那么大的时候，等我信主 50 年之后，成了一个慈眉善目的老牧师，就更不会偷拿教会的钱。我知道，如果我这么想，我将会死得很惨。

因为圣经不断地告诉我们，**无论何时，我们都是完全的罪人，我们都需要上帝完全的赦罪。**大卫说：我的罪孽高过我的头，如同重担叫我担当不起。(诗三十八 4) 以赛亚说：公平离我们甚远，公义追不上我们。我们指望光亮，看哪，却只有黑暗，指望光明，却行在幽暗中。(赛五十九 9) 保罗宣称：我真苦啊！谁能救我脱离这必死的身体呢？(罗七 24) 上帝藉着他圣洁的律法不断向我们指证这一点。他说：你们听过有话说：‘不可奸淫’。但是我告诉你们：凡看见妇女动淫念的，这人心里已经与她犯奸淫了。(太五 27-28) 雅各说：因为凡遵守全部律法的，只违背了一条就是违犯了所有的律法。(雅二 10) 因此，耶稣提醒我们总是要如此祷告：免我们的债，如同我们免了人的债，不叫我们遇见试探，救我们脱离凶恶。(太六 12-13)

在成圣生活中，有一个极其微妙和不知羞耻的说法，就是有人大言不惭的说：“**虽然我没有做到，但是我努力想要做得更好，我努力想要不犯罪啊。**”仿佛因为他这么一说，他没有做到也情有可原似的，仿佛因着他努力想要做得更好，他就是基督徒中的超级信徒，连上帝也要因此夸一夸他似的。他可以去问一问，哪一个不信的人不是想要做得更好呢？哪一个不信的人会宣称他就是想要犯罪呢？**这样的人拒绝在上帝的赦免那里寻找平安**，他们的平安在于：虽然我犯罪了，但是我已经想要不犯罪了。他们这样的平安不信的人都会觉得何等廉价。这样的人不过是在自招审判。正如保罗说：“原来在上帝面前，不是听律法的为义，而是行律法的称义。”(罗二 13)

那些把成圣当作自我提升的人，他们既看不到自己是何等有罪，妄想藉着自己的行为成圣，他们也妄想藉着自己的行为摆脱基督。**一旦他们在哪里觉得自己做到了，在哪里他们就不需要耶稣了。**保罗说，这样的人是追求律法的义，反而达不到律法的义。这是什么缘故呢？是因为他们不凭着信心，而是凭着行为，他们正跌在那绊脚石上。(罗九 31-32) 藉此，**魔鬼真正攻击的是赦罪和信心的道理，是使我们**

得救，脱离地狱永火的真理。这一点我们在《信仰基道 14-什么是称义》中已有论述。与此同时，藉着远离耶稣的赦免，他们也使得自己离开了真正的成圣。因为，真正的圣洁和爱心惟独透过耶稣赦罪的爱而来。正如约翰说：我们爱，因为上帝先爱我们。(约壹四 19) 离开上帝的赦免和对这赦免的感激之情，就没有好行为，也没有成圣。那些轻忽上帝的赦免，不过想要藉着行为的改善来做基督徒，洋洋自得地吹嘘自己拥有了什么好行为，自己有多么努力地想要“荣耀上帝”的人，他们所拥有的不过是虚伪和假装。耶稣指责那些想要藉着行为寻求圣洁的法利赛人说：你们这假冒为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有祸了！因为你们洗净杯盘的外面，里面却满了贪婪和放荡。你们好像粉饰的坟墓，外面好看，里面却满了死人的骨头和一切的污秽。你们也是如此，外面对人显出公义，里面却满了虚伪和不法的事。(太二十三 25, 27-28) 耶稣提醒每一个他的追随者说：你们要防备法利赛人的酵，就是假冒为善。(路十二 1) 宗教改革时期路德的选侯宽宏者约翰临终前说：假如我们没有因感到背叛上帝而变得内疚，我们也不能顺服于上帝之下。是的，假如我们没有因我们的罪而绝望，没有因上帝白白的赦罪而感恩，我们也就不会有真正的成圣。

当我们看到我们何等的败坏和不洁，当我们看到上帝在耶稣那里为我们预备的圣洁完美。我们就开始了我们成圣的生活。我们就开始认识什么是成圣。成圣惟独是倚靠上帝的赦罪而活，或者说，成圣不过是活在上帝的赦罪之下。因为，惟独藉着上帝的赦免，我们才能成为上帝圣洁的儿女，活在罪恶满盈的世界；成为新造的人，与魔鬼和我们的罪性争战；作为地上的光，活在黑暗中，作为上帝的小羊，进入狼群，作为永生的后裔，活在这个短暂而充满死亡的今生，作为君尊的祭司，宣扬那召我们出黑暗入光明者的美德。保罗说：你们既从罪里得了释放，作了上帝的奴仆，就结出果子，以至于成圣，那结局就是永生。(罗六 22) 这与我们所想像的自我提升完全的不同，崇峰牧师有个很好的比喻：成圣如同一个活人背着一具死尸往前走。事实上，成圣是一场灵与肉的挣扎，是我们里面的新生命和我们的罪之间你死我活的战斗。保罗对此有一个最为精彩的描述，他说：住在我里面的，就是我肉体之中，没有善。因为立志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来由不得我。我所愿意的善，我不去做；我所不愿意的恶，我反而去做。

我觉得有个律，就是我愿意行善的时候，就有恶缠着我。因为，按着我里面的人，我喜欢上帝的律，但我看出肢体中另有个律和我内心的律交战，把我掳去，使我附从那肢体中罪的律。这样看来，一方面，我内心顺服上帝的律，另一方面，肉体却顺服罪的律了。(罗七 18-25) 保罗谈到哥林多人因为他们罪恶的挣扎和忧愁，说：你看，你们依着上帝的意思而忧愁，这在你们当中产生了何等的殷勤、甚至辩白、甚至愤慨、甚至恐惧、甚至渴望、甚至热忱、甚至责罚。在这一切事上，你们都表明自己是无可指责的。

(林后七 11) **如果圣灵没有住在我们里面，我们就要么沉溺在我们的罪中，放纵自我，要么沉溺在我们自以为是的善行中，洋洋自得；但如果圣灵藉着基督的赦免住在我们里面，我们就开始了我们的成圣之旅，也开始了我们的挣扎之旅。**正如保罗说：情欲与圣灵相争，圣灵与情欲相争，这两个是彼此为敌，使你们不能做所愿意的。(加五 17) 大卫挣扎着说：耶和華啊，求你不要在怒中责备我，也不要在这怒中惩罚我！耶和華啊，求你可怜我，因为我软弱。耶和華啊，求你医治我，因为我的骨头发战。我心也大大地惊惶。耶和華啊，你要到几时才救我呢？耶和華啊，求你转回搭救我！因你的慈爱拯救我。(诗六 1-4) 以赛亚挣扎着说：“祸哉，我灭亡了！因为我是嘴唇不洁的人，又住在嘴唇不洁的民中，又因我眼见大君王——万军之耶和華。”(赛六 5)

因此，对于基督徒而言，**成圣是一个事实，它正是我们每日的生活。**无论我们的感受或眼见如何，上帝已经在我们的生命中开始了成圣之旅，因为藉着耶稣基督的赦罪之恩，我们已经从罪里得了释放。保罗谈到这个事实，说：你们既从罪里得了释放，作了上帝的奴仆，就结出果子，以至于成圣，那结局就是永生。(罗六 22)

是的，由于我们的罪性，上帝反复地督促我们在这个黑暗的世界圣洁地活着，这样的督促怎么强调也不为过。彼得提醒我们：那召你们的既是圣洁，你们在一切所行的事上也要圣洁。(彼前一 15) 保罗说：弟兄们，我以神的慈悲劝你们，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是圣洁的，是神所喜悦的；你们如此事奉乃是理所当然的。(罗十二 1) 但成圣之所以是个事实，**并不在于作为基督徒我们怎么做怎么想**，我们的想法总是飘忽不定，我们最好的行为依然充满了破败，成圣之所以是事实，**是因为作为基督徒，我们的上帝**

为我们做了什么。

作为基督徒，上帝使我们脱离了属灵的死亡，拥有一个崭新的生命。保罗说：所以，我们藉着洗礼归入死，和他一同埋葬，是要我们行事为人都有新生的样子，像基督藉着父的荣耀从死人中复活一样。我们若与他合一，经历与他一样的死，也将经历与他一样的复活。我们知道，我们的旧人和他同钉十字架，使罪身灭绝，叫我们不再作罪的奴隶，因为已死的人是脱离了罪。我们若与基督同死，我们信也必与他同活，因为知道基督既从死人中复活，就不再死，死也不再作他的主了。(罗六 4-9)

作为基督徒，上帝使我们脱离了律法的咒诅，我们从律法的辖制中得了释放，我们不再是上帝的仇敌，我们活在上帝对我们的爱中。保罗说：我的弟兄们，这样说来，你们藉着基督的身体对律法也是死了，使你们归于另一位，就是归于那从死人中复活的，为要使我们结果子给上帝。因为我们属肉体的时候，那因律法而生犯罪的欲望在我们肢体中发动，以致结出死亡的果子。但如今，我们既然在捆绑我们的律法上死了，就从律法中解脱，使我们按着圣灵的新样，而不按着仪文的旧样服事主。(罗七 4-6)

作为基督徒，我们有圣灵住在我们里面，帮助我们，引导我们，感动我们去做上帝喜悦的事。保罗说：我们的软弱有圣灵帮助。(罗八 26) 他又说：圣灵所结的果子，就是仁爱、喜乐、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实。(加五 22)

作为基督徒，上帝赦罪的恩典常与我们同在，藉着他的教会丰丰富富赐给我们，使得我们在每次软弱和内疚时，都能因着这赦免重新得力。约翰提醒我们：即使我们的心责备我们，上帝比我们的心大。(约壹三 20) 希伯来书的作者说：因我们的大祭司并非不能体恤我们的软弱。他也曾凡事受过试探，与我们一样，只是他没有犯罪。所以，我们只管坦然无惧地来到施恩的宝座前，为要得怜恤，蒙恩惠，作随时帮助。(来四 15-16)

作为基督徒，我们是基督的肢体，那一位高过诸天的上帝，在爱中为着我们的益处安排一切的事。保罗说：我们知道，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上帝的人得益处，就是按他旨意被召的人。(罗八 28) 他又说：上

帝使万有服在他的脚下，又使他为了教会作万有之首；教会是他的身体，是那充满万有者所充满的。(弗—22-23)

作为基督徒，我们脱离了黑暗的权势，我们成为了光明之子，基督的光照耀在我们身上，使得我们成为了光明。撒加利亚说：因我们上帝怜悯的心肠，叫清晨的日光从高天临到我们，要照亮坐在黑暗中死荫里的人，把我们的脚引到和平的路上。(路一78-79) 保罗说：你们都是光明之子、白昼之子；我们不是属于黑夜的，也不是属于黑暗的。所以，我们不要沉睡像别人一样，总要警醒谨慎。因为睡觉的人是在晚上睡，醉酒的人是在晚上醉；但我们既然属于白昼，就应当谨慎，披上信和爱的胸甲，戴上救恩的盼望作头盔。因为上帝不是定意要我们受刑罚，而是要我们藉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着救恩。(帖前五5-9)

作为基督徒，我们成为了上帝国度的一员，我们不再只拥有今生短暂的生命，我们盼望死人复活和来世的永生。约翰说：我们知道，上帝的儿子已经来到，并且将悟性赐给我们，使我们认识那位真实者，我们也在那位真实者里面，就是在他儿子耶稣基督里面。这是真神，也是永生。(约壹五20) 保罗说：我们却是天上的国民，并且等候救主，就是主耶稣基督从天上降临。他要按着那能使万有归服自己的大能，把我们这卑贱的身体改变形状，和他自己荣耀的身体相似。(腓三20-21)

作为基督徒，上帝甚至赐我们特权，使得我们可以和基督一同受苦。当使徒们因为耶稣被犹太公会鞭打时，他们离开公会，心里欢喜，因被算是配得为这名受苦。(徒五41) 耶稣说：世人若恨你们，你们知道，恨你们以先已经恨我了。你们若属世界，世界必爱属自己的；只因你们不属世界，乃是我从世界中拣选了你们，所以世界就恨你们。(约十五18-19)

在上面，我只举了简单几个例子，**让我们看到作为基督徒，上帝为我们做了什么。**你当然可以在圣经中看到更多的例子。上帝为我们做了一切的事，这不仅仅是我们成圣的原因和动力，这就是我们的成圣。

如果说称义是我们与基督同死，成圣不过是我们与基督同活。正如保罗说：我们若与基督同死，也必与他同活。(提后二11) 他又说：他替我们死，叫我们无论醒着，睡着，都与他同活。(帖前五10) 因此我们

在一切挣扎、一切患难、一切攻击中夸口说：

既是这样，我们对这些事还要怎么说呢？上帝若帮助我们，谁能抵挡我们呢？上帝既不顾惜自己的儿子，为我们众人舍了他，岂不也把万物和他一同白白地赐给我们吗？谁能控告上帝所拣选的人呢？有上帝称他们为义了。谁能定他们的罪呢？有基督耶稣已经死了，而且复活了，现今在上帝的右边，也替我们祈求。谁能使我们与基督的爱隔绝呢？难道是患难吗？是困苦吗？是迫害吗？是饥饿吗？是赤身露体吗？是危险吗？是刀剑吗？如经上所记：“我们为你的缘故终日被杀；人看我们如将宰的羊。”然而，靠着爱我们的主，在这一切的事上，我们已经得胜有余了。[\(罗八 31-37\)](#)

阿们！

十五、什么是施恩具（罗十 14-17）

然而，人未曾信他，怎能求告他呢？未曾听见他，怎能信他呢？没有传道的，怎能听见呢？若没有奉差遣，怎能传道呢？如经上所记：“报福音、传喜信的人，他们的脚踪何等佳美！”但不是每一个人都听从福音，因为以赛亚说：“主啊，我们所传的有谁信呢？”可见，信道是从听道来的，听道是从基督的话来的。（罗十 14-17）

在基督教的世界里，有很多极为隐晦的错误说法，这些说法乍看起来是如此天经地义、理所当然，以至于很多成熟的基督徒都被迷惑，以至于任何质疑的声音都要么显得是无理取闹，要么显得是吹毛求疵。但在这些说法之中却隐藏着魔鬼致命的陷阱。比如，我曾经所在的大学生团契，有一个弟兄常说：“如果只有《圣经》而没有圣灵，教会就会变得死气沉沉，如果只有圣灵而没有《圣经》，教会就会迷失方向。所以我们既要追求《圣经》，也要追求圣灵。”乍一看，这句话似乎完全没有问题。乍一看，这句话似乎只是在强调《圣经》和圣灵缺一不可。但这句话却暗示了这么一个假设，那就是：圣灵的工作和《圣经》是可以分开的。事实上，每当这个弟兄这样说的时候，他实际上想说的是：只讲《圣经》是不够的，我们还需要追求圣灵充满。藉着将圣灵和《圣经》分开，这句话隐藏着魔鬼这样的谎言：《圣经》是一回事，追求圣灵是另一回事，并使得教会陷入这样的试探中，那就是离开《圣经》显明的道去追求所谓的圣灵。

你可能也听过这样的说法：我们相信的是耶稣，不是《圣经》。这话听起来似乎也很有道理，毕竟，《圣经》不过是一本书，毕竟，不是《圣经》为我们死了。但是当有一次我听到一个人这样说时，他真正想说的是：相信耶稣不是靠着学习《圣经》，而是靠着把耶稣当作一个好行为的榜样，努力地去效仿和追随。你不能太过纠结《圣经》说了什么，你还需要“相信”耶稣。在这里，对耶稣的信靠和对《圣经》的信靠仿佛不是一回事，仿佛是互相矛盾的。仿佛如果一个人太过关注《圣经》，会拦阻他去效仿耶稣。

一个更流行于基督教世界的说法是，常常有人说：上帝是全能的，因此他想怎么做就可以怎么做。藉着这句话，多少人把他自己对上帝的臆想强加在上帝头上。上帝是全能的，因此他想要谁下地狱就可以让谁下地狱。上帝是全能的，因此如果一个人不信上帝，一定是上帝选择了让他不信。上帝是全能的，因此如果你遭遇了什么灾祸，那一定是因为你的信心不好，上帝要给你一个教训。

上面这三个例子出于一个共同的源头，就是，人们本能上不愿意在上帝显明他自己的地方认识上帝，而总是试图在上帝的启示之外来寻求他，以此让上帝来符合他们自身对上帝的想象，符合他们理性、感觉或眼见的需要。这样的事不仅发生在不信的世界，它也发生在教会内部。人们本能想要靠着他们自己的理性或哲学，从虚无中去探究上帝的大能或慈爱；或是藉着他们自己眼见的行为或改变，去寻求某种可见的相信耶稣的证据，或是拿着他们自己情绪的宣泄，来追逐某种圣灵充满的感受。这样的事当然不应该让我们感到稀奇。正如保罗说：“犹太人要的是神迹，希腊人求的是智慧，我们却是传被钉十字架的基督，这对犹太人是绊脚石，对外邦人是愚拙。”（林前一 22-23）但这样的事确实应该成为我们的警醒，警告我们不要任凭我们想要神迹和智慧的心，想要满足我们理性、感觉和成功欲的野心，牵引着我们离开上帝显明他自己的地方来寻找或追求上帝。在那里，只有虚空，只有魔鬼的谎言，只有死亡。

在今天的讲道中，我们不想虚幻的讨论上帝可以做什么，或是上帝应该做什么。我们想要知道，上帝确实实为我们做了什么，以及我们可以在哪里确知这一点。今天讲道的主题是：什么是施恩具。我们将从下面三个方面来分享这一主题：

- 1、什么是施恩具
- 2、唯独施恩具显明了上帝的恩典
- 3、唯独施恩具赐下上帝的恩典

可能很多弟兄姐妹第一次听说这个词。为了防止我们的讲道引起误解，认为我们是在教导某个新的教

义，甚至是在发明某个教义。我们需要对施恩具这个词做一个简单的解释。“施恩具”的英语是 means of grace，它常见的中文译名有：施恩具、恩乘、或蒙恩管道，虽然这个概念在路德宗教会见得更多，但它并不是一个专属于路德宗的词汇。如果你对改革宗神学有所了解，你可能会更熟悉“蒙恩管道”这个译名。无论如何，这个词本身就很清晰地告诉了我们这个词的意思，那就是，上帝呈现、施与他恩典的工具，或我们领受上帝恩典的方式。

因此，在继续讨论施恩具之前，我们首先想要知道的是，什么是上帝的恩典。

作为基督徒，当我们谈及上帝的恩典，这个词有个清晰而明确的含义。由于我们的始祖亚当犯了罪，我们所有人都死在过犯罪恶之中，我们的一生就是与上帝为敌的一生，喜欢罪恶并被罪恶所捆绑，正如经上记着说：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没有明白的，没有寻求上帝的。人人偏离正路，一同走向败坏。没有行善的，连一个也没有。他们的喉咙是敞开的坟墓；他们的舌头玩弄诡诈。他们的嘴唇里有毒蛇的毒液，满口是咒骂苦毒。他们的脚为杀人流血飞跑；他们的路留下毁坏和灾难。和平的路，他们不认识；他们眼中不怕上帝。（罗三 10-18）因此，留给我们的只有虚空、死亡以及地狱里永恒的审判。正如希伯来书作者说：按着命定，人人都有一死，死后且有审判。（来九 27）耶稣谈到地狱的审判说：在那里，虫是不死的，火是不灭的。（太九 48）

在这样永恒的绝望和审判面前，就只有一件事能够被称为恩典了。那就是，拯救我们脱离罪和死亡的恩典。就是因着耶稣基督十字架上代赎性的死亡，我们过犯得遮盖，罪恶得赦免的恩典，就是因着耶稣基督的死而复活，我们出死入生的恩典。保罗说：“我们藉着这爱子的血得蒙救赎，过犯得以赦免，这是照他丰富的恩典。”（弗一 7）他也对提多说：“到了我们救主上帝的恩慈和慈爱显明的时候，他救了我们，并不是因我们自己所行的义，而是照他的怜悯，藉着重生的洗和圣灵的更新……好让我们因他的恩得称为义，可以凭着永生的盼望成为后嗣。”（多三 4-7）对于这样的恩典，《圣经》也常常用救恩或福音来指代它。彼得说：“论到这救恩，那预先说你们要得恩典的众先知已经详细地搜查考过，查考

在他们心里的基督的灵预先证明基督受苦难，后来得荣耀，是指什么时候，什么样的情况。”（彼前一 10-11）保罗说：“上帝救了我们，以圣召召我们，不是按我们的行为，而是按他的旨意和恩典，这恩典是万古之先在基督耶稣里赐给我们的，但如今藉着我们的救主基督耶稣的显现已经表明出来；他把死废去，藉着福音将不朽坏的生命彰显出来。”（提后一 9-10）（参见《信仰基道：什么是恩典》）

如果说上帝的恩典是上帝因着耶稣基督的代赎而为我们成就的赦罪和拯救，那么，我们怎么能从一个对恩典无知的状态，认识这救恩，相信这救恩，并因着这救恩成为上帝的儿女，享受圣洁和永生的祝福呢？答案很简单，藉着上帝的道，上帝赦罪的应许，藉着这福音的宣讲。正如约翰谈到他写约翰福音的目的，说：“但记载这些事是要使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上帝的儿子，并且使你们信他，好因着他的名得生命。”（约二十 31）保罗说：“在基督里你们听见真理的道，就是那使你们得救的福音，你们也信了他，就受了所应许的圣灵为印记。”（弗一 13）在今天的经文中，保罗以一种绝对的和排他性的说法说：“然而，人未曾信他，怎能求告他呢？未曾听见他，怎能信他呢？没有传道的，怎能听见呢？……可见，信道是从听道来的，听道是从基督的话来的。”（罗十 14-17）

因此，我们将上帝赦罪的应许，就是他救恩的道称为施恩具。我们如此说，是因为上帝不仅向我们显明了他的恩典是什么，也显明了他向我们施恩的工具和方法。就是藉着福音的道。福音一词本身表明了这一点，福音的意思是好消息，它首先是个消息，是一个在我们依然活在黑暗之中，什么也没有做，什么也不能做的时候，临到我们的信息。上帝藉着这信息为我们赐下赦罪，并在这信息中真诚地邀请我们相信他的赦罪，因而获得永生。事实上，另一个词，称义，也表明了这一点。我们曾经说过（参见《信仰基道：什么是称义》），称义是一个法庭词汇，它包含两个含义，一是指上帝因着耶稣基督的赎罪为我们成就了一份白白的公义，另一个含义是，这一公义的信息是以一种宣告的方式给予给我们，它是一份外来的义，与我们的行为、改变、感受或理性完全无关的义，藉着上帝赦罪的宣告被我们认识、被我们领受，被我们拥有。上帝宣告这义的地方，上帝显明他恩典的方式，我们称之为施恩具。我们的教义书《上帝爱世人》中如此解释施恩具，它说：施恩具是上帝藉以把基督为罪人所成就的一切益处给予罪

人的工具，这些工具就是在圣道和圣礼中的福音。

为了更好地理解施恩具是什么，我们可以把我们救恩的成全和救恩的分发做一个区别，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亡为我们成全了救恩，他又藉着福音的道将这救恩分发给我们。施恩具就是这福音的道，因此，施恩具又被称为赐予的工具，藉着这工具，基督赐给我们赦罪和对这赦罪的信心，并因此为我们赐下圣洁和永生。正如路德说：

基督已经在十字架上成就了救恩，这是真的。但他不是在十字架上分发或赐予救恩，正如他不是圣餐和圣礼中赢得救恩。他是藉着宣扬圣道，尤其是传福音，来分发和赐予救恩的。救恩是他一次性在十字架上赢得来的；但分发则不断地发生，发生于钉十字架之前和之后，从世界开始直至其末日。

那么，施恩具具体指什么呢？换句话说，上帝使用了什么来分发和赐予他的恩典呢？或者说，我们藉着什么能够得知上帝赦罪的恩典呢？答案是显而易见的，藉着圣道和圣礼中的福音。圣道中的福音是施恩具，因为上帝藉着它宣告了赦罪的应许。保罗说：“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上帝的荣耀，如今却蒙上帝的恩典，藉着在基督耶稣里的救赎，就白白地得称为义。”（罗三 23-24）耶稣说：“人子来，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并且要舍命，作众人的赎价。”（太二十 28）约翰说：“上帝差他独一的儿子到世上来，使我们藉着他得生命；由此，上帝对我们的爱就显明了。不是我们爱上帝，而是上帝爱我们，差他的儿子为我们的罪作了赎罪祭。”（约壹四 9-10）这些话和其它许多的话，都向我们显明了上帝的赦罪。圣洗礼中的福音是施恩具，因为上帝藉着它宣告了赦罪的应许。彼得说：“你们各人要悔改，奉耶稣的名受洗，使你们的罪得赦，就必领受所赐的圣灵。”（徒二 38）亚拿尼亚对保罗说：“现在你为什么耽延呢？起来，受洗，求告他的名，洗去你的罪。”（徒二十二 16）因此，彼得谈到洗礼说：“这水所预表的洗礼，现在藉着耶稣基督的复活拯救你们。”（彼前三 21）圣餐礼中的福音是施恩具，因为上帝藉着它宣告了赦罪的应许。正如耶稣在他设立圣餐的那一天说：“你们都喝这个，因为这是我立约的血，为许多人流出来，使罪得赦。”（太二十六 28）

当我们说，施恩具是圣道和圣礼中的福音时，我们可以说，施恩具的教导完完全全是福音的教导。它们教导的都是上帝的救恩。正如我们有时称食物和水是生命之源或生命之基。当我们如此称呼时，我们是在承认食物和水是供应我们营养，维系我们生命的源泉。同时，我们也称食物和水为饮食，当我们如此称呼时，我们是在声明它们是通过被我们吃喝这样的方式，成为我们的营养并维系我们生命的。同样地，我们将上帝的救恩称为福音或恩典，是因为它是上帝藉着耶稣基督的代赎赐给我们的白白的好消息，无需我们自己的行为或努力；保罗说：“既是出于恩典，就不在乎行为，不然恩典就不是恩典了。”

(罗十一 6) 我们将圣道和圣礼中救恩的道称为施恩具，是因为它是上帝所设立的，赐予并分发他救恩的工具，是因为上帝正是在这里，并唯独在这里赐予和提供这赦罪。在任何别的地方，在任何理性或情感感到满足的地方，在任何道德或行为显得更荣耀的地方，在任何眼见看上去更高贵的地方，都没有赦罪，也就没有生命和救恩。保罗说：“我只要问你们这一件：你们受了圣灵，是因行律法呢？是因听信福音呢？”(加三 2) 因此，不仅我们的救恩是唯一的，就是唯独藉着基督的赦罪，正如彼得排他性地宣告说：“除他以外，别无拯救，因为在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我们可以靠着得救。”(徒四 12) 上帝赐我们救恩的途径也是唯一的，就是唯独藉着圣道和圣礼中基督赦罪的话，唯独藉着施恩具。正如保罗排他性地宣告说：“信道是从听道来的，听道是从基督的话来的。”(罗十 17)

正因如此，《上帝爱世人》关于施恩具的那一章，一开始就说：路德宗神学乃生根立基在施恩具之上。正如路德在《施马加登信条》中说：

关于所讲外在的道，我们须坚持：上帝除了藉着或同着先行的外在之道，不将他的灵或恩典赐给任何人。所以，我们要防备那些狂热分子，就是那些夸称在圣道之外就有圣灵的灵感者，他们因此照自己的喜悦去判断、解释、曲解圣经或所讲的道。狂热主义自世界起初至末了，便附着在亚当及其子孙身上。此毒被魔鬼栽种注入人里面，他是一切异端的泉源、权势与力量。故此，我们需坚持，上帝除了藉着他外在的圣道和圣礼之外，不愿以其它任何方式对待我们。凡吹嘘自己是从圣灵而来却非带着圣道和圣礼的，都是出于魔鬼。

当赦罪之恩不复存在时，施恩具就不再是施恩具，这样的事情发生在那些律法主义的教会之中，虽然他们也会时不时引用《圣经》，虽然他们也会使用“福音”一词，但当他们将《圣经》扭曲成一个人做什么来赚得上帝恩典的行为手册时，将“福音”变为靠着上帝怎样改变自我，怎样变得更道德和更成功时，由于没有赦罪，他们的“福音”就不再是施恩具。这样的事情也发生在那些否定圣餐为耶稣真身体和真宝血的教会之中，虽然他们也领“圣餐”，他们看起来也特别在乎圣餐，但是当它们否定圣餐使罪得赦，将圣餐变为一个仪式或象征时，由于没有赦罪，它们的“圣餐”就不再是施恩具。同样，当施恩具不复存在，就是当上帝在圣道和圣礼中赦罪的应许不复存在时，既然没有赦罪，也就没有福音，他们依然活在和上帝的敌对之中，无论他们打着多么好听和敬虔的旗号，他们所追求的就不过是各种今生的指望，来满足他们道德、情感、理性或良心的要求。他们不过是路德所说的狂热分子，在异端、魔鬼和地狱的道路上狂飙。

对赦罪之恩的漠视导致了人们对施恩具的漠视，导致了人们拒绝藉着上帝赦罪的圣道和圣礼来认识上帝和亲近上帝。这是一切狂热分子和异端的源泉。如果你追逐一个让你的理性满足的上帝，你会以什么为你的“恩典”和你的“施恩具”呢？理性、哲学和智慧，你会说：哦，我在这里找到的上帝完美无缺，它必然是真上帝；如果你追逐一个能够带给你改变和成功的上帝，你会以什么为你的“恩典”和你的“施恩具”呢？眼见的成功、兴旺和好处。你会说，哦，相信这样一个神让我的婚姻美满，让我戒烟戒酒，让我改变了，让我看到一个女人都不动淫念了，这样一个上帝必然是真神。如果你追逐一个能够让你情绪高昂，感觉很好的上帝？你会以什么为你的“恩典”和你的“施恩具”呢？你的感受，你会说：啊！我感到我被圣灵充满了，我感到心潮澎湃、情不能禁，像在十八重天一样。这么强烈的感受一定是来自于真神。

当割礼派，就是使徒时代的律法主义者从耶路撒冷来到加拉太教会，他们看起来更荣耀、更道德、更敬虔、更追求神，他们带来了一个新的“施恩具”，就是藉着割礼，藉着决志，藉着行为的改变来获得上帝的恩典和青睐。借此，他们也带来了一个新的“福音”。保罗说：我稀奇你们这么快离开那藉着基督之恩

召你们的，去从别的福音。那并不是福音，不过有些人搅扰你们，要把基督的福音更改了。(加一 6-7)

对于那些狂热主义者，不仅上帝赦罪的福音是愚蠢的道理，上帝赐下这福音的工具和方式在他们看来也是愚蠢至极。他们狂妄的宣称：你说上帝赦免你就行了吗？你有什么证据呢？或说：一点点水怎么能够洗去人一切的罪呢？或说：圣餐怎么可能是耶稣的身体或血呢？他们离开上帝的道，只注重他们自己的行为、他们的眼见或感受。这些东西看起来是如此地高贵，如此地有智慧，如此地夺人眼球，他们就藉此中了他们自己的诡计。正如保罗说：既然世人凭自己的智慧不认识上帝，上帝就本着自己的智慧乐意藉着人所传愚拙的话拯救那些信的人。(林前一 21-22) 但这是上帝向以利亚显现的方式：那时耶和华从那里经过，在他面前有烈风大作，崩山碎石，耶和华却不在风中；风后地震，耶和华却不在其中；地震后有火，耶和华也不在火中；火后有微小的声音。(王上十九 11-12) 这是上帝向他所在时代显现的方式：他不争竞，不喧嚷；街上也没人听见他的声音。压伤的芦苇，他不折断，将残的灯火，他不吹灭。(太十二 19-20) 这是上帝向他所有的子民显明他自己的方式：可见，信道是从听道来的，听道是从基督的话来的。(罗十 17)

对于我们这些因着上帝赦罪之恩而成为上帝儿女的人，施恩具是我们信仰生活的核心。上帝正是藉着施恩具，告诉我们关于我们赦罪的消息，上帝正是藉着施恩具，赐予我们对这赦罪的信心并坚固我们的信心。我们教会一切的目的，不过是藉着圣道和圣礼中救恩的宣讲，就是藉着施恩具，来邀请人相信并坚固人的信心。我们对福音一切的见证，不过就是传讲罪得赦免的好消息。即使这好消息被世人视为愚拙，它却是上帝的大能和上帝的智慧。因为，上帝的愚拙总比人智慧；上帝的软弱总比人强壮。

(林前一 25) 我们需要常常被提醒，任何诱使我们离开施恩具去寻求上帝的企图，都是在诱使我们离开福音。

最后，需要强调的是，施恩具不仅是上帝向我们显明救恩的方式，上帝正是藉着施恩具提供和分发救恩。一种叫做“双重预定论”的教导否定这一点，并因此带来了极大的破坏。藉着将施恩具和上帝的拯救

分开，它宣称，你只有是正确的人，只有是上帝所预定的人，上帝的救恩才是给你的。如果你不是正确的人，那么，即使你听到上帝赦免你的话，上帝也没有赦免你。即使你受洗了，你也不可能得洁净。你只有先确定你是正确的人，你才能确定你是上帝的儿女。但是，如果一个人不能从上帝救恩的道中获得赦罪的保障，他又能从何处获得赦罪的保障呢？

上帝藉着施恩具向我们提供和分发救恩。这是什么意思呢？那就是，当圣经和牧师告诉你，你的罪得赦了，你不可当作人的话，而应该知道这是上帝亲自向你说话，在这话里有上帝的应许。正如耶稣说：“你们赦免谁的罪，谁的罪就赦免了。”（约二十 23）当你在洗礼中，听到施洗者说：我奉圣父、圣子、圣灵的名洗去你的罪，你不可将它当作一句套话，你该知道这是上帝藉着耶稣给你的庄严承诺，当你在圣餐中，听到牧师说：拿着吃，这是主的真身体，为赦免你的罪而舍的，你不可将此当作一个俗物，而应该知道这是上帝的话，这是上帝的真身体，在这真身体里有上帝实实在在的赦免。

路德说：我深信我不能凭自己的理性或力量依靠我住耶稣基督，或亲近他；乃是圣灵用福音宣召我，用他的恩赐启导我，使我成圣，并保守我在真心里。按着我们自己的方式，按着我们的理性或感觉，我们只可能迷失在永恒的死亡中，我们只可能将上帝的救恩当作愚拙，避之唯恐不及。但上帝不仅藉着耶稣基督为我们完成了救恩，他也藉着他自己所预备的工具，就是藉着他的圣道和圣礼使这救恩临到我们，宣召我们，拯救我们，使我们能够相信这救恩。使我们和彼得一起说：在你有永生之道，我们还跟从谁呢？

阿们！

十六、什么是回转归信（徒二十二 6-16）

“当我走近大马士革的时候，约在中午，忽然有一道大光从天上下来，照射在我周围。我就仆倒在地，听见有声音对我说：‘扫罗！扫罗！你为什么迫害我？’我回答：‘主啊！你是谁？’他对我说：‘我就是你所迫害的拿撒勒人耶稣。’跟我一起的人看见了那光，却没有听见那位对我说话的声音。我说：‘主啊，我该做什么？’主说：‘起来，进大马士革去，在那里有人会把指派你做的一切事告诉你。’我因那光的闪耀不能看见，跟我一起的人就拉着我的手进了大马士革。那里有一个人，名叫亚拿尼亚，按着律法是虔诚人，为所有住在那里的犹太人所称赞。他来见我，站在旁边，对我说：‘扫罗弟兄，你看见吧！’就在那时，我恢复视觉，看见了他。他又说：‘我们祖宗的上帝拣选了你，让你明白他的旨意，又看见那义者，听见他口中所出的声音。因为你要将所看见的、所听见的，对着万人作他的见证人。现在你为什么耽延呢？起来，受洗，求告他的名，洗去你的罪。’”（使徒行传 22:6-16）

十多年前，我大学毕业，来北京读研究生，想要寻找一间合适的教会。因此那段时间，我同时去好几间不同的教会和查经小组，每到一个新的地方都需要进行自我介绍。每当这个时候，总是会有人问我：你是怎么相信上帝的？或者说，你归信的经历是什么？

对于很多人来说，这可能是一个特别重要的问题。今天的很多教会，都特别热衷于讨论各种归信的经历，重生的体验或得救的确据。我曾许多次听人说，如果我经历保罗那样的事就好了，如果我经历像保罗那样的神迹，我就能毫不怀疑的确定上帝的存在，我就能更加的相信上帝。很多时候我们自己也会这么想。更有甚者，很多人甚至说，如果你没有某种相信上帝的体验？你怎么能确定你真的相信了呢？

从眼见的角度，似乎不同的人有不同的归信经历。很多基督徒都在努力寻找一个属于他自己的，独特的归信经历，让他能够确定他和耶稣产生了某种关系。很多教会很努力地界定归信的感觉和经历，以此作为信徒判断他是否有信心的标准。比如，你是否敞开心扉“接受”了基督住在你里面，你是否拥有

某种特别明确的主观体验，你是否获得了某种神奇的力量（比如说方言），你是否真诚地做出了一个顺服基督的决定。虽然这些标准千奇百怪，五花八门，但它们总是以人自己的感受、眼见或行为的改变为依据。

今天我们讲道的主题是：什么是回转归信。其直白的意思就是转回、回头、回转向神。简单点说，它指的是一个人如何从不信进入信心，如何从上帝的仇敌成为上帝的儿女。就这个意义而言，《圣经》中有很多同义词来描述回转归信。比如“重生”，耶稣对尼哥底母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约翰福音 3:3）“悔改”，耶稣说：“我告诉你们，你们若不悔改，都要如此灭亡。”

（路加福音 13:3）“被召”，保罗说：“我们知道，万事都互相效力，叫爱上帝的人得益处，就是按他旨意被召的人。”（罗马书 8:28）“蒙光照”，希伯来书作者说：“你们要追念往日；你们蒙了光照以后，忍受了许多痛苦的挣扎。”（希伯来书 10:32）

在分享这个主题之前，有必要强调的是，归信和我们对归信主观的体验、感受 and 经历并不是一回事。因为归信并不取决于我们怎样，我们做了什么，而唯独取决于上帝为我们做了什么。耶稣说：风随着意思吹，你听见风的响声，却不晓得从哪里来，往那里去；凡从圣灵生的，也是如此。（约翰福音 3:8）这提醒我们，圣灵赐人信心的工作，很大程度上隐藏在我们的视野之外。我曾经听过有人信主很久之后，回首信主的经历感叹说：我怎么就信了这么一个看起来如此愚蠢的信仰呢？这可能也是我们每一个信徒的感叹。正如我们肉体的生命一样，我们也许从来不记得我们出生的那一天，我们不记得我们出产道时是怎样的体验，我们不知道我们第一次呼吸时是什么感受，但是我们从来不会否定我们已经出生了。因为我们正活在这世上，因为我们正在呼吸，我们从不缺乏我们作为一个人活着的经历。我们的新生命同样如此，我们也许很难知道我们的新生命是在什么时候以怎样具体的方式开始的，但是当我们仰望耶稣的赦免时，我们就确定我们已经拥有了它。我们正活在这新生命里。我们也从不缺少我们得救的经历，因为藉着相信耶稣的赦免，我们已经得救了。

由于我们的罪，我们的经历从来没我们想象的那么牢不可破，我们的记忆会对过去发生的事进行美化和加工，我们的感受如浮萍一样起起伏伏，我们的决心和立志总是让我们陷入能说不行的尴尬处境。

因此，我们的经历证明不了任何事情。连我们自己也知道，那些非信徒，那些异教徒，那些打着基督教旗号的异端，他们并不缺乏各种神奇的皈依经历或感受。事实上，不仅我们归信的经历不能用来判断归信本身，我们归信的经历，我们对归信的理解和感受，我们关于我们归信的见证都需要被归信本身所定义，所重塑。正如我们后文所说，归信的本质是相信上帝藉着基督的赦罪，因此，我们归信的经历，也不过是对我们罪恶的懊悔和对上帝赦罪的倚靠和感激。离开这赦罪，就没有归信，也就不会有归信的经历，无论今天很多人所谓的见证和经历，听上去有多神奇，看起来有多荣耀，有多让人感动，被多少人吹捧。这样的吹捧督促我们在今天这个浮躁的基督教世界安静下来，去听神的道，唯独从他的道里去认识什么是归信，去认识上帝是如何赐我们信心的。今天，我们将藉着使徒保罗的归信，从下面 4 个方面学习什么是归信：

- 1、 归信的需要：每个人都在罪和死亡之中
- 2、 归信的本质：相信上帝藉着基督的赦罪
- 3、 归信的原因：上帝藉着施恩具的赐予
- 4、 归信的结果：无罪开释

使徒保罗，可以说是在耶稣升天后的 2000 多年里，基督教会最伟大的宣教士。在他的一生中，他在亚洲和欧洲建立了教会。他把教会带到小亚细亚的安提阿、以哥念、路司得、特庇、以弗所等地。他也对这一地区其它城市教会的建立有着直接的影响。在欧洲，他开启了在腓立比、帖撒罗尼迦、庇哩亚、雅典和哥林多宣教的工作。他一直在传讲透过主耶稣的宝血而得救的福音，他的脚步从巴勒斯坦直到罗马，甚至很可能远及西班牙。

然而，保罗不仅曾是一位伟大的宣教士。在他相信基督之前，他曾是教会历史上最坏和最邪恶的敌人

之一。今天的经文告诉我们，这个基督教会的迫害者，是如何成为上帝的儿女的。

保罗归信的故事告诉我们，首先，人天生是需要归信的。人需要被彻底的改变，需要变成不同的人，与他们自然受孕时完全不同的人。耶稣甚至这样说：人需要重生。人生来是魔鬼的国度的一份子，因此，耶稣对尼哥底母说：“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进上帝的国。”（约翰福音 3:3）保罗的故事完全印证了耶稣所说的话。在这段经文的开头，保罗并不是上帝的孩子。在《使徒行传》9章，路加告诉我们：“扫罗不断用威吓凶悍的口气向主的门徒说话。他去见大祭司，要求发信给大马士革的各会堂，若是找着信奉这道的人，无论男女，都准他捆绑带到耶路撒冷。”（使徒行传 9:1-2）在使徒行传中，当扫罗一开始出现时，他就是耶稣的仇敌，他协助祭司和民众打死司提反，在司提反死后，他越发的残害教会，挨家挨户地进去，拉着男女关在监狱里。不仅如此，他还想去大马士革追索基督徒，这就是他前往大马士革的原因。

值得注意的是，尽管保罗对基督教会怀有仇恨，并渴望消灭它，他是一位非常敬虔的人。他并不是一位无神论者，他也不是一位道貌岸然的伪君子或一位伤风败俗的小人。从某种意义上来说，他相信耶和華，他是旧约教会的一员。他接受了我们今天所说的完备的神学教育，师从那时最伟大的犹太拉比加玛列。他是一位优秀的学生，他也不愤青。他是一位真诚和热心的年轻人，他从耶路撒冷的大祭司那里获得了迫害教会的授权。保罗的例子非常清楚的告诉我们：“敬虔”本身并不能使人成为上帝的朋友。

尽管保罗有着极为良好的意愿，非常真诚和热心的做事，但他确实是上帝的敌人。上帝差派他的儿子耶稣进入世界，是要把人们从他们的罪中拯救出来，为他们做本应是他们去做，但他们却完全无能为力的事，也就是，遵守上帝的律法，并且在各各他山上，为他们死在十字架上，使得他的死可以成为他们罪恶的赎价。

保罗当然听说过耶稣的死，他当然也知道基督徒对基督复活的说法。但是保罗并不相信耶稣是弥赛亚。他不需要这样的弥赛亚，因为他并不认为他需要一位救主为他而死。相反，他确信他是一位好人，上帝

当然会带他去天堂。

正如保罗并不知道他是上帝的敌人一样，所有的人天然也并不知道这一点。保罗所怀有的想法，实际上也是所有人的想法。在所有人的内心深处，他们都对上帝怀有深深的憎恶之情。《圣经》正是这么说的。《圣经》告诉我们：体贴肉体就是与上帝为敌。（罗马书 8:7）换句话说，人本能的态度就是一种仇恨上帝的态度。说来奇怪的是，当人们认为他们能藉着他们所做的事，取悦上帝并赚得他们的救恩时，这种仇恨就以一种最为明显的方式展示出来了。难怪，在教会历史中，真信仰最大的仇敌总是出自教会内部了。

这也是为什么当耶稣在世时，他最大的敌人会是法利赛人了。这些人是耶路撒冷的好人，从人的角度来看，他们是耶路撒冷最好的人。法利赛人相信，人藉着当好人而进入天堂。告诉他们，如果他们想要进入天堂，他们需要别人来替他们遵守上帝的律法，并为他们的罪而死，这样的说法在他们眼里是极为邪恶的。然而，这就是上帝想要拯救世人的方式。当他们反对他们是完全的罪人，在任何时刻都只配下地狱，并且唯有藉着耶稣为他们所做的事他们才能得救时，他们真正反对的是上帝，反对上帝拯救世人并拯救他们的方式。

无论一个人是妓女和杀人犯，还是正人君子 and 道德楷模，无论一个人心里充满了各种不堪的欲望和想法，还是心里充满了良好的意图并努力行动，无论一个人只关注物质和金钱，还是他特别敬虔特别真诚地追求各种精神的事。他都走在一条邪恶的通往地狱的道路上，正如保罗谈到他回转归信之前，他说：我从前是褻瀆、迫害、辱慢上帝的人。（提摩太前书 1:13）他都需要转离他自己的道路，回转向神，走向上帝为他所预备的通往永生的道路。什么是永生的道路呢？耶稣说：认识你独一的真神，并且认识你所差来的耶稣基督，这就是永生。（约翰福音 17:3）保罗的故事也让我们看到，什么是真正的回转归信。它不是要我们怎么改变我们的思想和行为，恰恰相反，它是让我们看到，我们的思想和行为都充满了罪，它是让我们舍弃我们自己想要夸口的一切道路，并唯独在上帝的赦罪那里找到平安。正如保

罗说：从前以为对我有益的，我现在因基督的缘故而当作是有损的。并且得以在他里面，不是有自己因律法而得的义，而是有信基督的义，就是基于信，从上帝而来的义。（腓立比书 3:8-9）因此，回转归信，不过就是相信上帝的赦罪之恩，不过就是抛弃自我称义的一切企图，唯独倚靠上帝藉着耶稣赐我们的义。

很多初来教会的朋友，甚至很多长年在教会的人，都会困惑：我真的归信了吗？这可能是藏在很多人心里的想法：我觉得我有一点信，但是我又不完全信，我觉得我认识到自己的一些罪，但是我又没有彻底的悔改。很多教会教导某种“完全的相信”或“彻底的悔改”，结果让人陷入无止境的困惑中。我听过这样一个例子，有一个师母对某个弟兄说：你已经得救了，但是却还没有重生。这样的教导将归信当作一个过程，一个需要人努力去完成的过程。但我们归信的对象，不是我们信的有多好，或我们悔改的有多彻底，我们归信的对象是上帝的赦免。归信的教导不是一个让人困惑，让人怀疑，并因此在人的改变或感觉，在人的“信心”或“悔改”上寻找确据的教导，而是在耶稣的死亡和复活，在基督的赦罪里寻找平安的教导。因此，当怀疑在忧伤困苦中或在夜深人静时如潮水般涌向你时，真正的问题并不是：你确定你真的相信了吗？你确定你真的悔改了吗？真正的问题是：你确定你生来是个罪人，并因此永远迷失，正如上帝的律法所告诉你的？你确定耶稣基督赦免了所有人所有的罪，并因此也赦免了你一切的罪，正如上帝在他的福音中已经应许你的那样吗？

尽管保罗反对上帝的旨意，他依然成为了一名基督徒。保罗的回转再一次告诉我们，当一个人成为基督徒，这并不是因为这个人想要如此，它唯独是因为上帝的恩典。保罗一生都没有忘记这一点。他说：我今日成了何等人，是蒙上帝的恩典而成的。（哥林多前书 15: 10）保罗在他的书信中反复强调这一点，唯独上帝使他成为一名基督徒。在他前往大马士革的路上，他一心想要把更多的基督徒关进监狱并杀死他们，主耶稣向他显现，拦阻了他。保罗了解到耶稣确实是基督教会所说的那一位，上帝的羔羊，复活了的救主，为世人的罪死在十字架上，又从死亡中复活，藉着他的复活表明，他已经完全还清了世人所欠的一切罪债。

我们经常听到有人说，如果耶稣今天能向人们显现，正如他向保罗显现一样，这一定会让人们接受他。但我们从《圣经》里知道这不是真的。当那个在地狱中的富人，祈求亚伯拉罕差派拉撒路到他的五个兄弟那里，让他们可以回转归信时，亚伯拉罕告诉他，如果他的兄弟并不相信《圣经》，那么即便有一个从死里复活的人出现在他们面前，他们也不会信。法利赛人和耶路撒冷的犹太领袖看到了耶稣的神迹，但是他们并不相信。人心对上帝的敌意是多么的根深蒂固，魔鬼是多么牢牢地控制着人的思想。以至于人们能够分辨天上的气象，却不能分辨他所在时代的神迹。

在基督徒里面，我们也经常会听到有人说，如果耶稣向我显现，正如他向保罗那样显现就好了。如果耶稣让我像保罗那样回转归信，那么我就能够更加坚定的相信上帝了。即使从保罗自己的例子里，我们也知道这不是真的。在保罗回转归信的经历中，发生了两件事。第一件事，是在他前往大马士革的路上，他所迫害的耶稣亲自向他显现，对他说：扫罗！扫罗！你为什么迫害我？第二件事是他在大马士革，上帝差派亚拿尼亚来向他宣讲赦免的话，对他说：起来，求告他的名，洗去你的罪。第一件事看起来很大，夺人眼目，第二件事看起来很小，微不足道，常常被我们忽略——特别是当和第一件事放在一起的时候。但是，第一件事带来的是什么呢？它让保罗看到，保罗一直以来都是上帝的敌人，它让保罗成为了瞎子，只能被他的随从牵着走到大马士革，它让保罗三日不吃不喝。总而言之，它让保罗无论身心都遭遇到难以形容的痛苦。如果只有这第一件事，保罗面对的结局与之前没有任何区别。而第二件事带来的是什么呢？是应许，是释放，是看见，是赦免。是洗去罪，并因此成为一个圣洁的人，坦然站立在上帝面前。

这是《圣经》让保罗归信的方式，这也是《圣经》让我们归信的方式。这个世界到处都是神迹，神迹的意思，本身并不是某些神奇和满足人好奇心的事，而是上帝显明他自己的迹象。诗人说：我观看你手指所造的天，并你所陈设的月亮星宿。（诗篇 8:3）当太阳东升西落，循轨运行；当种子破土而出；当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与长天一色；这些都是神迹，上帝在他的所造之物中显明了他存在的痕迹。但上帝的救恩并不在其中，人也不能从其中找到得救的道路。当律法如同黄钟大吕在我们心中敲响，它带着

死亡的气息缠裹我们，使我们恐惧，让我们战兢，这同样是神迹。但上帝的救恩并不在其中，人也不能从其中找到得救的道路。上帝的救恩在他微小的话里，在他容易被人轻视的赦免里，在他看起来毫不起眼的洗礼里。正是他圣道和圣礼中的福音，给我们赦免，赐我们安慰，向我们启示救恩的道路，为我们打开神国的大门，赐我们信心，又使我们行在其中。

为什么有些人因着他们所听到和看到的事就相信了，而其他人没有呢？对于这个问题，我们并不知道答案。我们所知道的是，保罗从没有说过，他不像其它法利赛人那样固执那样悖逆。他总是这样说：是上帝的恩典使他成为他现在的样子。这就是《圣经》全部的见证。

如果一个人成为基督徒，并不是因为他想要成为基督徒，也不是因为他想要靠着耶稣得救，并因此成为一个信徒。事实上，当一个人想要藉着耶稣得救，当他不再认为他能够靠着他所做的上天堂，而是需要耶稣为他赢得的赦免时，他就已经是一个基督徒了。

在《腓利比书》中，保罗写道：“你们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们心里运行，为要成就他的美意。”（腓利比书 2:13）上帝的美意就是要人相信耶稣是他们的救主，当一个人想要如此时，他生来就对上帝的敌意，从根本上被克服了。我们路德宗教会如此宣认说：归信就是，一个不乐意的人，不想透过基督而得救的人，一个只会看到自己的行为，并因此在行为中绝望或自傲的人，成为了一个乐意的人，一个想要藉着耶稣基督，并唯独藉着耶稣基督得救的人。

保罗的归信也说明了这一点。当耶稣向他显现，并告诉他，他所迫害的耶稣是上帝时，保罗问：“主啊，你要我做什么呢？”保罗的这一问题并没有得到他想要的回答。保罗只是被告知，他要前往大马士革，在那里有人会告诉他他要做什么。我们知道，在那里他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受洗，洗去他的罪。换句话说，他真的不需要为上帝做任何事，它不需要做任何事去弥补他的过犯，去重新讨上帝喜悦，去恢复和上帝的关系。这样的想法是他从前固有的想法，正是这样的想法让他成为耶稣的逼迫者。现在，他需要让上帝来为他做点什么，他需要让上帝来洗去他的罪。

这让我们想到我们的洗礼，我们中的一些人，可能是在还不能分清左手和右手的时候就接受洗礼成了基督徒，我们中的有些人，可能是成年后受洗的，在我们因耶稣的话相信耶稣后，才来领受洗礼。但是，无论是哪种情况，我们的洗礼都提醒着我们，我们不是靠着我们自己来解决罪的问题，我们首先需要的不是自己去做什么，我们首先需要的，是让耶稣来为我们做些什么，是让耶稣来洗去我们的罪。

我们也必须和保罗一样说：我是蒙上帝的恩典才成为今天的我，是蒙上帝的恩成为一名基督徒一个想要蒙拯救的人，不是藉着我自己的宗教热情或敬虔，而唯独是藉着耶稣基督为我而做的事，他为我被钉十字架，又从死亡中复活，洗去了我一切的罪，接纳我成为他的孩子，使我站在如今的恩典之中。正如保罗说：“‘基督耶稣降世，为要拯救罪人。’是可信的，是十分可佩服的。在罪人中我是个罪魁。然而，我蒙了怜悯，是因耶稣基督要在我这罪魁身上显明他一切的忍耐，给后来信他得永生的人作榜样。但愿尊贵、荣耀归与那不能朽坏、不能看见、永世的君王、独一的神，直到永永远远。阿们！”（提摩太前书 1:15-17）

十七、什么是律法 (罗七 7-13)

这样，我们可说什么呢？律法是罪吗？断乎不是！只是非因律法，我就不知何为罪。非律法说“不可起贪心”，我就不知何为贪心。然而，罪趁着机会，就藉着诫命叫诸般的贪心在我里头发动；因为没有律法，罪是死的。我以前没有律法是活着的；但是诫命来到，罪又活了，我就死了。那本来叫人活的诫命，反倒叫我死；因为罪趁着机会，就藉着诫命引诱我，并且杀了我。这样看来，律法是圣洁的，诫命也是圣洁、公义、良善的。既然如此，那良善的是叫我死吗？断乎不是！叫我死的乃是罪。但罪藉着那良善的叫我死，就显出真是罪，叫罪因着诫命更显出是恶极了。(罗马书 7:7-13)

经常有人问：基督徒需不需要律法？你可能会认为这个问题的答案很简单，基督徒怎么能不需要律法呢？你可能会意识到这个问题的答案很复杂，基督徒在什么情况下需要律法，在什么情况下不需要，需要什么样的律法，不需要什么样的律法，等等。但无论你对这个问题的答案是什么，你可能很少意识到，这个问题本身是一个及其愚蠢的问题。想象一下，假如有人问：人需要思考吗？你可能很容易就意识到，这是一个蠢问题，它的愚蠢在于，无论你回答需要还是不需要，无论你想到思考这个词还是压根没有想到思考的概念。无论你在想怎么弥合中美矛盾这样的国家大事，还是在想庄周梦蝶这样的哲学问题，甚至哪怕只是在想：眼前的这个肉太好吃了，我该不该再吃一块？你都是在思考。同样，作为对与错、善与恶、好与坏、是与非的标准，没有人能够离开律法去思考或判断任何事情。当保罗谈到律法的功用刻在人心里时，他说：人的是非之心同作见证，并且他们的思念互比较量，或以为是，或以为非。(罗马书 2:15) 你可以想象，对于这个问题，无论一个人回答：基督徒必须要有律法，这回答本身就是律法，还是一个人回答：基督徒不需要律法，基督徒不能用律法，这回答本身还是律法。

基督教世界有一种错误的教导，叫“反律法主义”，这样的教导宣称，律法是不好的，基督徒必须抛弃律法。“恩典福音”是今天一个持守“反律法主义”的异端。有一次，我和一个信奉恩典福音的人见面，

当我谈到人的罪时，那个人用车轱辘话，反复的告诉我：基督徒已经圣洁了，已经脱离律法了，因此基督徒不能谈及罪和律法。在他的车轱辘话里，这个人完全没有想到，他正在告诉我一个基督徒必须要做什么和一定不能做什么。准确地说，他正在使用律法，他自己创造的律法。那一次我意识到，反律法主义者和律法主义者出于同一个灵，他们共享了同样的错误，他们都废弃了上帝的律法，以自己的律法为他们“敬虔”的门路和骄傲的资本。只不过律法主义者的律法是：基督徒必须奉献十分之一，必须每天祷告多久，等等，反律法主义者的律法是：基督徒不能讲律法。

律法，作为我们心里好与坏，是与非的标准，我们不仅离开不了律法，作为一个罪人，律法常常被我们用于一个邪恶的目的，就是，我们总是试图使用律法来证明我们自己是对的，我们的动机是好的，我们的追求是正确的，我们的行为是无可指责的。从骨子里来说，没有人不是律法主义者。每当我和我老婆吵架时，这是我最喜欢使用律法的时候，一个好丈夫应该是什么样子，你看我做的有多好，或者至少，我多么努力地想要做一个好丈夫，努力地按着好丈夫的标准去规范我的行为，一个好妻子应该是什么样子，你看你做的怎么这么差劲，我们家变成这个样子至少 90%都是你的责任。这样的想法是我们每个人骨子里的想法，在我们每一次想要证明自己，想要指责别人时就冒出头来。不幸的是，这样的想法也隐藏在我们对我们的信仰的看法中，我们总是习惯于对律法夸夸其谈，使用律法来界定一个好基督徒应该是什么样子，以此来表现我们的敬虔，表明我们多么在乎上帝的律法，表明我们是个“好基督徒”，表明我们至少多么努力地想要成为一个好基督徒。

今天我们讲道的主题是，什么是律法。在开始这个话题之前，知道两个事实对于我们思考什么是律法极为重要。第一，作为善与恶，好与坏，对与错的标准，所有人都有他自己的律法观，没有人能够脱离律法，没有人能够离开律法来界定任何事情；第二，人本能上都特别擅长使用律法来为自己辩护，来证明 he 自己是善的，好的，对的；从这个角度来说，每个人天然就是律法主义者。带着这两个事实，我们开始今天的讲道，我们将从下面 4 个角度来分享今天的主题：

- 1、什么是律法
- 2、律法本来的目的是什么
- 3、律法的主要作用是什么
- 4、律法的三重功用

律法一词，它的希伯来语单词为תּוֹרָה(Torah)，希腊语单词为νόμος (Nomos)，英语单词为 Law。这个词本身有特别广泛的含义和用法。从广义来说，其含义大致可以分为两种：第一，它指某种定律、规律或原则，第二，它指人需要遵从的某种教导、规条、律例、法律、道德准则或行为要求。我们常说的“自然律”就是如此，它既可以指关于自然的某种客观规律，也可以指人心的某种普遍的道德准则。《圣经》有很多关于律法广义的用法，比如，保罗说：“我觉得有个律，就是我愿意行善的时候，就有恶缠着我。”

(罗马书 7:21) 这里的律就指某种定律，就这个意义而言，《圣经》有时甚至以律法一词来指代福音，如“圣灵的律”，保罗说：“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稣里的人就不被定罪了。因为赐生命的圣灵的律，在基督耶稣里从罪和死的律中把你释放出来。”(罗马书 8:1-2) 律法有时也指某种普遍的要求或法律，如保罗谈到当女人的丈夫死了，“她就从丈夫的律法中解脱了。”(罗马书 7:2) 除此之外，《圣经》中的律法一词，有时会特指摩西律法、摩西的教导或摩西五经。当《圣经》这样使用律法一词时，它同样包含关于耶稣和其福音的信息，如腓力对拿但业说：“我们发现了摩西在律法上所写的，和先知们所记的那一位。他就是约瑟的儿子，拿撒勒人耶稣。”(约翰福音 1:45) 《希伯来书》的作者告诉我们：律法是未来美好事物的影子，本体却是基督。(希伯来书 10:1)

今天，当我们从广义的角度使用“律法”一词时，它可以指一切要求人去遵守的规条和律例，比如，当我们称某个人是律法主义者，或称某个教会是律法主义的教会，它的其中一个意思，可能是这个教会创造了很多自己的规条和律法，将其强加在别人身上。比如，情侣在教会方圆 3 公里内不能牵手，或来聚会不能穿拖鞋，等等。正如保罗说：这些都是根据人的命令和教导，这些规条使人徒有智慧之名，

用私意崇拜，自表谦卑，苦待己身，其实在克制肉体的情欲上毫无功效。（歌罗西书 2:22-23）

但是，当基督徒提及律法时，或是当我们提及上帝的律法时，我们并不是指人自我创造的要求或想当然的诫命，它是那个圣洁的上帝对世人完美和纯全的要求。正如耶稣说：你们要完全，如同你们的天父是完全的。（马太福音 5:48）保罗说：律法是圣洁的，诫命也是圣洁、公义、良善的。（罗马书 7:12）正如那位赐下律法的上帝一样。律法向我们显明了上帝的公义，若没有律法，人就不知何为罪，也就对上帝的公义和那位公义的上帝一无所知。

《圣经》中充斥着律法的信息，这律法告诉我们上帝禁止我们做的事和要求我们必须去做的事。正如上帝在西奈山对摩西说：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别的神；不可妄称你主上帝的名；当纪念安息日。（出埃及记 20:3-11）又说：当孝敬父母；不可杀人；不可奸淫；不可偷盗；不可作假见证陷害人；不可贪恋人的房屋；不可贪念人的妻子、仆婢、牲畜，并他一切所有。（出埃及记 20:10-16）又如耶稣在登山宝训中说：“凡看见妇女动淫念的，这人在心里已经与她犯奸淫了。”（马太福音 5:28）约翰说：“不要爱世界和世界上的事。”（约翰一书 2:15）保罗说：“你们作妻子的，当顺服自己的丈夫，如同顺服主；你们作丈夫的，要爱你们的妻子，正如基督爱教会，为教会舍己。”（以弗所书 5:22,25）又说：“凡事都不可亏欠人，惟有彼此相爱，要常以为亏欠。”（罗马书 13:8）雅各说：“你们若按外貌待人，便是犯罪，被律法定为犯罪的。”（雅各书 2:9）

上帝的律法不仅告诉了我们必须要去做的事，它也告诉了我们必须要做到的程度。耶稣说：“你要尽心、尽性、尽意爱主你的神，其次也相仿，就是要爱人如己。”（马太福音 22:37-39）在登山宝训中，耶稣说：“若是你的右眼叫你跌倒，就剜出来丢掉，若是右手叫你跌倒，就砍下来丢掉。”（马太福音 5:29-30）雅各说：“凡遵守全律法的，只在一条上跌倒，他就是犯了众条。”（雅各书 2:10）《希伯来书》的作者说：“你们要追求与众人和睦，并要追求圣洁；非圣洁没有人能见主。”（希伯来书 12:14）

想象一下，如果一个国家制定了一项法律：“不能贪污”，但是这个法律没有制定任何惩罚措施，也从来

没有给贪污犯以任何惩罚，这项法律就没有任何作用，它只会使那些贪污犯轻视这项法律，更加肆无忌惮的贪污。上帝的律法同样如此，上帝的律法不仅规定了上帝对人的要求和诫命，它也规定了遵守律法所带来的好处和违背律法所带来的惩罚。保罗说：“他必照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凡恒心行善、寻求荣耀、尊贵和不能朽坏之福的，就以永生报应他们；惟有结党、不顺从真理、反顺从不义，就以愤怒、恼恨报应他们。”（罗马书 2:6-8）耶稣说：“你若要进入永生，就当遵守诫命。”（马太福音 17:19）保罗总结说：“死的毒钩就是罪，罪的权势就是律法。”（哥林多前书 15:56）

因此，总结什么是律法，我们可以简单地说：1、律法是上帝圣洁的要求，他规定了我们必须做什么和不能做什么的诫命。它也规定了我们必须遵守这诫命的程度，即，完全做到；2、律法规定了遵守律法的奖赏——永生，和违背律法的后果——永死。

现在，我们想问：律法本来，或律法本身的目的是什么？

当我们认真看待律法时，这个问题的答案很简单。律法本身的目的就是律法字面的意思。当律法说：不可贪婪时，它的目的很简单，就是要你不贪婪，不去做贪婪的事，不能有贪婪的想法。当律法说：当孝敬父母，它的目的就是要你孝敬父母。当律法说：你要尽心尽意尽力爱主你的神，它的目的就是要你尽心尽意尽力爱主你的神。当律法说：若是你的右眼叫你跌倒，就剜出来丢掉，宁可失去百体中的一体，不叫全身丢在地狱里。它的目的就是，当你要看什么不好的东西时，你就要立刻把你的眼睛剜出来丢掉，免得你的全身都下到地狱里。正如路德在《施马加登信条》中说：我们在此坚认律法由上帝所赐，首先为要以刑罚的警戒和恐惧，并以应许及赐予的恩典阻止罪恶。律法的目的就是要你不犯罪，要你圣洁，并且让你能因此活着，正如摩西说：人若行那出于律法的义，就必因此活着。（罗马书 10:5）

但是，此目的失败了，这并不是因为律法本身有什么问题，正如保罗说：律法是圣洁的，诫命也是圣洁、公义、良善的。（罗马书 7:12）有问题的是人自己，是人生来就是个罪人，不服神的律法，也是不能服。（罗马书 8:7）这罪在律法到来以前已经存在人里面，存在于人的本性之中，保罗说：没有律法

之先，罪已经在世上。(罗马书 5:13) 律法并不能使人无罪，不仅如此，人的罪反倒以律法为食物来繁殖它自己。正如今天的经文所言：“罪趁着机会，就藉着诫命叫诸般的贪心在我里头发动；”“罪趁着机会，就藉着诫命引诱我，并且杀了我。”(罗马书 7:8,11) 罪藉着诫命引诱人的方式有两种，第一，罪挑逗人更加疯狂地反对诫命；第二，罪引诱人将诫命作为它自表圣洁的牌坊。正如路德说：有些人恨律法，因其禁止他们想要行的事，命令他们做不愿做的事，因而使他们更为邪恶。所以他们若不被刑罚约束，便比以前更反对律法。这些人都是粗鄙邪恶的，他们只要有机会，便随时作恶。其他的人变成盲目、自负，幻想能靠自己的能力遵守律法。假冒为善的人和假信徒皆由此产生。对于前一种人，保罗在《罗马书》1章说：他们虽知道上帝判定做这样事的人是该死的，然而他们不但自己去做，还赞成别人去做。(罗马书 1:32) 对于后一种人，耶稣举了一个很形象的例子，他说：“有两个人上圣殿去祷告，一个是法利赛人，一个是税吏，法利赛人独自站着，自言自语地祷告说：‘上帝啊，我感谢你，我不像别人勒索、不义、奸淫，也不像这个税吏。’”(路加福音 18:10-11) 对于这一切，保罗总结说：罪因着诫命更显出是恶极了。(罗马书 7:13)

律法的目的是要人遵守律法的要求，并因此将律法所应许的奖赏加给一切遵守律法的人，又将律法所应许的惩罚加给一切违背律法的人。想象一下，如果一个国家颁布了一项“不可杀人，杀人偿命”的律法，这个律法的目的很简单：你不能杀人，你不杀人就可以活着。但是如果你杀了人，警察找到你，警察的目的就只有一个：你要偿命。这个时候，无论你怎么地痛哭流涕，怎么地认罪懊悔，你怎么宣称自己以后再也不杀人了，你怎么努力地不再杀人。这些都没有用，因为你已经违背了律法，你已经落在律法的审判之下。上帝的律法同样如此，人若行那出于律法的义，就必因此活着。(罗马书 10:5) 无论你在律法面前怎样地认罪悔改，无论你在表面上做的有多好，无论你从律法那里得到了怎样的指引，无论你多么努力地试图遵守律法的要求，你在律法眼里，和所有那些公开反对律法的人，和那些十恶不赦的人，和一切伪君子，没有任何区别。你做不到，你达不到律法的要求，你就要承担律法一切的惩罚，你就不过是活在律法的咒诅之下。那些宣称：律法最重要的是要求人悔改；或律法最重要的是要求

人要有信心；或律法只是想让你变得更好；或人只要努力遵守律法的要求，并争取做到最好就好了的人，不过是以上帝为说谎者，不过是声称上帝并不会严肃地对待他律法的每一笔每一划。认识到这一点，在我们接下来讨论律法的作用或功用时，极为重要。

接着，路德说：律法的主要作用或力量，乃是将遗传罪及其各种后果表现出来，并指示人知道，他的本性如何堕落到极点及如何败坏。所以律法必须告诉他，因他没有上帝且未顾念上帝。反倒敬拜奇怪的神——乃是他没有律法知识以前所不愿相信的。于是他便恐慌起来，且自觉卑微，沮丧绝望，渴望得到帮助，但不知向哪里去寻找，便开始与上帝为仇、发怨言等。这正是保罗所说：律法是惹动愤怒的（罗马书 4:15），又说：加添了律法，使得过犯增加。（罗马书 5:20）

律法的作用之一，是将我们的罪显明出来，保罗说：“非因律法，我就不知何为罪。”（罗马书 7:7）他又说：“凡血肉之躯没有一个能因律法的行为而在上帝面前称义，因为律法本是要人认识罪。”（罗马书 3:20）律法如同一把锋利的刀，刀的作用是切割、伤害，但一个好的医生可以使用这把刀切开脓疮，将伤口暴露出来，然后给其涂药、包裹，以医治病人。刀在医生医治病人的过程中起到了必要的作用，但是刀本身不能带来任何医治，如果没有涂药、没有包裹，刀只可能给病人带来更大的痛苦和更多的感染。

感谢上帝，律法并不是上帝话语的全部内容。律法挑动我们的欲望，加添我们的过犯，显明我们的罪，将我们里面的毒疮暴露无遗，使得上帝可以用福音膏抹我们，医治我们，因此，因着医治的缘故，因着福音的缘故，我们路德宗信徒亲切地称律法“叫人知罪”的功用是律法的首要功用。正如保罗说：“凡血肉之躯没有一个能因律法的行为而在上帝面前称义，因为律法本是要人认识罪。”（罗马书 3:20）耶稣说：“上帝爱世人，甚至将他独一的儿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人不致灭亡，反得永生。因为上帝差他的儿子到世上来，不是要定世人的罪，而是要使世人因他得救。”（约翰福音 3:16-17）他又说：“健康的人用不着医生，有病的人才用得着。我不是来召义人悔改，而是召罪人悔改。”（路加福音 5:31）

保罗说：“既然基督为我们成了咒诅，就把我们从律法的咒诅中赎出来。”（加拉太书 3:13）他又说：“律法是我们的启蒙教师，直到基督来了，好使我们因信称义。”（加拉太书 3:24）又说：“律法的总结就是基督，使所有信他的人都得着义。”（罗马书 10:4）又说：“加添了律法，使得过犯增加，只是罪在哪里增加，恩典就在哪里越发丰盛了。”（罗马书 5:20）

律法除了使人知罪以外，还有另外两个作用，在神学上，我们称它们为律法的三个，或三重功用。

律法的第二重功用，是藉着奖励和惩罚，保存外在的规律，维持基本的秩序，反对野蛮叛逆之人，甚至保护我们免于某种大而可耻的罪，以至于我们可以在今生平顺安稳地度日。想象一下，如果没有不可杀人的律法，我们每次出门都会担心遇到生命危险，如果出轨没有任何道德或法律上的束缚，如果夫妻双方都认同某种开放式婚姻，各玩各的，我们可能更容易被出轨的试探捕获。当保罗提醒我们顺服掌权者时，他也说：作官的原不是要使行善的惧怕，而是要使作恶的惧怕。你若作恶，就该惧怕，因为他不是徒然配剑；他是上帝的用人，为上帝的愤怒，报应作恶的。（罗马书 13:3-4）

律法的第三项功用，是叫那些藉圣灵重生、悔改归主，因着耶稣的赦罪揭去了摩西帕子，得以敞着脸直面律法荣光的人，以律法作为其是非善恶、行事为人的一切准则。律法的这一功用被我们称为“指路牌”，作为脱离律法咒诅的人，面对魔鬼的试探，这个世界的谎言，我们罪性的引诱，基督徒欢欢喜喜地寻求上帝律法的指引，以引导我们知道何为善，何为上帝所喜悦的生活。如我们的《协同式》所言：信徒在今生不能得到完全的更新，老亚当仍依附在其本性及其一切内外力量上。因此种肉体情欲的缘故，真信徒、选民与上帝重生的儿女，今生不但日日需要律法的训勉、警戒与鞭策，还要屡次受律法的刑罚，使他们警醒而随从上帝的灵，如经上所记：“我受苦是与我有益的，为要使我学习你的律例。”（诗篇 119:71）“我是攻克己身，叫身服我，恐怕我传福音给别人，自己反被弃绝了。”（哥林多前书 9:27）诗人说：“耶和華啊，遍地满了你的慈愛；求你将你的律例教導我！”（诗篇 119:64）保罗说：“按着我里面的意思，我喜欢上帝的律。”（罗马书 7:22）

今天，有很多人喜欢讨论律法定罪的作用和律法指引人的作用哪个更重要，哪个功用是律法的“首要功用”，这样的讨论本身并无意义，无论你把律法的哪个功用排在前面都无关紧要。因为，当我们讨论律法时，律法的三重功用是同时存在，不可分开的。就像我们说肉里面有蛋白质、脂肪和维生素，当你吃肉时，你是在同时补充这三种营养物质。当上帝的律法临到你时，律法的三重功用都在发挥作用，并且它们是相辅相成的。当律法说：不可贪婪时，你知道这律法正在指责你的贪婪，你违背了律法的要求，它也必然为你指出了方向：不要贪婪。同样，当律法为你指明方向时，它也必然隐含着这样一个前提，就是你没有做到律法的要求，你有罪，因为没有到达目标的人才需要“指路牌”，正如保罗说：“律法不是为义人设立的，乃是为不法和不服的，不虔诚和犯罪的……或是为别样敌正道的事设立的。”（提摩太前书 1:9-10）你需要律法为你提供指引吗？因为你正是不法和不服，不敬虔和犯罪的人。

但这样的讨论更大的问题在于，当有人宣称律法的主要功用是指引人行善时，他们往往基于这样的理由：你光说罪就够了吗？你只是认罪就可以了吗？你不应该努力让律法引导你吗？你不应该努力遵守律法，努力行出来吗？这样的人并不满足“仅仅只是认罪”和“仅仅只是倚靠上帝的赦罪”，却想要在律法上获得平安，想要透过他对律法敬虔的态度，想要透过他努力地遵守律法，将他自己和别的，在他眼里更有罪的人区分开来。“你只是认罪，我这么努力遵守律法，我们两不一样。”这些人趾高气扬的讨论律法，如叶公好龙一样追求律法，却把律法和律法的审判当作死物，忘了律法的要求从来只有一个：做到。你做不到，你就违背了律法。你做不到，你就要死。正如保罗说：“律法原不在乎信，只说：‘行这些事的，就必因此活着。’”（加拉太书 3:12）在律法公义的要求面前，无论你的反应是什么，无论你是痛哭流涕，还是你表面上多么严谨地遵守它，还是你多么努力地想要遵守它，对律法而言，没有任何区别，你都是个邪恶的罪人，你都要承担律法的咒诅，保罗说：“凡不常照律法书上所记一切之事去行的，就被咒诅。”（加拉太书 3:10）耶稣提醒我们：“从前西罗亚楼倒塌了，压死十八个人；你们以为那些人比一切住在耶路撒冷的人更有罪吗？我告诉你们，不是的！你们若不悔改，都要如此灭亡！”（路加福音 13:4-5）

那些不以上帝的律法，为他是非善恶之指引的人有祸了。他们不过是以他们自己的感觉，以这个世界邪恶的风俗来指引他们。他们如同瞎子一样，并不知道何为善。哥林多教会的人，很可能打着爱、包容和接纳的旗号，放纵一个人收了他的继母，他们反倒自高自大，并不哀痛。今天有多少教会，打着爱和合一的旗号，放纵教会里公开的罪和公然的假教导，甚至以之为荣。多少教会教导某种成功神学，宣称上帝对人的指引就是帮助人获得各种世俗的兴盛和可见的成功。这样的人也以人造的律法，以对律法表面的遵守为他们自夸的资本。当他们说：基督徒必须十一奉献时，他们看不到律法真正的指引：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罗马书 12:1) 当他们说：基督徒不能离婚时，他们看不到律法真正的指引：要爱你们的妻子，正如基督爱教会，为教会舍己。(以弗所书 5:25) 当他们努力洗净杯子的外面时，他们看不到律法真正的指引：你这瞎眼的法利赛人，先洗净杯子的里面，好叫外面也干净了。(马太福音 23:26) 当他们宣称遵守律法能获得各种眼见的好处时，他们看不到律法真正的指引：我所喝的杯，你们也要喝，我所受的洗，你们也要受。(马可福音 10:39) 耶稣说：他们将人的吩咐当作道理教训人，所以拜我也是枉然。(马太福音 15:9)

那些对律法夸夸其谈，在律法面前并不哀痛的人有祸了，他们看不到自己的罪，看不到他们败坏到何等程度，他们不像以赛亚，面对上帝的圣洁说：“祸哉，我灭亡了，因为我是嘴唇不洁的人，又住在嘴唇不洁的民中。”(以赛亚书 6:5) 他们反倒藉着对律法的卖弄，说：“你看，我是一个多么敬虔的人，我多么在乎上帝的律法，为律法多么热心，你看我做得多么地好。”他们不过是想要指着律法夸口，这就显出他们的祸是何等地大。他们既如此轻忽他们的罪，他们就如此轻忽上帝赦罪的福音。他们依然活在上帝的震怒之下。

因为这赦罪的福音，是律法唯一的答案：等到时候成熟，上帝就差遣他的儿子，为女子所生，且生在律法之下，为要把律法之下的人赎出来，使我们获得儿子的名分。(加拉太书 4:4-5)

阿们!

十八、什么是福音（罗一 16-17）

我不以福音为耻；这福音本是上帝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先是犹太人，后是希腊人。因为上帝的义正在这福音上显明出来；这义是本于信，以至于信。如经上所记：“义人必因信得生。”（罗马书 1:16-17）

这是一个极其简单的词，没有人会不明白它的意思，福音的意思，顾名思义，就是好消息。这个词并不是基督教的一个专属词汇，你可以在很多场合看到或听到它。我最先熟悉福音这个词，是初中时在我老家坐长途大巴，每个座位的广告牌上都写着：“糖尿病患者的福音”或“不孕不育者的福音”。当你走在路上，你很可能听到某个商店用高音喇叭放着：好消息，好消息，免费领鸡蛋啦。这段时间学开车，小红书给我推荐自动泊车技术，新手司机的福音；现在有一种无人值守的商店，广告词是“社恐人士的福音。”当你要生孩子了，手机上铺天盖地给你推荐各种宝妈们的福音：止疼针、剖腹产、导乐、产后康复、月子中心、温奶器，等等。很多人相信，科技是人类的福音，很多人追逐着各种好消息：出国、赚钱、结婚、孩子听话，等等，这些都是人们心里的“福音”。可见，这个世界并不缺少福音，这个世界到处都是福音，无数的“好消息”吸引着你的眼球，它们承诺会为你减轻烦恼，给你带来你所想要的快乐、幸福、成就或意义。

作为基督徒，我们当然可以很容易地说：这些都不是真的福音，只有基督的福音才是真福音。这话当然是对的。但是，即使在教会内部，在我们每个基督徒心里，我们总想将基督的福音和这个世界宣讲的好消息打擂台，我们总是试图将基督的福音包装成某种包治百病的十全大补丸。我们总是或明示或暗示的给人这样的印象：你感到人生没有意义吗？基督教能给你人生的意义；你想要成功吗？基督教能够让你获得成功的人生；你家孩子不听话吗？基督教能够提供最好的教育方式；你们婚姻生活不幸福吗？基督教能为你提供一个幸福的婚姻。总之，你想要什么，基督教就能给你什么。

有一种叫做“社会福音”的所谓“福音”，宣称，压迫和贫穷不是基督教，所以它说：教会的使命是将人们从社会压迫和经济压迫中解放出来。有一种叫做“成功神学”的所谓神学，宣称，上帝希望让人获得成功，一个好的基督徒一定会在各方面都获得成功。就此，基督教世界将它所宣讲的福音变得廉价无比。我大学学生团契的带领人有一次对新朋友说：你想知道上帝是否爱你吗？你可以祷告求一个证据，比如，祷告求他让你考试不挂科，这样你就能知道上帝爱不爱你——在他的论述中，上帝的爱还不如我努力学习靠谱。当有人说：信基督可以让你婚姻幸福——信基督还不如我一辈子不结婚靠谱。当有人说：信基督可以让你获得成功——信基督还不如我有一个有权有势的爸爸靠谱。

我们今天讲道的主题是，什么是福音。在开始这个主题之前，我们需要被提醒的是，这个世界提供着各种各样的福音，很多打着基督教旗号的人，也提供着各种各样，和这个世界所提供的同样的“福音”。它们都应许着某种好消息，但是所追求的不过是外表的体面和今生的指望。它们是如此地吸引人，以至于保罗说：我希奇你们这么快离开那藉着基督之恩召你们的，去从别的福音。那并不是福音，不过有些人搅扰你们，要把基督的福音更改了。（加拉太书 1:6-7）因此，我们今天想要讲的也不是“别的福音”，不是怎么婚姻幸福、怎么生活美满，怎么让人生有意义有价值的“福音”，我们想讲的是基督的福音，就是罪得赦免的福音，是义人必因信得生的福音。我们将从下面 3 个方面来分享今天的主题：

1、什么是福音

2、福音本质上反对什么

3、关乎信的一切事都归属于福音

当《圣经》提及福音时，在不同的语境下，它有广义和狭义两种用法。广义的福音指上帝一切的话，比如，当保罗在《使徒行传》中说：“我们传福音给你们，是叫你们离弃这些虚妄，归向那创造天、地、海和其中万物的永生神。”（使徒行传 14:15）我们很难想象保罗不会传讲律法的信息。当基督徒在提到传福音时，也是如此，这必然也包括上帝律法的信息。而另一方面，就狭义来说，福音并不包含任何律

法的信息，它唯独是上帝白白的恩惠。如保罗说：我不以福音为耻，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罗马书 1:16）又如他在《加拉太书》中问：那赐给你们圣灵，又在你们中间行异能的，是因你们行律法呢？是因你们听信福音呢？（加拉太书 3:5）

在宗教改革时期，路德宗内部曾有过争论，一派声称：福音不仅属恩典的宣讲，同时也是悔改的宣讲，斥责罪恶和不信；另一派则坚持：福音并非宣讲悔改的道或责罚的道，这原属于上帝的律法，律法斥责诸罪，而福音乃是上帝因基督缘故，恩惠和慈悲的宣讲。这样的争论引起了很大的混乱。对于这个争论，《协同式》回应说：在《圣经》和古今神学家中，并非时常按一种意义，而是按两种意义使用福音一词。有时这词用作使我们藉此明白主基督的全部教训，就是他在世上的事工及《新约》中所命令遵守的。因此，这词包含律法的解释，也包含天父上帝慈悲恩惠的宣告。再者，福音这词也有严格的意义，即不包括悔罪的宣讲，唯独宣扬上帝的恩惠。照此意义，基督曾说：你们要悔改，信福音。（马可福音 1:15）

在上一次信仰基道的讲道中，我们分享了什么是律法。我们谈到，律法显明了上帝的完全和义，律法要求人和上帝同样地完全和义，并因此能够永远活着。但因为人是不义的，因此人生下来就活在律法的咒诅之下，并将承担律法永恒的审判。正如保罗说：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罗马书 3:10）

当我们因着我们的不义，与上帝隔绝，必将经历上帝永恒的审判时。上帝就差派他的儿子，为女子所生，且生在律法以下，为要把律法以下的人赎出来，使我们得着儿子的名分。（加拉太书 4:4）这就是基督信仰的核心，这就是福音全部的内容。律法要求公义和完美，律法说：做到！因此律法对于我们这些做不到的人，只有定罪，只有审判。但福音显明的是基督的公义和完美，因此它说：成了！（约翰福音 19:30）并将基督的公义和完美白白赐给我们这些有罪的人，使我们在上帝眼里成为公义、圣洁和完美。正如保罗说过：上帝的义正在这福音上显明出来。（罗马书 1:17）

因此，什么是福音呢？福音就是耶稣基督，就是耶稣基督为我们所做的一切事。在耶稣出生的那一夜，

天使对牧羊人说：“不要惧怕！我报给你们大喜的信息，是关乎万民的；因今天在大卫的城里，为你们生了救主，就是主基督。”（路加福音 2:10-11）保罗说：这福音是神从前藉众先知在圣经上所应许的，论到他儿子——我主耶稣基督。按肉体说，是从大卫后裔生的；按圣善的灵说，因从死里复活，以大能显明他是神的儿子。（罗马书 1:2-4）正因为耶稣是从大卫后裔所生的完全的人，所以耶稣能生在律法之下，满足律法一切的要求，又因为耶稣是从神所生的完全的神，所以他能从死里复活，打败罪和死亡的权势，将他的义白白地赐给所有不义的人。

因此，福音并不反对律法。福音和律法实际上在传讲同样的事，它们都在传讲上帝的公义。律法告诉我们上帝需要什么样的义，福音告诉我们上帝怎么将这义白白地赐给我们。保罗也将律法和福音都称为上帝的荣光，一个是定罪的荣光，一个是称义的荣光。（哥林多后书 3 章）从某个角度来说，上帝正是藉着对律法的满足成就了他的福音，正是藉着对律法的满足，我们成了满足律法的人，成了律法所要求的义人，成了在律法的审判面前能够被称为圣徒的人。这是怎么实现的呢？不是藉着我们自己的行为，而是藉着耶稣基督完美地满足了律法的一切要求，又承担了违背律法的一切惩罚。正如耶稣对施洗约翰说：“你暂且许我，因为我理当这样尽诸般的义。”（马太福音 3:15）耶稣也说：“莫想我来要废掉律法和先知；我来不是要废掉，乃是要成全。”（马太福音 5:17）保罗说：“神使那无罪的替我们成为罪，好叫我们在他里面成为神的义。”（哥林多后书 5:21）没有律法，就没有审判，没有审判，基督的赦免就一文不值。

上帝藉着耶稣基督所提供的义，就是上帝在他赦罪的福音上显明的义，正是律法所要求的义。当上帝看我们这些基督徒时，他看到的不再是我们不义的行为，而是耶稣基督的义，是耶稣基督完美无瑕的义行。那些否定这一点的人，那些宣称只有信心是不够的人，那些宣称基督徒还需要靠着自己的好行为寻找确据的人。他们真正反对的不是我们，甚至不是我们的信心，他们真正反对的是耶稣基督。他们不过是在宣称：耶稣基督对律法的满足是不够的，人若需要得救，还需要加上你对律法的满足。保罗说：恨不得那搅乱你们的人把自己割绝了。（加拉太书 5:12）

由于福音宣讲的并不是要求我们自己去实现的公义和圣洁，而是耶稣基督为我们成就的，并白白赐给我们的公义和圣洁。因此，福音确实在反对人的义，反对行为的义，换句话说，福音反对人靠着自己的行为，靠着人对律法的遵守可以获得义。正如路德说：既然人必须相信这事，就不能以任何行为、律法、或功劳获得它。（《施马加登信条》）保罗说：我不废掉神的恩，义若是藉着律法得的，基督就徒然死了。（加拉太书 2:21）他又说：“既是出于恩典，就不在乎行为，不然，恩典就不是恩典了。”（罗马书 11:6）福音和人赚得公义的努力和想法水火不容，保罗说以色列人追求律法的义，反得不着律法的义，“是因为他们不凭着信心求，只凭着行为求；他们正跌在那绊脚石上。”（罗马书 9:32）保罗提醒加拉太人：你们这要靠着律法称义的，是与基督隔绝，从恩典中坠落了。（加拉太书 5:4）事实上，律法同样告诉了我们这一点，保罗宣称那些想要靠守割礼讨上帝喜悦的人，“是欠着行全律法的债。”（加拉太书 5:3）

当腓立比的狱警问保罗：“我当怎样行才可以得救？”保罗并没有给他一个靠着行为得救的方法，他反倒说：“当信主耶稣，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使徒行传 16:30-31）他又说：“你们靠摩西律法，在一切不得称义的事上信靠这人，就都得称义了。”（使徒行传 13:39）正如《旧约》和《新约》都反复告诉我们：“亚伯拉罕信神，这就算为他的义。”（罗马书 4:3）这就是好消息：我们不再需要靠着我们自己的努力、自己的行为、自己的敬虔来证明自己为义，来证明自己是好的，来摆脱罪人与生俱来的对律法和上帝的恐惧。耶稣基督已经赦免了我们一切的罪，已经为我们承担了违背律法所必须背负的一切咒诅，已经藉着福音将这义显明给我们，我们唯独藉着耶稣基督，就能够白白地称义，就能够在上帝面前成为圣洁，毫无瑕疵，拥有永生的祝福。正如保罗说：义人必因信得生。（罗马书 1:17）

在此，一些不学无术的人宣称：律法要求人有行为，福音不要求人有行为，福音只要求人有信心。这样的话既混淆了上帝的律法，也混淆了上帝的福音。事实上，律法不仅要求人有行为，律法也要求人有信心，并因此指责人一切的不信。正如十诫一开始就说：除我以外，你不可有别的神。（出埃及记 20:3）基督自己将律法总结为：尽心、尽性、尽力、尽意爱主你的神，又要爱邻舍如同自己。（路加福音 10:27）

事实上，人一切的罪，都来自于对上帝的不信和不顺服。因此路德在其小问答中，解释十诫的每一条时都首先说：我们应当敬畏、亲爱、信靠上帝，因此就不去做那些邪恶之事。一切对信心的要求，对不信的指责都属于律法。

但是，尽管律法要求人有信心并谴责不信，但信心本身却并不属于律法的范畴。因为信心本身并不出于人，不是出于人意，也不是出于人为，信心来自于上帝藉着福音的赐予。正如保罗谈到上帝藉着福音显明的义，他说：这义是本于信，以至于信。（罗马书 1:17）唯独信心领受福音，唯独福音带来信心。事实上，当说到唯独藉信称义时，神的话实际上是在说：人不是靠着他自己的行为，而是唯独靠着福音，靠着祂救主的所行和受死而得着义。当保罗说：义人必因信得生。（罗马书 1:17）他不过是在说：义人必因福音得生。

因此，信心的道理完完全全是福音的道理。保罗说：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以弗所书 2:8）藉着上帝的恩典，藉着上帝所赐的对这恩典的信心，我们成了义人，这一切都不是来自于我们自己的努力，而是来自福音的工作。保罗对加拉太人说：你们受了圣灵，是因行律法呢？是因听信福音呢？（加拉太书 3:2）他谈到他自己说：我今日成了何等人，是蒙神的恩才成的，并且祂赐我的恩不是徒然的。（哥林多前书 15:10）路德也说：我深信我不能凭自己的理性或力量信靠我主耶稣基督，或亲近祂，乃是圣灵用福音宣召我，用祂的恩赐启导我，使我成圣，并保存我在真信心里。（小问答）

当耶稣谈到我们是如何成为上帝的儿女时，他甚至告诉我们：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

（约翰福音 15:16）尽管拣选的教导如此不符合人的理性，并因此带来了许多错误的教导，但拣选的教导确实是福音的教导，它告诉我们，关于我们得救的一切都是出于上帝的恩赐。正如保罗说：神在创立世界以前，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使我们在祂面前成为圣洁，无有瑕疵。（以弗所书 1:4）彼得称我们为“照父神的先见被拣选，藉着圣灵得成圣洁，以致顺服耶稣基督，又蒙祂血所洒的人。”（彼得前书

1:2)

这就是纯粹的福音，这就是完全的好消息。关于我们在上帝面前成为义的一切事，关于我们得救上天堂的一切事，我们什么都做不了，我们也什么都不需要做。上帝在基督里为我们完成了一切，上帝在基督的赦罪中将这一切赐给了我们，使我们能够倚靠他，归于他，直到永永远远。阿们！

十九、什么是拣选 / 预定 (约十五 16)

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约翰福音 15:16)

当今在基督教世界泛滥着关于拣选的异端和错误教导，其中最为流行的是所谓的“双重预定论”，这样的教导宣称：基督只为一部分人死了，耶稣只赦免了一部分人的罪，上帝预定了一部分人注定要上天堂，也预定了一部分人注定要下地狱。这样的错误不仅完全歪曲了上帝关于拣选的教导，和魔鬼其它一切的谎言一样，它至终歪曲的，是我们称义和得救的道理。这样的教导告诉人：如果你不能确定自己是否蒙拣选，你就不能确定自己是否会得救上天堂，如果你不能确定自己是否得救，你也就不能确定上帝是否真的爱你，不能确定那只为部分人死的“基督”是否真的为你而死。这样的错误完全扭曲了我们信仰的方向，将我们信心和聚焦的对象从基督确定的赦免和他赦免的道上移开，转向某种蒙选的确据。难怪，“得救的确据”这样的概念堂而皇之的登陆基督教世界的几乎每一本教义书，每一个讲道台，催逼着每一间教会的成员离开基督确定的赦免，在自己漂浮不定的感觉、行为或某种玄幻而不可言说的经历中寻找证据，来证明自己的蒙选和得救。

虽然关于拣选最大的错误并不是由路德宗发起的，但这并不意味着路德宗在关于拣选的错误教导上能独善其身。理性主义，这一切异端的主母，潜伏在每个罪人心里的幽灵，引诱着我们离开上帝的道，沿着改革宗的道路，从理性和哲学的路径去思考上帝指教我们的每一个道理，当然也包括拣选的话题。

在网上有好几个自称为路德宗的微信群，特别热衷于讨论拣选的道理，他们最常说的话是：改革宗教导双重预定，路德宗教导单重预定，这样的话即使不算错误，也不过是毫无意义的废话，除了卖弄他们的博学多识之外，于拣选的教导实际上什么也没说。更有一些人，按着他们被败坏的理性，宣称：路德宗关于拣选的教导不过是在玩某种文字游戏，和改革宗的“双重预定论”没有任何区别，他们信誓旦旦地说：如果上帝拣选了一些人得救，那么那些不得救的人岂不是上帝没拣选他们吗？如果我们只满

足于所谓的“路德宗教导单重预定论”这样的废话，却不愿意从上帝赦罪的道中去看待拣选的道理，那么，他们就是对的。

前几天有个新朋友问了我好几个关于拣选的问题，这可能也是很多新朋友的困惑，隐藏在这些问题中，一个我们最想问的问题是：我怎么能确定我的蒙选呢？可能是担心我回答不了他的问题，还没聊两句，这个朋友说：是不是拣选这个话题不能深究？是不是这属于上帝的主权或奥秘？我的回复是：我不会这么说，我会说，拣选的教义是一个美好的，安慰人心的教义，是对抗魔鬼和怀疑的利器。

我们中间很多人，特别是很多之前在改革宗教会，在“双重预定论”的教导中挣扎良久的弟兄姐妹，在网上跟着我们学习后，可能会想：“关于拣选的道理，我比之前更能理解它了，但是我依然会尽可能地避免它，我绝不会向我的孩子教导它。”这可能是我们很多人看待拣选这一教义的看法。老实说：我们有点害怕关于拣选的教导，因为我们总是担心，我们会再一次陷入理性主义的罗网之中，因为我们看到，人们已经从这个教义里面推导出了太多各种各样错误的结论，

但是，这样的错误并不是因为拣选的教导本身。因为，事实上，人们能够从圣经的任何宝贵的真理中推出他们邪恶的褻渎的结论。如果我们教导唯独藉着恩典得救，就总有人说：如果这是真的，那基督徒就根本不需要有任何好行为，想做什么就做什么。如果我们教导上帝想要我们有好行为，那么人们就会推论说：为了得救我们必须有好行为。对于拣选的道理，同样如此，每当我们苦口婆心的教导人们，我们的得救是来自于上帝，于我们没有任何功劳，就总有人推论说：如果是这样，那么那些不信之人下地狱也必然是来自于上帝；每当我们说，人下地狱完全是出于人自己，那么这些理性主义的信奉者就说：如果是这样，那么人上天堂必然也是因为人自己。

从某个角度来说，是的，拣选的教导，正如圣经很多其它教导，如上帝三位一体的教导和基督神人二性的教导一样，远不是我们靠着理性所能明白的。但是，我们需要看到，拣选的教导，确实是圣经清晰无误的教导，上帝多次向我们显明了它。耶稣亲自告诉我们：“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

(约翰福音 15:16)。保罗说：上帝“从创世以前，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使我们在他面前成为圣洁，没有瑕疵。”(以弗所书 1:4) 彼得说：“唯有你们是被拣选的族类，是有君尊的祭司，是圣洁的国度，是属神的子民。”(彼得前书 2:9) 把拣选的教导弃之一旁，就是在抛弃上帝的话，对上帝想要藉着拣选的教导展示给我们的那一副美好的画面，闭上了双眼，并丢弃了上帝赐给我们的，抵御魔鬼的利剑。

当我们思考拣选的教导，正如我们思考圣经一切的教导的时候，我们需要记住保罗的话，他说：“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叫属神的人得以完全，预备行各样的善事。”(提摩太后书 3:16-17)。拣选的教导，并不是为了显出我们的聪明博学、懂得上帝的奥秘、一看就是基督教世界的博士，也不是为了让我们困惑，怀疑我们是否得救，并努力从外在的行为和玄幻的经历上寻求确据和平安，而是为了坚固我们，安慰我们，在仇敌日以继夜的攻击面前扶持我们，作我们随时的帮助。今天，我们讲道的主题是：什么是拣选，我们并不奢望我们关于拣选的讨论让我们的理性能够有一丝一毫的满足，而是祈求圣灵帮助我们，藉着上帝永活长存的道，让我们看到上帝要藉着他拣选的教导向我们展现的美好，使得我们在真道上扎根建基，抵挡魔鬼和异端一切的搅扰。今天的讲道包括三个方面的内容：

- 1、 故事开始的地方
- 2、 拣选的教导无关什么
- 3、 拣选的教导关乎什么

当亚当和夏娃，所有人类的始祖，犯罪之后，上帝亲自来找他们，给了他们一个应许：女人的后裔要伤蛇的头，蛇要伤他的脚跟。(创世记 3:15) 伤蛇的头，意味着彻底地消灭蛇，毁灭蛇的权柄，打败罪和死亡，撤销蛇所带来的一切控告和伤害。如保罗在新约中说：“基督必要作王，等神把一切仇敌都放在他的脚下，尽末了所毁灭的仇敌就是死。”(哥林多前书 15:25-26) 伤蛇的头，意味着蛇对所有人都失去了权柄，意味着藉着那个女人的后裔，所有人都可以摆脱魔鬼的权势，脱离罪和死亡而得生命。换句

话说，如果基督没有为任何哪怕一个人死，那么魔鬼对这个人依然有权柄，那么魔鬼在这个世界上就依然有一个王国，在这个王国中魔鬼依然是掌权者，魔鬼依然可以和上帝分庭抗礼，那么基督要伤蛇的头就不过是个谎言。因此，当上帝预言基督要伤魔鬼的头，他指的正是：基督要为整个世界，为所有人摧毁魔鬼的权势。

圣经反复告诉我们，上帝为所有人打败了罪、死亡和魔鬼，这是藉着那位女人的后裔的舍身流血而实现的，基督的赦罪是无条件的白白地赐给所有人的，并且因此，所有人都可以白白地来，在基督那里取生命的活水。在旧约中，他应许亚伯拉罕说：“地上的万族都必因你得福。”（创世记 12:3）耶稣亲自说：

“神爱世人，甚至见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翰福音 3:16）

约翰也说：“他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不是单为我们的罪，也是为普天下人的罪。”（约翰一书 2:2）

罗马书是整本圣经对拣选的教导讲解篇幅最多也最为清晰的一卷书，罗马书 9-11 章保罗都在论述上帝拣选的教导。但是，让我们看看保罗在整本罗马书中的思路，在他开始他对拣选的讨论之前，他首先谈到世人的罪，所有的人，无论是犹太人还是外邦人，他们的罪是如此清晰，如此毋庸置疑，保罗说：“我们已经证明，犹太人和希腊人都在罪恶之下，如经上所记：没有义人，连一个也没有。”（罗马书 3:9-10）接着，保罗谈及上帝在律法之外赐给所有人的恩典，就是神藉着耶稣基督的赦免而对所有人发出的，所有人都可以藉着信心白白领受的称义的宣告。在罗马书 3 章他说：“因为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如今却蒙神的恩典，因基督耶稣的救赎，就白白地称义。”（罗马书 3:23）在罗马书 5 章，保罗更是追溯到亚当，他说：世人如何因着亚当所犯的罪陷入罪和死亡之中，就如何因着基督所做的代赎就白白地得称为义，因为，“亚当乃是那以后要来之人的预像，”（罗马书 5:14）“因一次的过犯，众人都被定罪，照样，因一次的义行，众人也就被称义得生命了。因一人的悖逆，众人成为罪人，照样，因一人的顺从，众人也成为义了。”（罗马书 5:18-19）正因如此，我们这本该下地狱的罪人，就可以在行为之外，唯独藉着相信那赦免所有罪人所有罪的上帝，就白白地得称为义。

沿着保罗的思路，我们首先需要看到，如果我们想要从拣选的教导中知道上帝是否赦免我们了，想要从这教导中知道我们是否得救了，或想要藉着这教导判断我们的信心是真的还是假的，我们就是站在错误的地方，缘木求鱼。这教导并不能给我们带来任何帮助，它只可能让我们惶恐不安。

因为，如果我想要知道，上帝是否真的爱我，我需要来到上帝清晰的话中寻找答案，他说：“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约翰福音 3:16）如果我想要知道，我是否真的得救了，我将想到我的洗礼，在洗礼中他清楚地向我应许：他洗去了我一切的罪；如果我想要知道，上帝是否真的想要我上天堂，我需要记住上帝的话，他说他想要人人得救，不愿一人沉沦，如果我想要知道上帝是否真的赦免我了，圣餐将会是对我最好的回答，在那里他亲自应许我说：拿着吃，这是我的身体，为赦免你的罪而舍的，在那里他给了我可以看到、摸到和尝到的赦免。如果我想要知道，我的信心究竟是不是真的，我需要回到我信心的对象，耶稣基督这里，他亲自成为血肉之体，特要藉着死败坏那掌死权的人，就是魔鬼，并要释放我这因为怕死而为奴仆的人。

只有当一个人听到福音，就是那宣讲上帝差派基督为所有罪人的所有罪付上赎价的无条件之爱的福音时，在那里才有天堂的盼望，在那里总有天堂的盼望。在上帝在圣道和圣礼中呈现给罪人的福音之外，不存在任何救恩，也不存在任何的拣选和预定。离开基督和对基督的信心去讨论所谓的拣选，不过是出于魔鬼，因为对基督的信心，对于一个人拥有永恒的生命是绝对必须的，并且它总是藉着圣道和圣礼在圣徒中间运行。这是我们领受罪得赦免的唯一方式。路德说的更直接，他说：凡在圣道与圣礼之外被归因于圣灵者，都是出于魔鬼。凡在圣道和圣礼之外想要寻找上帝拣选奥秘的人，所能寻找到的，只有魔鬼的谎言。

假如你问一个人，你怎么确定你得救了？如果那个人回答是：因为上帝拣选我了。这句话本身并不能确定这个人属上帝的还是属魔鬼的。因为，这么说的人，他的意思有可能是，上帝让他变成了一个好人，让他能做很多好行为，并藉着这些好行为得救；这么说的人，有可能是在说，上帝让他有很多奇妙

的经历，让他看到很多神迹，这些神迹让他能够确定上帝预定了他；这么说的人，有可能是想说，他常常有某种“圣灵充满”的感受，这样的感受让他能确定上帝拣选了他；这么说的人，有可能是想说：因为他一生长下来就是某个教会的一员或某个牧师的孩子，上帝预定了他出生在一个基督教家庭，是某个教会的成员，所以他肯定可以得救。你可以看到，“上帝拣选了我”这句话，若离开基督的赦罪和对这赦罪的宣认，就什么也不是，什么也说明不了。

当路德在修道院作修士时，拣选的教义让他极其不安，他日夜为之惶恐。有一天他将他的恐惧告诉施道比茨博士，就是他所在的奥古斯丁修会的总牧师。施道比茨告诉路德：“马丁路德弟兄，首先在基督的伤口中找到你自己，然后你才能确定你的拣选。”路德从未忘记这个建议，他在他的著作中一遍又一遍谈到这件事，他说，如果不是施道比茨博士，他可能已经彻底绝望了。施道比茨的建议在今天依然是一个好建议，唯独当你在基督对所有罪人的赦免中找到你自己时，你才能确定和讨论关于拣选的事。

多年后，面对一位同样对于他的蒙选和救恩深受困扰的基督徒，路德说：上帝已经赐给了我们他的儿子，耶稣基督，他是那我们应当每日记住的那一位，他是那我们应当像照镜子一样看待的那一位。因为在基督以外，只有危险，死亡和魔鬼，但是在他里面所有的事都是平安和喜乐。无论谁，被预定论不断地折磨，得到的除了恐惧就别无其它了。因此，躲避，逃避这些看起来像是撒旦在天堂之中诱惑的想法，转而，注目基督。

在我们讨论拣选的教导之前，首先确信：你是上帝的儿女，你的罪得赦了，这样的确信是藉着上帝赦罪的圣道和圣礼而来。然后你将发现，拣选的教义对于你的信心至关重要。

正如我们所看到的，拣选的教义并没有告诉我们，我们是否得救了。但是当我们知道，藉着耶稣我们得了救赎。我们环顾我们周遭的世界，看到世上这么多人，活在黑暗之中，任意犯罪，向着地狱一路狂奔。而我们却成了上帝的儿女，拥有永生的盼望。我们很可能会问：为什么我成了基督徒呢？为什么我听到福音并相信了这福音呢？我们有罪的心，是如此常常地倾向于去想：我们成为基督徒，是因为我

们比别人更聪明，或因为我们比别人更好，或因为我们没有像别人那样固执地陷入不信之中，或是因为我们做得更好或之后会做得更好。但所有这些错误的观点都被拣选的教导所驳回，耶稣清楚地告诉我们：“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

另一方面，当我们的罪每一天都缠绕我们，魔鬼利用我们的罪控告我们，我们看到我们是如此地小信、怀疑和软弱时，我们可能会想，如果我做不了任何事，那我岂不就毫无希望了，上帝怎么会拯救我这么一个人渣、罪魁和恶棍呢？在此，拣选的教导又成了我们莫大的安慰。上帝的拣选并不像我们选择一个配偶、一个工作，或哪怕是在超市里选择一个苹果，当人们做出某个选择时，往往是因为被选择的东西身上有某个优点吸引了他们如此选择，这个配偶更温柔，这个工作工资更高，或这个苹果看起来更大更鲜艳。但上帝拣选我们，完全是基于他在基督里所施的慈爱，事实上，在我们身上，完全没有任何东西是能让他“看得上”的。保罗说：“弟兄们，可见你们蒙召的，按着肉体有智慧的不多，有能力的不多，有尊贵的也不多。神却拣选了世上愚拙的，叫有智慧的羞愧；又拣选了世上软弱的，叫那强壮的羞愧。神也拣选了世上卑贱的，被人厌弃的，以及那无有的，为要废掉那有的。”（哥林多前书 1:26-28）

在今天的基督教世界，当人们谈论成为基督徒这件事时，他们常常仿佛这是一件我们去为基督做的事情，我们需要为基督做一个决定，我们需要做一个委身基督的祷告，我们需要立定心志跟随基督，仿佛是我们选择了基督，仿佛这是我们成为基督徒的原因。但是主耶稣告诉他的门徒说：“不是你们拣选了我，是我拣选了你们。”（约翰福音 15:16）在旧约中，以色列民被称为上帝的选民，并不是他们找到了上帝，他们并没有选择去敬拜真神，而是上帝选择了他们，正如摩西说：“因为你是属于耶和华——你上帝神圣的子民；耶和华——你的上帝从地上万民中拣选你，作自己宝贵的子民。”（申命记 7:6）我们作上帝的儿女同样如此，不是因为我们决定相信基督，不是因为我们选择委身基督，不是因为我们立志追随基督，按着我们的本性，我们只可能拒绝和否定他，而是因为上帝何等地怜悯我们，是因为上帝决定让我们属于他。保罗说：“他按着自己旨意所喜悦的，预定我们藉着耶稣基督得儿子的名分。”（以弗所书 1:5）

换句话说，圣经一遍又一遍告诉我们，我们是上帝的儿女，是因为上帝想要我们成为他的儿女，是因为上帝喜悦如此，是因为这就是上帝的计划和旨意。这样的旨意甚至不是上帝的心血来潮或一时兴起，而是出于上帝在基督里亘古不变的爱，保罗说：“他在创世以前，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使我们在他面前成为圣洁，没有瑕疵，满有爱心。”上帝宣告我们的得救完全出于他自己，上帝宣告是他拣选了我们，以至于任何人藉着任何事攻击或控告我们在基督里的救恩，他就是在攻击上帝自己。正如一个皇帝宣告了一个乞丐要继承他的皇位，无论这个乞丐表面上看起来有多么不堪入目，任何对这个乞丐的嘲笑和攻击，都是在攻击皇帝自己。因此保罗说：既是这样，还有什么说的呢？神若帮助我们，谁能敌挡我们呢？谁能控告神所拣选的人呢？有神称他们为义了。谁能定他们的罪呢？有耶稣基督已经死了，而且从死里复活，现今在神的右边，也替我们祈求。(罗马书 8:31-34)

阿们!

二十、什么是确据（来十一 1）

信是所望之事的实底，是未见之事的的确据。（希伯来书 11:1）

理性主义的信奉者们为了让上帝的道符合他们的理性，在他们的逻辑上无懈可击，发明出了各式各样邪恶的说法，甚至魔鬼都不禁为他们诱人下地狱的创造力拍案称奇。由于三位一体的道理并不在理性的掌控之中，初代教会的理性主义者们宣称：如果圣父、圣子和圣灵都是上帝，那么就会有三位上帝，如果只有一位上帝，那么圣子和圣灵就不可能是和圣父同等的上帝。按着理性，他们说，不可能有其他情况。这一邪恶的想法在亚流主义的异端中达到了顶峰。由于恩典的道理并不在理性的掌控之中，中世纪的理性主义者们宣称：要么上帝根本不在乎善行，要么人必须有善行才能上天堂。这样的异端藉着经院哲学和半伯拉纠主义在天主教教会全面爆发。由于信心的道理并不在理性的掌控之中，今天的理性主义者们宣称：信心看不见摸不着，你光说相信耶稣什么都证明不了，你还需要有确据，来证明你的得救。这古蛇的毒液，以“双重预定论”为其理论基础，以“得救的确据”为其实践基础，席卷了几乎每一个基督教教会。

那些追求得救确据的人，最常引用的经文就是希伯来书 11 章 1 节：“信是所望之事的实底，是未见之事的的确据。”原因很简单，因为中文和合本圣经中，只有这一处出现了“确据”一词，这个词的希腊语是ελεγχος，这个希腊语词汇在新约圣经中只出现了两次，一次是这里，一次是提摩太后书 3:16：“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于教训、督责、使人归正、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这里被翻译为督责的词原文也是ελεγχος。这个词是一个双义词，当这个词被用作“确据、证据、证明”时，在圣经中只出现在这里。

显然，我们并不能随意拿着圣经中出现的一个词，就说它有某种神学意义。因为这里的“确据”，和这里的“实底”一样，不过是指对某件事有把握，很确定。当代译本就将这句话直接翻译为：“信心是对

盼望的事有把握，对还没看见的事很确定。”但即使是在和合本中，我们也能看到，希伯来书的作者所谈论的，也完全是信心本身，他告诉我们，信心本身正是我们的确据，是那不可见之事的的确据。而不是那些理性主义的信奉者们所宣称的：“信心本身并不够，信心还需要可见的确据来证明它”这样的鬼话。

值得说明的是，当理性主义的信奉者们离开基督的教导，废弃了信心的道理，宣称：未见之事是靠不住的，只说信是不够的，还需要那些可见的东西，需要行为、改变、感觉来确定自己的得救时，他们从来没有找到过任何确定的事，他们带来的只有混乱、怀疑和一地鸡毛。因为理性唯一的答案不过是：没有什么绝对的。是的，甚至天地都不是绝对的。耶稣说：天地都要废去。当理性主义者宣称：只说信心是不够的，因为有真的信也有假的信，那么，按着同样的逻辑，他们再一次宣称：只说确据是不够的，因为有真的确据也有假的确据。

有一本书叫《威斯敏斯特大要理问答注释》（魏司道著，张思思译），这本书挺有名，这本书就堂而皇之地将“得救的确据”列为它正式的教导，并用好几页篇幅来讲述一个基督徒该如何找到“得救的确据”。它信誓旦旦地告诉它的读者：基督徒必须拥有确据，也必然能有完全的确据，它说：“这不是一种盲目或偶然的感受，而是因着合理的证据而得出真正的、毋庸置疑的结论。”在同一页中（220页），它又告诉它的读者，确据可以有假的，因此我们必须试验我们的确据是真的还是假的。它给出了四个试验确据真假的方式：“1、真确据产生真正的谦卑，假确据导致属灵的骄傲；2、真确据使人勤于敬虔操练，假确据使人懒惰并自我放纵；3、真确据使人真诚地自我审视，假确据满足外在形式，4、真确据使人持续渴慕与上帝建立亲密的关系，假确据不会。”

理性主义者，按着他们败坏的理性，产生了何等大的混乱和自相矛盾，以至于只有恶徒和伪君子才能坦然地混迹其中，从这本书的这些话里就可见一斑。想象一下，假如你按着他们的方式，对他们说：我真诚地试验了我自己，我发现我确实特别谦卑，我格外勤于敬虔操练，我真诚地自我审视，我每时每刻都和上帝有亲密的关系，我从不懒惰并自我放纵，因此，我确信我是基督徒。假如你敢这么说，那些理

性主义的信奉者必然大呼小叫：你这个伪君子，你太骄傲了，你根本没有真正的确据。他们一方面向你承诺，你肯定能找到确据，一方面，按着他们的判断方式，如果你说，我真找到了确据，你就只可能是个伪君子。一个姐妹谈及她原来教会的实践，印证了我的话。她说，在她原来的教会，如果你说：我感到我信心特别好，我特别有确据，大家就会说：你这有点骄傲了啊，你需要好好地审查审查，你真的确定你的确据是真的确据吗？如果你说：我觉得我信的不好，我都找不到什么确据，大家马上又开始说：你信的挺好的，你还是挺追求神的，你看你做了这个做了那个，你肯定是基督徒。所以，如果你既想表明你很敬虔，又想表明你很谦卑，你该怎么办呢？你就只能展示你的虚伪，因此，在那样的教会，你经常会听到这样的说法：我特别想每天祷告 5 个小时，但是每次都只能祷告 4 个半小时，我真是太内疚了。我特别想顺服我老公，只要他说的有道理就行.....

尽管所谓的寻找“得救的确据”或“信心的确据”这样的错误几乎席卷了每一间教会，但这错误却并不稀奇，也不隐晦。它不过是人心拒绝倚靠基督的赦罪和怜悯，想要在自己身上寻找确据，平安和保障的又一个尝试。不幸的是，这是你我每一个罪人的本能。由于我们的心实在愚钝，因此，我们格外祈求上帝，藉着他确实无疑的道，坚固我们。因为天上人间，唯独上帝的道千真万确，毋庸置疑。我们今天讲道的主题是：什么是确据，我们将首先回到今天的经文，看到我们真正的确据是什么，并以此抵挡魔鬼和我们的罪性引诱我们的一个又一个靡靡之音。我们将通过三个方面来分享今天的主题：

- 1、 什么是未见之事
- 2、 信心何以是未见之事的的确据
- 3、 在这未见之事上站立得稳

当希伯来书的作者在 11 章 1 节说：信是所望之事的实底，是未见之事的的确据。（和修本翻译为：信是对所盼望之事有把握，对未见之事有确据。）他的意思很简单，信心是信徒对那他们所盼望的，未见之事的把握和确据。他们在盼望什么呢？什么是这里的未见之事呢？在这里，希伯来书的作者有个明确

的指向，那就是上帝的应许。对亚伯来说，这应许是：“我要使你和女人彼此为仇，你的后裔和女人的后裔也彼此为仇。他要伤你的头，你要伤他的脚跟。”（创世记 3:15）对亚伯拉罕来说，这应许是“地上的万族都必因你得福。”（创世记 12:3）换句话说，这里的未见之事，并不仅仅是简单的将来的事，也不仅仅是上帝某种泛泛的应许，而是上帝关于弥赛亚的应许，他藉着弥赛亚将要成就的事。希伯来书的作者在 24-25 节明确指出了这一点，当他说摩西因着信不肯被称为法老女儿之子时，他说摩西是在为弥赛亚受凌辱。上帝要赐给他们一位弥赛亚，将他们从魔鬼的权势，从罪和死亡中解救出来，让他们拥有公义、圣洁、完美和永生。这是他们虽眼所未曾见到，并且他们一辈子都没见到，但却唯独因着上帝的应许，他们就切切盼望，并确信这事必然成就。他们活在这样的盼望和确信中，直到他们见主面的日子。因此，希伯来书的作者写下了一段如此美好的话，他说：这些人都是存着信心死的，并没有得着所应许的，却从远处观望，且欢喜迎接。他们承认自己在地上是客旅，是寄居的。说这样话的人是表明自己要寻找一个家乡。他们若想念所离开的家乡，还有回去的机会。其实他们所羡慕的是一个更美的，就是在天上的家乡。所以，上帝并不因他们称他为上帝而觉得羞耻，因为他已经为他们预备了一座城。（希伯来书 11:13-16）

既然上帝藉着弥赛亚所赐下的公义和永生是未见之事，那我们就没法透过我们的感觉、眼见或改变来确知它，因为这些都只能判断可见的事。我们唯独藉着信心来领受它，唯独信心是我们的盼望和确据。正如保罗说：“我们得救是在于盼望，可是看得见的盼望就不是盼望。谁还去盼望他所看得见的呢？但我们若盼望那看不见的，我们就耐心等候。”（罗马书 8:24-25）保罗仿佛在说，我们的得救在于信心，可是看得见的事就不需要信心。如果我在我的行为上，在我的眼见上能找到我的义，在我多么“敬虔”，多么“真诚”，多么“渴慕”，多么“良善”上能找到我的义，就是某种可见的义，我就不需要上帝藉着弥赛亚的赦罪赐下的义了，这是我的感觉、理性、良心和这个世界都不能理解的义，这是一种不可见的义，因此它唯独藉着信心才能领受。这就是保罗所说的：以色列人追求律法的义，反而达不到律法的义。这是什么缘故呢？是因为他们不凭着信心，而是凭着行为，他们正跌在那绊脚石上。（罗马书 9:30-

32)

在希伯来书 11 章，希伯来书的作者遍历了旧约中的那些信心见证人，他们并没有得着所应许的，他们一辈子都没看到上帝的应许实现的那一天，事实上，他们周遭的一切与上帝的应许恰恰相反。他们看到的只有罪、只有败坏、只有死亡。但是，唯独因为上帝应许他们要赐下一位弥赛亚，解救他们脱离罪和死亡，他们就深知，他们必将因着弥赛亚的缘故，享受天堂上帝永远的同在，尽管他们依然活在世上，活在眼见永无止境的罪和黑暗之中，他们却因着相信上帝的应许，活在对上帝赦罪的确信中，从远处望见，且欢喜迎接，羡慕一个更美的，在天上的家乡。他们也因此因这信得了称赞。正如圣经说，亚伯拉罕信了上帝，这就算为他的义。(罗马书 4:3) 大卫也说那在行为之外蒙神算为义的人是有福的。他们既轻视那可见的行为的义，其实那里本没有义，就切切渴望那在行为和眼见之外的恩典的信心的义，并因此得了上帝的称赞，并得上帝欢喜称他们为义人，为神的儿女。

那些教导人们需要寻找可见的证据来证明我们得救了的人，常常指着希伯来书 11 章说：你看，希伯来书的作者列举了这么多信心伟人，他们都有行为作为他们信心的确据，所以我們也需要找到我们的确据。但是整个 11 章，希伯来书的作者反复告诉我们，这些人如何因着他们的信得了称赞，在这里，根本没有行为的位置。

亚伯的例子极为清晰地说明了这一点。在希伯来书 11 章 4 节，作者说：因着信，亚伯献祭给上帝比该隐所献的更美，因此获得了赞许为义人。但是亚伯的行为和该隐的行为，从可见的角度并没有任何区别。亚伯唯独是因着对那个恩慈上帝的信心，而不是他献祭的行为本身，使得他所献的祭，比该隐所献的更美。

亚伯拉罕献以撒的例子同样如此，很多人宣称，你看亚伯拉罕多有信心，他甚至献上他的儿子给上帝，他这样顺服上帝的行为使他成为信心之父。但正是在希伯来书 11 章，作者解释说：当亚伯拉罕将自己独生的儿子献上时，论到这儿子，曾有话说：“从以撒生的才要称为你的后裔。”他以为神还能叫人从死

里复活；他也仿佛从死中得回他的儿子来。（希伯来书 11:18-19）换句话说，让亚伯拉罕得蒙称赞的，并不是亚伯拉罕献儿子这件事本身，而是当上帝说：“从以撒生的才要称为你的后裔”时，以撒的存在，与上帝赐弥赛亚应许的实现就紧紧地绑定在一起。因着这应许，亚伯拉罕就深知，他并不是要献上他的儿子，而是要从死人中得回他的儿子。尽管这与他的眼见，与他所要做的事情是多么地矛盾。如若不是他深知他要从死人中得回他儿子的信心，这信心唯独来自于上帝关于弥赛亚的应许，那么，亚伯拉罕献以撒这件事，就只可能是赤裸裸的邪恶，只可能显明一个邪恶的上帝，和一个邪恶的信徒。事实上，在当时的中东地区，献自己的儿子给他的神，这样的事，一点都不罕见，如果只是靠着把自己的儿子献给神的行为本身，那上帝就与摩洛毫无区别，那亚伯拉罕，就与当时所有将自己的儿女经火献给摩洛的人，毫无区别。但作者说，因着信，亚伯拉罕就仿佛从死人中得回他的儿子一样，甘愿将他的儿子献上，因为他深信，这位他将要献为祭的儿子，将有一位后裔，这位后裔要将所有人，也将他，从罪恶中拯救出来。路德在他对创世记的注释中，对亚伯拉罕的信心如此说：“他闭上眼睛，将自己隐藏在信的黑暗中，在那里他找到了永恒的光。”是的，信心对理性、对行为、对眼见是完全黑暗的存在，因为信心倚靠上帝的应许，倚靠那不可见的事。

值得注意的是，和合本圣经将希伯来书 11:2 翻译为：“古人在这信上得了美好的证据。”将 11:39 翻译为：“这些人都是因信得了美好的证据。”这使得那些不学无术之徒宣称：你看希伯来书作者也说这些人得了行为的证据。这里被翻译为“证据”的希腊语词汇为“μαρτυρεω”，它和称义一样是一个法庭词汇，它的意思是“作见证”，证明某人是公义的或某事是对的，因此它又有称赞、认可、赞成的意思。在希伯来书 11 章的这两处中，这个词都是被动语态，这个词的发起者显然并不是这些信徒和他们的行为，而是上帝自己。正如在 11 章 4 节，作者用同一个词，说，亚伯因着信，得了称义的见证，就是神指着他的礼物所做的见证。恰恰是因着亚伯的行为本身，和该隐的行为没有任何区别，他才需要神的见证，并只有神能见证他的献祭比该隐的更美。因此，别的中文版本都将这个词翻译为“赞许”，和合本修订版对这两节经文的翻译为：“古人因这信获得了赞许”，“这些人都是因信获得了赞许”，这样的见

证、证据和赞许当然不是来自于他们可见的行为，而是来自于那能看到他们不可见之信心的上帝，这信心唯独盼望和倚靠那不可见之事，就是他们并没有得着所应许的，却欢喜迎接的事。因为唯有这不可见之事，带领他们穿越今生罪恶和黑暗的世界，引领他们进入公义、圣洁和永恒的天国。保罗说：我们不是顾念看得见的，而是顾念看不见的；原来看得见的是暂时的，看不见的才是永远的。（哥林多后书 4:18）

由此可见，如果我们要用“确据”一词表明我们的信心的话，我们的确据是什么呢？就是上帝的道，上帝在基督里赦罪的应许，尽管这应许在我们的眼里看为愚拙和荒诞，但唯独因着它是上帝的应许，它就必然成就。当理性主义者想要靠着他们自身的敬虔，靠着他们眼见的改变或成功来寻找确据时，希伯来书的作者甚至说：诸世界都是藉着神的话造成了，这样，所看见的，并不是从显然之物造出来的。

（希伯来书 11:3）我们的信心牢牢地建立在上帝不可见的应许之上，正是在这一章中，作者说：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悦，因为到神面前来的人，必须信有神，且信他赏赐那寻求他的人。（希伯来书 11:6）保罗以亚伯拉罕为例对信心做出来精彩的陈述，他说：亚伯拉罕所信的，是那叫死人复活、使无变为有的神，他在无可指望的时候，因信仍有指望，并且仰望上帝的应许，且满心相信神所应许的必然成就。所以，这就算为他的义。（罗马书 4:17-22）

这样的道理在整本圣经都清晰可见，彼得说：我们照着他的应许，盼望新天新地，有义居在其中。（彼得后书 3:13）这样的道理在希伯来书 11 章同样清晰可见，作者说：这些人都是存着信心死的，并没有得着所应许的，却从远处望见，且欢喜迎接。（希伯来书 11:13）我们常常惊讶，为什么那些理性主义的信奉者们能如此愚蠢，将希伯来书 11 章这个如此美好的谈论信心的经文，变成他们靠着行为来追求确据的借口。我们常常惊讶，为什么今天很多所谓的基督徒，一边打着“因信称义”的旗号，但却马上脱口而出：“你光说信有什么用？”这里不仅仅是某些简单的误会。根本原因是：他们根本不在乎赦罪，不在乎永生，不在乎上帝那不可见的应许。他们想要的，不过是今生可见的好处，他们不过是赤裸裸的功利主义者。耶稣说：你的财宝在哪里，你的心也在哪里。他们如此汲汲于寻找地上的财宝，他们的心

也在那里。如果说理性主义是他们的母，那么成功神学就是他们的父。他们宣称，一个真正的基督徒，是在今生更道德，更成功，变得更好的人。换句话说：如果你没有改变，如果你没有成功，如果你和世人没有那些可见的不同，如果你只是盼望那不可见的应许，那么你说你是基督徒有什么用呢。

正因如此，那些理性主义的门徒，他们是如此精心的挑选他们看起来好的事，看起来让人羡慕，让他们可以夸耀的事，作为他们所谓的的确据。他们当然不会将婚姻中的争吵和冲突当作他们的的确据，他们只会将他们“婚姻幸福”当作他们的的确据，他们当然不会将他们被车撞了，他们得了癌症当作他们的的确据，他们只会将别人被车撞了而他们没被车撞，将别人得了癌症而他们没得当作他们的的确据。他们当然不会将他们内心的挣扎和绝望当作的确据，他们只会将他们内心感到满意当作的确据；他们当然不会将今生的虚空当作的确据，他们只会将他们“终于找到了今生的意义和方向”当作他们的的确据，他们当然不会将他们对上帝的得罪和轻忽当作的确据，他们只会将他们的“敬虔”，他们的“谦卑”当作的确据，也因此，他们当然不会将上帝所应许的，那不可见的赦罪和永生当作的确据，他们只会将他们认为他们能牢牢抓住的，他们可见的改变和成功当作的确据。总而言之，他们既然以眼见的荣耀作为所谓的的确据，他们追求的就不过是内圣外王，升官发财，娇妻美眷，无病无灾，万事顺遂。耶稣说：“你们找我，并不是因见了神迹，乃是因吃饼得饱。”（约翰福音 6:26）他们追求和矜夸的所谓的的确据，不过是他们追求和以此吸引人的“饼”而已。

在旧约时代，以实玛利因为他更强壮，就逼迫以撒。保罗解释说：那按着血气生的逼迫了那按着圣灵生的。（加拉太书 4:29）现在也是这样。不断有外面的人进来，宣称：你光相信赦免有什么用。在他们眼里，那些宣称不看行为的人，不过是没本事，不努力，懒惰，放纵，烂泥扶不上墙，自甘堕落，失败透顶，一无所有，什么都拿不出手的人。但他们不是这样的人，他们不仅“相信”，他们还是有行为可以看的，他们更敬虔，更追求，更有改变，更成功，因此，他们的信才是真信。但保罗告诉我们，我们是凭着应许做儿女。不幸的是，我们和他们在罪性上没有任何区别，他们就是我们，我们是如此愿意屈服于这些谎言，我们的眼睛是如此乐意注目在这些可见的成功上。事实上，我知道，我和他们一样，我就

是想要成功，我就是想要改变，我就是想要所有人都看到我是一个道德楷模，是一个“信心伟人”，是一个敬虔而有追求的基督徒，因此，我如此容易屈从于这样的话：如果我没有改变，信有什么用。我知道你们所有人也和我一样。因此，我们唯独祈求上帝的怜悯，保守我们盼望那未见之事，在赦罪和永生的信心中活，在赦罪和永生的信心中死，这样我们就可以听到上帝对我们说同样的话：

这些人都是存着信心死的，并没有得着所应许的；却从远处望见，且欢喜迎接，又承认自己在世上是客旅，是寄居的。说这样话的人是表明自己要找一个家乡。他们若想念所离开的家乡，还有可以回去的机会。他们却羡慕一个更美的家乡，就是在天上的。(希伯来书 11:13-16)

阿们!

二十一、什么是上帝的保守（提后— 13）

因为知道我所信的是谁，也深信他能保全他所交托我的，直到那日。（提摩太后书 1:13）

今天的讲道我们想讨论的圣经教导是：对于一个已经相信耶稣基督为其救主的信徒，上帝是否会一直保守他的信心，直到他见主面的日子。与此相关的一个常见问题是：信徒是否有可能失去对基督的信心。有意思的是，这两个问题再次给了理性一个其所不能承担的重担——如果你试图使用理性来解答它们的话。理性宣称：如果信徒有可能失去信心，那么上帝就并不保守他的子民，或者上帝没有能力保守他的子民；反之，如果上帝真诚地保守他的子民的话，那么信徒就不可能失去信心。对于这个问题，无论理性的回答是什么，它带来的都只可能是恐惧。信徒是否可能失去信心呢？无数的人都试图用理性来作答，有人回答有可能，并因此不断想要证明自己没有失去信心，并足够坚强到不会失去信心。有人回答不可能，试图以这样的答案来消解他对这个问题的恐惧，但恐惧依然存在，不过转移到另一个问题上，现在，他要努力地证明他的信心是真的信心，是有“确据”的信心，是没有问题的信心，是再也不会失落的信心。事实上，每一个在教会待过一段时间的人，甚至不需要太长时间，他都将亲眼看到那曾经在教会火热的，敬虔的，信心满满的基督徒，某一天就突然离开教会，和信仰再无关系，有的甚至开始公开宣称自己的不信，或者开始公开传扬那些邪恶的异端思想。不幸的事，对上帝的拒绝不仅发生在那些公开离弃教会的人身上，也发生在我们每一天的生活中，发生在我们每个信徒的内心深处。想想我们自己，有多少次我们不愿意听上帝的话，轻视上帝的应许，随从这世界的风俗。有多少次我们想要抛开上帝和上帝的道，自我决定什么是对什么是错，甚至有多少次，抱怨、怀疑、攻击、离弃上帝的声音从我们内心深处响起，如同天干地燥时的山火一样，迅速燃烧又扑之不尽。使徒们和我们是一样的人，当耶稣在最后的晚餐中，宣称：你们中间有一个人要卖我时，圣经记载了一件有趣的事，那就是，使徒们都很忧愁，他们忧愁什么呢？他们一个一个地去问耶稣说：“主，是我吗？”或许此时，他

们想到了自己曾在内心无数次地想要否定耶稣的话，想要拒绝耶稣，想要一走了之，或想要出卖耶稣。他们没有，也不敢认为，他们已经信靠到了这样一个程度，以至于他们绝不会背叛耶稣，离弃真道。保罗甚至提醒自己说：我是攻克己身，叫身服我，免得我传福音给别人，自己反被弃绝了。

有一次在神学院，唐健伦博士给我们上“基督教现代史”这门课，谈到改革宗和其内部阿米念主义的兴起，老师特地把他们之间的分歧做了一个列表，然后指着这些分歧的每一条问我们，你们认同哪一方呢？

		加尔文	阿米念
1	T	全然堕落	有自由意志接受或拒绝信仰
2	U	无条件的拣选	有条件的拣选，取决于人的信心
3	L	有限的救赎	普遍救赎
4	I	不可抗拒的恩典	圣灵恩典可以被抗拒
5	P	圣徒永蒙保守	圣徒可能失落

对于这个问题，作为学生，我们马上就像要站队一样，挑选我们觉得合理的正确的答案：这一条加尔文说的有道理，我们站加尔文，那一条阿米念说的有道理，我们站阿米念。不幸的是，带着这样的想法，我马上就陷入了理性的陷阱中，我说，对第二条，有条件的拣选是错的，所以我们支持无条件的拣选。但老师的回答是，对于加尔文和阿米念关于拣选的教导，我们都不支持。因为当加尔文宣称“无条件的拣选”时，他是为了从理性上解答“为什么有人信有人不信”这一问题，因此他将不信的人也包含在他拣选的教导之中，为什么有人信呢？是因为上帝无条件地拣选了他相信，为什么有人不信呢？是因为上帝无条件地拣选了他不信。虽然我们也使用“无条件的拣选”这句话，但是我们并不是为了回答“为什么有人信有人不信”这一问题，而是如同圣经一样，为了安慰在患难和软弱中的基督徒。（参见《信仰基道 19-什么是拣选 / 预定》）

唐博士的回答让我印象深刻，带着羞愧的心，我正确地回答了第 5 条的分歧，我说：加尔文认为，既然信徒永蒙保守，因此信徒就不可能失落，信徒也不需要为他的失落担心，阿米念认为，信徒有可能失

落，因此信徒需要努力让自己相信上帝。虽然理性说，只有这两种可能，不是这个对，就是那个对，但是这两种观点都明确地违背了圣经的教导，因此两个都是错的。

今天讲道的标题是：什么是上帝的保守。在开始之前，需要提及的是，我们承认，上帝保守这世上的一切，他也当然保守信徒生命中的每一件事，正如耶稣说：“两个麻雀不是卖一分银子吗？若是你们的父不许，一个也不能掉在地上。”（马太福音 10:29）诗篇说：“我坐下，我起来，你都晓得，你从远处知道我的意念。”（诗篇 139:2）但我们今天使用保守一词，指的单单是上帝对他子民信心的保守。对于这个话题，不同的神学书或不同的人可能会使用不同的词，比如，上帝对信心的坚固、持守、保全、保存，等等。在英语中会使用“perseverance in the faith”来描述信徒对信心的持守，perseverance指的是在各种患难中坚持不懈，因此人们也常常用“圣徒的坚忍”或“在信心里坚忍”来谈论这个教导。我们将从下面三个方面来讨论今天的主题：

- 1、上帝应许保守我们的信心到底
- 2、上帝警告我们不要从信心中失落
- 3、上帝如何保守我们的信心

圣经中充满了上帝应许将保守信徒的经文，以至于任何不带偏见的读者，都不可能错过这一点。在路加福音 22 章，主对彼得说：“西门！西门！撒旦想要得着你们，好筛你们像筛麦子一样，但我已经为你祈求，叫你不至于失了信心。”有意思的是，正是在这个地方，彼得大言不惭地说：“主啊，我不可能不信你，我就是同你下监，同你受死，我也愿意。”面对耶稣的被抓和受苦，彼得马上就跌倒了，但是上帝成就了他保守坚固彼得的应许。耶稣在被抓之前为门徒们祷告说：“求你因你所赐给我的名保守他们，叫他们合而为一像我们一样，我与他们同在的时候，因你所赐给我的名保守了他们，我也护卫了他们。”（约翰福音 17:11-12）在羊和好牧人的比喻中，耶稣谈到，我们的好牧人是如此充满爱又强有力的保护他的群羊，以至于谁也不能把我们从好牧人手里夺去，他说：“我的羊听我的声音，我也认识他

们，他们也跟着我。我又赐他们永生，他们永不灭亡，谁也不能从我手里把他们夺去。我父把羊赐给我，他比万有都大，谁也不能从我父手里把他们夺去。”保罗提醒哥林多人说：“他也必坚固你们到底，叫你们在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日子无可责备。神是信实的，你们原是被他所召的，好与他儿子——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一同得份。”（哥林多前书 1:8-9）彼得说：“那赐诸般恩典的神曾在基督里召你们，得享他永远的荣耀，等你们暂受苦难之后，必要亲自成全你们，坚固你们，赐力量给你们。”（彼得前书 5:10）所以保罗满怀信心的宣认：“我深信那在你们心里动了善工的，必成全这工，直到耶稣基督的日子。”他又说：“因为知道我所信的是谁，也深信他能保全他所交托我的，直到那日。”

事实上，不仅是我们拥有信心这件事，圣经从来没有归功于我们自己，我们对信心的持守，我们在信心里的坚忍，圣经也从来没有归功于我们自己。圣经不断告诉我们，我们是如此有罪和悖逆，若不是上帝亲自坚固和保守我们，我们早就离弃上帝所赐的信心，我们早就沉沦了。大卫说：“若不是耶和华帮助我，我就住在寂静之中了。我正说我失了脚，耶和华啊，那时你的慈爱扶助我。我心里多忧多疑，你安慰我，就使我欢乐。”（诗篇 94:17-19）保罗说：“我今日成了何等人，是蒙神的恩才成的，并且他所赐我的恩不是徒然的。”（哥林多前书 15:10）以赛亚说：若不是万军之耶和华给我们稍留余种，我们早已像所多玛、蛾摩拉的样子了。（以赛亚书 1:9）保罗提醒那些想要靠着他们的行为，靠着他们自己持守信仰的加拉太人说：“你们受了圣灵，是因行律法呢？是因听信福音呢？你们既靠圣灵入门，如今还靠肉身成全吗？你们是这样的无知吗？”（加拉太书 3:2-3）在我们教会的会友课程中就谈到，如果你对一个人说：“你就需要有信心”，或，“你只需要坚固你的信心”，但却不告诉他上帝的恩典和怜悯，不告诉他上帝如何保守和坚固人的信心，那么，在最好的情况下，这样的话都不过是一堆没有任何用处的废话。

圣经提醒我们，我们是完全的罪人，我们没有任何力量相信上帝，或持守对上帝的信心，这一切都来自上帝的恩典，正如路德在小问答中说：我信我不能凭自己的理性或力量信靠我主耶稣基督，或亲近他；但圣灵以福音宣召我，用他的恩赐启导我，使我成圣，并保守我在真心里。另一方面，我们确实有完

全的力量去拒绝基督，怀疑他，离弃他，不听他的话。因此，圣经中充满了上帝对我们的警告，警告我们不要屈从于魔鬼的谎言、被今生的骄傲引诱，因此从恩典中堕落，抛弃上帝浇灌在我们心里的得救的信心。这样的警告遍满了圣经，以至于任何不带偏见的读者，同样不可能错过这一点。路加福音中耶稣解释撒种的比喻说：“那些在磐石上的，就是人听道，欢喜领受，但心中没有根，不过暂时相信，及至遇见试炼就退后了。”保罗提醒自己：“恐怕我传福音给别人，自己反被弃绝了。”（哥林多前书 9:27）他又提醒哥林多人说：“自以为站得稳的，须要谨慎，免得跌倒。”（哥林多前书 10:12）他提醒加拉太那些被割礼派引诱的信徒，警告他们不要从恩典中堕落，说：“你们这要靠律法称义，是与基督隔绝，从恩典中坠落了。”（加拉太书 5:4）希伯来书说：“论到那些已经蒙了光照、尝过天恩的滋味、又于圣灵有份，并尝过神善道的滋味、觉悟来世权能的人，若是离弃道理，就不能叫他们从新懊悔了。因为他们把神的儿子重钉十字架，明明地羞辱他。就如一块田地，吃过屡次下的雨水，生长菜蔬，合乎耕种的人用，就从神得福；若长荆棘和蒺藜，必被废弃，近于咒诅，结局就是焚烧。”（希伯来书 6:4-8）保罗在罗马书中严厉地说：“你不可自高，反要惧怕。神既不爱惜原来的枝子，也必不爱惜你，可见，神的恩慈和严厉向那跌倒的人是严厉的，向你是有恩慈的，只要你长久在他的恩慈你，不然，你也要被砍下来。”保罗提醒我们要惧怕什么呢？他提醒我们，我们要惧怕因为我们自高自大，离弃上帝，而被上帝砍下来。因此，在腓立比书中他又说：“当恐惧战兢做成你们得救的工夫。”在提摩太前书中他劝提摩太和所有的传道人：“你要谨慎自己和自己的教训，要在这些事上恒心，因为这样行，又能救自己，又能救听你的人。”（提摩太前书 4:16）在提摩太后书中，当保罗刚刚宣认说：我知道我所信的是谁，也深信他能保全他所交托我的，直到那日。他马上提醒提摩太：你从我听的那纯正话语的规模，要用在基督耶稣里的信心和爱心，常常守着。从前所交托你的善道，你要靠着那住在我们里面的圣灵牢牢地守着。

在这里，我们看到，对于这个教导，圣经呈现给了我们两组对比强烈的经文，我们将这两组经文用下面的表格展示出来：

	神应许保守我们的信心到底	神警告我们不要从信心中失落
1	神是信实的，必不叫你们受试探过于所能受的。(林前 10:13)	自以为站立得稳的，须要谨慎，免得跌倒。(林前 10:12)
2	谁也不能从我手里把他们夺去。(约翰福音 10:28)	不过暂时相信，及至遇见试炼就退后了。(路 8:13)
3	谁也不能从我父手里把他们夺去。(约翰福音 10:29)	有人丢弃良心，就在真道上如同船破了一般。(提前 1:19)
4	我深信他能保全他所交托我的，直到那日。(提后 1:12)	恐怕我传福音给别人，自己反被弃绝了。(林前 9:27)
5	我深信那在你们心里动了善工的，必成全这工，直到耶稣基督的日子。(腓 1:6)	论到那些已经蒙了光照……若是离弃真道，就不能叫他们重新懊悔了。(来 6:4-6)
6	你们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们中间运行，为要成就他的美意。(腓 2:13)	当恐惧战兢，做成你们得救的工夫。(腓 2:12)
7	他也必坚固你们到底，叫你们在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日子无可责备。(林前 1:8)	你不可自高，反要惧怕。神既不爱惜原来的枝子，也必不爱惜你。(罗 11:20-22)

在第一栏中的应许，是上帝的应许。若不相信上帝的应许，就是以他为说谎者了。信靠上帝的信徒，读到这些应许，相信上帝永远不会离弃我们，不会使我们承受过于我们所能受的，我们被上帝写在他手心里和生命册上，没有人可以将我们从救主手里夺去，也没有任何受造物能使我们与上帝的爱分离，上帝的灵会完成他在我们心里已经开始了的善工，直到在天国见主面的日子。

另一方面，第二栏中的警告，是上帝的警告，上帝不是在开玩笑！他的话语必须按字面意思加以理解。

上帝使用这些警告，想要告诉我们，我们持续陷在从信心中滑落的危险之中，我们很可能会成为一个为神所唾弃的人，也可能会碰上信心的沉船！因为我们并不比许米乃和亚历山大（提摩太前书 1:20）更好。我们不会比使徒彼得更坚定，不会比大卫更刚强，不会比所罗门更有智慧，不会比底马更不贪爱世界。因此，我们必须恐惧战兢度日，保守我们的心，知道我们的神是烈火。

显然，在这里，我们面对理性强烈的反对，理性无法理解人怎么能够一方面承认自己可能会失落，或透

过自己邪恶的行为和傲慢的思想将自己陷入到失落的极大危险中，另一方面，却极为笃定地确信在上帝的保守之下自己永远不会失落。

然而，上帝赐给人他的话语并不是为了满足理性的想法。由于人心是矛盾的，因此上帝也赐给了人一个矛盾的教义。人心极度邪恶，即使是信徒也不例外，肉体的骄傲无时无刻不在我们内心引诱我们，让我们陷入自以为义的陷阱里面，我们拿着我们所做的每一件事夸耀：“我至少不像某某人那样坏。”我们总想象彼得一样说：“众人虽为你的缘故跌倒，我却永不跌倒。”我们永远不应该在我们的信仰和生活上掉以轻心，因此主耶稣赐我们这些严厉、迫切的提醒，其中的含义就是字面意思，是不能以任何方式修改、增减、曲解和轻忽的。事实上，对于我们的救恩本身，以及上帝对我们救恩的保守而言，上帝对我们的这些提醒和警告都是必不可少的，正如耶稣说：圣灵来，要叫世人为罪、为义、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约翰福音 16:8）因为，再也没有比轻忽自己的罪，再没有比一个人毫不担心自己会从信心中失落，更能让人轻视上帝的救恩的了。如果上帝不藉着他的律法不断警告我们小心失丧的危险，如果我们不再担心我们的罪、我们的骄傲会让我们立刻陷入不信之中，我们马上就会将上帝的赦罪和他赦罪的话束之高阁。这样的事在很多教会中发生，人们潜意识认为，只有新朋友，只有刚信的基督徒才需要听到上帝赦免的道，而那些老基督徒并不需要为自己的不信担心，因此也不需要听到上帝的赦免，他们只需要知道自己该怎么做，怎么去“荣耀神”就可以了。基督啊，求你怜悯我们！

然而，人心同时也是一颗胆怯、摇摆不定的心，是如此需要经常给予平安和确据。当我们的脚陷入绝望的沼泽中时，只有一条出路，就是上帝的恩典和怜悯。我何时软弱，我何时就刚强了。因为当我知道自己无法保持信心，无法坚忍到底，并因此软弱无助之时，这个时候，就是神藉着他赦罪的道，带着他救恩的确据临到的时候，他应许我，他已经为我死了，没有人可以将我从他手中夺去。因此，每一天，基督徒都可以因着神赦免罪人的应许，就可以确定他绝对不会失落。

在这里，并不适用于任何逻辑推论。我们必须坚定地听，单纯地相信——相信神告诉我们我们处于极

度的危险中，相信神告诉我们他已经保守我们脱离了危险。有一位路德宗的神学家说：

当理性告诉我们，根据心理学的法则，恐惧——完全的恐惧，和信心——真正的信心，不可能同时存在于同一心灵之中。其结果是，关于神警告我们不要从信心中失落的经文，要么被忽略了，要么就是宣称上帝不过是在开玩笑，上帝真正想做的事和上帝在这里所说的话不是一个意思。对此，我们只能说：该被咒诅的心理学。

事实上，圣经一切看似矛盾的教导，其解决之道从来不是诉诸于理性，而是回到耶稣基督并他钉十字架，而是回到基督藉着他的死亡而为我们成就的赦罪之恩。对于信徒如何蒙保守这一问题，同样如此。当我们因为我们的罪，我们的软弱而惶恐不安时，我们能够，并且唯独能够从哪里找到我们的确据呢？从耶稣基督的赦免里。

当主说：“我就是生命的粮”时。我们或许能从粮食这幅画面更好地理解圣经关于“保守信心”的教导。正如肉体的食物和肉体的生命一样，我们承认，如果我们不吃饭，我们就有可能饿死，但我们现在活着，我们不担心我们会饿死，为什么？因为我们的冰箱里有食物，我们楼下有超市和饭店，我们也可以随时点外卖，换句话说，我们不担心我们会饿死，不是因为我们过去吃饱了，不是因为我们现在还不饿，也不是因为我们“一次吃饱，永远不饿。”而是因为食物本身，是因为食物随手可及，对“食物”的信心是我不需要担心我会饿死的唯一原因。我们属灵的生命同样如此，我们知道，离开那生命的粮，我们就只可能沉沦，但是，我们确信我们能一直在上帝面前活着，直到永生，不是因为我们过去得救的经历，不是因为我们未来不会饿死，不是因为所谓的“一次得救，永远得救”，而是因为我们知道，耶稣基督已经为我死了，他已经拿走了我一切的罪，而是因为每当我软弱，每当我饥饿时，我知道我可以从哪里得喂养，得安慰，得坚固，从上帝赦罪的道里，他是我平安的保障，对“生命的粮”的信心是我不需要担心我会在属灵上饿死的唯一原因。事实上，无论是上帝应许保守我们到底的经文，还是上帝警告我们不要从信心中失落的经文，其目的都只有一个，就是让我们把我们的目光从我们身上，从我

们的行为，从我们的感觉，从我们的理性，从我们的能力上挪开，看耶稣基督为我们所做的事，看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为我们成就的赦罪之恩。因为，离开耶稣的赦罪，离开耶稣为所有罪人而死，并因此也必然，为我、为你，为我们每一个人而死这样一个客观的、坚定的事实，所有的恐惧都没有答案，所有赐人平安的努力，都不过如耶利米所说：他们轻轻忽忽地医治我百姓的损伤，说：平安了！平安了！其实没有平安。（耶利米书 6:14）

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坚信，上帝会在基督的赦罪里持守我们直到永生，我们的名字被上帝写在生命册上，我们在上帝的赦罪那里有完全的确据，但我们拒绝加尔文“信徒永蒙保守”的错误，虽然这两个陈述看起来很像，但他们既然拒绝耶稣为所有人而死，并因此必然为你而死这一客观的事实，面对他们内心的恐惧，他们并不逃到耶稣对罪人确实无疑的赦罪上，而是试图从他们主观的“信心的经历”上寻找平安，从他们“一次得救，就因此永远不会失落”上寻找平安，因为你过去已经信了，因为你过去得救的经历、得救的感受、得救的改变，让你确定你已经拥有了“真正的信心”，所以你不用担心。同时，这也是为什么我们坚持，我们的罪和悖逆是何等大，我们随时都可能让自己陷入不信之中，并因此谨慎自守，战兢度日，知道我们每时每刻都需要倚靠上帝的赦免而活，但我们拒绝阿米念所说的“信徒可能失去信心”的陈述，虽然这两个陈述看起来同样也很像，但他们既然相信人有能力接受或拒绝恩典，并且上帝赐人恩典取决于人的决定和人的接受，那么他们同样并不逃到耶稣对罪人确实无疑的赦罪里，而是试图通过他们自己的决定，自己的决志，自己的顺服，自己的改变寻找平安。但我们需要时刻提醒我们自己，我们的平安，永远只有一个，那就是：耶稣确实为你而来，耶稣确实为你而死，耶稣确实为你而复活，耶稣确实承担了你一切的罪，因为耶稣为所有罪人而来，为所有罪人而死，为所有罪人而复活，他承担了所有罪人所有的罪。

现在，我们就可以很好地回答我们今天最重要的问题，这个问题不是：我们将来会不会失去信心，这个问题是：上帝如何保守我们的信心直到永生。那就是，藉着上帝赦罪的应许，这应许反复地、不断地在圣道和圣礼中被赐给我们，因此，我们也将上帝赦罪的圣道和圣礼称为施恩具，我们用施恩具这个词

表明，这是上帝赐予我们他赦罪恩典的工具。对基督徒而言，知道这一点是如此重要，因为除了藉着施恩具之外，圣灵不会藉着其他方式保守我们的信心。如果一个基督徒忽略施恩具，就是把自己与上帝用来保守他信心的管道切断，如果一个基督徒离开施恩具，他也不会再有任何得救的保证。（参见《信仰基道 15-什么是施恩具》）正如路德说：“上帝除了藉着他外在的圣道和圣礼，不愿用其他方式对待我们，不将他的灵和恩典赐给任何人。”（《施马加登信条》）

在约翰福音 6 章，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若不吃人子的肉，不喝人子的血，就没有生命在你们里面。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我的肉真是可吃的，我的血真是可喝的。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里面，我也常在他里面。永活的父怎样差我来，我又因父活着；照样，吃我肉的人也要因我活着。这就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吃这粮的人就永远活着。”愿我们都来吃那生命的粮！

阿们！

二十二、什么是祷告（路十一 9）

我又告诉你们，你们祈求，就给你们；寻找，就寻见；叩门，就给你们开门。因为，凡祈求的，就得着；寻找的，就寻见；叩门的，就给他开门。你们中间作父亲的，谁有儿子求饼，反给他石头呢？求鱼，反拿蛇当鱼给他呢？求鸡蛋，反给他蝎子呢？你们虽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东西给儿女；何况天父，岂不更将圣灵给求他的人吗？（路加福音 11:9-13）

写关于祷告的讲道，对我来说是一件极为艰难的事。一方面是因为，对很多人来说，祷告这两个词并不陌生，每个人可能都听说过太多关于祷告的事。每间教会可能都有好几个祷告的伟人，他们一天能够祷告好几个小时。你可能也听过很多基督徒对你这样说：你做这件事是你祷告的结果吗？你祷告清楚了没有？人们看起来似乎格外关注祷告，每个基督徒都想寻找某些方法，让自己更长时间的祷告，或更正确的祷告，或更有效地祷告。为了满足人们这样的需求，基督教世界关于祷告的书已经汗牛充栋了。不幸的是，人们对祷告的关注，总是蕴含着这样的假设，那就是：如果你祷告时间更长，你就是一个更好的基督徒；如果你祷告的更敬虔，上帝就更能帮助你实现你在祷告中提出的愿望，如果你能更有效地祷告，上帝一定会透过某件神奇的事回应你的祷告。我认识一个曾经的传道人，他认为，他在祷告时是更圣洁和敬虔的人，他享受这种圣洁和敬虔的感觉，如果某一天他的祷告达到了他规定的时间，他就认为这一天他更亲近上帝，并因此而感到平安和欢喜，如果某一天他的祷告没有达到某个时间，他就惶恐不安。这样的想法，充斥着整个基督教世界，它几乎等同于每间教会和每个人对祷告的看法。

对我来说，写关于祷告的讲道，更艰难的一个方面是，我不得不承认，我祷告的并不好，我没法向很多教会所夸耀的“祷告伟人”一样，告诉你：我一天能祷告 5 小时，因此你也可以；我也没法给你一个见证：我在做某件事之前好好祷告，所以我做这件事特别顺利。但是，随着信主的年岁渐长，我越来越看到自己在凡事上的无能，也越来越喜欢祷告，我越来越发现，在面对任何事情时，首先祷告祈求上帝

的保守和帮助，这确实是最智慧的做法。我希望我有这样的智慧，我也希望弟兄姐妹们都能有这样的智慧。我们教会一直教导：上帝总是藉着耶稣并在耶稣里祝福你，赦免你所有的罪，给你永生的盼望，保守你度过今生一切的患难，不论你是谁，不论你做什么，也不论你是否祷告。这是纯正的福音，这是我们始终坚持的教导。这样的教导常常会引起一种误会，就是让有些人认为我们不在乎祷告，甚至有在我们教会听道很久的人，对我们说：我听了你们教会的教导，却不经常祷告了。这样的误会和问题督促我们，更加坚定不移地宣讲上帝赦罪的福音和白白的恩惠，这样的误会和问题也提醒我们，如果我们不能清楚地宣讲祷告的真理，如果我们不能持之以恒地祷告并鼓励祷告，我们是多么失职啊！上帝关于祷告赐下了何等丰厚的应许和何等美好的祝福，我们不愿意让他的祝福丧失任何一点。

我们今天讲道的主题是“什么是祷告”，我们将从下面 5 个方面分享今天的主题：

1、祷告是什么

2、上帝如何回应我们的祷告

3、我们祷告的基石

4、祷告有何能力

5、祷告表明了什麼

如果有人问我们，祷告是什么。我们可以有个很简单的回答，祷告就是向上帝说话，因此任何向上帝说话的行为都是祷告，我们可以大声地呼求上帝，我们可以轻声细语；我们可以单纯地背诵主祷文，我们可以向他陈述某种甚至无法言说的感受；我们可以只是简单地说“主啊，主啊”，然后再无它言，我们可以向他不厌其烦地倾心吐意；我们可以在痛苦时求他解救，我们可以在快乐时向他感恩；我们可以祈求他供应我们日用的饮食，我们可以请求他释放我们脱离凶恶。这一切都是祷告。

正是因为祷告是向上帝说话，所以祷告是如此简单。一个三岁的小孩会祷告，一个躺卧在病床眼睛都

睁不开的人也会祷告。正是因为祷告是向上帝说话，所以我们随时随地都可以祷告。对基督徒来说，很多时候，甚至不是我们在主动祷告，祷告是我们的本能和呼吸。就像一个小孩在生病或难受的时候会本能地喊“妈妈”一样，他可能并没有想到他要喊妈妈或他正在喊妈妈，妈妈这两个字就已经脱口而出了，一个信徒同样如此，作为上帝的儿女，我们也会本能地呼求上帝。我们都有这样的经历，比如，我们走在马路上差点被车撞到，我们会脱口而出：“上帝啊！感谢你让我没有被车撞死！”比如，当我看到有某个牧师陷入出轨的引诱时，我本能地想：“上帝啊，求你不要让我陷入和他一样的试探，因为我和他没有任何区别。”难怪保罗说：我们本不晓得当怎样祷告，只是圣灵亲自用说不出的叹息替我们祷告。那藉着信心住在我们里面的圣灵，在我们里面创造祷告的需求，也创造祷告的本能！

今天的人们习惯性地宣称：你需要“正确地”祷告或“有效地”祷告，这样的说法，就像要求小孩“有效地”叫妈妈或“正确的”叫妈妈一样荒唐。这种说法根本上是否定了上帝是一个白白无条件怜悯施恩给我们的上帝，这样的说法也根本不在乎祷告，而不过是想以祷告为手段获得他们想要的好处而已，他们宣称：你只有有效的祷告，才能获得祷告的好处。如果你祷告地不好，那你的祷告就没用，没有效果，上帝听不见。而他们判断“有效”的标准，也不过是那些可见的外在的好处。比如：人们说，你结婚之前要好好祷告，这样你的婚姻才是上帝祝福的，这样你才能婚姻幸福，如果你哪一天离婚了，那肯定是因为你婚前没有好好祷告。人们这种对祷告功利性的想法，也将祷告变得复杂无比，仿佛越复杂地祷告，越能体现他们祷告的诚心和有效。我就听到关于祷告各种奇形怪状的说法，比如，有人说：用主祷文不是祷告，因为主祷文只是单纯的背诵，要用自己的话才是祷告；有人说：祷告之后必须说“奉耶稣的名”，如果不说，耶稣就收不到；有人宣称：公开地、人数众多的祷告更有效果，人们追求多人在教会里接力棒式的不间断祷告，仿佛上帝在回应祷告前，会计算祷告者的数量一样；有人认为：在凌晨或中午，放弃自己睡觉的时间或吃饭的机会祷告效果最好，因为你放弃地越多，越能体现你的敬虔和诚心。

当我们说祷告是我们向上帝说话时，对我们这些因信基督的功德而成为上帝儿女的人来说，这是一件

多么甜蜜的事，祷告并不是自言自语，祷告并不是为了让我们感觉更好，祷告并不是为了获得某种心理上的好处或进行某种灵魂上的按摩。祷告是向我们的上帝说话，他是创造万有的主宰，他爱我们，他能满足我们今生来事一切的需要，并且，他应许他垂听我们的祷告，他不轻视我们向他的每一个呼求。他甚至向我们保证：你们祈求，就给你们；寻找，就寻见；叩门，就给你们开门。因此，我们可以确信，我们的每一个祷告都是重要的，都是有效的，这不是因为我们的祷告有多好或有多敬虔，而是因为那天的主正留心听我们祷告，他喜悦他的儿女呼求他，寻求他的帮助。

当我们说祷告是我们向上帝说话时，我们还需要留意关于祷告一个重要的事实，那就是，祷告是我们向上帝说话，而不是上帝向我们说话。如果我们想知道上帝对我们说了什么话，如果我们想知道上帝对我们的旨意是什么，我们不能在祷告里寻找，因为，让我们再次强调，祷告是我们向上帝说话，不是上帝向我们说话。我们需要去哪里寻找上帝的话呢？我们需要去圣经里寻找，因为唯有圣经是上帝的话，并且上帝唯独藉着圣经向我们说话，知道这一点至关重要。

上帝藉着圣经要告诉我们什么呢？在圣经中，上帝向我们宣告了两个消息，它们都是上帝对我们永恒不变的旨意。我们称这两个消息为律法和福音，律法告诉我们上帝对我们的要求是什么，告诉我们我们应该做什么和不能做什么，告诉我们我们犯罪的结局是什么。福音教导我们这群绝望的罪人，因着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的死亡，上帝已经赦免了我们一切的罪，使得我们不需要做任何事，唯独藉着基督的赦罪就可以成为上帝的儿女，拥有永生的祝福，并且在上帝所赐的圣洁中去做一切的事情。

今天有一个关于祷告流行的错误，很多人宣称，藉着祷告我们能明白上帝的旨意，他们幻想在祷告中上帝透过某个异象向他们说话。或者幻想在祷告中他们内心会冒出某个强烈的声音，而这声音必然是来自上帝的。这样的人使祷告成为某种类型的第二本圣经。“我祷告，而上帝在我的祷告中对我说话，告诉我我应该做什么；我向他询问，是否我应该和这个人结婚/离婚/接受这份工作/买这个房子；然后他会藉着某件神奇的事或某个内心的声音回应我，如果我遵从这种回应，我就会做正确的事，并因此获

得幸福的人生。”可悲的事实是，将祷告作为第二本圣经，最终总是会把第一本以及唯一的一本圣经置于一旁。当人们幻想上帝在他们的耳边低语时，他们很快就不需要听他在他唯一应许了说话的地方——在圣道和圣礼中——说话了。上帝并没有应许在我们祷告中向我们说话。在我们的祷告中，我们是说话的那个人；这就是祷告的定义：向上帝说话。

因此，我们祈求智慧，他在圣道中回应我们并将智慧赐给我们，他说：敬畏耶和华是智慧的开端。我们祈求对婚姻的指引，然后回到他的圣道中，看在圣道中他关于婚姻说了什么，他说：你们作丈夫的，要爱自己的妻子，正如基督爱教会，为教会舍己。这就是他回应这些祷告的地方。当然，他可能就在我们祷告的时候回应我们，但他的回应从不离开他的道。比如，我们可能祈求上帝医治我们的绝望；在我们祷告的时候，他可能让我们想起如约翰一书 1:7 这样的经文：“他儿子耶稣的血洁净我们脱离一切罪。”

但即使是这样，上帝说这些话并不是凭着祷告，而是凭着他的道，即使这样，我们在祷告中想到的圣道，也并不比我们没有想到圣道更是上帝的话。因此，我们祈求智慧，去决定我们的召命和管理我们的时间、天赋和金钱。上帝并不是在祷告本身回应它，而是在他说的关于时间、天赋和金钱的道里。更重要的是，我们祈求信心，上帝并不在祷告中赐我们信心，而是在他赦罪的道里，正如圣经向我们保证：信道是从听道而来，听道是从基督的话而来。我们祈求更明白上帝的爱和恩典，上帝并不是在祷告中，藉着某个异象让我们明白它，而总是在他的道里，在耶稣基督在十架上无辜的受死里。

那些幻想上帝在他的圣道之外，借着在他们耳边窃窃私语或藉着某个异象向他们说话的人，往往会将圣道和圣礼置于一旁。等待一个内在的声音并称其为上帝的声音，相比研读圣经并祈求上帝帮助我们更好地明白圣经，看起来要如此地轻松和有吸引力。同时，内在的声音比上帝的道往往更另我们堕落的本性感到愉快，更让我们觉得说到了我们心坎上。我们堕落的本性并不想知道上帝在他的道中真的向我们说了什么，我们只想知道为了获得我们想要的好处我们应该怎么做。那些想要上帝离开圣道直接和他们说话的人，和耶稣在太福音 12:38-40 斥责的法利赛人一模一样。他们也想要来自耶稣的记号，他神性外在的、可见的、可测量的显明。他们想要这记号按照他们自己的方式，为了他们自己的目

的，符合他们自己的意愿。但是耶稣是怎么回答的呢？他称他们“邪恶淫乱的世代”，他将他们指向了圣道并他自身复活的应许。

那些将圣道置之不理，宣称要藉着祷告认识神的人，他们甚至在宣称：上帝在耶稣基督里的赦免并不足够，上帝在圣道中对得救的启示并不清晰。很多人宣称：上帝预定了一部分人上天堂，也预定了一部分人下地狱，因此，你能不能上天堂，并不能从圣经中寻找，你要祷告寻求某种得救的确据，这样的确据才能保证你能上天堂。他们拒绝圣经说：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却宣称：神的独生子真的被赐给谁，需要藉着祷告才能知道；他们拒绝圣餐是上帝的真身体和真宝血，在其中我们与上帝有最亲密的团契，却宣称：唯有在祷告中我们才能更好的“经历”到上帝。他们拒绝信心唯独是简单地相信耶稣基督已经完全赦免了我一切的罪，并轻视那些唯独倚靠上帝赦罪的人，却宣称：只有在祷告中感受到的才是完全的或更高级的信心。

现在我们有圣经中上帝的道，我们就有了一个从神而来的确实可靠、恒定无误的信息。我们不需要在上帝并没有应许存在的地方去寻找他，却有充足的理由在他应许存在的地方，在他写下来的圣道里，竭尽全力去寻找他。那些不满足于这道的人，他们在别处寻找他，他们在自诩为敬虔的祷告中寻找他，他们在自我幻想和内在的感受中寻找他，他们在虚空中寻找他。他们最终不是听从上帝，而是顺服于他们自己的幻想，他们依赖他们自己的意愿而不是上帝启示的道。

在此，人们很容易否定说：等等，可是圣经中不是有很多上帝向祷告之人说话的例子吗？是的，他说了，但是我们需要知道，那时候，我们今天所拥有的圣经并没有写完，那时候，他的启示也并没有完成，因此上帝有时会以直接向圣徒说话的方式显明他的旨意，他不仅在圣徒们祷告时向他们说话，他也在他们睡觉的时候向他们说话，或是在他们走路的时候向他们说话。但是上帝并没有应许，他要以这种方式对每个人说话，也没有应许他要向某个特定的人这样说话。恰恰相反，当圣经完成后，上帝的启示也完成了，除了圣经外，他再不藉着任何别的东西向我们说话，正如启示录说：“我向一切听见这

书上预言的作见证，若有人在这预言上加添什么，神必将写在这书上的灾祸加在他身上。”路德也说：

“上帝除了藉祂外在的圣道与圣礼外，不愿用其他方式对待我们。”凡在圣道之外寻求上帝者，所寻求到的不过是魔鬼的谎言。因此，我们满足于在祷告中向上帝说话，我们也满足于在圣道中听上帝向我们说话，在圣道中寻找祂对我们生命的旨意和对我们祷告的回答。

现在我们要问，我们为什么可以祷告，我们为什么能够确信上帝会垂听我们的祷告，这个问题的答案同样不是来自于祷告本身，而是来自于上帝在他的道中所告诉我们的，祂与我们和好的信息。我们本来是罪人，与上帝为仇，活在上帝的咒诅之下，生来就是该受刑罚的人，但是因为上帝爱我们的大爱，在我们都如羊走迷的时候，差下祂的独生爱子，耶稣基督，将我们一切的罪孽都归在祂的身上。正如以赛亚说：耶和華定意將他壓傷，使他受痛苦，耶和華以他為贖罪祭。正是因为耶穌所做的赦罪之功，我們得以與上帝和好，正是因为耶穌所做的赦罪之功，上帝歡歡喜喜接納為他的兒女，並且喜悅我們向祂說話。事實上，我們的禱告本身並不能使上帝接納它，我們的禱告本身並不能使上帝與我們和好，而我們並沒有與上帝和好，如果我們並不是上帝的兒女，那麼我們的禱告在上帝眼裡不過是污言穢語，只配得到上帝的咒诅。這也是為什麼雅各指責那些虛偽的人說：“你們得不着，是因為你們不求，你們求也得不着，是因為你們妄求。”在耶穌關於禱告的教導中，祂以人間的父比喻他自己，說：“你們中間作父親的，誰有兒子求餅，反給他石頭呢？求魚，反拿蛇當魚給他呢？求雞蛋，反給他蠅子呢？你們雖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東西給兒女；何況天父，豈不更將聖靈給求祂的人嗎？”他稱上帝為我們的天父，在主禱文中，他同樣如此稱呼，他提醒我們，我們的禱告是在呼求我們在天上的父，這是什麼意思呢？在小問答中，路德說：“上帝在這話中溫柔地邀請我們信他是我們的真父，而我們是他的真兒女，為要我們作親愛兒女的，放膽無疑地求告親愛的父。”若沒有這樣的，對上帝藉着基督赦免我們接納我們的信心，就沒有真禱告。

很多時候，人們將禱告視為一個負擔，人們說：既然上帝都會祝福我，那我何必禱告呢？或者想，我忙碌了一天了，我為什麼還要花精力禱告呢？每當有人有這樣的困惑或掙扎，我總是告訴他：你若是一

名父亲，你需要思考，我应该怎样当个好父亲，怎样更好地爱我的孩子；你若是一名丈夫，你需要思考，我该怎么养家糊口，照顾我的妻子；你若是一名妻子，你需要思考，我该怎么凡事顺服我的丈夫，如同顺服基督一样；你肯定是一名基督徒，你需要思考，我该怎么爱上帝和服事我的邻舍，你每时每刻都需要思考这些事，因为这是上帝的要求，是你的责任，是你必须背负的重担，但是唯独在祷告中，你不需要思考它们，你不需要背负这些担子，你可以把它们完全地放下来，你可以坦然说：上帝啊，我不是一名好的父亲，我总是忽略我孩子的感受，我不是一名好的丈夫，我没有好好爱我的妻子，我不是一名好的妻子，我没有努力顺服我的丈夫，我不是一名好的基督徒，我总是犯罪得罪你，现在，我将这一切重担都交在你的手里，求你赦免我一切的罪，求你帮助我。我们可以坦然地如此祈求，因为我们深知，上帝已经赦免了我们一切的罪，我们深知，上帝让万事互相效力让我们得益处，我们有上帝丰丰富富的应许，他说：你们祈求，就给你们；寻找，就寻见；叩门，就给你们开门。因为，凡祈求的，就得着；寻找的，就寻见；叩门的，就给他开门。路德曾经说了一句很有意思的话，他说：我今天要处理的事太多了，以至于如果我不花三个小时祷告，我就根本应付不了。

人们很容易问：如果我不祷告上帝都爱我，那祷告本身还有什么作用和能力呢？如果祷告只是向上帝说话，那我还能指望从祷告中获得什么呢？确实，一件事若没有任何眼见的好处，人们就把它弃之敝履了。这就是罪人对祷告的态度，如果不是将它当作偶像的话，就是将它当作无用的废物。但是，这两者都不是出于对上帝的信心。有人说：人的尽头是神的起头，这话真是至理名言，就我自己而言，信的越久，我越是看到自己的尽头，在每一件事上的尽头，在每一件事上的无能，在每一件事上的无力，在每一件事上的绝望，在每一件事上的邪恶，因此，最终，我不得不在痛苦中接受：除了祷告我什么也不能做。又在上帝所赐的信心中欢喜地接受这一事实，并越来越喜欢祷告，喜欢等待，喜欢看上帝亲自做事，看上帝亲自为我安排一切的事，因为上帝所安排的，比我自己所设想所图谋的要好得无比。

耶稣提醒我们：“总要警醒祷告，免得入了迷惑。你们心灵固然愿意，肉体却软弱了。”在这段经文里，耶稣提醒我们我们真正的敌人是谁，并以此督促我们警醒祷告，在大问答中，路德也给了我们同样的

提醒，他说：“我们必须知道，我们一切的安全与保障只有靠着祷告。因为我们实在太软弱，绝无法对付魔鬼及其权势，还有那些一心一意要对我们不利的魔鬼追随者。他们可以轻易地将我们踩碎在脚下。因此，我们必须深思，并拿起基督徒全副军装，站立得稳以对抗魔鬼。目前为止，你还能想出什么可以成就如此大的事呢？还有，是什么阻挡了仇敌的计谋、意图、杀戮和暴力，并制止他们藉此毁灭我们与福音？是少数虔诚者的祷告。他们站在仇敌和我们中间，就像一道铁壁支持着我们。不然，我们必会看到一个迥然不同的灾难。我们会看到魔鬼如何在杀戮中摧毁整个德国。现在虽然我们的仇敌还是很有自信地嘲笑祷告，还不断地奚落它，然而要是我们坚持不懈地祷告，那么单靠祷告，就足以与之匹敌。因为当一位敬虔的基督徒祷告说：‘亲爱的上帝，愿你的旨意成就’时，上帝就会从天上回答说：‘是的，我亲爱的孩子，不管魔鬼和这个世界如何，我的旨意必要成就’。”

很多时候，人们可能会惊讶于圣经关于祷告完全不同的说法。雅各说：“你们求也得不着，是因为你们妄求。”耶稣却宣称：“你们奉我的名无论求什么，我必成就。”耶稣指责法利赛人的祷告是“假意做很长的祷告。”保罗却提醒我们要不住地祷告。这样的教导告诉我们一件可悲的事，那就是：祷告可以是我们最羞辱上帝的行为。同时，这样的教导也告诉我们一件欢喜的事，那就是：祷告可以是我们最蒙上帝喜悦的行为。

怎么会这样呢？在上面我们谈到，魔鬼和他的追随者创造了数之不尽的谎言，试图以祷告来引诱我们离开上帝的道。比如，我们最为熟悉的一个谎言是：你要藉着祷告明白上帝的心意和旨意，这个谎言听起来如此敬虔和好听，但它实际上是在宣称，上帝在他圣道中的旨意并不清晰，并不真的能帮助人，却想要寻求某种能够带来可见好处的“旨意”。另一个更进一步的谎言是，人们宣称：如果你想要知道上帝是否真的爱你，如果你想要知道你是否真的得救了，如果你想要更有信心，你就需要好好祷告，这样的谎言打着祷告的旗号反对上帝，拒绝上帝在他的圣道中赐下的白白地赦罪的应许，拒绝信心唯独来自于上帝赦罪的应许，却试图藉着祷告，藉着祷告中的异像、幻想或内心冒出来的某种声音获得平安，再也没有比这更为亵渎和羞辱上帝的行为了。

另一方面，当我们在赦罪的信心中来到上帝面前，承认我们的罪，祈求他赐我们今生来世一切的好处时，我们就是在以祷告宣告：除他以外，我们再没有别神，我们就是在宣告：我们的好处不在耶和华我们的主之外，这样的祷告是我们公开的见证，见证我们所信的是谁。在此，再也没有比祷告更能显明我们对上帝的信心和信靠的了，再也没有比祷告更蒙我们的主喜悦的了，在此，我们有上帝清晰和美好的应许，他说：你们虽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东西给儿女；何况天父，岂不更将圣灵给求他的人吗？

求主帮助我们在凡事上警醒祷告，阿们！